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中信股份
CITIC Limited

年度報告

2022

關於中信股份

中信股份（00267.HK）是中國最大的綜合性企業集團之一，也是恒生指數成份股公司。中信成立於改革開放初期，與中國經濟共同發展壯大，創建了許多成功的業務，涵蓋綜合金融服務、先進智造、先進材料、新消費和新型城鎮化。

中信一直秉承與時俱進、改革創新的企業精神。我們以客戶為中心，以市場為導向，合理配置各項資源和資金，積極融合世界先進技術，全面採用國際最佳標準的企業管理，致力成為一家經久不衰的企業。

中信獨特的平台、多元化的業務組合以及協同規模，能讓我們更好地把握中國及世界經濟發展帶來的機遇，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業務



綜合金融服務

中信金控	(100%)
中信銀行 ¹ (601998.SH) (00998.HK)	(65.97%)
中信證券 (600030.SH) (06030.HK)	(18.45%)
中信信託	(100%)
中信保誠人壽	(50%)
中信建投證券 ² (601066.SH) (06066.HK)	(9.47%)
中信財務	(98.69%)
中信消費金融 ³	(70%)



先進智造

中信重工 (601608.SH)	(67.27%)
中信戴卡	(42.11%)
中信控股	(100%)



先進材料

中信泰富特鋼 (000708.SZ)	(83.85%)
中信金屬集團	(100%)
中信資源 ⁴ (01205.HK)	(59.50%)
中信礦業國際	(100%)
中信泰富能源投資	(100%)



新消費

中信國際電訊 (01883.HK)	(57.66%)
亞洲衛星	(50.50%)
中信出版 (300788.SZ)	(73.50%)
大昌行	(100%)
中信農業	(100%)

目錄

2	概要
4	董事長致股東的信

業務回顧

10	綜合金融服務
28	先進智造
36	先進材料
46	新消費
52	新型城鎮化
73	產融協同化解風險專項工作
74	財政回顧
88	風險管理
94	五年回顧
95	企業管治
131	董事會
136	公司高管人員
137	董事會報告
15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21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財務報告

222	財務報表及其附註目錄
223	合併損益表
224	合併綜合收益表
225	合併資產負債表
227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229	合併現金流量表
231	財務報告附註
404	獨立核數師報告
415	公司資料



新型城鎮化

中信建設	(100%)
中信環境	(100%)
中信興業	(100%)
中信海直 (000099.SZ)	(38.63%)
中信泰富地產	(100%)
中信城市開發運營	(100%)
中信和業	(100%)

- 註1: 中信股份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信金控持有中信銀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債券代碼: 113021)共計263,880,000張。
- 註2: 中信股份通過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鏡湖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中信建設證券4.53%股份。同時, 中信證券直接持有中信建設證券4.94%股份。
- 註3: 中信股份通過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信金控和中信信託分別持有中信消費金融35.1%和34.9%股份。
- 註4: 中信股份通過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中信澳大利亞有限公司、Bestbuy Overseas Company Limited分別持有上市公司Alumina Limited(股票代碼: AWC.ASX)9.61%、1.37%和7.94%股份。
- 註5: 中信股份通過全資附屬公司中信有限持有石化油服(股票代碼: 600871.SH)2.62%的股份, 通過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持有中國海外發展(股票代碼: 00688.HK)10.01%的股份。

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幅／ (降幅)
收入	771,133	708,936	8.8%
稅前利潤	147,839	121,141	22%
淨利潤	123,011	100,278	23%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	75,481	70,222	7.5%
基本每股收益(港幣元)	2.59	2.41	7.5%
稀釋每股收益(港幣元)	2.59	2.41	7.5%
每股股息(港幣元)	0.651	0.606	7.5%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94,019	(40,694)	577%
業務資本開支	35,289	42,235	(16%)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同比增幅／ (降幅)
總資產	11,794,199	10,685,521	10%
總負債	10,414,131	9,519,931	9.4%
普通股股東權益	737,251	751,407	(1.9%)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1.4%	1.3%	上升0.1個百分點
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10.1%	9.9%	上升0.2個百分點
員工(人數)	161,408	136,637	18%

業務資產

對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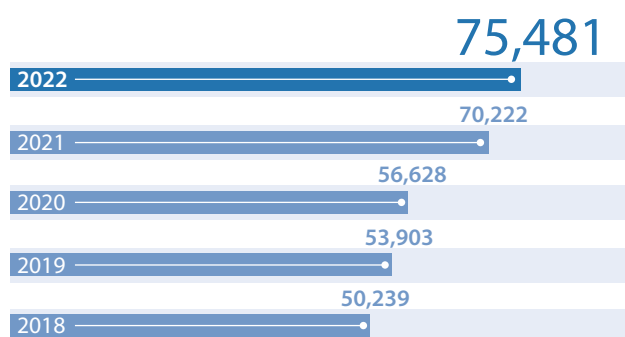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

業務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12月31日	同比增幅／ (降幅)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同比增幅／ (降幅)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同比增幅／ (降幅)
綜合金融服務	11,159,455	11%	310,135	21%	55,803	7.2%
先進智造	65,999	(2.0%)	60,023	26%	618	(2.2%)
先進材料	262,199	(3.9%)	282,185	(0.1%)	15,127	(21%)
新消費	62,016	(5.4%)	61,697	(5.9%)	619	(62%)
新型城鎮化	371,368	5.4%	57,060	1.2%	2,095	(73%)

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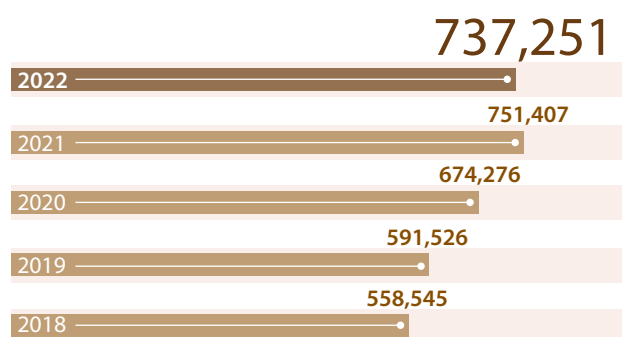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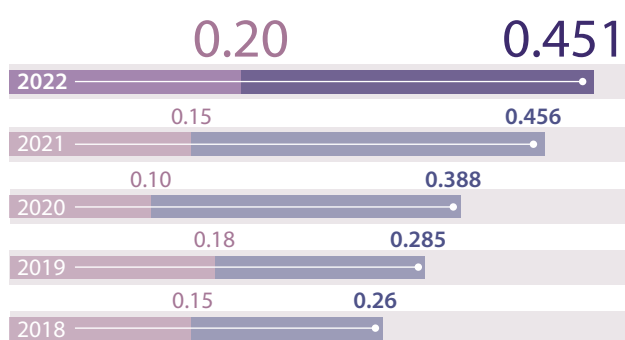
普通股股東權益

港幣百萬元



每股股息

港幣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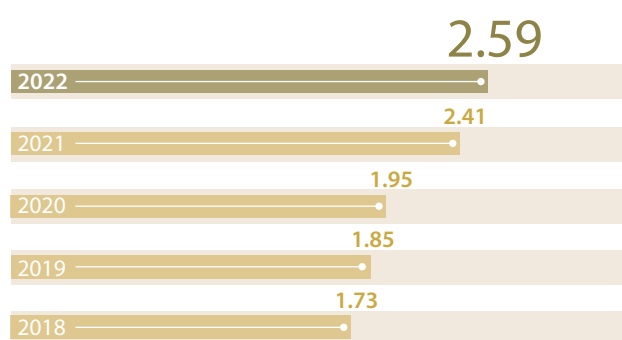


■ 中期每股股息

■ 末期每股股息

每股收益

港幣元



每股普通股股東權益

港幣元



董事長致股東的信



各位股東：

二零二二年是黨和國家歷史上極為重要的一年。黨的二十大勝利召開，描繪了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的宏偉藍圖。中信股份深入學習貫徹落實黨的二十大精神，堅持以事業發展助力中國式現代化建設，以企業壯大築牢服務新發展格局的物質基礎。二零二二年，中信股份經營業績、股價表現大幅跑贏大市，在諸多不利因素挑戰下，奮力交出了一份靚麗的成績單，整體發展保持了穩中有進、穩中有優、穩中有快的良好態勢。中信股份全年實現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港幣755億元，同比增長7.5%，再創歷史新高。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451元，二零二二年全年股息為每股港幣0.651元，同比增加港幣0.045元。值得關注的是，中信股份股價全年穩中有升，大幅跑贏香港恒生指數，在資本市場大幅波動期間注入了貴比黃金的信心，並為投資者貢獻了實實在在的收益。中信股份

董事長致股東的信

戰略清晰、經營穩健、分紅高和抗風險能力強等獨特優勢不斷凸顯，為打造中國特色估值體系貢獻了中信力量。

發揮央企獨特優勢 夯實高質量發展根基

中信股份認真學習貫徹落實黨的二十大精神，落實好中央巡視整改、配合國家審計署審計等工作任務，不斷發揮國有企業黨的領導的獨特優勢，為公司高質量發展進一步夯實了政治基礎，提供了組織保障。

以中央巡視整改為契機推動改革發展。我們切實按照中央巡視要求推進「地毯式」整改，認真配合國家審計署審計工作，注重把整改「鼓點」敲響在推動企業持續健康發展上，馳而不息優化治理、涵養正氣、推進改革，以全面從嚴治黨帶動全面從嚴治企取得顯著成效，整體風貌煥然一新，確保了企業發展始終處在正確航道上。

以開展專項工作為抓手強化精益管理。我們高質量收官國企改革三年行動，產業布局結構進一步優化，資源配置效率進一步提升。「開源節流、降本增效」專項工作有效落實、成果顯著。「瘦身健體」專項工作實現法人層級、戶數雙減，有效降低了公司複雜度，提升了公司透明度。「產融協同降槓桿」工作形成長效管理機制，持續提升的資金集中管理精細化水平有助於降低綜合融資成本並壓降整體槓桿率，建成了較為成熟的中信特色司庫體系，為打造卓越集團奠定了堅實的資源、能力和管理基礎，為其他中央企業積累了寶貴的先行先試經驗。

以建設世界一流企業為目標開啟高質量發展新徵程。我們對標世界名企、探索國際化發展已有多多年。面向新徵程，我們將力爭走在建設世界一流企業的隊伍前列。過去一年，我們錨定「產品卓越、品牌卓越、創新領先、治理現代」目標，圍繞競爭力、創新力、控制力、影響力和抗風險能力等重要方面，構建世界一流企業對標體系，找準差距、明確目標、部署任務，全方位加強管理體系和能力建設。以示範創建為引領，遴選10家有優勢、有潛力的子公司，實施「建設世界一流企業示範行動」，力爭產品服務、市場影響力等達到全球或行業領先水平。

聚焦「三項任務」 鞏固綜合金融服務領先地位

綜合金融服務板塊聚焦服務實體經濟、防控金融風險和深化金融改革三項任務，踐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堅定走好中國特色金融發展之路，在擔當盡責中屢創佳績。中信金控完成申設工作並順利開局，金融牌照體系更加齊全，綜合金融服務優勢更加明顯，「壓艙石」和「助推器」作用更加突出。

在服務實體經濟中彰顯價值。各金融子公司聚焦主責主業，全方位多層次為實體經濟薄弱環節輸送金融「活水」，獲得了突出業績。中信銀行聚焦普惠金融、綠色發展、戰略新興產業和鄉村振興等重點領域加大信貸投放，小微金融獲評股份制銀行監管評級最高等級，存貸款規模均突破人民幣5萬億元，淨利潤增長12%。中信證券加大對科技創新等領域的支持力度，股權承銷規模首次排名全球第一，營業收入和淨利潤連續17年排名國內行業第一。中信建投證券護航「專精特新」企業發展，成為北交所保薦數量、募資金額雙冠軍。中信信託服務實體經濟業務規模佔比達75%，創新業務規模超人民幣1萬億元。

在築牢風險底線中穩健發展。我們始終把防範化解風險作為重中之重，立足金融與實業並舉優勢，創造性提出並積極探索產融協同化解風險模式，目前已取得顯著實效。我們統籌協調利益相關方成功實施房地產風險化解項目，在盤活底層資產基礎上，有力支持政府落實「保交樓，保民生」，既維護國有資產安全及債權人利益，又保障民營股東合法權益，實現了多方共贏。

在深化金融改革中轉型升級。我們積極響應國家金控改革要求，切實發揮「排頭兵」作用，立足實際精心設計小金控方案，率先在國內成立了真正意義的金融控股公司，幾代中信人不懈追求的金控夢想終成現實。中信金控開局良好，初步建立起具有金控特色的公司治理、全面風險管理、財務和資本管理及財富管理體系，正在推動中信綜合金融加快轉型升級，必將進一步鞏固金融板塊「壓艙石」作用，成為驅動公司高質量發展的「頭號引擎」。與此同時，我們積極推動內部改革，將中信證券納入中信股份合併報表，助力中信證券向對標世界一流投行的目標加速奔跑。

踐行「國之大者」 做強做優做大實業

實業板塊堅守「實業報國」理念，堅定服務國家戰略發展和產業升級需要，注重培育行業龍頭企業，持續鞏固優勢產業領先地位，不斷增強價值創造能力，取得多點開花、亮點紛呈的經營實績。

董事長致股東的信

堅定服務國家重大項目。中信重工連續15次護航神舟飛船勝利升空。中信建設、中信海直、亞洲衛星圓滿完成崇禮太子城冰雪小鎮建設運營、直升機醫療救援保障和賽事轉播等服務，以專業和實力為北京冬奧會成功舉辦作出中信貢獻。中信海直還順利保障國家第38次南極科考飛行任務。

積極保障戰略性材料供應。中信澳礦實現鐵精粉產量2,141萬噸，繼續保持中國進口鐵精粉市場佔有率第一。中信特鋼是全球領先的特殊鋼生產企業之一，於二零二三年初成功收購天津鋼管控股權，年產能達到2,000萬噸。中信金屬資源類大宗商品貿易量超6,000萬噸，鈦產品業務國內市場佔有率位居首位，投資的剛果(金)KK銅礦二期項目提前投產。

有效填補細分領域空白。中信特鋼實現世界最大規格直徑1,200毫米連鑄圓坯量產，突破大型風電、高鐵軸承等核心部件材料研製難題。中信重工攻克「液壓重載機械臂」技術，整體達到國際先進水平。中信工程開發出覆蓋工程建設全生命周期BIM系列軟件。

鞏固提升行業領先地位。中信戴卡首次進入全球汽車零部件行業供應商百強榜50強，墨西哥鋁車輪生產基地全線貫通並投產，實現「全球製造、全球服務」。中信國際電訊旗下澳門電訊率先獲得澳門5G牌照，不斷提升數字化服務能力，助力數碼澳門建設。中信農業躋身國內種業企業領軍位置，積極承擔國家重大專項，實現經營業績跨越式提升。中信出版保持圖書市場領先地位，經管、社科類圖書市場佔有率均列第一。

打造「第二增長曲線」。中信投資控股發起設立中信杭州科創母基金，開展「投早投新投小」探索。中信控股以推廣「燈塔工廠」為抓手，在核心工業傳感器、工業AI算法模型等方面形成自有完整技術體系。中信資源積極探索新能源、新材料領域業務布局。此外，我們完成房地產、商業物業管理、環保業務整合，突出主責主業，發掘潛在價值，形成發展合力。

系統推進科技創新 增強內生發展動能

創新是中信股份的寶貴基因。我們堅持向科技創新要「生產力」，強化原創性、引領性攻關，向國有企業科技創新「第一方陣」進軍。我們首次編製科技創新五年規劃，明確重點突破方向，成立科技創新委

董事長致股東的信

員會、科技專家委員會和科學技術協會，加強創新工作高效統籌。加大研發投入，制定研發投入利潤加回政策，激勵子公司加大多元化投入，實施具有戰略性、全局性、前瞻性的重大科技項目。2022年科技研發投入超人民幣100億元。加強科技人才隊伍建設，已建成院士工作站6個、博士後工作站11個，擁有國家首批「大國工匠」等一批高層次科技人才。加強與各大科研院所交流合作，建成110個研發機構和24家高新技術企業，有效聚合產學研資源開展聯合攻關。評選科學技術獎，營造濃厚創新氛圍，科技創新成果量質齊升，全年發布國際標準1項、國家標準17項，獲授權專利1,203件，其中包括發明專利424件。我們加快推進「數字中信」建設、實施數智化轉型，積極應用5G、AI等新一代信息技術，在元宇宙、區塊鏈等前沿領域不斷探索，數字技術應用成果亮相「2022世界人工智能大會」，獲得數字化相關省部級和行業獎項70餘項。

堅定履行社會責任 展現良好企業形象

我們堅持發展與履責同頻共振，推動社會責任入腦入心入行。積極建立健全ESG管理體系，以「融入管理、促進發展，提升評級、打造典範」為目標，推動ESG理念與發展戰略、經營管理和業務實踐有機融合。明確深入實施「兩增一減」戰略，提出「雙碳行動」目標，研究制定「雙碳」工作評價機制，搭建形成碳資產管理體系。金融子公司積極為節能環保、清潔能源等綠色低碳產業提供融資支持。截至2022年末，中信銀行綠色貸款餘額達到人民幣3,341億元，同比增長67%。中信戴卡、中信特鋼等實業子公司主動應用清潔生產技術，業務發展「綠色含金量」顯著增加。中信整體獲評「中國工業碳達峰『領跑者』企業」，名列榜單首位。我們積極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開展消費幫扶，助力鄉村振興，有效服務和改善群眾生活。在疫情嚴重時期，我們大批醫護人員奔赴多地馳援抗疫，金融子公司運用多種金融工具為市場主體紓困解難，實業子公司及海外項目堅守一線，確保業務連續、生產穩定、服務不停。許多員工加入志願服務隊伍，各企業積極籌集物資和藥品，彰顯大愛無言的中信風采。

大道至簡，實幹為要。當前，世界之變、時代之變和歷史之變正以前所未有的方式展開。中信股份作為業態多元、綜合經營的國際化企業，將繼續錨定建設世界一流企業目標，全力以赴實現經營業績質

董事長致股東的信

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意增長。中信人將堅持求真務實、埋頭苦幹，勠力同心、勇毅前行，打造卓越企業集團，譜寫中信事業高質量發展新篇章，更好地服務國家發展大局，為股東持續創造可觀回報！



朱鶴新

董事長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於香港



綜合金融服務

綜合金融服務板塊致力於成為綜合金融服務引領者，通過設立金控集團，深化金融業務之間的協同，打造統一金控平台，並做強做優金融細分領域，增強服務實體經濟的能力。

主要子公司



中信金控

是首批獲中國人民銀行頒發牌照的金融控股公司，是一家持有金融行業牌照齊全、業務範圍廣泛的綜合金融服務企業。



中信銀行

是具有強大綜合實力和品牌競爭力的全國性商業銀行之一，主要業務包括公司金融、零售金融以及金融市場。



中信信託

是中國綜合實力領先的信託公司，主要向客戶提供融資業務、財富管理、信託服務、慈善信託等綜合化金融產品和服務。



中信保誠人壽

是中信股份與英國保誠的合資公司，主要經營人壽、健康、意外傷害保險以及再保險業務。



中信證券

是中國龍頭地位的證券公司，業務涵蓋證券、基金、期貨、直接投資、產業基金和大宗商品等多個領域，各項業務保持市場領先地位。

收入

港幣百萬元

+21%

2022 310,135

2021 256,760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

港幣百萬元

+7%

2022 55,803

2021 52,075

資產總額

港幣百萬元

+11%

2022 11,159,455

2021 10,050,873

資本開支

港幣百萬元

+6%

2022 14,249

2021 13,450

綜合金融服務板塊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同比增長7%。中信銀行營業收入突破人民幣2,100億元，再創歷史新高，歸屬於該行股東淨利潤同比增長12%，繼續保持雙位數增長；中信證券進一步鞏固行業領先地位，股權承銷規模首次排名全球第一，營業收入和淨利潤連續17年國內行業排名第一。中信信託堅定推進創新業務，淨利潤繼續位列行業第二；中信保誠人壽保費收入保持雙位數增長，綜合與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保持充足水平。



金控

中信金控成立於二零二二年三月，是首批獲中國人民銀行頒發牌照的金融控股公司，是一家持有金融行業牌照齊全、業務範圍廣泛的綜合金融服務企業。中信金控按照「以資本管理為紐帶、以公司治理為平台、以風險管理為底線、以財富管理為驅動」的總體思路，實施「一四三五」戰略，提升「全面風險防控、綜合金融服務、統一客戶服務、先進科技賦能」四大功能體系，構建「財富管理、資產管理、綜合融資」三大核心能力，做強銀行、證券、信託、保險、資管五大細分領域，全力打造具有國際競爭力和全球影響力的金融控股公司。



經營情況

公司治理：搭建「三會一層」治理架構，按程序聘任董監高人員。制定公司章程及董、監事會議事規則，保障公司治理決策和運行。研究股東對董事會、董事會對總經理授權方案，探索有效銜接集團總部的管控模式。全力推進中信銀行、中信證券、中信信託、中信保誠、中信消費金融的資產劃轉工作並取得實質性進展。

風險管理：構建金控特色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強化整合、穿透、協同管理能力，打造全面監測與重點管控相結合的風險管理模式。建立風險管理與處置化解協同、風險偏好與合規內控督導、統一授信管控、風險預警、風險報告、風險隔離、恢復與處置等七大管理機制，切實發揮「管理、服務、引導、支持」功能，推動資產質量穩步提升，各類風險管控有效。

資本管理：深入研究行業發展趨勢，聚焦金控公司特點，搭建涵蓋規劃、監測、考核等全流程的資本管理體系，推動向價值引領的主動集約式管理轉型。配合人民銀行做好合格資本工具發行研究，全力提升資本充足水平。

財富管理：成立財富管理委員會，下設投資銀行、零售體系、資產配置三大子委會，聚合子公司的智慧、資源和力量，搭建信息共享、產品共創、業務共進的業務協作平台，子公司對公客戶AUM總規模達人民幣15.3萬億元、個人客戶AUM總規模達人民幣6.6萬億元，全年實現聯合融資規模人民幣2萬億元、金融產品交叉銷售規模人民幣1,881億元。打造重點客群綜合服務工程，為一汽集團等23家戰略客戶提供「N+1+1」服務。圍繞高淨值客戶，建立企業家客戶「人家企社」服務體系。打造「中信優品」品牌，發布特色財富管理產品，上線六隻「中信優品」累計募集規模達到人民幣278億元。搭建特色的中信智庫服務體系，提供「融資+融智」綜合服務。

金融科技：聚焦「共享服務、財富管理、智慧管控」三大領域，推動數字化平台1.0項目18個子項目全部成功上線並平穩運營。財務共享中心和集採管理平台有效提升了風險防控和運營效率，預計每年將大幅節約運營成本。財富管理平台初步實現子公司渠道、客戶、產品的互聯互通，「小信」數字人財富顧問在二零二二年世界人工智能大會上發布，榮獲「二零二二年產業智能化先鋒案例」獎。智慧管控平台前瞻布局「管理駕駛艙」和「智慧辦公」建設，為管理層提供經營分析、運營監控、風險預警等決策支持，為員工提供數字化、網絡化、智能化辦公平台。



銀行業務

中信銀行是具有強大綜合實力和品牌競爭力的全國性商業銀行之一，主要業務包括公司金融、零售金融以及金融市場，總資產規模超過人民幣8.5萬億元，員工超6萬名。二零二二年，中信銀行在英國《銀行家》雜誌「全球銀行品牌500強排行榜」中排名第21位；一級資本在英國《銀行家》雜誌「世界1000家銀行排名」中排名第19位。

年度回顧

二零二二年，中信銀行以高質量發展為主線，加快推動轉型發展，有效防範化解風險，取得較好經營業績。期內，實現經營收入人民幣2,111億元，同比增長3%；其中實現利息淨收入達人民幣1,506億元，同比增長2%。非息收入同比增長7%，至人民幣605億元，佔比提升0.94個百分點至28.64%，輕型發展戰略成效顯著。中信銀行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錄得人民幣621億元，同比增長12%。

人民幣百萬元	2022年	2021年	變化
收入	211,109	204,554	3%
歸屬於股東的淨利潤	62,103	55,641	12%
資產總額	8,547,543	8,042,884	6%
淨資產收益率	10.80%	10.73%	上升0.07個百分點

期內，中信銀行的業務規模穩步增長，助力實體經濟發展質效提升。截至二零二二年末，資產總額為人民幣85,475億元，比上年末增長6%，其中客戶貸款較年初增長6%，客戶存款則增長8%。期內，中信銀行緊緊圍繞國家政策導向，着力服務實體經濟，加大對製造業、普惠、綠色、戰略新興產業等重點領域的金融支持，各類貸款增速高於同期貸款增速。

中信銀行的不良貸款繼續「雙降」，資產質量保持向好態勢。截至二零二二年末，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652億元，較年初下降3%；不良貸款率1.27%，比上年末下降0.12個百分點。撥備覆蓋率201.19%，比上年末上升21.12個百分點。

期內，中信銀行繼續以資本為綱，圍繞「輕型發展」和「價值創造」導向，施行全面資本管理，以全面提升資本使用效率。資本充足率全部滿足監管要求。

業務發展

人民幣百萬元	2022年 經營收入	2022年 佔比	2021年 經營收入	2021年 佔比
公司銀行業務	94,436	44.7%	94,056	46.0%
零售銀行業務	84,677	40.1%	82,567	40.4%
金融市場業務	30,312	14.4%	26,512	13.0%
其他	1,684	0.8%	1,419	0.6%

三大核心能力建設

中信銀行以「342強核行動」為指引，加速提升市場競爭能力，聚焦財富管理、資產管理、綜合融資「三大核心能力」建設持續發力。期內，零售管理資產餘額(含市值)達人民幣3.91萬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2%；理財產品規模達人民幣1.58萬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2%；綜合融資餘額達人民幣12.30萬億元，比上年末增長7%。

公司銀行¹

中信銀行公司銀行業務全力支持穩經濟大盤和經濟高質量發展，一般對公貸款餘額22,99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691億元。落實國家關於經濟工作的相關要求，聚焦重點區域、重點領域和重點行業，普惠金融、製造業中長期、戰略性新興產業、涉農貸款同比增長22%、35%、37%和23%。中信銀行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完善分層分類客戶經營體系，截至二零二二年底，對公客戶達103.73萬戶。各項對公業務繼續穩步發展：

投資銀行業務：堅持服務實體經濟，支持經濟轉型關鍵領域，強化投資銀行業務「融資+融智」優勢。實現業務收入達人民幣74億元，實現融資規模達人民幣12,085億元。債務融資工具承銷規模為人民幣7,393億元，位列全市場第一。

國際業務：堅持「綠色輕型發展」和「數字化發展」，期內以跨境司庫建設為核心，打造國際業務「結算+交易+融資+融智」全鏈條產品體系；跨境電商平台中小客戶累計收結匯突破183億美元，服務中小出口客戶7.3萬戶。

¹ 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和金融市場業務介紹中的數據口徑均為中信銀行本級。

交易銀行：作為對公轉型的重要支點，全力建設「交易+2.0」生態，推出「鏈生態、財生態、e生態」為主體的交易銀行生態體系。截至二零二二年末，客戶數達96.11萬戶，全年增長15%，交易融資量達人民幣12,108億元，較上年增長32%；交易金額為人民幣153萬億元，較上年增長14%。

汽車金融：開啟從1.0「鏈金融」到2.0「車生態」發展的新篇章，圍繞「車製造」「車流通」「車生活」三大主場景深耕細作。截至二零二二年末，合作客戶數達8,644戶，未結清融資餘額為人民幣1,874億元。期內，放款規模達人民幣6,090億元，同比增長38%，跑贏大市；逾期墊款率0.07%，資產質量保持良好。

託管業務：期內加大推動公募基金、養老金及跨境託管等資管類託管業務，託管規模突破人民幣13萬億元。新發公募基金託管上線73支，規模為人民幣924億元，首發市場佔有率6%。年金業務保持穩健增長，企業年金託管規模為人民幣1,364億元，穩居股份制商業銀行第二位。

零售銀行

中信銀行持續推進零售經營體系深化，實現客戶規模持續增長。截至二零二二年末，個人客戶數為1.27億戶，較上年末增長6%。針對大眾基礎客戶，實現線上運營、遠程助理和AI營銷的有機結合，大眾基礎客戶數較上年末增長6%；針對富裕及貴賓客戶，推廣「財富顧問+遠程助理+理財經理」鐵三角經營模式，富裕及貴賓客戶數較上年末增長11%。針對私人銀行客戶，深化「買方投顧」轉型，私人銀行客戶數較上年末增長11%。

截至二零二二年末，個人存款餘額為人民幣11,59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4%。個人貸款(不含信用卡)餘額為人民幣15,535億元，全年增長5%；商業性個人住房貸款餘額為人民幣9,441億元，年增幅為0.04%。中信銀行作為首批獲得養老「第三支柱」資質的商業銀行，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正式推出個人養老金資金賬戶開立和產品銷售等服務。截至二零二二年末，個人養老金賬戶30.25萬戶，賬戶累計繳存金額達人民幣5.08億元。中信銀行充分發揮信用卡作為金融供給側和消費需求側「連接器」的作用，為消費勢能的持續釋放注入新動力，打造「有溫度的信用卡」品牌。截至二零二二年末，信用卡累計發卡10,660萬張，較上年末增長5%；信用卡貸款餘額為人民幣5,105億元；報告期內，信用卡交易量達人民幣27,923億元，同比增長0.44%。

金融市場

中信銀行金融市場業務緊跟國家政策方向，不斷優化業務結構，加強與中信集團的協同發展。金融同業方面，以「中信同業+」平台為載體，持續深化同業客戶一體化經營。持續加大服務實體經濟力度，期內辦理票據直貼達人民幣13,972億元，服務對公企業14,331戶，其中服務小微企業9,634戶，佔比67.2%。金融市場業務方面，持續發揮專業優勢，不斷提升交易能力。期內，持續向銀行間外匯市場提供流動性，外匯做市交易量2.25萬億美元，做市排名保持市場前列。履行國債承銷商職責，綜合運用承銷、投資、交易支持國債發行，承銷份額穩居市場前列。資產管理業務方面，充分發揮與中信集團的協同優勢，建立了覆蓋全市場、全資產、全渠道、全天候的產品體系。報告期內，實現理財業務收入達人民幣78億元。



科技賦能

中信銀行以金融科技為永續動能，全面塑造全行經營管理的數字化能力，提升全行競爭力和市場價值，賦能中信銀行高質量發展。報告期內，科技投入人民幣87億元，同比增長16%。自有科技人員達4,762人，同比增長11%，科技人員佔比8.4%。

中信銀行加快創新成果向現實生產力的轉化。財富管理業務領域，投產新一代個人信貸系統群(鯤鵬)，實現個貸產品線全覆蓋、運營體系高效集中、支持多場景快速接入，投產後實現7×24小時全天候交易，日均交易總量近3,000萬筆。公司業務領域，面向央企國企集團客戶司庫建設需求，自主研發天元智能司庫並率先同業首批試點落地，為客戶提供個性化、定制化和綜合化的財資管理服務，助力全面打響業界領先的中信司庫品牌。金融市場業務領域，率先實現金融市場應用系統群自主可控，大幅提升金融市場報價、交易、風控及運營智能化水平，為銀行業金融市場領域應用軟件國產化及架構轉型貢獻了「中信方案」，榮獲二零二一年度人民銀行金融科技發展獎二等獎。



信託業務

中信信託是中國綜合實力領先的信託公司，主要業務包括信託業務、固有業務和專業子公司資產管理業務。

年度回顧

二零二二年，在監管機構醞釀出台信託業務新分類的背景下，中信信託積極探索、主動應變，加快推進業務轉型，持續優化資產結構，保持穩健的經營業績：實現營業總收入人民幣64億元，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人民幣48億元，淨利潤達人民幣30億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22年	2021年	變化
營業收入	6,438	8,585	-25%
歸屬於股東的淨利潤	3,012	3,501	-14%
固有資產總額	49,895	49,324	1%
信託資產規模	1,540,851	978,778	57%
淨資產收益率	8.24%	10.09%	-1.85個百分點

中信信託以打造「國家放心、客戶信賴、員工幸福的卓越信託公司」為目標願景，優化信託業務結構，創新轉型業務規模和收入雙增長，全年為受益人分配信託收益人民幣264億元。

信託資產的資金運用－按行業



信託資產的資金運用－按資產類型



業務發展

信託業務

投行業務：該業務主要利用債務、權益等投融資工具，為實體企業提供靈活多元的綜合金融方案。期內，中信信託持續加大服務實體經濟力度。二零二二年直接投向實體企業的信託資金達到人民幣2,650億元，通過二級市場投資、企業破產受託服務信託等方式，中信信託服務實體經濟業務規模佔比超過75%。

資產管理：該業務是指公司為滿足客戶的投資需求，按照約定的投資範圍和策略，將客戶交付的信託資金配置到各類金融產品。中信信託持續提升資本市場配置管理能力，優化業務條線與流程，依託自主投研能力，構建不同風險和收益特徵的標品產品。二零二二年憑借「中信信託·睿信穩健配置TOF金融投資集合資金信託計劃」第三次榮獲《上海證券報》「最佳證券投資信託產品獎」以及《證券時報》頒發的「二零二二年度優秀標品信託計劃」等榮譽。

財富管理：該業務是面向高端個人客戶和機構客戶提供的多元化的資產配置與理財服務，金融產品配置包括貨幣、固定收益、權益類投資等，並根據不同的客戶類別提供家族信託、專戶理財等差異化的細分服務。目前，中信信託在北京、上海、天津、杭州、深圳、廣州、福建、陝西、成都、南京等地設立了12個財富中心，為客戶提供專業化、綜合化的財富管理服務。

作為家族信託和保險金信託業務的先行者，中信信託通過發揮差異化資管能力和協同優勢，滿足客戶多樣化的財富管理和傳承需求。期內，與中信銀行合作家族信託業務規模達人民幣412億元；與中信證券、中信建投證券合作家族信託業務規模達人民幣8億元；與中信保誠人壽合作保險金信託業務規模達人民幣54億元；年內落地與中信銀行國際合作的首單海外家族信託業務。

服務信託：該業務是指以信託財產獨立性為前提，以資產賬戶和權益賬戶為載體，以信託財產安全持有為基礎，為客戶提供賬戶管理、執行監督、結算／清算、權益分配、合同保管等託管運營類金融服務。

中信信託大力拓展資產證券化業務，拓寬企業融資渠道、服務民生領域，成功中標郵儲銀行二零二二年度信貸資產ABS受託人。憑借在資產證券化業務中的優異表現，蟬聯中債登頒發的「優秀ABS發行機構」獎。

中信信託積極拓展年金相關業務，目前已落地廣東、浙江、遼寧的職業年金業務，受託管理規模達人民幣246億元，是行業唯一擁有企業年金基金法人受託機構資格信託公司。

在特殊資產業務領域，成功中標落地海航集團破產重整專項服務信託項目，成為業內規模最大的特殊資產服務信託項目。

公司不斷發掘和創新慈善信託的模式和功能定位，恪守受託人職責，保證慈善信託持續有效運作以及慈善資產安全穩健增長。期內成功落地「公牛集團慈善信託」，規模人民幣2億元，繼二零二一年之後再次成立國內備案規模最大的慈善信託。

固有業務

固有業務的展業原則是在淨資本覆蓋率和槓桿率的約束下，優化資產配置，實現固有資產增值目標，並支持信託業務及子公司業務發展。二零二二年，固有資金繼續加大標品投資，新增投資規模中63%投向標準化資產，涵蓋固收、權益、混合等類型，進一步優化投資結構。

專業子公司業務

中信信託設有中信聚信(北京)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聚信)、中信信惠國際資本有限公司(中信信惠)、中信保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保誠基金)等專業下屬公司，打造涵蓋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公募證券投資基金、海外資產管理等業務的綜合資產管理平台。

中信聚信期末管理資產規模為人民幣431億元，公司繼續深耕權益類一級市場投資，高端製造投資基金成效顯著，多個已投企業在科創板上市；信惠國際積極開拓跨境市場，期末管理資產規模為11億美元，境外信託業務規模突破1億美元，同比增長79%；中信保誠基金大力發展公募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和特定資產管理業務，中長期投資業績位居行業前列，公司榮獲《中國證券報》頒發的「金牛卓越回報獎」等多個獎項。

風險與資本

中信信託堅持「以風險管理服務業務發展，以風險管理促進價值提升」的理念，注重風險防範，堅守風險底線。中信信託高度重視淨資本管理，保證資本擴充與業務發展的匹配和平衡。二零一九年，註冊資本從人民幣100億提升至人民幣113億元。期末，淨資本覆蓋率達191%，淨資本餘額為人民幣224億元。資本實力構築了可持續發展的堅實基礎。

指標	2022年底 (億元人民幣)	2021年底 (億元人民幣)	變化	監管標準
淨資本	224	221	1.0%	≥2億元人民幣
各項風險資本之和	117	117	持平	不適用
淨資本充足率	191%	189%	2個百分點	≥100%
淨資本／淨資產	66%	69%	-3個百分點	≥40%



保險業務

中信保誠人壽由中國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與英國保誠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股50%，主要經營人壽保險、健康保險和意外傷害保險等保險業務以及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截至二零二二年末，中信保誠人壽已開設23家分公司，在全國100個城市開展壽險業務。二零二二年公司主體信用等級繼續保持AAA，評級展望為穩定。



年度回顧

二零二二年以來疫情反覆、國際地緣政治衝突等因素帶來較大不確定性，國內經濟發展面臨需求收縮、供給衝擊、預期轉弱三重壓力。金融行業受資本市場震盪下行影響，投資收益普遍下降。償二代二期正式實施，保險行業償付能力水平普遍承壓。在此背景下，壽險行業艱難轉型，面臨保費增速放緩、利潤增長乏力、資本壓力加大等前所未有的挑戰。

面對挑戰，中信保誠人壽始終遵循壽險行業基本經營規律，堅持穩中求進，深入踐行多元化和差異化的渠道發展策略，堅定向高質量發展轉型。二零二二年，營業收入錄得人民幣373億元，同比增長14%，其中保費收入人民幣312億元，同比增長16%；歸屬於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1億元，同比減少63%；總資產人民幣2,166億元，同比增長18%；截至二零二二年末，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為217%，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為126%。

人民幣百萬元	2022年	2021年	變化
營業收入	37,316	32,711	14%
歸屬於股東的淨利潤	1,076	2,899	-63%
資產總額	216,581	184,157	18%

風險管理

面對內外部複雜多變的形勢和諸多不確定因素，公司堅持穩中求進的風險管理工作總基調，以償二代二期監管規則落地實施為契機，堅持問題導向，聚焦重點領域，持續強化以風險偏好為核心的風險管理，有針對性地圍繞體系與機制的關鍵點持續深化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有序推進風險管理各項工作，持續提升風險管理能力及內控有效性。二零二二年，公司風險偏好體系中所有監管指標均符合監管要求，未發生重大行政處罰、未發生重大業內案件、未發生重大風險事件、未發生重大負面輿情。

保險產品

中信保誠人壽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力求成為中國最好的保險與理財方案提供者。公司圍繞客戶的健康需求、養老需求和個人財富管理需求建立以健康險、壽險、年金及養老險為主的多樣化產品體系，實現對客戶完整生命周期的全覆蓋。二零二二年，中信保誠人壽積極應對市場挑戰，踐行保險姓保，保費收入同比增長16%。

按產品分類 (人民幣百萬元)	2022年	2022年佔比	2021年	變化
人壽保險	25,094	80%	20,558	22%
健康及意外保險	6,096	20%	6,270	-3%
保險收入合計	31,189	100%	26,828	16%

銷售渠道

中信保誠人壽堅持多元化和差異化的渠道發展策略。面對行業人力和新單保費下降的挑戰，營銷渠道堅持以高質量發展為中心開展工作，實施「隊伍+產品」的經營策略，優化和創新雙措並舉，深耕渠道轉型重點項目，業務保持相對平穩發展，保費收入同比增長2%。銀保渠道充分發揮相對競爭優勢，深入落實「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引入客戶策略，形成「渠道+客戶+人才+科技+產品」的五維驅動策略，保費收入同比增長31%。

按渠道分類 (人民幣百萬元)	2022年	2022年佔比	2021年	變化
營銷渠道	13,038	42%	12,795	2%
銀行保險	16,942	54%	12,931	31%
其他	1,209	4%	1,102	10%
保險收入合計	31,189	100%	26,828	16%

備註：所列渠道為銀保監會(原保監會)統信部口徑；「其他」包含專業代理、其他兼業代理、公司直銷、網銷、保險經紀；團險產品主要包含在公司直銷。



資金運用

中信保誠人壽堅持保險資金運用規律，穩字當頭，穩中求進，在堅守合規紅線和風險底線的前提下，為達成公司整體經營目標和渠道轉型提供有力支撐。一方面持續夯實戰略底倉，優化資產負債匹配；另一方面強化戰術操作，積極把握市場機會。截至二零二二年末，投資資產規模合計人民幣2,056億元，較年初增長18%。投資收益方面，受利率中樞持續下行、股市連續大幅下跌等市場因素影響，收益壓力加大，財務收益額有所下降；同時，中信保誠人壽充分發揮保險資金優勢，積極踐行國家戰略，通過債權、股權等方式投向基礎設施、高端製造等實體經濟領域，實現了保險資金與實體經濟的良性互動。



證券業務

中信證券是中國領先的證券公司，業務涵蓋投資銀行、財富管理、金融市場和資產管理等領域。

年度回顧

二零二二年，中信證券努力克服市場波動等因素的影響，堅持服務實體經濟的經營宗旨，各項業務穩健發展，業績繼續保持行業領先。二零二二年，中信證券實現收入人民幣859億元，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213億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22	2021	變化
收入	85,941	97,324	-11.70%
歸屬於股東的淨利潤	21,317	23,100	-7.72%
資產總額	1,308,289	1,278,665	2.32%
淨資產收益率	8.67%	12.07%	-3.40個百分點

投資銀行

境內股權融資方面，隨着註冊制改革推進，中信證券完成A股主承銷項目166單，主承銷規模人民幣約3,763億元(現金類及資產類)，同比增長13.38%，市場份額22.31%，排名市場第一。境外股權融資方面，按項目發行總規模在所有賬簿管理人中平均分配的口徑計算，中信證券完成43單境外股權項目，承銷規模合計約24億美元。其中，香港市場股權融資業務排名中資證券公司第二；歐洲市場GDR承銷規模排名中資證券公司第一。

債務融資業務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承銷債券3,555隻，排名同業第一，承銷金額人民幣15,786億元，排名市場第一。境外中資離岸債券業務方面，共完成141單，總承銷規模38億美元，排名中資證券公司第二；此外還為客戶提供結構化及槓桿融資、風險解決方案、跨境流動性管理等多元化服務。

財務顧問業務方面，中信證券完成A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金額人民幣1,075億元，排名市場第一；完成涉及中國企業全球併購交易規模419億美元，排名中資證券公司第二。

新三板業務方面，中信證券繼續堅持以客戶拓展為基礎，把握多層次資本市場深化改革帶來的歷史機遇，加大對創新型中小企業覆蓋力度。二零二二年，中信證券作為新三板主辦券商提交11家企業掛牌申請；持續督導的掛牌企業共23家，其中13家已進入創新層。

財富管理

中信證券重點推出企業家辦公室整體解決方案，從現金服務拓展到股份服務、資產服務和風險管理服務；強化投資顧問及核心財富配置能力。

截至報告期末，客戶數量累計超1,300萬戶、託管客戶資產規模保持10萬億級，代理股票基金交易總額人民幣36.2萬億元，經紀業務收入排名保持行業第一。

金融市場

中信證券的交易業務包括股權衍生品、固定收益、大宗商品、證券融資和自營投資業務等。場外衍生品業務不斷深化產品創新，豐富應用場景；櫃台產品進一步豐富標的覆蓋和產品結構；做市業務持續排名市場前列，首批開展科創板股票做市交易業務；為客戶提供跨時區的全球市場一站式投資交易服務。固定收益業務方面，提升產品設計及服務客戶的綜合能力，不斷豐富盈利模式，各項業務穩步發展，利率產品銷售規模保持同業第一。融資業務以股東客群融資需求為業務增長新動力，份額持續領先；融券業務獲科創板做市借券業務資格，領先優勢進一步鞏固。

資產管理

資產管理業務中養老第一支柱規模保持平穩，第二支柱企業年金規模穩中有升；全面覆蓋國有股份制銀行和區域銀行理財子公司，通過多樣策略和深度服務提升核心客戶合作；19隻大集合全部完成公募化改造；設立資管子子公司獲中國證監會核准；香港資管平台獲香港證監會證券交易及公募基金牌照。截至報告期末，中信證券母公司資產管理規模人民幣約14,178億元，資管新規下私募資產管理業務（不包括養老業務、公募大集合產品以及資產證券化產品）市場份額約16.13%，排名行業第一。

中信證券是華夏基金的控股股東，截至2022底，華夏基金本部管理資產規模約人民幣17,216億元。其中，公募基金管理規模約人民幣11,375億元；機構及國際業務資產管理規模約人民幣5,841億元。

股權投資

作為中信證券的另類投資子公司，中信證券投資緊密圍繞資本市場和國內外宏觀形勢的發展，以服務實體經濟為根本舉措，新增投資主要投向新能源、半導體、新材料、先進智造、信息技術、創新醫藥和新型器械等領域。

作為中信證券募集並管理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的平台，金石投資通過股權投資方式支持符合國家戰略新興產業布局、具有核心競爭力的企業發展。二零二二年，對外投資近百億元人民幣，涉及新材料、新能源、新一代信息技術、醫療健康等多個領域。截至報告期末，金石投資在管私募股權投資基金超過20隻；金石投資全資子公司中信金石基金及其下屬子公司存量基金管理規模約人民幣77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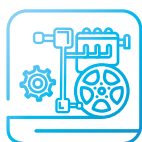




先進智造

先進智造板塊要成為彎道超車領域的開拓者，立足製造強國，在「卡脖子」關鍵領域尋求突破，成為先進製造業的排頭兵。

主要子公司



中信戴卡

是全球最大的汽車鋁車輪製造商。



中信重工

是中國領先的重型機械和特種機器人生產企業。



中信控股

致力於成為智能製造、工業互聯網、燈塔工廠建設的卓越專家及相關產業投資領域的生態夥伴。

收入

港幣百萬元

+26%

2022 60,023

2021 47,694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

港幣百萬元

-2.2%

2022 618

2021 632

資產總額

港幣百萬元

-2%

2022 65,999

2021 67,326

資本開支

港幣百萬元

+28%

2022 2,100

2021 1,641

先進智造板塊實現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港幣6.18億元。中信戴卡面對能源價格及海運費用上升等不利因素，充分利用全球化生產布局優勢保障原材料穩定供應和產品交付，鋁車輪和鋁鑄件銷量逆勢增長，歸母淨利潤增長6.37%至人民幣10.68億元。同時持續強化海外項目管理、服務和支撐能力，墨西哥鋁車輪生產基地及摩洛哥鋁鑄件生產基地在十二月份首件產品成功下線，海外基地布局進一步增強。中信重工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人民幣1.46億元。公司全年新增生效訂單110億元創歷史最好水平，重大裝備和工程成套等傳統業務穩步增長，新能源裝備和智慧礦山新業務取得有效突破，多項科技創新成果獲得外界充分認可。



汽車輕量化零部件業務

中信戴卡是全球最大的鋁車輪製造商，產品包括鋁車輪和汽車動力總成、底盤和車身繫統輕量化鋁制鑄件。公司鋁車輪年產能超過8,000萬隻，鋁鑄件產能超過16萬噸。

中信戴卡有29個主要生產基地，分部在中國、美國、歐洲和非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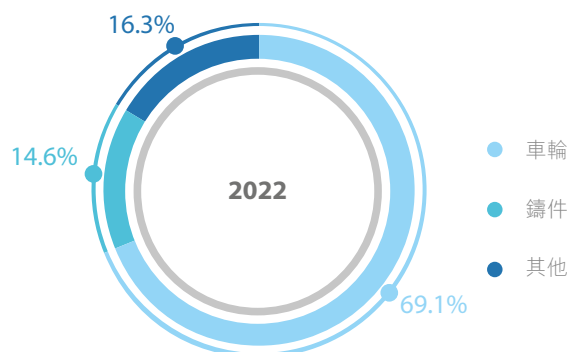
人民幣百萬元	2022	2021	變化
收入	42,773	32,013	33.61%
歸屬於股東的淨利潤	1,068	1,004	6.37%
資產總額	38,022	33,139	14.73%
淨資產收益率	10.84%	11.36%	-0.52個百分點

年度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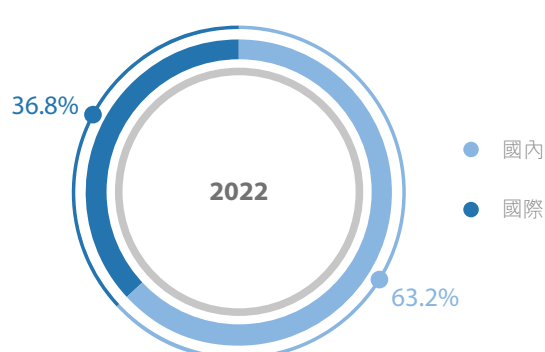
二零二二年，新冠疫情對全球汽車生產和銷售造成極大衝擊，全球汽車產業持續低迷。隨着疫情在國內得到迅速有效抑制使中國汽車消費市場呈回暖態勢，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統計，中國汽車市場全年產銷同比增長3.4%和2.1%。

中信戴卡在年內積極調整策略，重點抓住市場復蘇機遇，提升產品及服務質量適應客戶新的需求。二零二二年，公司銷售7,225萬隻車輪，較二零二一年增長20.41%；鋁鑄件銷量11.95萬噸，較二零二一年上升22.31%。收入為人民幣427.73億元，同比增長33.61%；淨利潤為人民幣10.68億元，上升6.37%。

按產品劃分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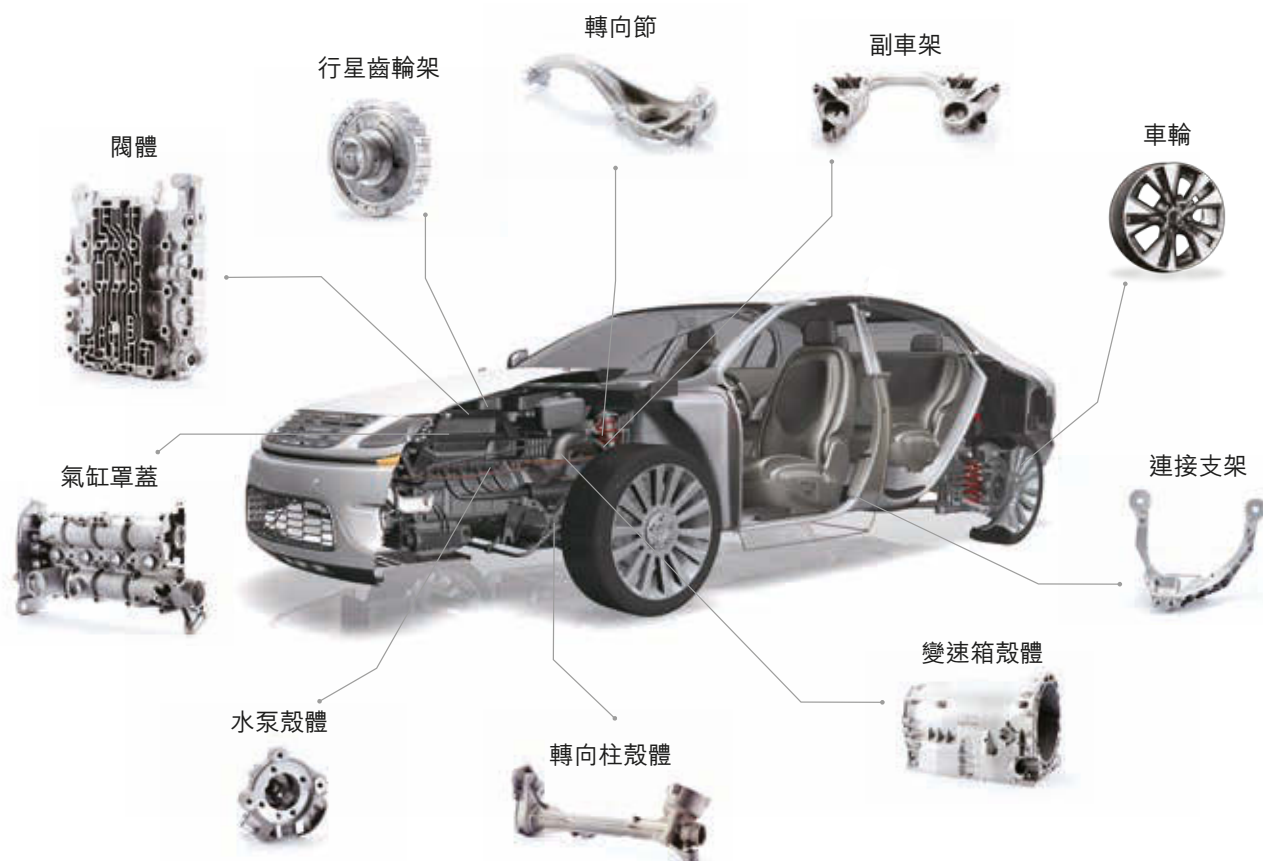
按區域劃分收入



客戶

中信戴卡鋁車輪的主要客戶包括福特、通用和克萊斯勒等十二家全球領先的汽車製造商，以及一汽、上汽和東風等國內主要汽車製造商。鋁鑄件的主要客戶包括戴勒姆和大眾及天合、采埃孚和博世等汽車零部件生產商。二零二二年，中信戴卡鋁車輪的前十大客戶的銷售額佔全部銷售額的37.32%。

主要產品



海外項目

深化海外基地一體化建設，在墨西哥建設鋁車輪生產基地並在摩洛哥建設鋁鑄件生產基地。

墨西哥鋁車輪生產基地位於該國科阿韋拉州薩爾蒂約，項目設計產能為300萬件鋁車輪產品，該項目二零二二年一月開工建設，二零二二年十二月首批塗裝產品成功下線，實現了從設計、施工再到全序貫通，如期完成了既定節點目標，為保障全球產業鏈、供應鏈安全穩定做出了突出貢獻。

摩洛哥鋁鑄件生產基地位於該國蓋尼特拉市，設計產能500萬件汽車輕量化鋁鑄件產品。二零二二年十二月首批產品成功下線，提升了中國汽車零部件製造企業的品牌影響力和國際競爭力。

技術研發

隨着新能源汽車快速發展，車輪載重和加速快等特點對車輪行業輕量化提出了更大挑戰。中信戴卡通過結構優化、工藝突破，形成了工藝貨架，為客戶提供系統性輕量化解決方案。

踐行綠色雙碳發展戰略，通過再生鋁技術研發攻關，制定再生鋁國標兩項，企標8項，成功獲得部分客戶認可，提升了行業話語權。



為解決鑄造瓶頸工序產能，成功研發USC均勻強水冷技術，實現了鑄造工序效率的提升。

探索虛擬試驗技術研發，針對虛擬試驗的數據，進行模型對標，取得階段性進展。



重型智能裝備製造和特種機器人業務

中信重工是具有全球競爭力的礦業裝備、水泥裝備製造商與服務商、中國最大的重型裝備製造企業之一、國內特種機器人行業第一梯隊企業。主要業務包括研發製造行業內領先的工業設備，為客戶提供產品服務及配套解決方案，包括礦山及重型裝備、工程成套、機器人及智能裝備、新能源裝備。主要生產基地位於河南省洛陽市、河北省唐山市、福建省漳州市、北京市以及西班牙維戈市。

二零二二年，中信重工強化頂層設計，持續深化改革，激發發展活力，技術創新成果豐碩，發展質量穩步提升，品牌價值持續彰顯，高質量發展邁出堅實步伐。中信重工實現營業收入88.27億元，同比增長16.91%；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46億元；新增生效訂貨突破110億元，連續三年站穩百億的新平台；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12.13億元，同比增長77.9%。中信重工加大研發投入力度，研發費用增加人民幣1.2億元。

年度回顧

人民幣百萬元	2022年	2021年	變化
收入	8,827	7,550	16.91%
歸屬於股東的淨利潤	146	227	-35.78%
資產總額	19,502	20,378	-4.30%
淨資產收益率	1.92%	3.08%	-1.16個百分點

踐行國家戰略，技術創新有新作為

二零二二年，中信重工堅定不移實施創新驅動發展戰略，承擔國家使命，展現先進製造業應有擔當。迄今，中信重工已連續15次護航「神舟飛船」順利升空發射，助力我國航空航天事業發展；提供的大型核電核心鍛件批量應用於國家重點工程；以國內首台套海工裝備LK3000液壓打樁錘等為代表的「卡脖子」技術及工程取得重大突破；研製的國產抓取重量最大、懸臂行程最長的新一代七軸重載液壓機械臂下線，打破了國外技術壟斷；聯合製造的我國首台國產15米級盾構機穿越汕頭海灣，助力打通「世界級挑戰性工程」，彰顯了中信重工作為高端裝備製造企業的綜合實力和使命擔當。



賦能產業板塊，夯實發展根基

二零二二年，中信重工聚焦產業板塊定位目標，以礦山及重型裝備、工程成套等為代表的傳統業務保持強勁勢頭，主機及備件、國內及國際市場取得新訂單、創造新業績；以特種材料、海上風電、智慧煤礦等為代表的新興業務在石化加氫、核電、新能源、基於5G的智慧煤礦全流程解決方案等新領域、新應用場景，做專做精、深耕拓展。由中信重工製造的Φ8.53×4.88m半自磨機、Φ6.4×11.15m球磨機建功世界級大型銅鈷礦項目；研製的中信重工最大規格LGMS6027礦渣立磨在年產150萬噸礦渣微粉項目現場投產，標誌着中信重工全面掌握超大規格立磨核心技術；批量交付國家電投揭陽神泉二海上風電單樁，按期交付當時國內最重、直徑最大的單樁。

創新管理模式，加速數字化轉型

二零二二年，中信重工秉承「離散型製造連續化的精益管理」的理念，聚焦「數字化設計、數字化製造、數字化精益管理、產業數字化」，打造「基於5G+工業互聯網的離散型重型裝備智能工廠」項目，並入選國家工業互聯網試點示範（網絡集成創新應用方向），成為河南省唯一一家兩次獲評國家工業互聯網試點示範的企業；憑借「離散型裝備智能製造新模式和企業數字化轉型的優秀典範」入選全國首批「數字領航」企業，河南省唯一入圍企業；賦能客戶和行業的數字化轉型，完成的「基於工業互聯網平台的高端礦山裝備智能運維創新應用」項目，獲評國家物聯網示範；承建的窯街煤電集團「智慧煤礦」項目完成整體建設，助推傳統煤企向綠色、安全、高效、智能型煤礦轉型升級。中信重工以「數字重工」、「業財一體化」為抓手，形成中信重工的數字化產業和產業數字化發展新動能。



垂直行業的工業互聯網平台

中信控股是中信集團數字化轉型業務平台。二零二二年，公司聚焦數字科技主戰場，構建適應數字經濟發展的業務格局，在工業互聯網平台和工業智能產品研發方面取得新突破，以「工業智能」為核心定位，形成了「1+1+5」的業務布局：「燈塔工廠」諮詢、工業互聯網平台建設和五大產品與解決方案（汽車及零部件精密檢測產線、消費品高速檢驗及智能分揀、金屬加工重大設備PHM健康管理、流程製造產線級工藝控制與調優、AI能碳智能管理），技術與服務能力持續提升，市場客戶不斷拓展，已成為行業領先的工業智能解決方案服務商。

二零二二年，中信控股與旗下信潤富聯數字科技有限公司積極複製推廣「燈塔工廠」能力，在平台架構、核心工業傳感器、工業AI算法模型方面已形成自有完整技術體系，結合應用場景落地了一批行業級解決方案，信潤富聯數字科技有限公司還被國際知名市場調研機構IDC選為中國16家優秀數字工廠整體解決方案服務商之一。

中信控股持續增強科技創新能力，已建成4個核心技術實驗室並擁有一支高水平科研隊伍，二零二二年獲得97項國家發明專利授權，兩年累計獲得了150項。公司完全自研的「天樞工業互聯網平台」以優異成績通過工信部性能評測和認證，標誌着中信集團在掌握工業互聯網平台核心技術方面取得新突破；「金屬精密加工工業互聯網平台」入選工信部二零二二年信息化與製造業融合試點示範(特色專業型工業互聯網平台方向)；「精密製造在線異常監測系統」榮獲「二零二二年度飛槳產業應用創新獎」、「汽車製造AI視覺雲」榮獲第四屆中國互聯網大賽專業組決賽第二名、首屆全國人工智能創新應用大賽「興智杯」AI視覺單項決賽。

二零二二年，中信控股積極構建企業主導的產學研創新體系，深化與國家戰略科技力量合作，圍繞集團業務板塊共性技術、前沿技術和關鍵核心技術方向，共建聯合實驗室，開展聯合技術攻關，打造中信集團原創技術策源地，為中信建設科技型卓越企業集團貢獻更大力量。

中信控股旗下產業基金圍繞國家大力發展戰略新興產業的目標，結合中信控股數字化業務的特點，持續發揮產業創新瞭望台和產業資源整合助推器作用，秉持ESG理念，在信息安全、基礎軟件和高端材料等領域投資布局，二零二二年累計完成投資人民幣2.17億元，積極服務實體經濟和綠色循環可持續發展，在產業資源抓取和投資收益上實現了雙循環。



先進材料

先進材料板塊要成為產業鏈安全的保障者，與先進智造領域互為保障，建立垂直產業鏈優勢。

主要子公司



中信泰富特鋼

是全球領先的專業化特殊鋼材料製造企業。



中信金屬

主要從事包括銅、鋁鐵在內的金屬礦業類投資和大宗商品貿易等業務。



中信資源

在港交所上市，主要從事石油勘探、開發和生產，並投資於煤礦開採、進出口商品、電解鋁、鋁土礦開採以及氧化鋁冶煉等領域。



中信礦業國際

通過澳洲子公司中信泰富礦業建設運營澳洲最大的磁鐵礦——中信澳礦項目。



中信泰富能源

在中國內地投資管理電廠並積極開發綠色能源業務。

收入

港幣百萬元

-0.1%

2022 282,185

2021 282,422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

港幣百萬元

-21%

2022 15,127

2021 19,162

資產總額

港幣百萬元

-3.9%

2022 262,199

2021 272,756

資本開支

港幣百萬元

-5.6%

2022 12,6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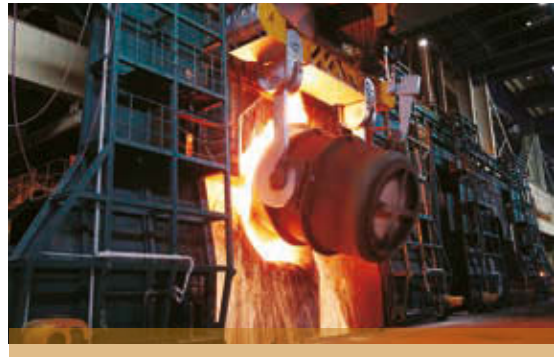
2021 13,376

先進材料板塊實現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港幣151.27億元。中信泰富特鋼鋼材銷量上升4.4%至1,518萬噸，受原材料價格上漲影響，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下降8.7%至人民幣71.05億元。中信澳礦克服人員短缺、極端天氣和物價上漲等不利因素，實現鐵精粉產量2,141萬噸，歸母淨利潤4.75億美元。中信金屬貿易業務規模持續增長，鈮產品、鐵礦石銷量持續保持行業領先，歸母淨利潤增長6.5%至港幣22.49億元。中信資源原油業務權益產量達到近5年新高的966萬桶，同時抓住鋁、煤等大宗商品價格高位機遇，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增長21%至港幣13.36億元。中信泰富能源發電量同比增長9.81%，同時得益於新巨龍煤礦盈利增長及獲取城市更新項目搬遷補償，實現歸母淨利潤港幣10.95億元，同比增長3.3倍。



特種新材料

中信泰富特鋼是全球領先的專業化特殊鋼材料製造企業。產品包括合金鋼棒材、特種中厚板材、特種無縫鋼管、特冶鍛造、合金鋼線材及合金鋼大圓坯六大品種，廣泛應用於汽車零部件、能源、機械製造、石油石化、交通和造船等領域。產品主要在中國銷售，同時出口到60多個國家和地區，包括美國、日本、歐洲和東南亞。



鋼廠	簡介
興澄特鋼	• 位於江蘇省江陰市 • 特殊鋼坯材年生產能力700萬噸 • 擁有7條棒線材及中厚板生產線 • 自備兩座10萬噸級碼頭 • 軸承鋼、汽車用鋼、合金鋼連鑄大圓坯和彈簧鋼等產品均達到國際領先技術水平
大冶特鋼	• 位於湖北省黃石市 • 特殊鋼坯材年生產能力410萬噸 • 擁有10條棒材、鋼管和鍛材生產線 • 開發的超高強度鋼和高溫合金鋼廣泛應用於航空航天領域
青島特鋼	• 位於山東省青島市 • 特殊鋼坯材年生產能力410萬噸 • 擁有6條線材、棒材和扁鋼生產線 • 毗鄰我國北方吞吐量最大的港口之一董家口港 • 簾線鋼產品在國內市場處於領先地位
天津鋼管	• 位於天津市東麗區 • 熱軋無縫鋼管年生產能力350萬噸 • 擁有7條無縫鋼管熱軋生產線、11條熱處理線和23條加工線 • 高端油井管、深海管線管和合金鑽具用管等專業管達到國際領先技術水平
靖江特鋼	• 位於江蘇省靖江市 • 特殊鋼坯材年生產能力100萬噸 • 擁有兩條棒材和鋼管生產線 • 自備長江內河碼頭

年度回顧

人民幣百萬元	2022	2021	變化
收入	98,344.71	98,593.42	-0.25%
歸屬於股東的淨利潤	7,105.38	7,777.74	-8.64%
資產總額	90,774.62	84,701.43	7.17%
淨資產收益率	20.96%	26.27%	-5.31個百分點

中信泰富特鋼擁有年產2,000萬噸特殊鋼坯材的生產能力，旗下沿江沿海布局了四家特鋼廠——江陰興澄特鋼、大冶特鋼、青島特鋼和靖江特鋼；兩家原材料加工企業銅陵特材和揚州特材；以及兩家產業鏈延伸企業——位於紹興的浙江鋼管和位於濟南的泰富懸架。此外，二零二三年一月，中信泰富特鋼成功競買了上海電氣集團鋼管有限公司60%的股權，至此，上海電氣集團鋼管有限公司成為公司的全資子公司，由此公司穿透持有天津鋼管製造有限公司51.02%的股權，取得天津鋼管製造有限公司的控股權，公司將新增加一個製造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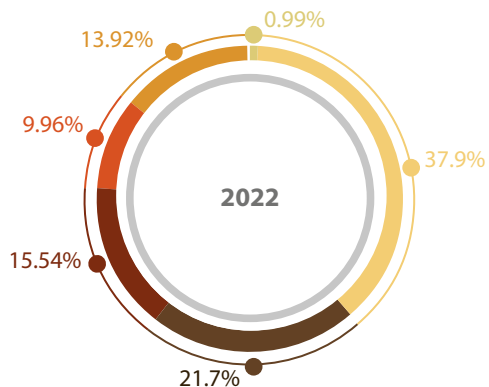
二零二二年，全球經濟進一步放緩，中國受多輪疫情沖擊影響，宏觀經濟面臨多重下行壓力，鋼鐵行業在供強需弱的背景下長期處於「高成本、低利潤」局面。面對複雜嚴峻的國際環境和國內疫情反覆帶來的沖擊，中信泰富特鋼積極應對市場變化，堅持穩字當頭、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以經營效益為中心，有效應對了諸多挑戰，抵禦了風險，跑贏了行業大勢。

二零二二年，中信泰富特鋼鋼產品對外銷量1,518萬噸，同比增長4.43%，其中外貿銷量增長20.83%。全年累計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983.45億元，收入同比基本保持穩定。在國內市場鋼產品價格整體回落的趨勢下，公司整體盈利能力較同行業相比保持穩定，實現淨利潤人民幣71.09億元，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20.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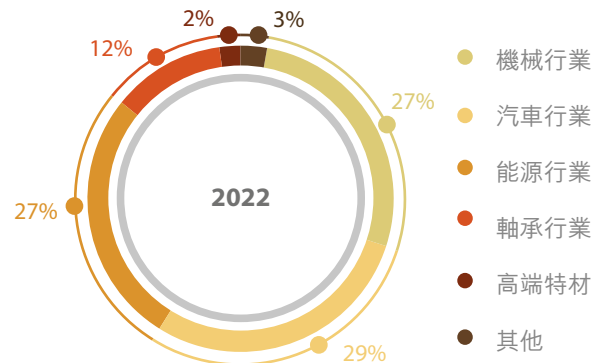
銷售和產品

公司積極應對市場變化，產銷研協同聯動，主動出擊，搶抓訂單，最高月銷量突破140萬噸，創歷史新高。尤其是在國內市場需求疲軟的情況下，公司緊抓海外能源危機和供應鏈調整的機遇期，精準營銷，外貿出口同比大幅增長20.8%，噸鋼毛利創歷史新高。同時，公司根據市場變化迅速轉變思路，搶抓風電行業高速發展契機，加大能源用鋼的市場開發，銷量突破400萬噸，同比增長36.8%。70餘個重點開發的「小巨人」項目全年總銷量突破500萬噸。「兩高一特」銷量同比增長63%，其中高強鋼同比增長實現翻番，航天發動機殼體用鋼市場佔有率達49%，特種不銹鋼增幅18%，高溫、耐蝕合金增幅30%，持續保持穩健增長。

按產品劃分銷量



產品銷往行業



期內公司繼續在採購、生產協同等方面多措並舉降本增效，財務數字轉型成果財務共享中心全面上線運行，進一步提高了經營生產能力。

研發創新

中信泰富特鋼堅持研發強投入，二零二二年研發費用投入人民幣38.5億元，研發投入佔比3.92%，同比增長10.42%。全年獲得授權專利354項，發明專利107項，累計獲得授權專利1,721項，發明專利391項，並有6項授權的國際發明專利，參與18項國家／行業／團體標準修訂和起草。興澄特鋼榮獲「中國工業大獎」、工信部「軸承鋼產品質量控制和技術評價實驗室」、「中國優秀專利獎」等；大冶特鋼榮獲「二零二二中國卓越鋼鐵企業品牌」和「國家知識產權示範企業」稱號。興澄特鋼超大規格1,000-1,200毫米圓坯批量供貨，國際領先；177.8毫米厚齒條鋼板、180毫米厚臨氫鉻鉬鋼板填補國內空白；開發新型14.9級貝氏體高強度緊固件用鋼替代日本進口。大冶特鋼國際民用航空用鋼市場開發大幅增長，海工管開發連續取得多個項目訂單，實現了跨越式發展。青島特鋼成功開發φ5mm系列1,960MPa級橋梁纜索用熱軋盤條，突破風冷工藝盤條強度極限，在線鹽浴線實現批量化生產。靖江特鋼自主研發特殊氣密封螺紋扣型成功取得中石化重點儲氣庫項目全部技術套管訂單。浙江鋼管高壓鍋爐管P92首次供貨國內鍋爐管和國內管件市場，核電用管、管線管和高強度油缸管均實現市場應用。

新項目

二零二二年四月，公司公開發行人民幣50億元可轉換公司債券順利上市，本次融資投向為公司重點發展的「三高一特」、能源綜合利用以及環保改造等，可轉債的發行將進一步提升公司的競爭力和公司股本的流動性。繼二零二一年公司競買上海電氣集團鋼管有限公司40%股權參與天津鋼管的經營管理後，二零二三年一月公司又成功競得上海電氣集團鋼管有限公司60%股權，共計持有上海電氣集團鋼管有限公司100%股權，取得了天津鋼管製造有限公司的控股權。至此，公司已擁有500萬噸的無縫鋼管產能，成為全球規模最大的無縫鋼管生產企業，將為公司在高端無縫鋼管領域做強做大，提升可持續、高質量的發展能力奠定堅實基礎。

主要產品

產品類別	銷售量(萬噸)	代表品種	行業
合金鋼棒材	 575	- 軸承鋼 - 齒輪鋼 - 合金彈簧鋼 - 合金管坯鋼 - 油田用鋼	- 汽車行業 - 機械行業 - 電力行業 - 石油及石化行業 - 鐵路行業
特種中厚板	 236	- 高建鋼 - 高強度船板 - 高強度耐腐蝕橋梁板 - 特種耐磨板 - 塑料模具板	- 電力行業 - 建築行業 - 船舶行業 - 機械行業 - 石油及石化行業
特種無縫鋼管	 151	- 石油用管 - 工程用管 - 超高強度鋼管	- 石油及石化行業 - 機械行業 - 汽車行業
合金鋼線材	 329	- 合金結構鋼 - 軸承鋼 - 彈簧鋼 - 切割絲用鋼 - 簾線鋼 - 高強纜索鋼	- 汽車行業 - 金屬制品行業 - 機械行業 - 建築行業
合金鋼大圓坯	 211	- 合金結構鋼 - 齒輪鋼 - 軸承鋼	- 電力行業 - 石油及石化行業 - 機械行業
特冶鍛造	 15	- 工模具鋼 - 超高強鋼 - 不銹鋼 - 高溫合金	- 機械行業 - 航空航天行業 - 汽車行業



特種原材料

中信金屬主營金屬礦產方面的大宗貿易業務和投資業務，致力成為世界一流的大宗商品貿易商和礦業投資公司。中信金屬的主要貿易經營品種有鈰產品、鐵礦石、銅、鋼鐵、鋁等；投資項目主要有艾芬豪礦業(IVN.TO；持股25.92%)、秘魯邦巴斯銅礦、巴西礦冶公司、中信鈦業、西部超導(688122.SH；持股11.89%)等。



二零二二年，中信金屬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207億元，同比增長6%；歸屬母公司淨利潤為人民幣19.4億元，同比增長8%。

二零二二年，中信金屬積極踐行國家「貿易強國」「走出去」等戰略，大力發展大宗商品貿易，重點投資項目建設平穩順利，保持健康發展良好態勢。公司經營的鈰產品行業領導者地位穩固，市場佔有率保持在80%以上；鐵礦石經營量穩定超過5,000萬噸，保持行業領先；在穩步發展銅精礦貿易的同時，大力拓展粗銅和電解銅貿易，銅產品業務規模大幅增長，行業影響力持續提升。鋼鐵、鋁等其他貿易業務經營態勢持續向好，整體經營業績穩定增長。

中信金屬境外礦產資源項目建設平穩推進，獲得良好投資收益。下屬艾芬豪礦業KK銅礦二期提前投產，全年生產銅金屬33.3萬噸再創新紀錄，全力推進項目三期擴產建設。秘魯邦巴斯銅礦、巴西礦冶公司克服疫情、物流等不利影響，生產經營保持穩定，為中信金屬貢獻良好投資收益，也為保障國家礦產資源的穩定供應作出積極貢獻。

公司全力打造資本運營平台，二零二三年四月十日，中信金屬股份作為主板註冊制首批企業之一，正式登陸A股市場(601061.SH)。中信金屬下屬子公司中信鈦業新六萬噸鈦白粉建設項目實現全線達產穩產，產能從6萬噸升級至12萬噸。

公司將繼續圍繞綠色低碳轉型和科技創新，聚焦大宗商品貿易和礦業投資主業發展，為國家資源能源產業鏈供應鏈穩定安全作出積極貢獻。



中信澳礦項目由中信礦業國際的澳大利亞子公司中信泰富礦業負責建設運營，是澳大利亞最大的磁鐵礦項目，也是中國鋼廠優質鐵精粉的主要供應商。

近十年來，中信澳礦這個集採礦、選礦和港口運輸於一體的全流程超大型項目為越來越多的客戶提供65%高品位低雜質的鐵精

粉。中信澳礦位於西澳大利亞的皮爾巴拉地區，是澳大利亞大型磁鐵礦開採和選礦行業的佼佼者。中信共擁有三十億噸磁鐵礦採礦權，其中包括初始採礦權以及行使購買權所獲得的，開採期超過四十年。

中信澳礦採用露天開採技術，礦石經坑內破碎機粗破後，送入有六條生產線的選礦廠，這裡有世界最大的研磨機，礦石經過磨選等工藝流程後分離提取出鐵精粉。鐵精粉再經三十公里長的礦漿管道運輸到項目的自有港口，通過轉運船裝載到遠洋貨輪上出口。中信澳礦建有完善的配套基礎設施，包括一個480兆瓦聯合循環燃氣發電廠，其效率比開放式循環電廠高33%，以及一個大型的採用反滲透膜技術的海水淡化廠。

中信礦業國際最近委託獨立機構進行了礦山生命周期分析，研究顯示在鋼鐵供應鏈中，在高爐中使用中信澳礦的鐵精粉，與使用普氏62%品位皮爾巴拉赤鐵礦粉相比，可使鋼廠每生產一噸鐵水減少180千克的碳排放。

二零二二年，儘管受到維修主要海洋資產以及實施疫情防控措施等因素的影響，中信澳礦向中信旗下的特鋼廠以及其他鋼鐵企業出口2,141萬濕噸鐵精粉，實現淨利潤4.75億美元，繼續保持中國進口鐵精粉市場佔有率第一。

中信澳礦項目的可持續發展仍面臨挑戰。短期而言，澳大利亞的採礦行業正面臨嚴峻的勞動力短缺和通脹壓力。

另外，中信澳礦與礦山業主之間的幾項訴訟仍在進行中。二零二三年三月，西澳大利亞高等法院對中信方為確保項目生命期內所需的關鍵批文及相關土地而提起的訴訟下達了裁決。

雖然中信方未能全面獲得原本的訴求，但裁決意味着中信方可以有途徑在已經承租區域內擴展礦坑和擴闊廢石堆場和尾礦儲存方面尋求項目建議審批。該方案可讓中信澳礦持續運營一段時間，並使中信方有時間通過必要步驟尋求支持項目生命期運營所需的額外土地。

中信澳礦的長期可持續發展需要各利益相關方的通力合作。公司將認真研究並審慎對待該判決，並採取一切必要行動確保項目的長期可持續發展。



中信資源在港交所上市，主要從事石油勘探、開發和生產，並投資於煤礦開採、進出口商品、電解鋁、鋁土礦開採及氧化鋁冶煉等領域。

二零二二年，中信資源實現營業收入為約人民幣50.42億元，同比增長42.9%；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約人民幣11.47億元，同比增長25%。

油氣業務

油氣業務板塊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5.93億元，同比增長42%。板塊下的三個油田共生產原油1,796.1萬桶，較二零二一年增加2.0%。原油生產穩步增長主要得益於月東油田穩步推進開發調整方案實施，優化生產組織安排，順利開展D島新井鑽井工作，標誌着荒廢了近10年的島體投資重新開始創造價值。KBM油田推動潛山油藏滾動勘探擴邊，濱海區油藏深入評價，增加可採儲量約71.54萬桶。

油田	中信資源持有的權益	油田2022年日產量 (權益產量, 桶)	與2021年 相比變化(桶)	在2022年12月31日剩餘 可採探明石油儲量(權益儲量)
KBM油田 (哈薩克)	50%	19,600	400	70.9百萬桶
月東油田 (中國)	90%	6,411	81	24.3百萬桶
Seram區塊 (印尼)	41%	466	-74	1.1百萬桶

KBM油田在二零二二年受到油田罷工、外部電網大面積停電、俄羅斯原油限價等一系列嚴峻挑戰，對二零二二年的原油生產造成重大影響。但KBM油田通過採取一系列精細化管理手段，使油田產量仍能穩步增長。

二零二二年，月東油田通過開發調整方案的實施，實現原油生產約50萬噸，創歷史最高水準。年內，月東油田投產13口新井，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月東油田共投入調整井68口，新井平均初期日產14.6噸，新建產能27.8萬噸。

印尼Seram油田在年內做好重點井生產管理工作，合理有效利用扶躺措施探索老井增產可能性，在電力條件改善的情況下扶躺現有關停井，減緩油田綜合遞減，延長油田經濟生產年限。

為了發掘油田潛力，中信資源在年內做好試油或試採工作，深入研究制定鑽井方案，採取有效措施穩步提升產量水平，加強油藏動態研究，優化措施井方案，努力實現增儲上產，切實推動科研項目，確保科研成果落地，夯實油田發展的物質基礎。

一年來，中信資源緊緊圍繞「提質增效」的核心任務，積極開展科技創新、提升財務管理水平和風險防控能力，科學謀劃、主動作為，通過頂層設計優化管理體系，進一步釋放改革動能，激發工作熱情，挖掘經營潛力，形成了向管理要效益、向技術要效益的良好氛圍，生產運行和經營業績都取得了可喜的成果。

其他業務

中信資源澳大利亞有限公司在二零二二年動盪的大宗礦產品市場環境下銷量保持平穩，全年銷售電解鋁61,000噸，精煤612,461噸，鋼材107,647噸，各條業務線均錄得較好的效益。中信資源持股9.6117%的Alumina Limited (AWC.ASX)繼續成為穩定的利潤和現金收入來源。年內，中信資源考慮風險控制和降低資金佔用等因素，於第四季度停止了鋼材貿易業務，並妥善處理了應收賬款回收等事宜。



中信泰富能源 在中國內地投資、運營、管理多家電廠，並同時擁有煤炭開採、航運、電力銷售和供熱等業務，形成了完整的產業鏈。除了傳統能源業務，公司還積極開發太陽能 and 風能等綠色能源業務。

中信泰富能源的火電總裝機容量為800萬千瓦，其中江蘇利港電廠裝機容量達404萬千瓦，是目前國內最大的火力發電廠之一，長期提供安全可靠的電力和周邊工業用汽，並圍繞發電

業務實施一體化策略，經營船舶航運、散貨碼頭物流、資源綜合利用業務；內蒙古盛魯200萬千瓦超超臨界空冷發電項目是內蒙古「西電東送」首個投產的百萬級機組項目，每年為山東省提供超過100億千瓦時的電力，投產兩年來一直穩定運行；參股項目山東新巨龍煤礦，核定年產能600萬噸，生產頗具市場競爭優勢的優質煉焦煤。

二零二二年，中信泰富能源的總發電量為449億千瓦時，同比增長9.81%，主要由於盛魯電廠發電量超額完成任務。利港電廠以能源保供大局為重，彌補夏季乾旱斷流導致川渝地區水電出力不足電量，全年總發電量小幅度增長；完成供熱1,389萬吉焦。報告期內，雖受氣候因素水電出力斷崖式下降、需求拉高動力煤價影響，中信泰富能源通過增加長協煤佔比等措施，實現部分火電項目扭虧為盈。山東新巨龍煤礦生產經營情況穩定，全年商品煤產量348萬噸，受益於經濟復蘇，煉焦煤價格穩定因素，全年經營業績突出。中信泰富能源持續加大綠色能源項目的開發力度，在建及建成項目容量為40.5萬千瓦，其中建成併網的有12.6萬千瓦；內蒙古錫林浩特市100萬千瓦集中式風電項目全面進入建設期，後續風電項目也取得階段性進展。公司在內地全面進行新能源開發戰略布局，陸上風電、海上風電、光伏、儲能等多種類型並舉，項目儲備分布遍及大部分省份，其中風電儲備超5GW，光伏儲備超4GW，海上風電儲備1GW。



新消費

新消費板塊致力於把握數字消費和文化消費升級的市場機遇，以客戶為中心，成為新消費趨勢的推動者。

主要子公司



中信國際電訊

是亞洲領先的跨國綜合電信及信息通訊技術服務提供商。



中信出版

是中國具有影響力的綜合文化服務提供商。



大昌行

是亞洲多元化汽車及消費品分銷企業。



中信農業

是一家聚焦於農業種業科技的企業。

收入

港幣百萬元

-5.9%

2022 61,697

2021 65,564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

港幣百萬元

-62%

2022 619

2021 1,610

資產總額

港幣百萬元

-5.4%

2022 62,016

2021 65,563

資本開支

港幣百萬元

-0.1%

2022 1,747

2021 1,748

新消費板塊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為港幣6.19億元，下降62%。中信國際電訊全力拓展新市場、新業務、新客戶，整體發展再上台階，淨利潤同比增長11%至港幣11.91億元。中信出版圖書實洋佔有率保持全國出版機構首位，但受行業整體下行影響，淨利潤同比下降48%至人民幣1.26億元。大昌行持續降本增效，汽車業務毛利提升帶動淨利潤同比增長11%至港幣6.12億元。中信農業虧損人民幣6.8億元，主要是對部分股權投資計提撥備及分擔隆平高科虧損所致。



信息產業



中信國際電訊是一家互聯網化綜合電訊企業，發展移動業務、互聯網業務、國際電信業務、企業業務和固網話音業務，並持有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99%權益。中信國際電訊在22個國家和地區設有分支機構，擁有超過2,500位員工，全球網絡節點超過160個，業務覆蓋150多個國家和地區，連接世界上600多家運營商，服務3,000多家跨國企業以及4萬餘家當地企業。

二零二二年，中信國際電訊全力拓展新市場、新業務、新客戶，企業整體發展再上台階，經營業績再創新高，實現收入港幣101.11億元，按年增加7%；歸母淨利潤港幣11.91億元，按年增加11%。

澳門電訊進一步鞏固澳門市場優勢領先地位：獲發澳門5G牌照，率先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正式在澳門推出5G服務，實現5G首發商用，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成功舉行「5G新世代開啟儀式」暨「邁向數碼澳門3.0論壇」，深化5G生態合作，促進澳門數字化轉型，開啟「數字強澳」新篇章。截至二零二二年末，澳門電訊5G用戶已超過6萬名。澳門電訊大力推動寬帶服務接入光纖化，在澳門寬帶市場佔有率高達97.1%，助力澳門寬帶速度躍居全球首位。

中信國際電訊持續提升產品能力，大力拓展全球市場：與合作夥伴聯合推出高端IPX服務平台；支持合作夥伴實現中國內地與香港間雙向漫游VoLTE新功能、一卡多號用戶P2A功能等；大力拓展物聯網新市場，DataMall自由行平台物聯網服務激活數量大幅增長；數據中心業務銷售良好；強化雲市場競爭力，推出SmartCLOUD™容器服務，並將覆蓋範圍從大中華區延伸至亞太與歐洲地區；在美國和歐洲新增雲服務中心，全球雲服務中心達21個；持續深耕東南亞區域市場，獲多個大型ICT新項目。

下一步，中信國際電訊將堅定不移地落實「以中國內地市場為基礎，以香港、澳門為基地和橋樑，加快向國際市場拓展和覆蓋」的戰略定位。

中信國際電訊將繼續加強與運營商和其他重點大客戶的戰略合作，提升「跨境移動通信服務平台」、「企業訊息服務平台」、「全球流量交易平台」能力；利用澳門的5G先發優勢，拓展5G行業應用，豐富5G應用場景，助力澳門智慧城市建設發展；把握東南亞地區發展新機遇，着力向菲律賓、越南市場拓展，加快企業發展。

亞洲衛星是中信和凱雷的合營企業，業務包括出租及出售衛星轉發器給客戶，提供廣播、通訊和訊號上下傳服務。

亞洲衛星為眾多國際領先的廣播機構及內容供應商提供服務，傳送550多個、以35種語言廣播的節目頻道，其中包括超過130個超高清及高清C波段電視頻道，至亞太區內8.5億家庭用戶。

此外，亞洲衛星還透過衛星新聞採集(SNG)及傳送鏈路為全球領先的廣播公司及視頻供應商提供高質素服務，為體育賽事直播、新聞及突發事件進行點對點或點對多點傳送。亞洲衛星亦向客戶提供高功率和聚焦的衛星波束，為海洋、航空、銀行、石油和天然氣勘探、移動回程和公用事業服務等各行各業的應用，提供安全可靠的通訊和連接服務。



年內亞洲衛星繼續為業務轉型不斷創新和擴展多元化的服務和產品組合，以應對不斷轉變的市場動態，成為一家綜合、端到端衛星解決方案提供商，為客戶提供全面的媒體、數據和海洋解決方案。

在媒體業務方面，亞洲衛星全面的媒體託管服務，已成功地展示了結合衛星廣播和其控股子公司「開眼界」直播科技有限公司(One Click Go Live Limited, OCGL)的IP分發服務的能力。通過服務整合產生的協同效應為客戶提供完整的端到端媒體解決方案，以便在任何地方和任何設備上接觸全球觀眾。年內，就提供一站式衛星傳輸及媒體分發方案促成的活動包括有在二零二二年七月舉行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二十五周年的現場直播和十一月舉行的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

亞洲衛星亦積極擴展內容整合、管理和分發服務，協助廣播客戶透過付費電視，OTT和FAST等新的分發平台，以更直接、迅速地打入消費者市場，並同時享有節省成本和簡化網絡管理的效益。

通過二零二一年七月推出的SAILAS的智能平台，亞洲衛星為貨運商船、漁業捕撈、客運郵輪和海上石油天然氣等行業提供高速寬帶連接和廣泛的增值服務，其中包括視頻流、天線解決方案、帶外管理(OBM)、VoIP、LTE 4G/5G、L波段備份和網絡安全。透過建立一個完整的服務網絡，以滿足海洋業界的需求，不僅提高船舶運營效率和安全性，也為乘客帶來可靠、靈活的海上連接和娛樂服務。此業務正在擴大於亞太、歐洲、中東和非洲等地區的海洋覆蓋範圍。



文化和消費

中信出版是中國具有影響力的綜合文化服務提供商，擁有政府頒發的圖書出版發行全牌照，主營業務為圖書出版與發行、知識服務和文化消費。

二零二二年，中信出版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8.01億元，同比下降6.31%；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26億元，同比下降47.81%；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為6.16%。



報告期內，中信出版跑贏行業大市，在大眾圖書零售市場佔有率持續提升，穩居全國出版社首位，經管、科普和傳記類持續領跑市場。公司取得顯著社會效益，出版圖書入圍國家重要獎項和重點扶持項目40項。

隨着短視頻和直播電商平台的崛起，中信出版積極拓展自播渠道，公司旗下5個自播號入圍出版社自播TOP 10，兩個童書自播號長期霸榜第一、第二位。公司數字內容平台中信書院APP累計註冊用戶超630萬，文學播客跳島FM訂閱量超18萬。公司聯合主辦了「二零二二年ESG全球領導者峰會」，積極踐行社會責任。

報告期內，中信書店等文化消費業務線上產品和服務比重顯著提升，並推出了企業員工福利平台信選商城。



大昌行是一家行業領先的汽車及消費品分銷商，業務遍及亞洲13個國家和地區分銷汽車及消費品。大昌行的汽車業務為超過20個領先的乘用車和商用車品牌提供各類配套服務，運營超過100家4S店；消費品業務涵蓋食品、快速消費品、醫療保健及電器行業的品牌開發、生產、分銷、物流和零售。

二零二二年，得益於豪華車及商用車業務的穩健表現以及醫療保健分銷業務有所增長，大昌行的全年盈利達6.12億港元，同比增長11%。

汽車業務是大昌行最大的分部，市場包括中國內地、香港、澳門、台灣、新加坡和緬甸。在中國內地，大昌行運營賓利、奔馳、奧迪、雷克薩斯、豐田和本田等眾多品牌的4S店。二零二二年，儘管供應鏈及業務受阻，高端品牌及商用車市場仍然表現強勁。年內，大昌行汽車竭力為客戶提供一流服務並調整產品組合，其毛利率得以保持，分部利潤錄得增長。

消費品業務方面，大昌行是亞洲領先的分銷商，為食品、快速消費品、醫療保健和電器等一千多個本地及國際品牌服務，市場包括中國內地、香港、澳門、日本、新加坡、泰國、馬來西亞、印尼、菲律賓、越南和汶萊。儘管消費市場於二零二二年開始回歸正軌，但大昌行的分銷業務繼續受到出行及餐飲限制等防疫管理措施的影響。醫療保健分銷繼續保持增長勢頭，業務進一步於東南亞擴展，支持各地政府推出新冠疫苗及相關治療，並在區內建立堅實的國際客戶群。

年內，大昌行繼續拓展處於成長階段的細分市場如健康食品及電動車等，同時加強其數字化建設，提高電子商務能力，促進業務協同及分區互連互通。



農業科技



中信農業 聚焦農業科技領域，堅持「科技為本、金融為用、管理為綱」經營理念，致力於打造具有全球競爭力的農業科技領先企業。

二零二二年，中信農業積極開展精細化運營管理，種業收入規模邁上新台階，各項經營指標持續改善。農業服務取得良好效果，科技研發成果不斷湧現，前沿技術應用取得階段性進展，繼續保持國內種業龍頭的地位。

旗下隆平高科(000998.SZ)及多家子公司入選水稻、玉米、蔬菜、雜糧等國家種業陣型企業，並第五次榮登「中國種業信用明星企業」榜首。水稻、玉米、小麥等相關品種及栽培技術入選農業農村部二零二二年糧油生產主導品種和主推技術，甜瓜商業化育種體系創建及新品種推廣應用項目獲得天津市科技進步一等獎。

隆平發展立足優質種質資源和先進的育種體系，抓住市場機遇，優化供應鏈管理，加強成本管控，實現經營業績跨越式提升。

華智生物充分運用「生物技術和數字技術」拓展業務範圍，全面入選農業農村部發布的農作物、畜禽、水產三大類國家種業陣型企業，並作為唯一的專業化平台企業，入選全國首批20家種業打假維權種子檢測機構推薦名單，並成功獲得CMA、CASL、CATL、CMMI3級等資質認證，檢測服務和項目管理水平得到權威認證。



新型城鎮化

新型城鎮化板塊定位於智慧城市的營建者，融入區域戰略，提供集工程建設、城市運營、地產開發和運營管理於一體的智慧城市解決方案。

主要子公司



中信建設

是國際領先的工程建設綜合服務商。



中信環境

是專注環保領域的投資運營平台。



中信興業

是資本運營公司，在新型城鎮化板塊中從事都市養老產業、物流和基礎設施等業務。



中信海直

是國內通用航空領先企業。



中信泰富地產

是一家聚焦於城市綜合體和精品物業的投資、開發、運營和管理的綜合性房地產企業。



中信城市開發運營

聚焦於城市更新改造和城市開發運營等業務。

收入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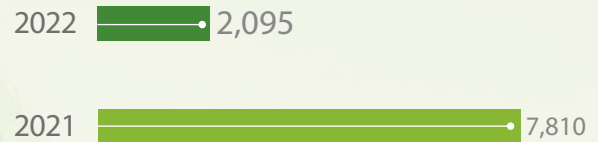
+1%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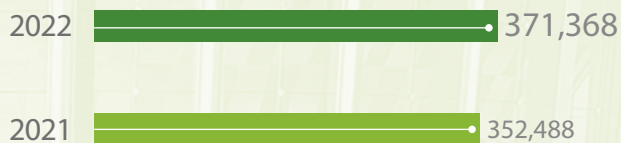
-73%



資產總額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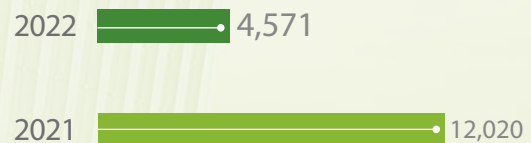
+5%



資本開支

港幣百萬元

-62%



新型城鎮化板塊於二零二二年實現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港幣21億元，同比下降73%。剔除計提中信環境技術商譽撥備及部分工程項目撥備影響後，實現經營性利潤同比下降8%。地產開發及運營類公司合計實現收入同比增長34%，廣州船廠、上海「九廬」、揚州「錦辰」、寧波奉化及麓山上院等項目交付確認收益，有效彌補了分享中國海外發展權益淨利潤的減少。工程建設及城市運營類公司的收入下降3%。



工程建設和城市運營

中信建設是一家著名的全球工程領域綜合服務商，作為擁有中國最高等級「房屋建築總承包特級」資質和國家級高新技術認定企業，項目涉及領域包括房屋建築、基礎設施及工業設施建設，並積極尋求在農業及生態治理、資源、能源等領域建設的深度發展機會。公司海外市場分布於近20個國家或地區，着力推進「一帶一路」沿線共贏合作，並與英國、日本、韓國、新加坡等國知名企業拓展第三方市場；國內業務主要集中在京津冀、長江經濟帶、粵港澳大灣區、成渝雙城經濟圈、海南自貿區、黃河流域生態保護和高質量發展等國家重點發展地區，落地多個產城融合模式大型PPP項目，打造新型城鎮化領域央企品牌。

中信建設充分利用中信廣泛的資源及網絡，不僅為客戶提供工程承包服務，同時也負責項目的策劃、設計、投資、融資、建設運營等全產業鏈的綜合服務。這些配套服務對項目獲取預期收益十分重要。

多年來，中信建設成功實施了諸多在所在國具有重大影響的民生項目，樹立了中國企業的良好品牌形象和聲譽，得到業界的廣泛認可。在美國《工程新聞記錄》(ENR)「全球最大250家國際承包商」排名中連續多年躋身前列；二零二二年，中信建設榮獲中國對外承包工程商會評選的「社會責任領先型企業」，獲得業內充分肯定。

年度回顧

二零二二年，中信建設預計實現收入人民幣239.87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10%，歸屬於股東的淨利潤達人民幣10.86億元。

二零二二年，面對新冠疫情反覆，全球經濟復蘇乏力等不利因素，中信建設迎難而上，主動作為，深度融入國家區域發展戰略，推進共建「一帶一路」高質量發展，斬獲新市場、新領域、新業績。

打造新型城鎮化樣板工程，夯實「雙循環」發展能力。以PPP產業園區為抓手，促進新型城鎮化提質升級；創新實踐「PPP+專項債」新模式，暢通融資，帶動投資基金、險資深度參與，形成產業鏈和資金鏈閉環，鍛造國內PPP領域的中信「國家隊」標桿項目。崇禮太子城冰雪小鎮項目高質量完工交付，為成功舉辦冬奧盛會貢獻了中信力量；黃河戰略濟南國際生態港PPP項目首個子項工程再生水廠正式通水；楚大高速公路項目提前建成通車；資陽臨空經濟區、南京科創基地、武漢長江新城、深圳中信金融中心、臨清高速公路等國內大型重點項目，工期與質量齊頭並進。

推進「一帶一路」走深入實，海外業務實現量質齊升。精準對接東道國經濟社會發展關切，服務國家經貿合作和經濟外交，用足用好雙多邊合作機制，深耕傳統優勢市場、突破新國別市場。堅守履約承諾，以一批接地氣、聚人心的名片工程，擦亮中信品牌。米桑電廠項目1、2號燃機機組實現滿負荷運轉，伊拉克總理出席投運儀式，盛贊項目是中伊兩國合作的新名片；安哥拉RED項目31,000套住房全部移交，圓滿收官。

打造優勢專業，實現農業領域國內外市場聯動、產業鏈快速延伸。積極參與國內、國際糧食產業鏈，打造國企農業「走出去」品牌，實現農業領域產業鏈快速延伸。阿拉山口邊民互市項目順利通過驗收並投入運營，喀什地區多個肉牛飼養基地建設項目簽約；參與國家政策性飼用糧定向銷售，完成競拍240餘萬噸；與日本伊藤忠、新加坡盛裕集團共同推進海南漁港及漁港經濟區建設；深耕海外農業資源稟賦地區，在東南亞開拓農業基礎設施項目，參與國際糧食產業鏈合作。

大力拓展新市場、新領域。海外市場繼續深化國際產能合作，簽約安哥拉洛比托紅線外供水工程、剛果（金）卡莫阿三期土方工程、老撾豐沙里省替代發展示範項目（一期）等新項目；新簽署沙特利雅得2萬套社會住房項目、剛果（布）蒙哥鉀鹽綜合利用項目合作協議。國內市場新簽約大連金普新區中日生態新城公共服務配套PPP項目、大連新日本工業團地基礎設施配套項目二期工程；中標武漢保障性租賃住房等項目。全年新簽合同額折合人民幣157.11億元。

主要項目介紹



哈薩克斯坦國家公路改造項目TKU路段

合同金額：

9.36億美元

合同工期：

73.5個月

基本情況：TKU公路起自哈薩克斯坦阿拉木圖州首府塔爾迪庫爾干，終點至東哈薩克斯坦州首府烏斯季卡緬諾戈爾斯克，改建後全長7637公里。

截至二零二二年底的情況：項目主線路基全部完成，路面下面層通車666公里，佔全線的87%。



哈薩克斯坦國家公路改造項目KB路段

合同金額：

6.69億美元

合同工期：

56個月

基本情況：該項目為對哈薩克斯坦卡拉干—巴爾哈什km1492.4-1855路段公路的改造升級，路段全長362.6公里，改造後設計等級為哈國1-b級公路標準，雙向四車道，設計時速每小時120公里。

截至二零二二年底的情況：項目路基工程完成96%，單幅路面下面層通車491公里（單幅），佔全線的68%，全線基本實現單幅無斷點通車。



阿爾及利亞東西高速公路東標段84公里項目

合同金額：

約6.8億美元

合同工期：

53.5個月

基本情況：該項目自安納巴省南部的Drean互通立交開始，東至突尼斯邊境，包括9個互通立交，總共84公里。

截至二零二二年底的情況：路基工程完成99.99%，路面工程完成91.23%，交通工程完成68.86%，排水工程完成83.25%，其中52公里優先段已具備通車條件。



馬來西亞征陽總部基地項目

合同金額：
4.89億馬來西亞林吉特

合同工期：
36個月

基本情況：該項目位於馬來西亞雪蘭莪州實達阿南地區，是征陽總部基地項目二期工程的建造，總建築面積約33萬平方米，為商業住宅綜合體項目，包含3棟塔樓，其中辦公樓31層，SOHO樓33層，公寓樓41層，通過9層的裙樓連結。

截至二零二二年底的情況：項目SOHO樓(共42層)結構封頂，裝修完成50%，機電完成40%；公寓樓(共50層)結構施工至32層，裝修完成20%，機電完成30%；辦公樓(共40層)結構施工至3層。



資陽臨空經濟區產業新城首批工程項目

合同金額：
人民幣74.66億元

合同工期：
每條路單獨計算工期

基本情況：本項目系資陽臨空經濟區產業新城首批啟動的五條道路工程，具體包括成資大道、三賢路、縱二路、縱三路和縱四路，以上五條路全長約38.9公里。

截至二零二二年底的情況：項目已於9月30日前，完成全部5個子項目(除甩項工程外)階段性驗收及移交工作。



雲南楚大高速公路擴容工程項目

合同金額：
人民幣92.94億元

合同工期：
48個月

基本情況：該項目全長43.329公里，位於雲南省楚雄州姚安縣境內，起訖里程K176+307.727~K219+637，沿線經過前場鎮、棟川鎮、官屯鎮和大河口鄉四個鄉鎮。項目主線採用雙向六車道高速公路標準建設，設計速度每小時100公里。

截至二零二二年底的情況：主線土建、交安、房建於2022年3月30日交工完成，並於3月31日通車運營。



武漢長江新城項目

合同金額：
人民幣**39.24億元**

合同工期：
1,033天

基本情況：該項目包括譙家磯大道項目及新區大道項目，其中：譙家磯大道項目道路全長約4.7公里，綜合管廊工程（不含跨朱家河段管廊和綜合排管）9016.59米，隧道工程長約2200米；新區大道項目道路全長3.97公里，綜合管廊總長度約2.42公里。

截至二零二二年底的情況：隧道、管廊主體結構施工已取得階段性進展，譙家磯大道工程興盛路導改順利完成、監控中心工程進入正式開工建設、長江明珠綠化帶污染土壤修復項目通過驗收。



濟南生態港項目

合同金額：
人民幣**60.32億元**

合同工期：
60個月

基本情況：該項目位於濟南國際招商產業園22平方公里範圍內，北至308國道，南至小清河，西至稼軒西路，東至臨空東路。工作範圍包括航天大道工程、航天大道綜合管廊工程、天璣路工程、天璣路綜合管廊、天璣路、航天大道提升工程、蔣徐路綜合提升項目、綜合污水處理廠和高端裝備產業國家實驗室等。

截至二零二二年底的情況：年底的情況：項目綜合污水處理廠的工藝設備已投入使用，整體進入完工收尾階段；航天大道完成綜合管廊2.4公里主體結構施工，完成2.2公里污水管線及雨水管線施工；天璣路完成綜合管廊1.0公里主體結構施工，2.6公里雨水管線及2.34公里工業污水施工；蔣徐路完成2.5公里電力通道主體結構施工，配套管線施工完成，1.5公里道路基層施工。

中信工程是國內領先的科技創新型工程公司，主要聚焦於新型基礎設施、新型城鎮化和生態文明領域，開展項目策劃、規劃諮詢、勘察設計、投融資、工程總承包、全過程諮詢和運營管理等項目全周期一體化服務，以及全過程數字化服務。公司立足武漢，業務遍布全國，下設國內知名的中國市政中南院和中信建築院。二零二二年十月，中信股份完成環保領域業務整合，中信工程成為中信環境全資子公司。

中信工程全面推進「全國化」和「數字化」戰略，已成為行業領軍企業和湖北省百強企業，入選「二零二二湖北企業100強」和「二零二二湖北服務業企業100強」。下屬中國市政中南院綜合實力位居全國市政工程設計行業前列，中信建築院連續多年入選全球工程行業權威的Engineering News-Record榜單的「中國工程設計企業60強」，榮獲第十七屆全國職工職業道德建設先進單位。

中信工程數字化轉型成效明顯。工信部BIM重大專項一期項目已順利通過驗收；中信工程作為聯合體核心成員，成功中標工信部BIM重大專項二期項目，該項目對發揮工信部BIM重大專項一期項目成果價值、持續提升中信整體數字化能力和影響力具有重大意義。中信智能建造平台在多個項目上成功試點應用，取得良好的經濟和社會效益，成功入選了住建部第一批智能建造創新服務案例、工信部二零二二年新一代信息技術與製造業融合發展試點示範(特色專業型工業互聯網平台方向)名單。中標了甘肅天水市秦安縣城區智慧停車建設項目、湖北襄陽智能網聯汽車公開測試道路設施改造完善項目、山東膠州市農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智慧管控服務項目等一批數字化項目。

中信工程科技創新成果豐富。開展科研課題135項，其中國家課題5項；獲得授權專利192項，其中發明專利13項；主編、參編標準規範164餘項，其中主編、參編國家標準規範27項。成功入圍二零二二年FIDIC全球工程項目獎1項(FIDIC工程獎是國際工程諮詢領域最高獎項，被譽為行業「諾貝爾獎」)，榮獲二零二二年度全國市政工程最高質量水平評價1項，二零二一年度湖北省城市規劃協會推薦全國優秀城市規劃設計獎15項，第十五屆「中國鋼結構金獎」2項。

中信工程積極踐行國家戰略，貢獻中信力量。全國首個且唯一的「網絡安全學院+創新產業谷」國家網絡安全人才與創新基地項目建成投入運營，全國規模最大的集中處理雨水管道淤泥項目武漢市水體淤泥處置一期工程建成投入使用，惠及53萬居民安全飲水的重要民生工程湖北赤壁市長江取水工程全線通水，全國首座下沉式供水廠海南海口市江東新區高品質飲用水廠項目積極推進。

主要項目介紹



武漢國家網絡安全人才與創新基地項目

合同金額：
人民幣86.2億元

簽約時間：
2018年11月

合同工期：
36個月

開工時間：
2017年7月

基本情況：該項目位於武漢臨空港經濟技術開發區，包括網安基地公共建築項目、基礎設施項目、國際人才社區項目和臨空港新城基礎設施項目。此項目是推進國家網絡安全戰略實施的重大項目。

截至二零二二年底的情況：項目已完工。



武漢江夏區清水入江項目

合同金額：
人民幣51.1億元。其中：
一期9.82億元，
二期6.87億元，
三期27.65億元

簽約時間：
2016年10月

合同工期：
一期：45個月
二期：22個月
三期：36個月

開工時間：
一期：2015年9月
二期：2016年12月
三期：2020年8月

基本情況：該項目是一個區域性水環境的系統性綜合解決方案，是國家第三批PPP示範項目，內容包括污水收集及處理、防洪排澇、給水工程、湖泊河流治理、水環境打造、水務信息化等涉水工程，是集投融資、規劃、設計、建設、運營全過程一體化的PPP項目，分4期建設完成。

截至二零二二年底的情況：一期工程累計完工95%，二期工程項目完工，三期累計完工81%。



武漢光谷文化中心項目

合同金額：
人民幣16.99億元

簽約時間：
2022年12月

合同工期：
20個月

開工時間：
2023年1月

基本情況：該項目主要包括國際交流中心、圖書館、美術館、老年大學、文化館和青少年活動中心，總佔地面積6.33公頃，總建築面積約26.4萬平方米。項目建成後，將打造成光谷文化新地標、文化事業新亮點。

截至二零二二年底的情況：累計完工14%。



武漢小洪山科學城新建項目

合同金額：
人民幣12.24億元

簽約時間：
2021年10月

合同工期：
36個月

開工時間：
2021年9月

基本情況：該項目總佔地面積4.07公頃，總建築面積為15萬平方米。小洪山科學城將打造成華中生命健康和信息科技產業引領區、中國科技成果轉化示範基地、前沿科技交流發布中心和創新科技共享體驗園區。

截至二零二二年底的情況：累計完工10%。



深圳市福田水質淨化廠二期工程

合同金額：
人民幣19.76億元

簽約時間：
2022年12月

合同工期：
37個月

開工時間：
2023年1月

基本情況：該項目污水處理規模每日40萬噸，是亞洲最大的雙層半地下水質淨化廠，將打造成集生態科普、運動休閒、網紅打卡於一體的城市新地標。

截至二零二二年底的情況：累計完工16%。



漳州市雲霄縣中心城區污水治理提質增效工程

合同金額：
人民幣13.3億元

簽約時間：
2022年11月

合同工期：
36個月

開工時間：
2022年11月

基本情況：該項目主要包括污水處理廠、污水管網工程、河道生態修復工程、智慧水務工程，將打造成「標準先進、功能完善、資源節約、智慧高效」的污水收集處理系統，實現污水管網全覆蓋、全收集、全處理。

截至二零二二年底的情況：累計完工12%。



無錫市北尖公園淨水廠工程

合同金額：
人民幣10.08億元

簽約時間：
2022年3月

合同工期：
24個月

開工時間：
2022年5月

基本情況：該項目污水處理規模每日15萬噸，是無錫市首座地下水質淨化廠，地下是污水處理設施，地上為濕地公園，將打造成國內示範標桿下沉式淨水廠。

截至二零二二年底的情況：累計完工55%。



寧波江北區下沉式再生水廠一期工程

合同金額：
人民幣9.64億元

簽約時間：
2020年5月

合同工期：
31個月

開工時間：
2020年5月

基本情況：該項目污水處理規模每日15萬噸，突破傳統污水廠建築模式，構築物主體採用全地埋式結構，頂層進行上部建築工業園區開發，底層為處理構築物和操作層，將打造成新型現代化再生水廠。

截至二零二二年底的情況：累計完工98%。

環保：中信環境是中信股份在環保領域的專業化投資運營平台，主營業務涵蓋水處理、固廢危廢處置及節能服務三大板塊。

水處理方面，子公司中信環境技術不斷拓展業務，截至二零二二年底，運營單位超70家，運營水廠超100座，水處理資產日均處理規模超200萬噸(含工業污水項目、市政污水項目、供水項目)。膜技術方面，子公司美能膜公司繼續發揮作為全球少數覆蓋微濾、超濾、納濾和反滲透膜的研發、生產及應用全產業鏈公司的優勢，重點布局大型市政污水處理、工業污水處理及回用、海水淡化預處理、自來水處理等領域，不斷提升市場佔有率。循環經濟業務方面，助力降碳目標，拉動地方經濟增長，汕頭潮南紡織印染項目「六位一體」商業模式，整合多重技術領域、實現盈利疊加，獲評全國環境污染第三方治理試點園區、生態環境部「一帶一路」減污降碳協同增效典型案例、中國紡織印染循環經濟產業園示範基地等多項省部級榮譽。重大項目建設方面，西北地區最大規模全地埋式MBR污水廠——蘭州七里河安寧污水廠改擴建工程、中哈「一帶一路」55個重點項目之一的哈薩克斯坦KBM採油回用水項目、山東省重大項目黃河戰略濟南國際生態港項目均順利通水。重點業務拓展方面，中標寶武水務超濾膜集採項目，對美能膜在鋼鐵行業的運用具有重要戰略意義；中標武漢控股超濾膜集採項目，對美能膜在中部地區的市場推廣具有重要示範作用；中標公司首個工業園區綜合服務託管項目——新會冠華印染園區託管運營項目，助推公司向輕資產運營高質量發展。

危廢處置方面，子公司中信環境技術已在新疆、山東、江蘇、海南等地建設或投產7個項目，設計處理能力每年超90萬噸，目前超半數項目已進入運營狀態。

固廢處置方面，中信環境持股11.08%的三峰環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登陸上交所主板並實現業績超預期增長。二零二二年，三峰環境實現歸母淨利潤11.39億元，剔除一次性補貼因素同比增長18.89%，該淨利潤水平在同行上市企業中位列第三；其技術及裝備已應用於全球八個國家和中國澳門地區，日處理生活垃圾規模超過20萬噸，技術及裝備處於市場領先地位。二零二二年，三峰環境連續第三年榮登「全球新能源企業500強」榜單、連續第六年獲評中國「固廢行業十大影響力企業」。

節能服務方面，子公司中信節能技術在堅持穩健投資工業節能項目基礎上積極開拓清潔能源業務領域。與中國中車集團有限公司旗下株洲中車時代電氣建立業務協作，以合同能源管理(EMC)模式投資建設、運營「光儲充」一體化項目，探索聯網模式下獨立供電與大電網結合技術，以及在新能源微網聯網模式下電網營銷經營管理新模式，形成高效一體化分布式能源系統。

基礎設施： 中信股份通過中信興業投資在中國投資管理區域開發業務、港口和碼頭等基礎設施項目，以及通過中信泰富持有香港西區海底隧道的權益。港口、碼頭業務以液化油品碼頭及倉儲業務的投資和自主經營為主，兼顧集裝箱等其他類型泊位，擁有液化油品碼頭吞吐能力3,200萬噸、庫容132萬立方米。未來將緊圍繞液化油品這一主線，立足寧波，加快推進存量液化油品碼頭及倉儲項目建設，嘗試拓展物流一體化服務，力爭發展成為在國內港口領域特色明顯、在細分市場具有重要影響力的液體化工品物流倉儲綜合服務商。

項目	中信權益	設計吞吐能力／庫容
碼頭倉儲		
信潤石化儲運	90%	600萬噸／ 60萬方
中油燃料油碼頭	51%	1,200萬噸
關外液化品碼頭	51%	180萬噸
信源碼頭	51%	720萬噸
信海油品倉儲	30%	72萬方
港發原油碼頭	20%	500萬噸
招商國際集裝箱碼頭	20%	240萬TEU
隧道		
香港西區海底隧道	35%	專營權至2023年

區域開發業務為寧波西店新城項目，建設內容包含圍塗、土地整理、城市基礎設施及水域工程、綠地等配套建設，規劃用地面積約6,480畝，規劃總建築面積約400萬平方米。二零二二年，中信西店完成項目107公頃圍區填築及驗收後土地證換發，新城區域納入新一輪城鎮開發邊界，為後續發展奠定堅實基礎；年度新

增完成317畝土地徵用和110畝淨出讓土地儲備；中央景觀帶建成，對公眾開放，啟動新城主幹道路等市政工程配套建設，西店新城品牌價值和影響力持續提升。

醫療養老： 中信股份主要通過中信泰富和中信興業養老展開經營。

中信泰富主要運營醫療和養老服務以及醫療器械分銷業務。醫療服務方面，目前主營4家醫院共約1200張床位，包括江陰臨港醫院，以及通過宏恩醫療平台運營的杭州城東醫院、紹興城東醫院、紹興上虞第三醫院。其中，江陰臨港醫院是中信泰富二零一八年收購

的、位於江陰市臨港經濟開發區核心區域的醫院，該醫院收購以來通過引進專家資源、提升裝備水平等手段，迅速提高了診療水平和服務水平，並升級為二級甲等綜合性醫院。該醫院目前正在建設一所650張床位的新院區，並將打造成為三級綜合性醫院，新院區建設進展順利，預計二零二四年投入使用。旗下宏恩醫療管理的杭州城東醫院在二零二二年與浙江大學醫學院附屬邵逸夫醫院心內科共建合作，進一步提升了杭州城東醫院專業業務水平和地區醫療影響力。



中信泰富的養老業務覆蓋江陰、鎮江、鹽城、福州等地市場，旗下養老院5家，護理院3家，養老／護理床位共計887張，並通過多種形式為約43,400戶老人提供社區照料和居家上門養老服務。二零二二年，旗下所有養老機構都獲得無錫市星級養老機構評級，整體養老服務質量和水平獲得了地方民政和衛健部門的高度認可和一致好評。在經營模式上，提供機構養老業務、長護險業務、居家上門醫療護理服務以及社區、居家養老服務等多元化的服務形式，並且依託中信泰富旗下豐富的醫療資源積極拓展醫養融合業務模式。

中信泰富旗下杭州好安健客、上海友合醫療兩家企業為市場提供醫療設備、耗材銷售及服務，重點耕耘江浙滬市場，輻射全國。其中杭州好安健客長期深耕浙江省市場，目前為浙江省近400家醫院提供消化科、泌尿科、神經內外科等學科的優質醫療器械解決方案，涵蓋20餘個大品類下逾一萬個品種，在浙江省醫療器械銷售服務行業中保持領先。二零二二年，收購上海友合醫療，中信泰富醫療器械業務規模進一步擴大，覆蓋上海、江蘇、浙江、河南四個主要市場及華南、西南、華北多個醫療中心城市，合作醫療機構超過700家，提供消化科、呼吸科、胸外科臨床介入、診療專業解決方案，產品以醫療設備為主，超過30個優質國內外產品線。

中信興業養老現有業務聚焦長三角核心城市，圍繞都市近郊CCRC、都市綜合性養老項目和連鎖型養老機構，在上海和杭州進行了戰略性布局，公司投資運營項目達到八個，床位數達到3,300張。

中信興業養老未來將積極服務於國家長三角區域一體化戰略，專注於市場化、高質量、「醫康養結合」的連鎖型機構養老服務業務，通過自建、併購和資本運作，力爭發展成為特色鮮明、能力一流、規模領先的中國養老投資運營企業。



通用航空：中信海直具有通用航空全業務運營資質和能力，是國內通用航空領先企業，是國內通用航空首家且唯一一家主板上市公司。公司從海上石油飛行、應急救援、通航維修、港口引航、海上風電、陸上飛行、無人機飛行等業務方向提供通用航空發展綜合服務。二零二二年，中信海直作為冬奧會、冬殘奧會高山滑雪賽區醫療直升機救援保障團隊，圓滿完成冬奧會和冬殘奧會直升機救援保障任務及航拍任務。

公司總部設在廣東省深圳市，在深圳、海南、天津和湛江擁有四個直升機場，基地及起降點網絡遍布全國除西藏外的各省市、自治區及南北極、緬甸等境外區域。公司擁有亞洲最大的民用直升機機隊，截至二零二二年底，運營15種當今世界最先進機型直升機86架。公司海上石油直升機飛行服務市場佔有率長期保持行業第一位，是國內港口直升機引航作業唯一提供商、國家極地科考直升機保障的唯一提供商、也是唯一在國外從事海上石油飛行的通用航空企業。



地產開發和運營

中信泰富地產 開發並管理精品物業，專注開發城市綜合體、商業地產和住宅地產項目，業務涵蓋地產項目投資、開發、營銷和管理等地產全產業鏈。項目主要分布在長三角地區、粵港澳大灣區、長江中游經濟帶和環渤海經濟圈等主要城市。

期內，中信泰富地產圓滿完成了上海崇明海和院、武漢的中信泰富濱江金融城及光谷創新天地的部分地塊、揚州錦辰及錦棠等項目的高品質交付，獲得業主和市場的認可。

中信泰富地產克服市場重重壓力，武漢中信泰富濱江金融城、上海信泰中心、蘇州信泰中心等多個重點項目商辦大宗交易工作取得突破。

二零二二年，中信泰富地產在廣州、蘇州和濟南獲取三個新項目。截至二零二二年底，以地上規劃計容建築面積計，公司在中國內地的土地儲備面積約634萬平方米，其中權益面積約475萬平方米，創歷史新高。

持有資產經營方面，中信泰富地產保持穩定經營。改造完成後的中信泰富廣場成功引進多個上海乃至中國首店，陸家嘴濱江金融城在「城市網紅ID」、「文化藝術ID」、「創意活動ID」打造方面卓有成效，籌備期的上海信泰中心和閔行海夢一方購物中心商業招商成果顯著。



在香港，位於渣甸山的大坑道項目的上蓋工程已於年底展開，項目可建面積約1.2萬平方米，將發展成高檔住宅。期內，以11億港元投得位於香港葵涌荔崗街的政府住宅地，在十二月接收土地後隨即展開土地測量工作，項目可建總面積約2.3萬平方米，當中包括興建公共交通總站及社康設施，將發展成優質住宅。愉景灣發展項目由中信泰富與香港興業國際共同開發，雙方各持有項目50%權益。現正進行分期發展愉景灣北部約12.4萬平方米住宅面積，第一階段第19期的建築面積約4.4萬平方米，地基工程進行中。此外，在銷售中的住宅項目有「意堤」及「意峰」分別提供196個單位及21幢花園洋房。截至二零二二年底，兩項目共售出189個單位及7幢洋房。儘管二零二二年的新冠肺炎疫情繼續影響香港租務市場，年內公司的投資物業平均出租率仍約92%。年內完成香港中信大廈的公共空間優化工程，寫字樓啟用智能升降機控制系統及大堂出入閘機系統，提升大廈保安及環境健康質素，加強租賃市場競爭力。

中信城開 於二零二二年繼續推進各個重點項目建設。汕頭的中信濱海新城項目城市公建配套建設有序推進，艱苦建設八年的汕頭海灣隧道實現正式通車，成為汕頭市第三條過海通道，能夠全天候保障內海灣交通暢通，為世界級超級工程貢獻中信智慧。寧波奉化創新工業綜合體項目三期土地按計劃實現全部徵收單位簽約，項目徵收率達成100%。創新工業綜合體內建設的中信雲谷產業園區順利完成兩塊工業用地廠房項目交付用戶，樹立良好的項目形象和口碑，儲備意向落戶企業50餘家。

重點項目介紹

中信泰富地產



上海·陸家嘴濱江金融城 (50%權益)

佔地面積：	249,400平方米
建築面積：	872,800平方米
建成面積：	872,800平方米
用途：	辦公樓、商鋪、酒店、住宅

陸家嘴濱江金融城位於上海浦東陸家嘴沿黃浦江區域，項目包括八座高檔商務辦公樓、一座五星級酒店和服務式公寓、休閒商業和高檔住宅，是匯集多種物業形式於一體的城市綜合體。

項目內八座辦公樓中的七座已分別銷售交付予中國建設銀行、中國農業銀行、大華銀行、興業銀行、鴻易投資、中國人壽和工商銀行，另有一座自持運營。項目內的文華東方酒店及服務式公寓、商業和辦公已全部投入運營，項目已成為上海藝術、文化和商業的新地標。二零二二年內，住宅部分九廬三期已全部完成交付。



上海·信泰中心 (100%權益)

佔地面積：	60,335平方米
建築面積：	229,372平方米
用途：	辦公樓、商鋪

上海信泰中心地處上海西大門，擬建設成為以超高層辦公、配以獨幢型商業、沿街商鋪、地鐵商業街為特點的綜合性項目。項目目前處於施工收尾階段，竣備手續辦理中。目前，籌備中的上海信泰中心招商成果顯著。



廣州·濱江上都 (50%權益)

佔地面積：	181,700平方米
建築面積：	1,205,100平方米
用途：	辦公樓、住宅、酒店、商鋪等

廣州濱江上都項目位於廣州市荔灣區珠江濱江重點區域，擁有稀缺的一線江景資源，項目擬打造成為集住宅、商辦於一體的面向世界的國際級濱江都會。項目建成後將成為廣州市濱江文化休閒新地標和產城融合的城市新中心。目前項目一期處於施工階段，後續地塊處於前期策劃定位和設計階段。



武漢·中信泰富濱江金融城 (85%權益)

佔地面積：	229,040平方米
建築面積：	1,173,000平方米
用途：	辦公樓、住宅、公寓、商鋪

武漢中信泰富濱江金融城位於武漢市中心江岸區一二環之間，位居武漢新興的最有發展潛力的CBD區域，東側擁有約600米沿江岸線，交通便利，區位優勢明顯。項目目前處於施工階段。



武漢·光谷創新天地 (50%權益)

佔地面積：	353,800平方米
建築面積：	1,197,400平方米
用途：	辦公樓、住宅、公寓、商鋪

武漢光谷創新天地是由公司和瑞安集團共同出資打造的大型綜合體項目。項目位於武漢東湖高新區中心區域。項目目前處於施工階段。



南京・信泰中心 (100%權益)

佔地面積：	31,200平方米
建築面積：	131,100平方米
用途：	辦公樓、公寓、商舖

南京信泰中心為包含辦公樓、酒店式公寓和商舖等多業態的城市綜合體。項目為地鐵上蓋物業，所處的鼓樓區是南京政治、經濟、文化資源匯聚之地，地理位置及營商環境優越。項目目前處於施工階段。



濟南・CBD項目 (50%權益)

佔地面積：	79,300平方米
建築面積：	355,900平方米
用途：	辦公樓、商舖、住宅

濟南CBD項目是公司與濟南市一家國有企業合作開發的城市綜合體項目，包含甲級辦公樓濟南信泰中心以及住宅部分。項目位於濟南中央商務區，毗鄰濟南市行政中心及高新區，將打造成為濟南CBD新地標。項目目前處於施工階段。



青島・濱海國際中心 (80%權益)

佔地面積：	203,400平方米
建築面積：	380,100平方米
用途：	辦公樓、住宅、商舖

項目位於青島市北主城區歡樂濱海城臨海區域，海景資源優勢突出，未來擬打造成為集精品住宅、辦公和商業為一體的濱海城市綜合體。



蘇州・太湖新城項目 (100%權益)

佔地面積：	55,900平方米
建築面積：	234,800平方米
用途：	辦公樓、住宅、商舖

蘇州太湖新城項目位於蘇州吳中太湖新城CBD的核心區域，擬打造成集住宅與商辦於一體，具有稀缺湖景資源和地鐵便利交通優勢的綜合體項目，包含蘇州信泰中心以及住宅部分。項目目前處於施工階段。

中信城市開發運營



汕頭・中信汕頭濱海新城項目

項目規劃範圍：	涵蓋汕頭市濠江區168平方公里
類型：	片區開發項目

該項目是汕頭經濟特區自建立以來，最大規模的城市與區域綜合發展項目，是中信城開與汕頭市政府聯袂打造的新型城鎮化項目。合作內容包括土地一級開發整理，過海隧道、市政道路等基礎設施建設，學校、醫院等城市公共服務設施配套，會議中心、博物館、會展中心等大型場館建設。



寧波・奉化工業綜合體 (90%權益)

合作區範圍：	位於寧波市奉化區，合作區域範圍約1230畝，為寧波市甬江科創大走廊城市更新示範項目。
類型：	片區開發項目

該項目是中信城開以「土地開發+產業引進+產業運營」多位一體的投融資及建設模式開發的項目。項目建成的居住、商業社區及產業園區將可容納三萬餘人生活就業，有望成為長三角一體化區域新型城鎮化建設的樣板。



成都·麓山上院 (100%權益)

佔地面積：	84,260平方米
建築面積：	377,780平方米
類型：	高層住宅、洋房

該項目位於成都市天府新區，區域優勢明顯，周邊配套齊全。項目高層住宅順利完成交付，為數千家庭兌現值得託付的品質居所。

主要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	用途	持有權益	概約面積
北京中信大廈	辦公樓	100%	437,000平方米
北京京城大廈	辦公樓	100%	140,200平方米
北京國際大廈	辦公樓	100%	62,200平方米
上海中信泰富廣場	辦公樓、商舖	100%	132,300平方米
香港中信大廈	辦公樓、商舖	100%	52,000平方米



北京中信大廈



北京京城大廈



北京國際大廈



上海中信泰富廣場



香港中信大廈

產融協同化解風險專項工作

二零二二年，公司深入落實國家關於金融服務實體經濟、防範化解重大風險的政策要求，充分發揮多元化經營的傳統優勢，協同化解潛在風險取得實效。中信股份統籌協調下屬實業子公司和金融子公司組建「聯合艦隊」，綜合運用信託隔離、併購重組、代建代管、託管服務等多種模式，在確保依法合規、風險不放大不擴散的前提下，充分發揮地產開發專業能力，盤活底層資產，推動並落地多個房地產紓困項目，有力地支持地方政府「保交樓、保民生」。在夯實資產質量、維護民營股東利益的同時，為助力房地產市場平穩發展、服務實體經濟貢獻了「中信方案」。

財政回顧

財務亮點回顧

2022年，全球經濟增速放緩，國內經濟面臨疫情反覆及「三重壓力」^註的疊加衝擊，在複雜嚴峻的內外部形勢下，公司保持良好發展態勢，經營業績跑贏大市，二零二二年實現營業收入港幣7,711.33億元，同比增長8.8%，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港幣754.81億元，同比增長7.5%，剔除人民幣貶值的外幣折算影響後分別同比增長13%和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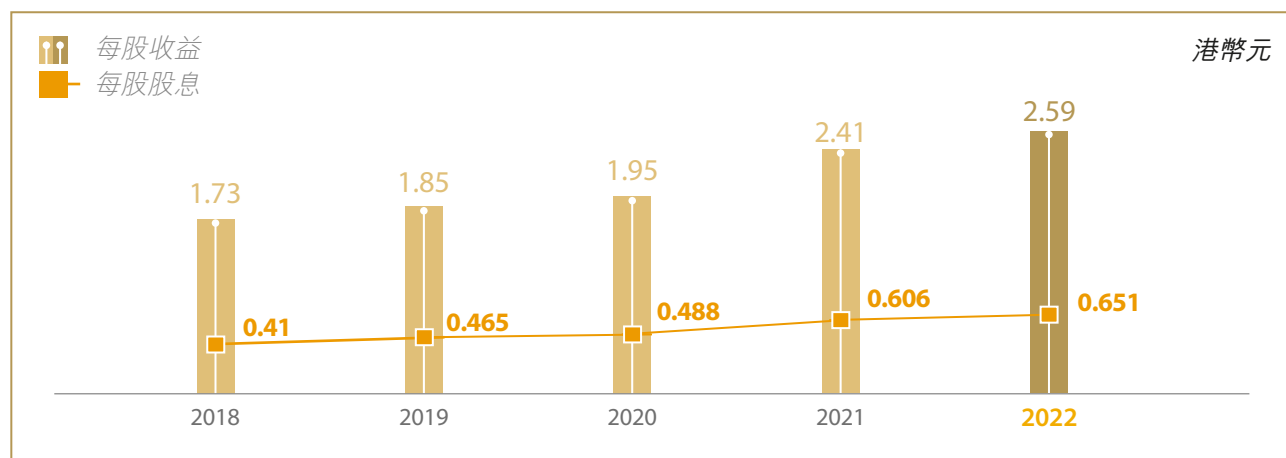
綜合金融服務板塊營業收入和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分別同比增長21%和7.2%。其中：中信銀行營業收入突破人民幣2,100億元，再創歷史新高，歸屬於該行股東淨利潤同比增長12%，繼續保持雙位數增長；中信證券進一步鞏固行業領先地位，股權承銷規模首次排名全球第一，營業收入和淨利潤連續17年國內行業排名第一。中信信託堅定推進創新業務，歸母淨利潤繼續位列行業第二；中信保誠人壽保費收入保持雙位數增長，綜合與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保持充足水平。

實業板塊營業收入同比增長2.0%，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同比下降37%。其中：先進智造板塊加大海外業務布局，持續推進科技創新，收入逆勢增長26%；先進材料板塊積極保障資源和能源供應，收入保持平穩，但受大宗商品價格下跌影響，淨利潤有所下降；新消費板塊和新型城鎮化板塊經營業績分別受到燃油車銷售放緩及地產行業下行影響，同時本年對部分資產增提撥備，淨利潤均有所下降。

每股收益及股息

二零二二年本集團每股收益按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為港幣2.59元，較二零二一年的港幣2.41元上升7.5%。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為29,090,262,630股。

於股東週年大會之上將建議向普通股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451元。加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所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20元，普通股股息總額為每股港幣0.651元（二零二一年為每股0.606元），這相當於派發現金合共港幣18,938百萬元。



^註 2021年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指出，「我國經濟發展面臨需求收縮，供給衝擊，預期較弱三重壓力」。

板塊業績

綜合金融服務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2021年	增加／(減少) 金額	幅度
對外收入	310,135	256,760	53,375	21%
淨利潤	101,399	78,193	23,206	30%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	55,803	52,075	3,728	7.2%
總資產	11,159,455	10,050,873	1,108,582	11%

於二零二二年實現營業收入港幣3,101.35億元、淨利潤港幣1,013.99億元和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港幣558.03億元，分別同比上升21%、30%和7.2%。

中信銀行繼續保持向穩向好態勢，本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2,111.09億元，同比增長3.2%，再創歷史新高，實現歸屬於該行股東淨利潤人民幣621.03億元，同比增長12%，繼續保持雙位數增長。存貸款規模均突破人民幣5萬億元，普惠金融、綠色信貸和戰略性新興產業貸款佔比顯著提升；資產質量持續夯實，撥備覆蓋率上升21.12個百分點至201.19%，為近8年新高，不良貸款餘額下降3.3%至人民幣652億元，不良率下降0.12個百分點至1.27%，量率連續兩年「雙降」。

中信信託創新業務規模超人民幣1萬億元，規模和佔比持續提升。在信託行業整體業績大幅下滑形勢下，收入和淨利潤仍保持行業前列，本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64.38億元，同比下降25%，排名行業第三；實現歸母淨利潤人民幣30.12億元，同比下降14%，排名行業第二，與上年持平。

中信證券穩步推進世界一流投行建設，各業務加大市場開拓力度，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其中：股權承銷規模首次排名全球第一，經紀業務收入、託管客戶資產規模、資產管理規模、兩融餘額、境內債券承銷規模國內行業排名第一。受資本市場波動影響，本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859.41億元^{註1}，同比下降12%，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人民幣213.17億元，同比下降7.7%，收入和淨利潤連續17年國內行業排名第一。

中信保誠人壽深入踐行多元化和差異化渠道發展戰略，本年實現保費收入人民幣311.89億元^{註2}，同比增長16%，受資本市場波動和長期利率下行等影響，歸母淨利潤同比下降63%至人民幣10.76億元。公司積極拓寬保險資金運用領域，加大重大基礎設施、民生工程建設等領域投資，當年向實體領域新增投資規模為人民幣93億元。

註1 中信股份持有中信證券股權的18.45%，自2022年4月13日起合併其財務報表。

註2 中信保誠人壽為中信股份的合營公司，持股比例為50%，不合併其財務報表。

先進智造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2021年	增加／(減少)	
			金額	幅度
對外收入	60,023	47,694	12,329	26%
淨利潤	1,375	1,374	1	0.1%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	618	632	(14)	(2.2%)
總資產	65,999	67,326	(1,327)	(2.0%)

於二零二二年實現收入港幣600.23億元、淨利潤港幣13.75億元和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港幣6.18億元，分別同比增長26%、0.1%和下降2.2%。

中信戴卡面對能源價格和海運費用上漲等不利因素，充分利用全球化生產布局優勢，有效保障原材料穩定供應和產品交付，鋁車輪和鋁鑄件銷量逆勢增長，實現收入人民幣427.73億元、歸母淨利潤人民幣10.68億元，分別同比增長34%和6.4%。公司持續強化海外項目管理、服務和支撐能力，墨西哥鋁車輪生產基地及摩洛哥鋁鑄件生產基地於12月實現首件產品成功下線。

中信重工重大裝備和工程成套等傳統業務穩步增長，新能源裝備和智慧礦山新業務取得有效突破，收入同比增長17%至人民幣88.27億元，致力突破「卡脖子」關鍵技術，研發投入同比增加人民幣1.2億元，投入強度提高0.4個百分點至7.2%，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同比下降36%至人民幣1.46億元。全年新增生效訂單人民幣110億元，再創歷史最好水平，多項科技創新成果獲得外界充分認可，為長遠可持續發展提供穩固基礎。

先進材料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2021年	增加／(減少)	
			金額	幅度
對外收入	282,185	282,422	(237)	(0.1%)
淨利潤	16,825	21,137	(4,312)	(20%)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	15,127	19,162	(4,035)	(21%)
總資產	262,199	272,756	(10,557)	(3.9%)

於二零二二年實現營業收入港幣2,821.85億元、淨利潤港幣168.25億元和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港幣151.27億元，分別同比下降0.1%、20%和21%。

中信泰富特鋼積極應對行業週期性下行，及時調整品種結構保持滿負荷生產，全年實現鋼材銷量1,518萬噸，同比增長4.4%。實現收入人民幣983.45億元，基本保持穩定，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同比下降8.6%至人民幣71.05億元，盈利能力穩居行業前列。公司持續優化資源整合及業務布局，2023年2月成功收購天津鋼管控股權，無縫鋼管產能突破500萬噸／年，躍居全球第一。

中信澳礦克服人員短缺、極端天氣和物價上漲等諸多不利因素，堅持生產運營和市場銷售「兩手抓」，實現鐵精粉產量2,141萬濕噸、歸母淨利潤美元4.75億元，繼續保持中國進口磁鐵礦粉第一大供應商地位。

中信金屬實現收入港幣1,398.87億元，歸母淨利潤港幣22.49億元，分別同比增長1.6%和6.5%。貿易業務收入規模連續4年保持增長，鈮產品、鐵礦石銷量持續保持行業領先，有色金屬銷售規模持續增長；剛果(金)KK銅礦二期提前4個月投產，全年銅金屬產量創新紀錄，達到33.3萬噸，貢獻盈利達到港幣8億元。

中信資源抓住原油、鋁、煤等大宗商品價格高位機遇，實現收入港幣58.66億元、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港幣13.36億元，分別同比增長35%和21%。原油業務權益產量達到近5年新高的966萬桶，實現收入港幣18.54億元、盈利港幣8.9億元，分別同比增長38%和20%；非油業務實現收入港幣40.12億元、盈利港幣7.05億元，分別同比增長34%和13%。公司財務狀況持續向好，年末有息負債率較年初下降8.0個百分點至20.8%。

中信泰富能源發電量同比增長9.81%，實現收入港幣128.98億元，同比增長7.0%，得益於新巨龍煤礦盈利增長及獲取城市更新項目搬遷補償，實現歸母淨利潤港幣10.95億元，同比增長3.3倍。公司堅持綠色能源轉型，全年併網運行光伏總裝機容量12.6萬千瓦，同比增長126%；錫盟100萬千瓦集中式風電項目克服疫情干擾，順利完成年度建設目標。

新消費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2021年	增加／(減少)	
			金額	幅度
對外收入	61,697	65,564	(3,867)	(5.9%)
淨利潤	1,295	2,366	(1,071)	(45%)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	619	1,610	(991)	(62%)
總資產	62,016	65,563	(3,547)	(5.4%)

於二零二二年實現營業收入港幣616.97億元、淨利潤港幣12.95億元和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港幣6.19億元，分別同比下降5.9%、45%和62%。

中信出版保持圖書市場領先地位，大力推進數字創新，積極拓展新媒體和直播渠道，圖書市場中實洋佔有率較上年提升0.15個百分點至3.03%，重回全國出版機構首位，經管、科普、傳記類圖書繼續位居市場第一。受行業整體下行影響，全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8.01億元，同比下降6.3%，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人民幣1.26億元，同比下降48%。

大昌行豪華車及商用車業務表現強勁以及醫療保健分銷業務保持增長，但汽車銷量下降導致收入同比下降7.3%至港幣496.40億元，持續推進降本增效，汽車業務毛利提升帶動歸母淨利潤同比增長11%至港幣6.12億元。

中信國際電訊持續大力拓展信息服務市場，營業收入同比增長6.6%至港幣101.11億元、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同比增長11%至港幣11.91億元。旗下澳門電訊成功獲發5G牌照，成為澳門第一家正式推出5G服務的電信運營商，市場領先地位穩固。

中信農業本年虧損人民幣6.8億元，主要是對部分股權投資計提撥備及分擔隆平高科虧損所致。

新型城鎮化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2021年	增加／(減少)	
			金額	幅度
對外收入	57,060	56,366	694	1.2%
淨利潤	902	8,280	(7,378)	(89%)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	2,095	7,810	(5,715)	(73%)
總資產	371,368	352,488	18,880	5.4%

於二零二二年實現營業收入港幣570.60億元，同比增長1.2%，實現淨利潤港幣9.02億元和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港幣20.95億元，分別同比下降89%和73%，剔除計提中信環境技術商譽及其他項目撥備影響後，實現經營性利潤港幣88.31億元，同比下降7.6%。

地產開發及運營類公司合計實現收入港幣126.44億元，同比增長34%，經營性利潤港幣64.89億元，同比增長2.0%。廣州濱江上都、上海「九廬」、寧波奉化及麓山上院等項目交付確認收益，有效彌補了分享中國海外發展權益淨利潤的減少，帶動收入、利潤雙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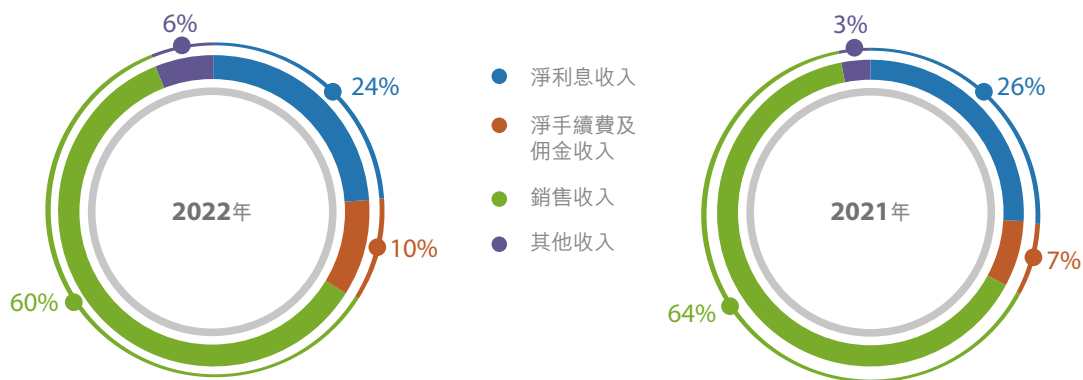
工程建設及城市運營類公司實現收入港幣463.26億元，同比下降3.0%；剔除對中信環境技術商譽和部分工程項目計提拔備影響後，實現經營性利潤港幣23.42億元，同比下降27%，主要是中信環境外幣債務產生匯兌損失及股權處置收益減少。積極融入國家區域重大戰略，高效服務「一帶一路」沿線市場，實現崇禮太子城冰雪小鎮和安哥拉RED項目31,000套住房高質量交付。

集團財務業績

收入

按性質劃分

港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減少)	
	2022年	2021年	金額	幅度
淨利息收入	183,297	181,973	1,324	0.7%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75,909	49,720	26,189	53%
銷售收入	466,823	452,163	14,660	3.2%
－銷售商品收入	408,026	385,350	22,676	5.9%
－建造服務收入	24,532	34,589	(10,057)	(29%)
－其他服務收入	34,265	32,224	2,041	6.3%
其他收入	45,104	25,080	20,024	80%



信用減值損失及其他減值損失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計提信用減值損失及資產減值損失合計為港幣1,007.27億，下降3.9%，其中，中信銀行計提減值損失港幣830.63億，主要為客戶貸款及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港幣648.95億。

財務費用淨額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財務支出為港幣97.00億，同比增加港幣2.67億，增長2.8%，主要是借款利息支出增加。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財務收入為港幣13.64億，同比減少港幣6.72億，下降33%，主要是存款利息收入減少。

所得稅費用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所得稅費用為港幣248.28億，同比增加港幣39.65億，同比增長19%，與稅前利潤變化趨勢一致。

集團現金流量

港幣百萬元	中信股份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其中：中信銀行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增加／ (減少)	幅度	2022年	2021年	增加／ (減少)	幅度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94,019	(40,694)	234,713	577%	226,916	(90,800)	317,716	350%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55,917	(269,388)	325,305	121%	(134,792)	(249,043)	114,251	46%
其中：處置及贖回金融投資所得	3,031,389	3,788,827	(757,438)	(20%)	3,002,100	3,667,688	(665,588)	(18%)
購入金融投資所支付的現金	(3,146,053)	(4,041,787)	895,734	22%	(3,129,766)	(3,912,064)	782,298	20%
融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09,189)	208,155	(317,344)	(152%)	(37,852)	264,856	(302,708)	(114%)
其中：取得借款及發行債務工具收到的現金	1,256,532	1,260,578	(4,046)	(0.3%)	988,886	1,088,538	(99,652)	(9.2%)
償還借款及債務工具支付的現金	(1,275,180)	(1,028,186)	(246,994)	(24%)	(973,288)	(817,641)	(155,647)	(19%)
支付借款及已發行債務工具利息支出	(48,701)	(41,084)	(7,617)	(19%)	(30,842)	(31,616)	774	2.4%
向公司股東分配股利	(19,083)	(15,651)	(3,432)	(22%)	(23,306)	(19,043)	(4,263)	(22%)
向非控制性權益分配股利	(22,021)	(11,302)	(10,719)	(95%)	-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140,747	(101,927)	242,674	238%	54,272	(74,987)	129,259	172%
1月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360,953	457,975	(97,022)	(21%)	309,220	379,694	(70,474)	(19%)
匯率變動的影響	(23,166)	4,905	(28,071)	(572%)	(18,836)	4,513	(23,349)	(517%)
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478,534	360,953	117,581	33%	344,656	309,220	35,436	11%

業務資本開支

港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減少)	
	2022年	2021年	金額	幅度
綜合金融服務	14,249	13,450	799	5.9%
先進智造	2,100	1,641	459	28%
先進材料	12,622	13,376	(754)	(5.6%)
新消費	1,747	1,748	(1)	(0.1%)
新型城鎮化	4,571	12,020	(7,449)	(62%)
合計	35,289	42,235	(6,946)	(16%)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授權已訂約資本承擔約為港幣250.15億元，資本承擔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1(f)內。

集團財務狀況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增加／(減少)	
					金額	幅度
總資產	11,794,199	10,685,521	1,108,678	10%		
發放貸款及墊款	5,645,252	5,809,296	(164,044)	(2.8%)		
金融資產投資	3,518,752	2,906,862	611,890	21%		
現金及存放款項	757,865	720,235	37,630	5.2%		
拆出資金	243,324	173,754	69,570	40%		
應收款項	236,516	172,837	63,679	37%		
固定資產	178,897	177,306	1,591	0.9%		
總負債	10,414,131	9,519,931	894,200	9.4%		
吸收存款	5,766,198	5,852,701	(86,503)	(1.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234,900	1,422,328	(187,428)	(13%)		
已發行債務工具	1,323,385	1,250,325	73,060	5.8%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3,690	231,479	(97,789)	(42%)		
借款	172,528	145,362	27,166	19%		
應付款項	423,468	184,939	238,529	129%		
普通股股東權益	737,251	751,407	(14,156)	(1.9%)		

財政回顧

總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資產由上年末的港幣106,855.21億增加至港幣117,941.99億，主要是併表中信證券所致。

按照地區分部劃分



財政回顧

發放貸款及墊款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為港幣56,452.52億，較上年末減少港幣1,640.44億，下降2.8%。發放貸款及墊款佔總資產比重47.86%，較上年末佔比下降6.51個百分點。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增加／(減少) 金額	幅度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公司貸款	2,760,243	2,807,040	(46,797)	(1.7%)
貼現貸款	4,146	5,532	(1,386)	(25%)
個人貸款	2,380,617	2,523,024	(142,407)	(5.6%)
應計利息	19,462	16,181	3,281	2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5,164,468	5,351,777	(187,309)	(3.5%)
貸款損失準備	(153,923)	(154,269)	346	0.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5,010,545	5,197,508	(186,963)	(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一般貸款	4,345	–	4,345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一般貸款	61,403	47,210	14,193	30%
貼現貸款	568,959	564,578	4,381	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630,362	611,788	18,574	3.0%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	5,645,252	5,809,296	(164,044)	(2.8%)

金融資產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金融資產投資賬面價值為港幣35,187.52億，較上年末增加港幣6,118.90億，上升21%。金融資產投資佔總資產比重29.83%，較上年末佔比上升2.63個百分點。

(a) 按產品類別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增加／(減少) 金額	幅度
債券投資	2,170,650	1,962,639	208,011	11%
證券資產管理計劃	65,800	72,824	(7,024)	(9.6%)
投資基金	622,694	518,277	104,417	20%
資金信託計劃	260,359	295,570	(35,211)	(12%)
存款證及同業存單	108,065	44,601	63,464	142%
股權	261,765	27,163	234,602	864%
理財產品	3,383	2,677	706	26%
資產收益權投資	2,127	–	2,127	不適用
其他	40,267	1,106	39,161	3,541%
小計	3,535,110	2,924,857	610,253	21%
應計利息	18,984	18,760	224	1.2%
減：損失準備	(35,342)	(36,755)	1,413	3.8%
金融資產投資賬面價值合計	3,518,752	2,906,862	611,890	21%

(b) 按計量屬性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增加／(減少) 金額	幅度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258,965	1,435,823	(176,858)	(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71,604	667,206	604,398	9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977,719	793,188	184,531	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10,464	10,645	(181)	(1.7%)
金融資產投資賬面價值合計	3,518,752	2,906,862	611,890	21%

吸收存款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下屬金融機構吸收存款總額為港幣57,661.98億，較上年末減少港幣865.03億，下降1.5%。吸收存款佔總負債比重55.37%，較上年末佔比下降6.11個百分點。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增加／(減少) 金額	幅度
公司存款				
定期	2,075,641	2,183,893	(108,252)	(5.0%)
活期	2,162,566	2,401,056	(238,490)	(9.9%)
小計	4,238,207	4,584,949	(346,742)	(7.6%)
個人存款				
定期	1,055,451	809,998	245,453	30%
活期	390,713	379,224	11,489	3.0%
小計	1,446,164	1,189,222	256,942	22%
匯出及應解匯款	16,144	13,062	3,082	24%
應計利息	65,683	65,468	215	0.3%
合計	5,766,198	5,852,701	(86,503)	(1.5%)

借款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增加／(減少) 金額	幅度
綜合金融服務	14,235	4,865	9,370	193%
先進智造	14,374	15,823	(1,449)	(9.2%)
先進材料	46,809	58,887	(12,078)	(21%)
新消費	6,348	5,966	382	6.4%
新型城鎮化	53,377	46,938	6,439	14%
運營管理	106,119	90,837	15,282	17%
分部間抵銷	(69,424)	(78,411)	8,987	11%
小計	171,838	144,905	26,933	19%
應計利息	690	457	233	51%
合計	172,528	145,362	27,166	19%

已發行債務工具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增加／(減少) 金額	幅度
綜合金融服務	1,211,159	1,167,869	43,290	3.7%
先進智造	–	–	–	不適用
先進材料	5,610	489	5,121	1,047%
新消費	3,503	3,500	3	0.1%
新型城鎮化	–	372	(372)	(100%)
運營管理	97,258	104,713	(7,455)	(7.1%)
分部間抵銷	(2,049)	(32,237)	30,188	94%
小計	1,315,481	1,244,706	70,775	5.7%
應計利息	7,904	5,619	2,285	41%
合計	1,323,385	1,250,325	73,060	5.8%

普通股股東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普通股股東權益總額港幣7,372.51億，較上年末下降港幣141.56億，主要是人民幣貶值影響。

風險管理

中信股份已建立了覆蓋本公司各業務板塊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以識別、評估和管理業務活動中面對的各類風險。中信股份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有關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此等風險因素並非全面或盡錄，且除以下風險外，中信股份亦可能面對其他未知的風險，或目前未必屬於重大但日後可能變成重大的風險。

財務風險

中信股份設立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The asset and liability management committee，簡稱「ALCO」)，作為執行委員會的下屬委員會，根據庫務及財務風險管理的相關政策，監控集團的財務風險。

資產負債管理

中信股份不同業務的投資的資金來源包括長短期債務及權益，其中可選用的權益性融資工具包括普通股、優先股、永久證券等形式。中信股份利用不同的資金來源管理其資本結構，為其整體營運和發展籌集資金，並努力將資金類型與相關業務性質相匹配。

1. 債務

ALCO統一管理和定期監控中信股份及其主要下屬非金融子公司現有和預計的債務水平，以確保集團的債務規模、結構、成本在一個合理的水平。

於2022年12月31日，中信股份合併債務⁽¹⁾ 1,487,319百萬港幣，其中借款171,838百萬港幣，已發行債務工具⁽²⁾ 1,315,481百萬港幣；其中，中信銀行債務⁽³⁾ 1,057,341百萬港幣。中信股份十分重視現金流的管理，中信股份總部現金及銀行存款3,005百萬港幣，獲承諾備用信貸57,381百萬港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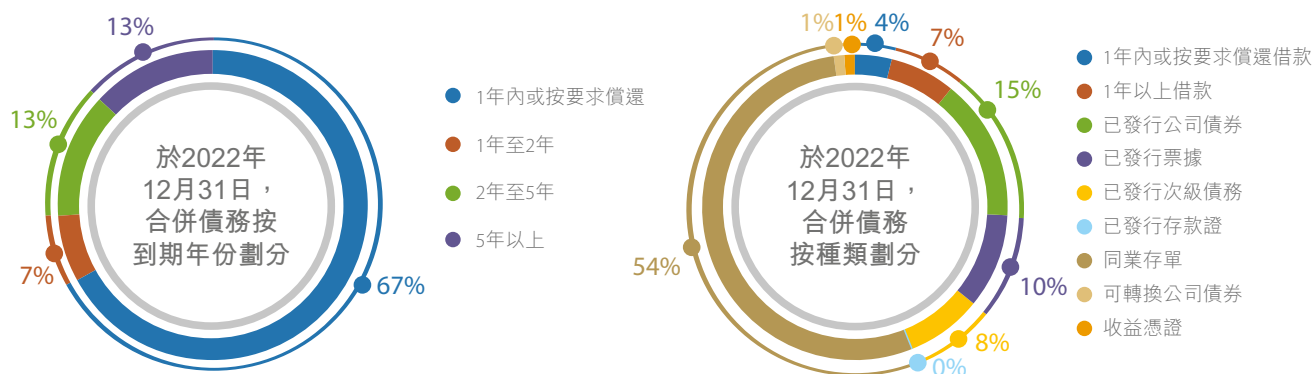
債務的具體信息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中信股份合併債務	1,487,319
其中：中信銀行債務	1,057,341

附註：

- (1) 中信股份合併債務指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借款」和「已發行債務工具」之和，但不含應計利息；
- (2) 已發行債務工具包含已發行公司債券、票據、次級債務、存款證、同業存單、可轉換公司債券和收益憑證，但不含應計利息；
- (3) 中信銀行債務指中信銀行合併口徑已發行債務憑證，包含債務證券、次級債券、存款證、同業存單和可轉換公司債券，但不含應計利息和已由本集團下屬子公司認購的可轉換公司債券。

風險管理



於2022年12月31日，中信股份債務對股東權益的比率如下：

港幣百萬元	合併
債務	1,487,319
股東權益合計 ⁽⁴⁾	1,380,068
債務對股東權益的比率	108%

附註：

(4) 合併股東權益合計採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股東權益合計」。

2.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管理旨在確保中信股份時刻具備充裕資金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其他資金需求。

中信股份流動性管理要求涉及定期對未來三年現金流的預測，並考慮流動資產水平及所需新增融資以滿足未來現金流的需求。

中信股份對自身及其下屬主要非金融性子公司流動性管理的原則是統一監測、分級負責，提高資金使用效率，靈活利用境內和境外兩個市場，通過不同的融資工具，分散融資來源，籌集中長期低成本資金，以及維持短期及長期借貸兼備的組合，盡量降低再融資風險。

有關流動性風險管理的詳情請見財務報告附註52(b)。

風險管理

3. 或有事項及承擔

中信股份於2022年12月31日的或有事項及承擔詳情請見財務報告附註51。

4. 抵押借款

中信股份於2022年12月31日以現金及存放款項、存貨、應收款項、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以及子公司的權益作為抵押物的借款詳情請參見財務報告附註46(d)。

5. 信用評級

	標準普爾	穆迪
2022年12月31日	BBB+ / 穩定	A3 / 穩定

庫務風險管理

庫務風險管理大致涵蓋下列中信股份業務承受的財務風險：

- 利率風險
- 外匯風險
- 金融產品交易對手風險
- 大宗商品風險
- 市場價格風險

中信股份通過使用合適的金融衍生工具等方式管理上述風險。中信股份在履行庫務風險管理職責之時會優先使用簡單、高成本效益及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有效對沖工具。在可能的情況下，衍生工具的收益及虧損，將用以抵銷被對沖的資產、負債或交易的虧損及收益。

中信股份致力於建立全面、統一的庫務風險管理體系。中信股份的各成員單位在集團制定的總體庫務風險管理框架內，根據相應業務特點及監管要求，執行適用於自身的庫務風險管理策略、程序等，並定期及不定期上報相關庫務風險管理情況。

1. 利率風險

中信股份定期監控現時及預計的利率變化，集團的各運營實體推行其自身的涵蓋市場風險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環節的利率風險管理制度體系，結合市場情況對利率風險進行管理，將利率風險控制在合理的水平。

重定價風險和基準風險是中信股份金融子公司利率風險的主要來源。中信股份金融子公司遵循穩健的風險偏好原則，密切跟蹤外部宏觀形勢與內部業務結構變化，不斷優化存款期限結構，適時調整貸款重定價週期，主動進行利率敏感性缺口管理，在可承受的利率風險範圍內，實現利息淨收入和經濟價值穩步增長。

風險管理

中信股份總部和非金融子公司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債務。以浮動利率計息的借貸使中信股份在現金流方面面臨利率風險，而按固定利率借入的借貸則使中信股份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中信股份及其非金融子公司會根據自身資產負債情況和市場情況，對利率風險進行分析及敏感度測試，靈活選擇浮動利率與固定利率的融資方式，或選擇在合適的時機，運用利率掉期及其他由ALCO批准使用的衍生工具調控利率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管理的詳情請見財務報告附註52(c)。

2. 外匯風險

中信股份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大陸、中國香港及澳洲，其功能貨幣分別為人民幣、港幣及美元。中信股份的各成員單位承受來自非自身的功能貨幣計價的金融資產負債缺口、未來商業交易以及海外營運淨投資的外匯風險。中信股份的合併財務報表以港幣為報告貨幣，對於功能貨幣並非港幣的成員單位，其合併帳目中的外匯換算風險並未使用衍生工具進行對沖，因為其中涉及的風險屬非現金性質。

中信股份主要通過外匯敞口分析來衡量外匯風險的大小，在合適的情況下將以外幣為單位的資產與相同幣種的對應負債匹配，或適當地運用遠期合約及交叉貨幣掉期等工具來降低外匯風險。中信股份只會為已落實的承擔及很可能會進行的預期交易進行對沖。

有關外匯風險管理的詳情請見財務報告附註52(d)。

3. 金融產品交易對手風險

中信股份與眾多金融機構之間存在存款、拆借、金融投資產品和衍生金融工具等業務。為減低存放資金或金融工具收益無法回收的風險，中信股份的各成員單位通過內部授信流程，審批和調整認可的金融機構交易對手名單和信用額度，並定期上報。

4. 大宗商品風險

中信股份的部分業務涉及大宗商品的生產、採購和貿易，需承受鐵礦石、銅、煤炭及原油等大宗商品價格風險。

為了管理部分原材料供應短缺及價格波動的風險，中信股份已為若干需求物資訂立長期供應合約，並適當使用普通期貨或遠期合約等工具進行對沖。中信股份認為，各業務分類之間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實現自然抵銷，在優先自然抵消的基礎之上，本集團將持續檢討風險管理，確保業務策略可有效控制大宗商品風險。

5. 市場價格風險

中信股份持有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投資的權益類及其他投資，包括若干上市公司股票。為控制該等投資所產生的價格風險，集團積極監控價格變動，並通過適當的資產配置以分散相關的投資風險。

經濟環境及狀況

中信股份多元化業務遍及全球多個國家和地區，因此，中信股份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業務前景在很大程度上受到國際、國內經濟發展以及政治和法律環境的影響。

中國經濟處於結構調整期，新的增長動力的形成涉及到政治、經濟、技術、文化、社會等方方面面的進一步改革。世界經濟仍處在復甦階段，但主要經濟體和區域的發展狀況表現分化，來自貿易摩擦等方面的挑戰增多，全球疫情仍在流行，病毒還在不斷變異，經濟增長前景面臨不確定性。如果不利經濟因素在中信股份經營業務之國家及地區出現，則有可能對中信股份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運營風險

中信股份金融業務涉及銀行、證券、信託、保險、資產管理等多個領域。信息技術在現代金融業已得到廣泛應用，傳統金融業務與創新業務均依賴於計算機系統、計算機網絡和信息管理軟件支持。信息技術系統不可靠或網絡技術不完善會造成交易系統效率低下、業務中斷、重要信息丟失等情況，將會影響金融機構聲譽和服務品質，甚至帶來經濟損失和法律糾紛。

中信股份在全球多個國家和地區開展資源能源、製造業、工程承包、房地產等多種業務，這些項目可能會繼續遇到各種經營困難。倘若部分困難超出中信股份的控制範圍，可能導致生產的延誤或增加生產的成本。這些運營風險包括政府延期償付、稅收政策惡化、勞資糾紛、意料之外技術故障、各類災害和突發事件、未預期的礦物、地質或採礦條件變化、污染及其他環境損害、與外國夥伴、客戶、分包商、供應商或本土居民或社群潛在的爭議等。該等風險會對中信股份相關業務造成損害和損失，從而給中信股份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信用風險

隨著大量新型的交易主體進入各個市場，商業模式不斷創新，新產品、新業務大量湧現，交易對手日益多元化，信用風險的廣度和複雜程度不斷加劇。經濟環境複雜多變，公司業務範圍廣泛，涉及的商業交易對手眾多，因此對市場發展和商業合作對象信用狀況需要保持密切關注。如果不能及時發現並防範此類風險，則有可能對中信股份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競爭市場

中信股份業務經營所在的市場面臨激烈競爭。如果未能在產品性能、服務質素、可靠程度或價格方面具備競爭力，或會對中信股份構成負面影響。

- 金融業務面對來自國內和國際商業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激烈競爭；
- 工程承包業務面臨來自全球同行業企業以及中國大型國有企業和民營公司的挑戰；
- 資源能源、製造業、房地產和其他行業業務在資源、技術、價格和服務方面也面臨嚴峻的競爭。

競爭加劇可能會導致中信股份產品價格降低、利潤率降低以及市場份額的損失。

其他外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地方、國家及國際法規的影響

中信股份在不同國家及地區面對當地的業務風險，該等風險可能對中信股份業務在有關市場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發展前景造成重大影響。中信股份投資於全球多個國家及地區，目前及日後可能日益承受地方、國家或國際上各種政治、社會、法律、稅務、監管與環境規定不時轉變的影響。此外，政府制訂新的政策或措施，無論是財政、稅務、監管、環境或其他影響競爭力的變動，均可能導致額外或預計之外的運營開支和資本開支的增加，及對中信股份業務的整體投資回報帶來風險，並可能阻延或妨礙其商業運營而導致收入與利潤受到不利影響。

新會計準則的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不時頒布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隨著會計準則持續發展，會計師公會日後可能再頒布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中信股份可能需要採納新會計政策，對中信股份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或會造成重大影響。

天災或自然事件、恐怖主義行為及疾病

中信股份業務或受以下事件影響：地震、颱風、熱帶氣旋、惡劣天氣、恐怖主義行為或威嚇、高度傳染疾病爆發，而在當地、區域或全球程度上直接或間接減少主要貨品或服務供應或減少經濟活動。倘若發生任何上述災禍，中信股份的業務可能遭受破壞，並會對中信股份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五年回顧

經營業績

港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收入	533,285	566,497	552,949	708,936	771,133
稅前利潤	93,969	96,015	97,718	121,141	147,839
淨利潤	75,025	78,188	80,928	100,278	123,011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	50,239	53,903	56,628	70,222	75,481
基本每股收益(港幣元)	1.73	1.85	1.95	2.41	2.59
稀釋每股收益(港幣元)	1.73	1.85	1.95	2.41	2.59
每股股息(港幣元)	0.41	0.465	0.488	0.606	0.651
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9.1%	9.4%	8.9%	9.9%	10.1%
派息率(%)	24%	25%	25%	25%	25%

財務狀況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總資產	7,660,713	8,289,924	9,740,828	10,685,521	11,794,199
總負債	6,850,053	7,395,433	8,732,186	9,519,931	10,414,131
普通股股東權益	558,545	591,526	674,276	751,407	737,251
每股普通股股東權益(港幣元)	19.20	20.33	23.18	25.83	25.34
信用評級					
— 標準普爾	BBB+ / 穩定	BBB+ / 穩定	BBB+ / 穩定	BBB+ / 正面	BBB+ / 穩定
— 穆迪	A3 / 穩定	A3 / 穩定	A3 / 穩定	A3 / 穩定	A3 / 穩定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

中信股份致力在企業管治方面達致卓越水平。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對增加投資者信心及保障股東權益極其重要。我們重視員工、紀律守則、公司政策及規章，並以此作為我們管治常規的基礎。我們注重及致力遵守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及地區的法例、規條及規則，並極為關注我們的員工可以在健康安全的環境下工作。我們致力為中信股份的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尤其著重向股東及利益相關方問責。本報告書詳述中信股份如何在日常營運中應用其企業管治常規。

中信股份於二零二二年期間，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於二零二二年，中信股份在企業管治常規方面取得進一步進展，包括：

- 使中信股份的文化與其目的、價值及戰略一致
- 完善反貪腐守則
- 制定董事薪酬政策
- 採納經修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新增性別多元化可計量目標
- 更新審計與風險委員會議事規則；股東通訊政策；舉報政策
- 闡述企業管治與環境、社會及管治之間的聯繫

展望將來，我們將持續檢討管治常規以確保其貫徹執行，並根據最新監管要求不斷作出改善。

企業策略、業務模式及文化

中信股份是中國最大的綜合性企業集團之一，也是恆生指數成分股公司。中信獨特的平台、多元化的業務組合以及協同規模，能讓我們更好地把握中國及世界經濟發展帶來的機遇。

當今世界正經歷百年未有之大變局。為更好地應對各種風險挑戰和不確定性，中國加快構建以國內大循環為主體、國內國際雙循環相互促進的新發展格局。為立足新發展階段，配合國家的「十四五」發展規劃，中信提出「打造卓越企業集團，鑄就百年民族品牌」的發展願景，以及「深耕綜合金融服務、先進智造、先進材料、新消費、新型城鎮化五大板塊，構建金控、產業集團、資本投資、資本運營、戰略投資五大平台，並以整合、協同和拓展作為未來發展的重要抓手」的發展戰略。

綜合金融服務板塊將打造具有全球影響力和卓越競爭力的金融控股公司，成為國際領先的綜合金融服務引領者。

先進智造板塊要成為彎道超車領域的開拓者，立足製造強國，在「卡脖子」關鍵領域實現突破，成為中國先進製造業的排頭兵。

先進材料板塊致力於成為產業鏈安全的保障者，將在傳統領域提高環保效能，在新興領域填補空白，維護產業鏈供應鏈穩定，全力保障國家戰略資源安全。

新消費板塊致力於成為新消費趨勢的推動者，順應消費升級趨勢，運用新技術，促進產業發展、技術突破和效益提升，為文化強國、種業振興、數字中國貢獻中信力量。

新型城鎮化板塊定位於智慧城市的營建者，更加突出以人為核心的理念，提供集規劃、設計、投融資、建設、開發、運營於一體的智慧城市解決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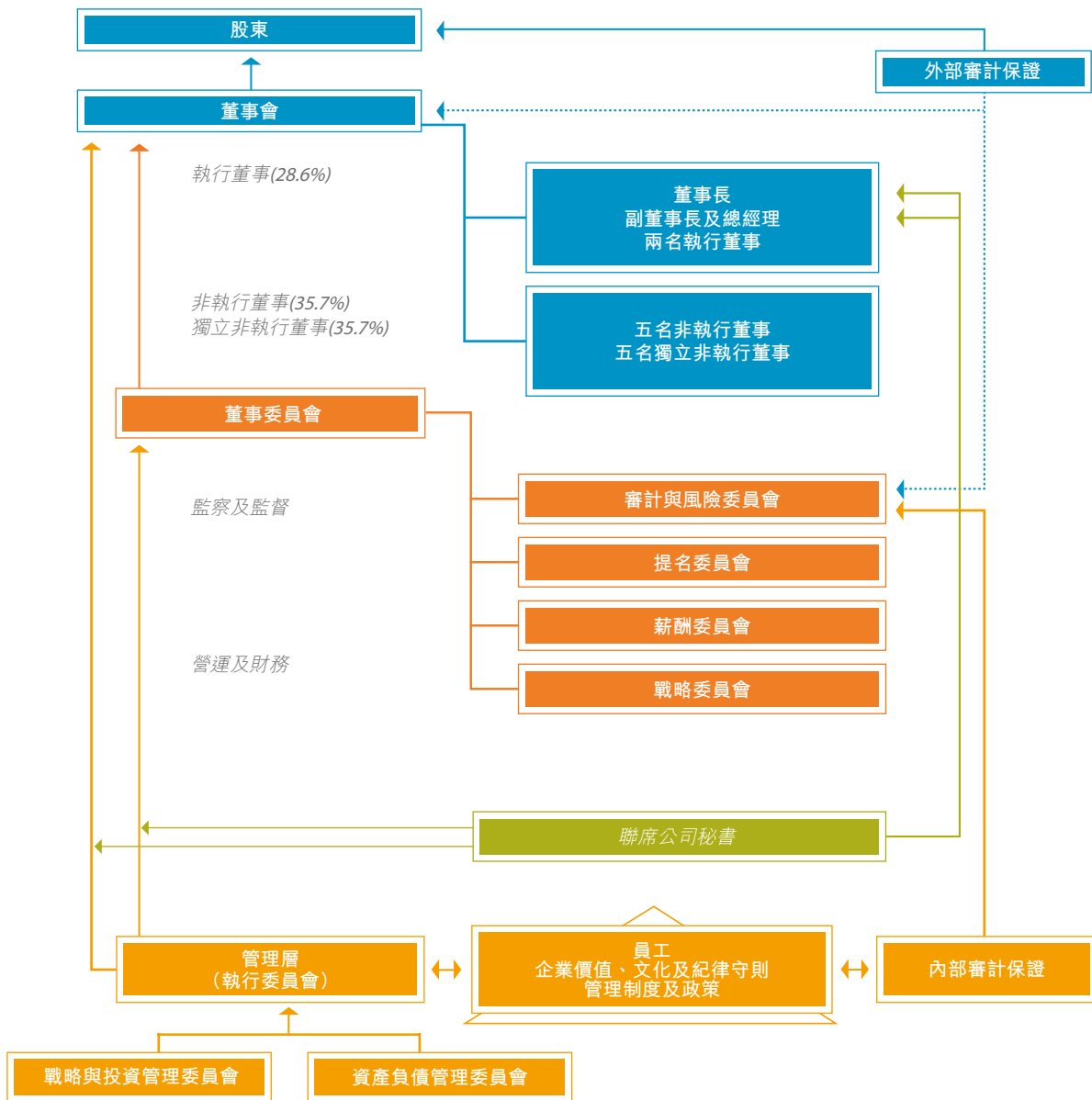
二零二二年，中信積極響應國家長遠發展的指導方向，錨定「世界一流企業」目標蓄勢待發，緊扣「跟誰比」「比什麼」「怎麼比」三個關鍵問題，立足改革發展新形勢、新任務，統籌階段目標與長期部署、管理視角與全局觀念，推動各項創建工作穩步開展。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堅持中信風格和誠信、創新、凝聚、融合、奉獻、卓越的核心價值理念，奮力譜寫中信高質量發展的新篇章，為社會創造可持續發展的財富和價值，為股東帶來更可持續、值得期待的回報。

董事會的角色

董事會在確定本集團之目的、價值及戰略方向以及培養具前瞻性、接納改變及專注於競爭力的文化方面發揮主導作用。此外，董事會亦發揮以下作用：在各定期董事會會議上審閱中信股份業務運營及重點項目／發展的進度報告；促進中信股份長遠可持續的業務成功，從而提高股東價值；確保與股東的持續有效溝通，並與重要股東接觸，以發展中信股份的目的及價值。中信股份亦已成立戰略委員會。在每年舉行的戰略委員會暨務虛會會議上，董事會就內外部環境的變化對中信股份的戰略發展、業務計劃及企業管治展開討論。該等討論使董事會成員能夠分享其對中信股份文化的見解及提高對股東觀點的認識，從而讓董事會能夠使中信股份在文化與戰略之間建立更大的一致性。

考慮到各種背景下的企業文化，董事會認為中信股份的文化與其目的、價值及戰略一致。

企業管治架構



董事會

全面問責

董事會成員須為中信股份創造良好業績及長遠持續的發展，向股東承擔個別及共同責任。董事會審批有關中信股份業務策略、政策及計劃的事宜，並就此提供指引，而日常的業務運作則授權執行委員會處理。在履行企業責任時，中信股份董事均須以股東利益為依歸，克盡其職追求卓越成績，並按法規所要求的技能，謹慎盡忠地履行其董事誠信責任。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已對其表現進行自我評估，並檢討董事履行其職責所需作出的貢獻。董事會認為，所有董事已對中信股份的事務投入足夠時間及關注，而董事會整體有效運作。董事會亦注意到董事對中信股份及董事所任職的其他公眾公司投入的時間。

董事會的成員及變動

中信股份宣布董事會成員發生下述變動。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四日，張麟先生獲委任為中信股份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唐疆先生獲委任為中信股份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李慶萍女士辭任中信股份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及執行委員會成員。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宋康樂先生辭任中信股份非執行董事及戰略委員會成員，及彭豔祥先生辭任中信股份非執行董事及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成員。同日，李芝女士獲委任為中信股份非執行董事及戰略委員會成員。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九日，岳學鯤先生獲委任為中信股份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五日，劉正均先生及王國權先生獲委任為中信股份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六日，中信股份非執行董事唐疆先生去世。

以上董事的委任乃由提名委員會作出推薦建議。

董事會目前由十四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超過三分之二，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數目符合佔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的上市規則的規定。中信股份認為，董事會擁有均衡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能配合中信股份業務所需。

就並非獨立人士(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認為)的五名非執行董事而言，于洋女士、張麟先生、李芝女士及岳學鯤先生均為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信股份控股股東)的非執行董事，而楊小平先生為卜蜂集團(正大集團)資深副董事長。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各董事(包括就指定任期的獲委任者)必須每三年至少輪值退任一次。中信股份的組織章程細則第104(A)條明確載列了該守則條文的規定。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任期均不得超過彼等從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後三年。根據中信股份之組織章程細則第95條，自上一屆股東週年大會後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之任何董事之任期僅至中信股份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或(倘更早)下屆股東特別大會為

止，並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為加強良好企業管治文化，自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起，中信股份全體董事應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而全體退任的董事可以在退任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每位董事的重選均需提呈個別決議案，且須獲股東投票贊成重選方可連任。各董事已與中信股份簽訂委任書。新任董事於獲委任後將獲提供就任須知資料。

各董事的簡歷連同彼等之間的關係等詳情載列於第131至135頁。

董事會獨立性

現時董事會(三分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組成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獨立性要求，有助於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所有與管治相關的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信股份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個人獨立性作出的確認函，並參照上市規則第3.13條之獨立性指引，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認為必要時，有權尋求獨立專業人士之意見，費用由中信股份承擔，以便適當地履行彼等之職責及責任。此外，董事長每年一次在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不列席的情況下單獨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於每次董事會會議，董事長鼓勵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內的所有董事以公開、坦誠的方式發表彼等之意見。任何作為關連人士持有權益或於關連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之董事將就批准該關連交易之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即僅獨立董事發表彼等之觀點／意見並在同意該等交易之條款及條件時批准該等交易。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廣泛且均衡的技能及國際業務經驗，彼等憑藉對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貢獻，可以就提案、策略發表彼等之意見，並就業務表現及風險問題作出獨立判斷。

於每年年末，董事會對其表現進行自我評估，並審查各董事對董事會的貢獻及為其付出的時間。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時間貢獻作為董事會進行自我評估的一部分於每年評估一次。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於獲委任時進行評估，並於每年再進行一次評估，以確保彼等保持獨立性並能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持平及不偏不倚之意見。

董事會已檢討並認為上文所述特徵及機制能有效確保董事會獲提供獨立的觀點及意見。

董事會責任及權力授予

董事會共同釐定中信股份的整體戰略、監察表現及相關風險和監控制度，以達致中信股份的戰略目標。董事會將日常經營管理事項的權力授予執行委員會，而執行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匯報。所有董事會成員均可個別及獨立與管理層接觸，並獲得有關中信股份的業務方式及發展的全面及適時的資料，包括重大事項的報告及建議。所有董事會成員均可獲得有關中信股份業務最新進展的月度管理更新資料。如董事認為有需要可向外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獨立專業服務將應要求提供給董事。

董事會亦負責中信股份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其成效。審計與風險委員會代表董事會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每年進行檢討，並向董事會匯報檢討。詳情載列於下文「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一節。

董事會致力監督本年報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內容。有關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戰略及匯報所承擔的全部責任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將若干職能授權予相關委員會，詳情載於下文。特定保留予董事會決定的事項包括審批財務報表、股息政策、會計政策之重大變更、重要合約、變更董事、公司秘書及外聘核數師等的委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各董事委員會職權範圍、以及企業政策，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股東通訊政策等。

中信股份已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及公司補償保險。

各董事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的責任、成員名單、出席率及活動之詳情載於第104至114頁。

董事會會議及出席率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以檢討中信股份之財務及營運表現，並討論未來戰略。二零二二年內共召開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在會上檢討的重大事項包括中信股份全年及半年度財務報表、年度預算、建議末期及中期股息、年度報告及半年度報告以及持續關連交易。在每次定期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均收到總經理就中信股份主要業務、投資項目以及企業活動的書面報告。

每年董事會會議的時間表均預先訂明。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均於舉行前向全體董事發出不少於十四天的正式通知，而每位董事均可提出議案在會上討論。每次會議議程及董事會會議文件均於各定期董事會會議舉行前最少三天派發予每位董事。公司秘書處負責保存董事會會議的全部會議記錄，並向各位董事提供會議記錄副本，會議記錄正本亦可供全體董事查閱。於回顧年度內，除董事會會議外，董事長亦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不列席的情況下舉行會議。

企業管治

各董事於二零二二年的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出席率	
	於二零二二年 舉行的 董事會會議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十四日 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
會議總數	4	1
現任董事		
執行董事		
朱鶴新先生(董事長)	4	✓
奚國華先生(副董事長及總經理)	4	✓
非執行董事		
于洋女士	4	✓
張麟先生 ⁽¹⁾	4	✓
李艺女士 ⁽⁴⁾	不適用	不適用
楊小平先生	4	✓
唐疆先生 ⁽²⁾	4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蕭偉強先生	4	✓
徐金梧博士	4	✓
梁定邦先生	4	✓
科爾先生 ⁽⁶⁾	3	✓
田川利一先生	3	✓
已辭任董事		
執行董事		
李慶萍女士 ⁽³⁾	3	✓
非執行董事		
宋康樂先生 ⁽⁵⁾	4	✓
彭豔祥先生 ⁽⁵⁾	4	✓

附註：

- (1) 委任自二零二二年一月四日起生效
- (2) 委任自二零二二年一月四日生效；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六日去世
- (3) 辭任自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 (4) 委任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起生效
- (5) 辭任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起生效
- (6) 由於新冠疫情，科爾先生因常駐於美國而無法出席會議。儘管科爾先生無法出席會議，惟彼同意所有會議材料及決議案。

董事長及總經理

朱鶴新先生擔任中信股份董事長。奚國華先生擔任中信股份總經理。董事長及總經理各自有清楚劃分的職責，董事長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使董事會有效運作，確保董事會及時處理關鍵事務，以及為中信股份提供戰略方向。總經理則負責中信股份業務之日常管理以及有效執行企業戰略與政策。彼等各自之任務與職責已書面列載，並獲得董事會通過及採納。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計劃

中信股份已為董事提供持續專業發展計劃（「持續專業發展計劃」），旨在加強彼等對中信股份業務的全面瞭解，補充相關知識及技能，以及收取有關企業管治常規發展趨勢的更新資料。董事亦可選擇參加由當地各類機構舉辦的外部課程、會議及午餐會。

此外，各新任董事均獲提供一套全面的就任須知資料，包括上市規則和公司條例所載董事的職責及責任、香港公司註冊處刊發的董事指引、法律及其他法規以及中信股份管治政策等資料，以確保董事明白自身根據相關法例、規則及規例承擔的責任。於回顧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六名董事獲委任。中信股份已安排新任董事參加由外部法律顧問提供的簡報會。

根據中信股份二零二二年度的持續專業發展計劃，董事已獲提供每月業務更新資料及有關企業管治常規最新發展趨勢以及有關法律及監管發展的其他閱讀材料。

董事們亦出席二零二二年十一月舉行的戰略委員會暨務虛會會議，討論中信股份的企業戰略及業務發展。

根據公司秘書處備存有關董事參與中信股份持續專業發展計劃的記錄，董事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接受培訓的概況如下：

	閱讀材料／ 法規更新／ 管理層每月更新	戰略委員會暨 董事務虛會會議
現任董事		
執行董事		
朱鶴新先生	✓	✓
奚國華先生	✓	✓
非執行董事		
于洋女士	✓	✓
張麟先生 ⁽¹⁾	✓	✓
李艺女士 ⁽⁴⁾	✓	不適用
楊小平先生	✓	✓
唐疆先生 ⁽²⁾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蕭偉強先生	✓	✓
徐金梧博士	✓	✓
梁定邦先生	✓	✓
科爾先生	✓	
田川利一先生	✓	✓
已辭任董事		
執行董事		
李慶萍女士 ⁽³⁾	✓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宋康樂先生 ⁽⁵⁾	✓	✓
彭豔祥先生 ⁽⁵⁾	✓	✓

附註：

- (1) 委任自二零二二年一月四日起生效；於委任時獲外聘法律顧問提供就任須知資料及簡介委任情況
- (2) 委任自二零二二年一月四日起生效；於委任時獲外聘法律顧問提供就任須知資料及簡介委任情況；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六日去世
- (3) 辭任自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一起生效
- (4) 委任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起生效；於委任時獲外聘法律顧問提供就任須知資料及簡介委任情況
- (5) 辭任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起生效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委任多個委員會以執行董事會的職務。各董事委員會均獲得足夠資源以履行各自的特定職責。每個董事委員會各自的任務、責任及活動載列如下：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監控中信股份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並審閱中信股份的財務報告、年度審計及半年度報告。委員會代表董事會監控中信股份的財務報告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檢討及監察內部審計職能的成效以及檢討中信股份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委員會現時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偉強先生。蕭先生具備財務報告事宜的相關專業資格及專業知識。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每年舉行四次定期會議(其中最少兩次有中信股份外聘核數師參與)。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相關人士以及擁有相關經驗或專業知識的專家或顧問在獲得審計與風險委員會邀請下亦可出席會議。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職責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的權力、任務及責任載於書面議事規則。委員會至少每年一次檢討其議事規則，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於回顧年度內，委員會就議事規則作出的若干修訂已提呈董事會批准。經修訂議事規則全文載於中信股份網站(<https://www.citic.com/uploadfile/2022/1230/20221230199220.pdf>)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根據其議事規則，審計與風險委員會須

- 審閱及監控中信股份財務資料的完整性，監督財務報告系統；
- 監察外部審計的成效，對中信股份外聘核數師的委任、薪酬及聘用條款以及其獨立性進行監督；
- 監督中信股份內部審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中信股份內部審計、風險管理、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對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及其他事務的舉報(「舉報」)作出的具體安排；

企業管治

- 承擔董事會委派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a) 檢討中信股份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及檢討中信股份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以及在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 (b) 檢討及監督：
 - (i)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ii) 中信股份在遵守法律及法規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iii) 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紀律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iv) 中信股份的舉報政策及處理舉報工作指引；及
 - (v) 中信股份的反貪腐守則。
- 監督中信股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及
- 承擔董事會賦予的其他職能。

委員會成員名單及會議出席率

於回顧年度內，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成員名單及會議出席率如下：

成員及出席率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成員的簡歷載於第131至135頁的「董事會」一節。

成員	出席率／ 會議次數	辭任日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蕭偉強先生(主席)	4/4	
徐金梧博士	4/4	
梁定邦先生	4/4	
非執行董事		
楊小平先生	4/4	
彭豔祥先生	4/4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其他與會者		
審計合規部代表	4/4	
財務管理部代表	4/4	
董事會辦公室代表	4/4	
外聘核數師	4/4	

聯席公司秘書蔡永基先生擔任委員會秘書。委員會由旗下的工作小組提供支援，小組成員包括來自審計合規部、財務管理部、董事會辦公室及中信股份其他部門的代表。工作小組向委員會提供服務，以確保委員會獲足夠資源履行職務。每次會議議程及委員會文件均於每次定期會議舉行前最少三天派發予每位委員會成員。會議記錄草稿及最終稿於會後合理時間內傳閱予全體委員會成員以徵詢意見及作記錄。聯席公司秘書負責保存會議的全部會議記錄。

於每次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會議後，委員會主席總結委員會討論事項及提出發生的問題，並向董事會匯報。

二零二二年已完成工作

在二零二二年，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已完成下列工作：

財務匯報	審閱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業績公佈
	審閱二零二二年半年度財務報表、半年度報告及業績公佈
	向董事會建議批准二零二一年年度報告及二零二二年半年度報告
	核對有關遵守法定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清單，確保財務報表完整
外部審計及半年審閱	審閱由外聘核數師對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所作出之法定審核及彼等對二零二二年半年度財務報表之獨立審閱所編製的報告
	就外聘核數師提呈的報告所列的財務匯報及監控事項或管理層向外聘核數師發出的聲明信函內所述的內容進行討論，以及審閱各業務及部門管理層就財務報表完整性作出的保證
	檢討外聘核數師就彼等對中信股份二零二二年半年度財務報表之獨立審閱計劃、以及彼等對二零二二年年度財務報表之法定審核計劃，包括審核範圍及工作性質
	考慮中信股份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

內部監控及內部審計	檢視管理層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成效的年度自我評估，包括中信股份的內部審計、風險管理、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人力資源、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
	批准年度內部審計計劃，以及於每次委員會會議檢討整體審計工作進度
	審閱內部審計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發現、建議、整改情況以及其他事宜的季度報告
	獲悉中信股份所面對的任何重大財務或其他風險變動，並檢討管理層對上述風險變動的回應
	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包括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重大風險
企業管治及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審閱由管理層就中信股份遵守行為守則、法規及法律責任、以及有關業務運作及企業管治工作之內部政策所提呈之報告
	檢討董事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檢討中信股份就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審閱及批准舉報政策及處理舉報工作指引
	審閱及批准反貪腐守則
	更新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的議事規則以監督中信股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

在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召開的會議上，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審批中信股份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及年度報告，並審議外聘核數師及內部審計師的報告。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批准二零二二年年報告。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以書面設定其職權範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全文載於中信股份網站 (https://www.citic.com/cn/investor_relation/corporate_governance/NC_ToR_Chi.pdf) 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提名委員會直接向董事會匯報，其主要職責為：

-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組成及成員的多元化，並向董事會提出任何變動建議；
- 物色及提名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選及／或填補臨時空缺以供董事會批准；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並向董事會提出所需變更的建議。

董事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授權釐定董事提名政策。董事提名政策於二零一八年採納，以訂立提名程序、流程及準則用作甄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並應考慮多元化原則。董事提名政策概要包括目標設定及甄選程序，載列如下：

- 該政策乃用於董事提名及就重選退任董事提出建議。
- 提名委員會應通過多種渠道物色人選，包括但不限於中信股份管理層、人力資源部及外部獨立專業人士的推薦及建議。
- 於物色及評估過程中，提名委員會應考慮包括但不限於下列甄選準則：
 - (i) 具備能夠有效履行董事會職責的資歷、技能、專業知識、獨立性；
 - (ii) 付出足夠的時間及相關精力處理中信股份業務及事務；及
 - (iii)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技能、經驗及背景、地區及行業經驗、種族、性別、知識和服務年資。
- 董事候選人須向提名委員會提供其詳盡個人履歷。
- 提名委員會於提名董事時應根據其資歷、經驗、技能、專業知識及上述甄選準則的因素作審查，且於提名或推薦重選獨立非執行董事時應考慮上市規則載列的因素及要求。
- 經評估及評定後，如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候選人適宜被提名為董事，提名委員會將推薦給董事會以作考慮及批准。
- 董事會若同意提名委員會的推薦，便應批准該提名建議並委任符合資格的候選人為董事。
- 甄選並委任董事的最終責任由全體董事承擔。

提名委員會應監督政策的實施並每年進行一次檢討。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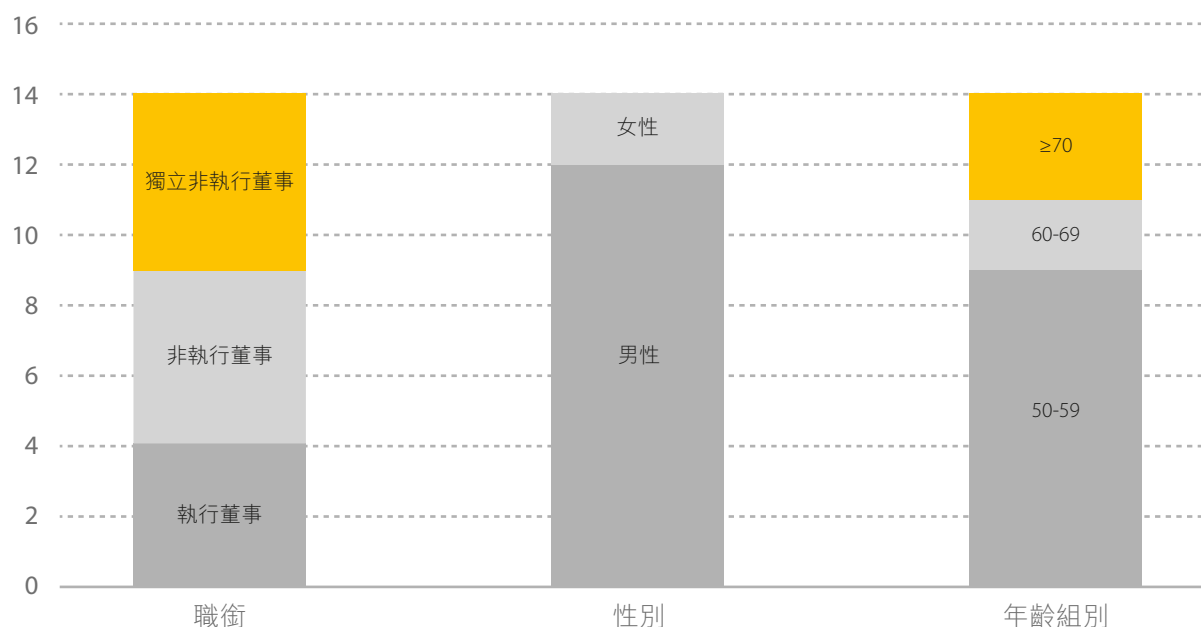
中信股份深明及深受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中信股份將多元化視為一個整體概念，相信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經驗及專長)可為中信股份帶來高水平的企業管治，透徹瞭解中信股份的業務及行業。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於二零一三年採納，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進一步更新，加入性別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載列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包括具備不同的技能、經驗及背景、地區及行業經驗、種族、性別、知識和服務年資以及董事會成員的其他特質，並加以善用。此等差異將於釐定最理想的董事會組成時予以考慮，而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且顧及到董事會整體的職能可有效地發揮。中信股份相信多元化可提升董事會的表現、促進有效的決策以及更嚴謹的企業管治和監察。提名委員會每年商討及協定董事會為實施本政策而設定的相關可計量目標，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批准，亦監察本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並向董事會匯報本政策項下達至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有否達成。

下圖顯示目前董事會成員之多元化狀況：

董事人數



董事會由不同背景且經驗豐富的高級管理人員、會計、銀行及稅務專業人士組成。董事的國籍多元，分別來自中國、美國及日本。該等成員的組成有助於豐富董事會的視角及審議工作。

截至本報告日期，十四名董事中兩名是女性，佔比14.29%。提名委員會在選擇和提名適當的董事候選人時，會考慮逐步增加女性董事的比例，目標是在維持目前女性董事人數的基礎上進一步推動董事會成員的性別多元化。

在考慮董事會繼任方面，提名委員會將定期檢討董事會的組成及繼任情況，並通過管理層、人力資源部及外部獨立專業人士的推薦及建議適時物色潛在候選人(尤其是合資格的女性候選人)。提名委員會深知考慮候選任命時性別多元化的重要性。

董事會認為，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的性別多元化對於促進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日趨上升。目前全體員工中女性比例為約38.79%。高級管理層中並無女性代表。

提名委員會目前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席。委員會至少每年舉行一次會議，並於必要時另行召開會議。聯席公司秘書蔡永基先生擔任委員會秘書。委員會獲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並可於必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中信股份承擔。

於回顧年度內，提名委員會曾召開一次會議，及全體委員會成員一致通過四份書面決議案。聯席公司秘書負責編製提名委員會的全部會議記錄，並在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向全體委員會成員傳閱草擬會議記錄。

委員會成員名單及會議出席率

於回顧年度內，提名委員會成員名單及會議出席率如下：

成員及出席率

提名委員會成員的簡歷載於第131至135頁的「董事會」一節。

成員	出席率／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朱鶴新先生(主席)	1/1
奚國華先生	1/1
非執行董事	
于洋女士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蕭偉強先生	1/1
徐金梧博士	1/1
梁定邦先生	1/1
科爾先生(附註)	0/1

附註：

由於新冠疫情，科爾先生因常駐於美國而無法出席會議。儘管科爾先生無法參與會議，惟彼同意所有會議資料及決議案。

二零二二年已完成工作

在二零二二年，提名委員會已完成下列工作：

- 就委任三名非執行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批准；
- 就中信股份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退任董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組成及多元化；
- 檢討經修訂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更新後的可計量目標，並建議董事會批准；及
- 檢討董事提名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一至三月期間，全體委員會成員一致通過三份書面決議案，包括就委任兩名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就退任董事將於二零二三年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釐定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包括薪金、花紅、實物利益、養老金及賠償金（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應付賠償）。薪酬委員會在檢討及批准管理層薪酬建議時，將考慮董事會之企業目標，並參考業內相若公司之薪金水平，同時根據國家監管部門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管理規定，於本集團之時間貢獻與職責及聘用條件，以激勵高級管理人員，同時亦保障股東利益。

董事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獲董事會授予釐定中信股份董事薪酬政策的職責。薪酬政策為正式及具透明的政策，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獲採納，薪酬政策概要如下。薪酬委員會應不時檢討薪酬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執行董事的薪酬

- 原則：薪酬核定與績效考核相掛鉤；股東利益、中信股份利益和董事利益相一致；薪酬標準公開、公正、透明。
- 薪酬構成：由基本年薪、績效年薪、任期激勵收入三部分組成。基本年薪按照中央企業在崗職工平均工資的一定倍數確定。績效年薪以基本年薪為基礎，與中信股份的績效評價得分掛鉤。任期激勵收入以任期三年內年薪總水平的一定比例為基礎，與任期考核評價情況掛鉤。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及額外酬金

- 中信股份業務範圍和地理分佈方面均多元化，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責任更見深重。中信股份支付董事袍金給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以便吸引和挽留勝任的優秀專才。
-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根據他們的貢獻及職責，以及參照市場其他可比公司而釐定。董事袍金及任何有關董事袍金的調整，必須獲得股東批准。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中信股份的相關委員會有權收取額外酬金。

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定邦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聯席公司秘書擔任委員會秘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全文載於中信股份網站 (https://www.citic.com/cn/investor_relation/corporate_governance/RC_ToR_Chi.pdf) 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於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曾召開一次會議，及全體委員會成員一致通過一份書面決議案。聯席公司秘書負責編製薪酬委員會的全部會議記錄，並在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向全體委員會成員傳閱草擬會議記錄。

委員會成員名單及會議出席率

於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成員名單及會議出席率如下：

成員及出席率

薪酬委員會成員的簡歷載於第131至135頁的「董事會」一節。

成員	出席率／ 會議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定邦先生(主席)	1/1
蕭偉強先生	1/1
徐金梧博士	1/1
非執行董事	
張麟先生	1/1

二零二二年已完成工作

於二零二二年，薪酬委員會已完成下列工作：

- 檢討及批准中信股份負責人(包括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二零二一年建議薪酬；及
- 制定中信股份董事薪酬政策及建議董事會批准及採納。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姓名劃分的董事薪酬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範圍劃分的高級管理人員薪酬載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全年高級管理人員(董事除外)薪酬

薪酬總額範圍	人員數目
低於港幣500,000元	0
港幣500,001元－港幣1,000,000元	5
	5

附註：

酌情花紅尚待有關監管部門最終確認，但預計未確認的薪酬不會對中信股份二零二二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戰略委員會

中信股份已成立戰略委員會，以應對中信股份戰略發展及加強其核心競爭力，作出及實行中信股份發展計劃，優化投資有關的決策程序及促使公司作出充分考慮及有效的決策。

戰略委員會須向董事會負責及匯報，其權力及職責為：

- 考慮中信股份的重大戰略方向，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考慮中信股份中長期發展計劃及五年發展計劃，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考慮宏觀經濟狀況對中信股份不同業務發展的影響，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
- 根據董事會授權與戰略計劃有關的其他事項。

董事長朱鶴新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其他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奚國華先生（中信股份副董事長及總經理）、三名非執行董事，于洋女士、李艺女士（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獲委任為委員會成員以接替宋康樂先生）及楊小平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定邦先生及田川利一先生。中信股份前任非執行董事李如成先生擔任委員會顧問。於回顧年度內，曾舉行一次戰略委員會會議。戰略發展部編製戰略委員會會議的全部會議記錄，並在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向全體委員會成員傳閱草擬會議記錄。聯席公司秘書負責保存會議的全部會議記錄。

管理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為中信股份向董事會負責的最高管理機構。

執行委員會的職能及權力如下：

- 擬訂中信股份重大戰略規劃；
- 擬訂中信股份重大投融资項目年度計劃(包括審閱中信股份重大投資計劃、可行性研究、出售／撤資建議、併購及其他重要交易等)；
- 審核中信股份年度經營計劃及財務計劃；
- 審議中信股份月度報告，於每月下旬向董事會提交上一月的月度報告；
- 管理和監控中信股份核心經營活動；
- 任免中層以上管理人員(不含總經理助理以上及董事會任免的管理人員)；
- 批准中信股份日常運營的規章制度；
- 審核及批准中信股份管理機構設置和調整方案；及
- 履行董事會授權執行委員會行使的其他職權。

上述前三項以及董事會權限範圍內的其他事項應報董事會審議後由執行委員會執行。

該委員會由董事長朱鶴新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包括奚國華先生(為中信股份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及總經理，亦擔任委員會副主席)、崔軍先生、劉正均先生(為中信股份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王國權先生(為中信股份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徐佐先生(為中信股份副總經理)及方合英先生(為中信股份副總經理)。委員會副主席任生俊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辭任及委員會成員李慶萍女士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辭任。

戰略與投資管理委員會

中信股份已設立戰略與投資管理委員會，作為執行委員會下屬委員會，以加強公司戰略管控，防範投資風險，促進高質量發展。戰略與投資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

- 研究擬訂中信股份整體發展戰略、中長期發展規劃和行業投資指引，審批附屬公司發展戰略和發展規劃；
- 建立授權經營管理體系並組織實施；及
- 組織實施本集團範圍內投資活動的全流程管理。

該委員會由奚國華先生（為中信股份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及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劉正均先生（為中信股份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及徐佐先生（為中信股份副總經理）擔任副主任委員，其他成員包括曹國強先生（為中信股份財務總監）、梁惠江先生（為中信股份投資總監），戰略發展部、財務管理部、法律合規部門及庫務部的負責人。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中信股份已設立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作為執行委員會下屬委員會，負責監控中信股份的財務風險。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

- 定期監控中信股份的資產及負債狀況；
- 監控中信股份的以下事項：
 - 資產及負債結構
 - 交易對手
 - 貨幣
 - 利率
 - 商品
 - 承擔及或有負債
- 以年度預算作為基礎，審閱中信股份的融資計劃，管理其現金流狀況；及
- 訂立對沖政策，審批使用新的對沖金融工具。

該委員會由曹國強先生（為中信股份財務總監）擔任主席（代理），其他成員包括財務管理部、庫務部、戰略發展部、董事會辦公室以及法律合規部門的負責人。

問責及審計

財務匯報

董事會確知財務資料完整性的重要性，並明白本身有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能夠真實及公平反映集團事務、業績以及現金流之財務報表。董事會致力確保向股東提供有關中信股份的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因此，中信股份選擇合適之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而管理層為財務報告所作判斷及估計屬審慎及合理。

於回顧年度內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會計準則及對本集團影響最大並與本集團相關之有關準則在第231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披露。

外聘核數師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之責任載於第404至414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外聘核數師及其酬金

外聘核數師就管理層所編製的財務報表進行獨立審閱或審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自一九八九年開始擔任中信股份之外聘核數師並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畢馬威獲委任為中信股份之外聘核數師以取代羅兵咸永道，隨後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其後，由於其最大的上市附屬公司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須更換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獲委任為中信股份之外聘核數師以取代畢馬威，任命自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二零二二年，羅兵咸永道之費用約為：

法定審核服務費用：港幣一億五千七百萬元(二零二一年：港幣一億二千一百萬元)。

其他服務費用為港幣二千五百萬元(二零二一年：港幣一千三百萬元)，包括特別審計、就系統提供意見及稅務服務。

至於由其他核數師進行法定審核工作之核數費用約為港幣五千四百萬元(二零二一年：港幣三千八百萬元)，而其他服務費用則為港幣六千九百萬元(二零二一年：港幣二千三百萬元)。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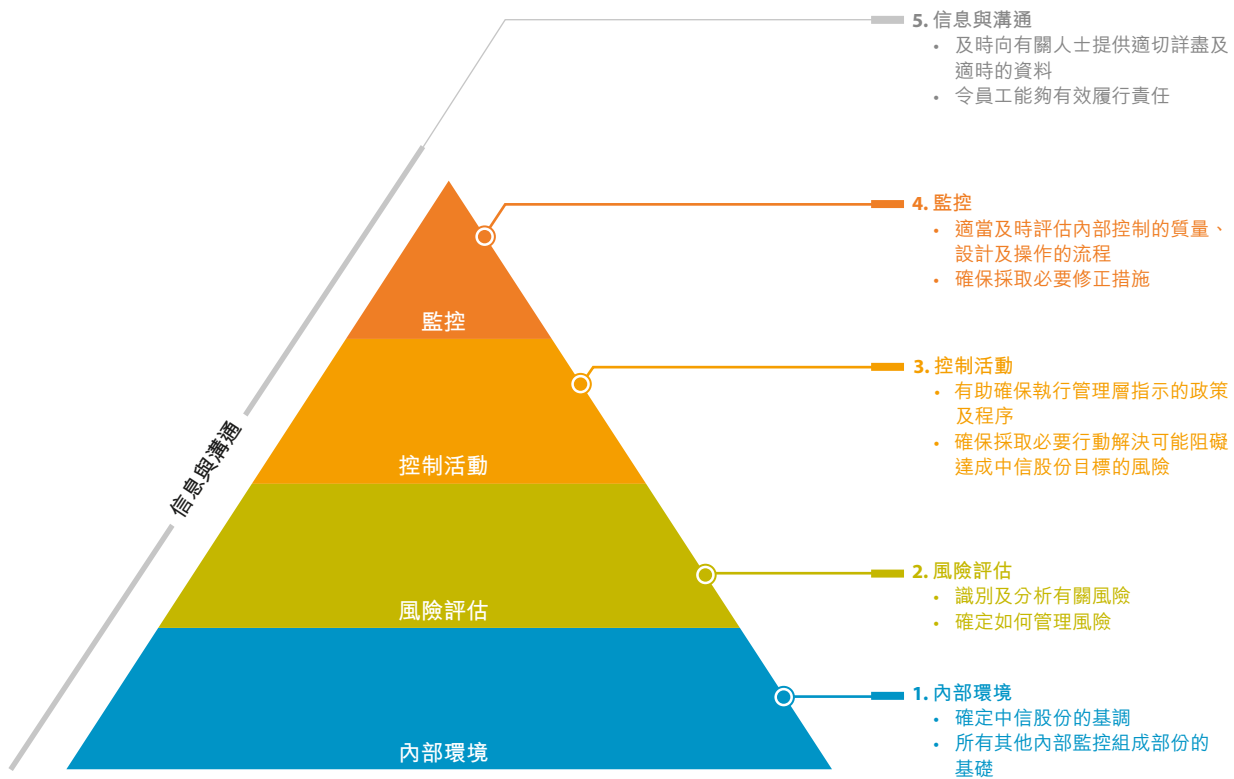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為本集團將風險減低或管控至可接受的水平，但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僅能為中信股份實現以下方面的業務目標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 經營的有效性和效率，包括達到公司業績及營運指標以及確保資產安全；
- 管理層提供之財務及營運資料之可靠性，包括管理賬目以及法定和公開的財務報告；及
- 營業單位及職能部門遵守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概覽

中信股份以美國反舞弊性財務報告委員會發起組織(COSO)的關於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核心理念為指導原則，依據《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相關配套指引、國家相關政策制度，開展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建設的相關工作。

中信股份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的框架闡述如下：



中信股份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是以本公司治理結構為基礎的「四個層面」加「三道防線」：「四個層面」即(i)董事會和若干委員會，(ii)管理層和若干委員會，(iii)中信股份的風險管理職能部門，及(iv)成員單位；「三道防線」即(i)由中信股份的各層級業務經營部門組成的第一道防線，(ii)以中信股份的各層級風險管理職能部門組成的第二道防線，及(iii)由中信股份的各層級內部審計部門或專門審計崗組成的第三道防線。

董事會對維持健全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承擔整體責任。審計與風險委員會代表董事會監控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體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審閱及監察內部審計職能的成效以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作為執行委員會的下屬委員會，根據庫務及財務風險管理的相關政策，監控本集團的財務風險。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以年度預算作為基礎，審閱中信股份的融資計劃及工具，管理公司的資金運用和現金流狀況，以及管理交易對手、利率、外匯、大宗商品、承擔及或有負債等風險，其亦負責訂立對沖政策，審批使用新的風險管理工具。

中信股份有關部門負責決策的傳達和執行，監督管理政策的遵守情況並編製相關報告。各單位有責任在管理政策所限定的總體風險框架下及所有委託授權範圍內，對其風險狀況進行識別和有效管理，並及時匯報。

中信股份致力於持續優化公司各層級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強化對重大項目和重點業務的風險評估和監控；通過非現場監測和現場檢查等方式，全面掌握附屬公司經營情況、財務狀況和重大業務開展情況等，評估其可能產生的風險；針對薄弱環節和風險隱患進行及時報告，督促、落實管控措施，提升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全面性和有效性。

主要控制政策及措施

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具體實施工作主要由管理層和員工共同負責。為令本集團各人均符合法規，實施下列主要控制政策及措施：

主要控制政策及措施	
內部環境	• 本集團制定企業管治政策、人力資源政策及監管業務運作及管治工作的紀律守則，以及對重要道德操守定期檢討和進修培訓。 • 實施便於內部匯報可疑不當行為的舉報政策。 • 有關匯報及傳播股價敏感資料的內幕消息及股價敏感資料披露政策。
風險評估	• 中信股份的執行委員會在業務單位上持續監控業務、營運及其他風險。 • 風險管理職能部門通過定期組織開展風險評估，識別評估中信股份面臨的各類風險；通過定期的風險管理報告及風險評估以及對重大項目及業務的監控，對附屬公司風險進行控制。 • 匯總編製風險管理報告並提交董事會/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審議，並即時採取相應的風險管理措施。 • 除風險管理職能部門外，中信股份相關職能部門亦在投資審核、戰略規劃、財務管理及法律合規等方面識別及評估財務及其他風險。長遠目標為進一步完善和監察規範化的跨業務風險管理程序。就此而言，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年報風險管理一節。
控制活動	• 主要監控系統及流程，包括本集團預算及成本監控、相關匯報系統及管理報告流程、公司政策及審批、複核及職責劃分流程。

主要控制政策及措施

監控

- 在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的監督下持續監察合規情況並進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檢討(請參閱下文「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效能」一節)。
- 中信股份聯席公司秘書及相關職能部門負責整體評估及監察既定程序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及監督有關適用法律及其他主要規定的合規事項。
- 內部審計職能部門直接向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匯報，並負責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進行檢查。

信息與溝通

- 實行、維護及持續開發業務及管理信息系統，以支持中信股份的業務及營運，包括財務、信息披露及協同監督。
- 透過中信股份的內部網絡、協同辦公系統及公司電郵系統及時傳播企業信息。
- 公司網站及股東通訊政策可確保股東獲得有關中信股份的全面及清楚的信息，及促進股東參與中信股份的股東大會。

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效能

年內，審計與風險委員會代表董事會評估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的效能，檢討了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和合規監控在內的重要監控方面，以及內部審計、風險管理、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之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分。

年內進行的主要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檢討概述如下：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監察	完成的主要工作詳情	評價
內部審計	- 審閱內部審計工作報告。 - 根據經批准的內部審計計劃檢討內部審計工作的進度和結果。	- 於每次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會議中考慮內部審計發現及建議、管理層所採取的整改行動。 - 在有需要的情況下向董事會匯報有關檢討結果。
合規評估	檢討本公司及業務單位合規管理體系建設、合規風險管控及重點合規專項管理情況；就因違反法律法規、上市規則、行業監管規定受到刑事處罰、行政處罰及其他處罰措施的事件每年進行匯報；對不合規事項進行整改並持續監督整改完成情況。	年內並無發現重大不合規個案，合規體系建設尚需持續強化。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監察	完成的主要工作詳情	評價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檢討	- 通過年內歷次會議檢討本公司的業務運營和風險管理狀況、風險變化情況以及應對能力。 - 檢討並確認本公司年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有效性自評價工作結果及管理層書面陳述。 - 檢討業務單位及總部職能部門對各自主要監控及風險管理活動作出的綜合評估的結果。確保有關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自我評估的支持文件經內部審計職能部門或風險管理職能部門審閱。 - 檢討業務單位高層管理人員發出的書面陳述，確認彼等之自我評估仍屬正確，並確認彼等之賬目乃根據公司財務報告政策編製。	- 年內雖然並無發現重大不足之處，然而業務單位以及公司總部職能部門亦列出多個需要強化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範疇。 - 管理層已發出正面確認。
對內部審計、風險管理、會計及財務職能進行檢討	檢討業務單位、財務、審計監察合規等相關職能部門就內部審計、風險管理、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人員之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作出的自我評估。	- 公司內部審計、風險管理、會計及財務職能的資源足夠。 - 整體而言，內部審計、風險管理、會計及財務職能方面的員工所具備資歷及經驗令人滿意。 - 年內，培訓活動及預算持續獲重視，令人滿意。

董事會及管理層將通過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設置充足有效的監督和管控，並確保其符合上市規則及本公司業務所在司法地區的其他法律及監管要求，推動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持續優化。

內部審計

中信股份視內部審計為董事會及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的監督職能之重要部份。內部審計的主要目的載於內部審計規程，為本公司提供內部獨立、客觀的確認和諮詢服務，評價並改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過程的效果，幫助本公司增加價值、改善運營和實現目標。

權力

根據中信股份內部審計規程，內部審計機構可取得及接觸與內部審計相關的所有記錄、人員及實物財產。內部審計機構負責人可不受限制地與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接觸。

職責

內部審計的職責載於內部審計規程，當中規定(a)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實施檢查和評價，評估以下方面相關風險是否得到有效控制：戰略目標的實現、財務和運營信息的可靠性和完整性、運營的效率和效果、資產的安全，以及法律、法規及本公司制度的遵循；(b)跟進和檢查審計發現問題的整改情況；(c)根據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要求執行專項審計。

二零二二年內部審計人力資源狀況及已完成工作

中信股份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有約六百名內部審計人員，分布於總部和主要附屬公司的內部審計機構，為本公司各業務單位及部門提供審計服務。

年內，內部審計機構按風險導向的原則編製年度內部審計計劃。根據經批准的年度計劃，就每項審計工作進行詳細審計規劃，隨後進行實地訪查並與管理層進行討論。在完成審計工作後，內部審計機構編製致管理層的審計報告。在每次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會議上提交工作報告，匯報審計發現和跟進結果、審計工作進度及內部審計人力資源狀況，供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審閱。內部審計機構出具審計報告，涵蓋本公司多個業務板塊及附屬公司。

年內內部審計機構進行的其他工作包括：

- 實施內部審計工作評估，對主要附屬公司審計工作管理、審計工作質量、審計工作績效、審計工作溝通與協同進行評估，促進內部審計工作有效開展。
- 為內部審計人員舉辦持續培訓及發展計劃，包括網上培訓、業務交流及研討會，提升彼等的審計技能及知識。

企業道德操守

行為守則

在中信，我們始終秉承「中信風格」，作為本公司企業文化的基石，以及本公司指導員工商業行為及操守的基本守則：

Compliance	遵紀守法
Integrity	作風正派
Veracity	實事求是
Innovation	開拓創新
Modesty	謙虛謹慎
Cooperation	團結互助
Diligence	勤勉奮發
Efficiency	雷厲風行

我們堅持追求「中信風格」所倡導的核心價值觀和企業文化精神，高度重視員工誠信道德和職業操守。公司《員工行為守則》要求員工在經營活動中嚴格遵守法律法規和內部規章制度，是員工必須遵循的準則，是評價員工職業行為的標準。二零二二年，我們按照行業類型和崗位層級，分類組織有關職業道德、反舞弊、反貪腐等培訓。運用公司內網、微信公眾號、APP等宣傳平台，教育引導員工樹立良好的品行，並要求各機構負責人開展對員工行為的教育、監督和考核。公司建立了定期自我檢討制度，排查廉潔風險和不當行為隱患，對各種違規違紀行為進行內部調查並予以追責；分析評估制度執行的有效性並提出整改意見，穩步提升內控管理水平。

反貪腐守則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中信股份完善了反貪腐守則（「反貪腐守則」）。中信股份認為，誠實、廉潔、正直和公平競爭的精神為本公司重要資產。中信股份尊重及嚴格遵守業務所在國家的法例及規例，而本集團全體領導層和員工必須確保本集團的信譽不受不誠實、不廉潔、不正直或貪污行為玷污。本集團全力支持杜絕貪腐全球行動，對貪腐和任何舞弊行為零容忍。反貪腐守則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員工行為守則》訂明中信股份對所有公司人員（包括董事、僱員及為本集團業務或事務工作的任何人士）個人行為的政策。反貪腐守則適用於本公司及不論位於任何地方之旗下附屬公司以及本公司所管理或控制的所有業務。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在董事會的授權下應不時檢討反貪腐守則，提出修改建議並評估其有效性。

舉報政策

中信股份承諾實現並維持高誠信標準及合乎道德的商業操守。舉報機制是本公司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發現本公司內部不當行為或重大風險的有效方法。舉報政策旨在為維護本公司的利益和聲譽，強化公司治理和內部控制，防止損害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利益的行為發生。於回顧年度內，更新了舉報政策。

內部舉報機制規定了一系列原則和程序，以此(i)鼓勵舉報本公司內部發生的或本公司本身或其僱員參與的實際或疑似不當行為、不良操守或違規行為；(ii)指導本公司高管和僱員以公平、適當的方式處理舉報；以及(iii)防止惡意指控，保護舉報者免受報復。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在董事會的授權下應定期檢討舉報機制以提高其有效性。

內幕消息／股價敏感資料披露政策

中信股份已採納內幕消息／股價敏感資料披露政策，訂定監督業務及企業發展及事件的常規及程序，以便盡快識別任何可能構成的內幕消息／股價敏感資料，然後通知董事會，以便及時作出披露決定(倘有需要)；並採取適當措施，將內幕消息／股價敏感資料保密，直至透過香港聯交所營運的電子登載系統正式發佈內幕消息／股價敏感資料為止。

良好僱傭行為

於香港，中信股份遵從香港僱主聯合會所制定之良好僱傭行為指引，確保符合法例要求、不存在歧視情況、以及切實推行專業僱傭實務。

董事及相關僱員之證券交易

中信股份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有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確認彼等在二零二二年內均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信股份概無董事於中信股份證券持有權益，誠如載列於第147頁之董事會報告所述。

除了中信股份行為守則所訂明的要求外，聯席公司秘書定期致函擁有未公開之內幕消息／股價敏感資料的高層管理人員及其他相關僱員，提醒彼等必須遵守標準守則的條文，且須保密相關資料直至公佈為止，並特別提醒上述人士不得涉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270條所列明的任何內幕交易。

聯席公司秘書

王康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二日辭任聯席公司秘書。於回顧年度內，張云亭先生(其後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與蔡永基先生(為香港執業律師)共同擔任中信股份聯席公司秘書。所有董事在需要時均可獲聯席公司秘書就董事會程序及企業管治事宜提供意見及服務。聯席公司秘書向中信股份董事長及／或副董事長／總經理匯報。於回顧年度內，張先生及蔡先生分別接受不少於十五小時的有關專業培訓。

投資者關係

中信股份致力為股東創造可持續的股東價值，並深信有效管理與包括投資者在內的各利益相關方的關係，對實現股東價值極為重要。我們確信為創造長期價值，公司的目標必須與股東目標一致，並希望股東認同我們堅持可持續的長期增長比短期利益更重要的理念。

中信股份明白有責任促進公司與股東交流及回應股東的提問。我們致力不斷提高透明度、與各方坦誠溝通，並及時披露相關及重大資訊。我們定期與投資者會面，匯報公司業務的最新進展及策略。此外，當接獲傳媒及個別股東查詢時，我們均盡快回覆。我們亦致力分享相關及重大的財務資訊及非財務資訊，並透過每年兩次的報告與其他適時通訊清晰闡述公司的商業策略。在任何情況下，公司均採取審慎態度，確保不會選擇性地披露任何股價敏感資料。中信股份在透過香港聯交所發表公告時，該等資料亦會登載於中信股份網站以供瀏覽。

股東通訊政策

中信股份認為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極為重要，藉以讓股東清楚評估集團表現並確保董事會的問責情況。為突顯我們對加強與股東(個人及機構股東)及投資人士溝通的承諾，中信股份股東通訊政策於二零二二年進行更新，並規定每年檢討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中信股份股東通訊政策的全文可於中信股份網站查閱，以下載列與中信股份股東溝通的主要方法：

- 向股東提供聯繫信息
中信股份須向股東及投資人士提供聯繫信息如郵遞地址、電郵地址、電話號碼，以便他們提出任何有關本公司的查詢。本公司支持以電子及其他方式與股東及投資者通訊。

- 透過公司網站披露資料

中信股份致力向所有希望獲得中信股份資料之人士廣泛地及適時地披露有關本集團之所有重要資料。中信股份設有公司網站，網址為<https://www.citic.com/cn/>，並載列有關中信股份的活動及企業資訊，包括向股東派發的年度報告及半年度報告、公告、業務發展及營運資料、企業管治常規以及其他資訊，以供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方查閱。

中信股份在透過香港聯交所發表公告時，該同等資料亦會登載於中信股份網站以供瀏覽。

於回顧年度內，中信股份已就須予公佈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及海外監管公告刊發公告，有關公告可於中信股份網站瀏覽(https://www.citic.com/cn/investor_relation/announcements_circulars/)。

- 股東大會

中信股份之股東週年大會是董事會與股東直接溝通的有效平台。於股東大會上，個別重要事項以個別決議案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將會提供即時傳譯以鼓勵股東參與。

- 投資者通訊

中信股份的政策規定積極與投資者及分析員開展會議，並參與投資者路演。在發放財務業績後，中信股份會舉行投資者及分析員推介會，並在網上廣播有關會議及附有的說明資訊，讓投資者可於會議進行期間在網上得悉推介會的實況。

憑藉以上措施，董事會信納股東通訊政策已得到有效實施。

組織章程文件

於回顧年度內，中信股份之組織章程細則未有變動。組織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可於香港聯交所及中信股份網站查閱。

股息政策

中信股份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有關派付股息政策的守則條文規定於二零一八年採納股息政策，以提高其透明度以及幫助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投資決定。

中信股份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股息政策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同時兼顧中信股份的長遠利益、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及中信股份的可持續發展。中信股份預期於每個財政年度分派兩次股息，股息分派優先採用現金方式。中信股份能否派付股息亦受香港法例及中信股份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所限。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中信股份可於股東大會以任何貨幣宣派股息，但股息不超過董事會建議宣派之金額。股息只可以中信股份之溢利派付。

按股數投票表決

任何在中信股份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就程序方面的決議案除外)均按股數投票表決。每次股東大會開始時均向股東解釋表決過程，並解答股東就投票程序的提問。投票結果將於投票當日分別登載於香港聯交所及中信股份的網站。

股東權利

以下概述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強制披露要求所必須披露之中信股份股東若干權利：

應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566條，佔可於中信股份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全體股東總表決權不少於5%的中信股份股東可向中信股份發出一份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請求書。書面請求書必須述明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處理事項的一般性質及可包含可在該股東特別大會上恰當地動議並擬於該股東特別大會上動議之決議案之文本。該要求須由提出請求之股東簽署及以打印本形式存放於中信股份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32樓，並請註明「聯席公司秘書收」或以電子形式傳送至中信股份。請求書可包含數份格式相近的文件，而每份文件均由一名或多於一名提出請求之股東簽署。

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567條，中信股份董事須於中信股份接獲書面請求書日期後21天內，並在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知書發出日期後28天內安排正式召開一次股東特別大會。倘董事沒有按照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或佔全體該等股東一半以上總表決權的股東可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568條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但如此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不得在原請求日期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

由股東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須盡可能按中信股份董事召開股東大會的方式召開。

向董事會轉達股東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方式向中信股份董事會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其聯絡方法載於中信股份股東通訊政策「股東查詢」一節，或透過以書面方式向聯席公司秘書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其聯絡方法如下：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32樓
聯席公司秘書收
電郵：contact@citic.com
電話號碼：+852 2820 2184
傳真號碼：+852 2918 4838

聯席公司秘書將向中信股份董事會及／或相關董事委員會轉交股東的查詢及意見，並在適當情況下回覆股東提問。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的程序

倘股東在中信股份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必須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615及616條的規定進行。有關要求及程序載列如下：

- (i) 佔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請求書所涉及的相關決議案投票的全體股東總表決權最少2.5%的任何數目的股東，或不少於五十名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請求書所涉及的相關決議案投票的股東，可以書面請求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決議案。
- (ii) 中信股份毋須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向有權接獲股東週年大會通知書的中信股份股東發出有關任何建議決議的通知書或傳閱任何不多於一千字、內容為陳述建議決議案的內容的陳述書，除非列明要求發出決議案通知書的請求書已由相關股東簽署(或兩份或以上的請求書均載有全體相關股東的簽名)，並(i)在請求書涉及的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不遲於六個星期；或(ii)倘在其後，則為發出該股東週年大會通知之時，以打印本形式存放於中信股份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32樓，並請註明「聯席公司秘書收」或以電子形式傳送致中信股份。

根據中信股份組織章程細則第108條，除退任董事及董事會提名膺選為董事之人士外，所有人士概無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膺選董事一職。除非一名股東提名有關人士膺選董事之書面通知及有關人士表明願意膺選之書面通知，須不早於進行該選舉所召開會議發出通告後的一天至該會議日期前七天期間送交中信股份，而有關期間最少為七天。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上述書面通知必須列明該名人士之個人資料。

董事會

朱鶴新(執行董事及董事長)

55歲：自2020年起成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長、提名委員會、戰略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之主席。朱先生負責領導董事會，使董事會有效運作，確保董事會及時處理關鍵事務，以及提供本公司的策略方向。彼現任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中信有限公司之董事長。朱先生自2023年4月17日辭任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彼歷任交通銀行副行長，中國銀行執行董事、副行長，四川省副省長，中國人民銀行副行長。朱先生具有超過二十年金融從業經驗，擁有豐富的理論知識，積累了大量的實踐經驗。朱先生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經濟信息管理系統專業，大學學歷，工學學士，高級經濟師。

奚國華(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及總經理)

59歲：自2020年起成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及總經理、提名委員會成員、戰略委員會成員、執行委員會副主席，以及戰略與投資管理委員會主任。奚先生現任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中信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中國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彼歷任中車株洲電力機車研究所所長，中國北方機車車輛工業集團公司副總經理，中國北車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裁，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總裁，中國中車集團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新興際華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國第一汽車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奚先生在實業從業超過35年，積累了大量實踐經驗。奚先生畢業於上海鐵道學院電氣工程系機車電傳動專業，管理學碩士、工學博士學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劉正均(執行董事)

57歲：自2023年3月起成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劉先生自2018年起成為本公司之副總經理及執行委員會成員。彼現任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中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劉先生1988年7月參加工作，曾任審計署駐濟南特派員辦事處副處長、處長，審計署財政審計司副司長，駐長春特派員辦事處特派員，審計署行政事業審計司司長、法規司司長；劉先生目前兼任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彼畢業於南開大學經濟學院金融學專業，研究生學歷，經濟學博士。

王國權(前度姓名為王國泉)(執行董事)

50歲：自2023年3月起成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王先生自2020年起成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及執行委員會成員。彼現任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中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王先生於2021年3月獲委任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中信網絡有限公司董事長，及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非執行董事(根據董事長、副董事長每兩年輪換一次的協議，2022年1月起調整為副主席)，中信農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王先生曾任中國電信河北分公司副總經理；2012年起先後任中國電信河北分公司總經理，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市場部總經理等職位；2018年12月起曾任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2019年8月起曾任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王先生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

董事會

于洋(非執行董事)

58歲：自2020年起成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之成員。于女士現任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中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3月擔任中國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彼歷任財政部計算中心助理工程師，財政部信息網絡中心興財公司工程師，財政部信息網絡中心中財信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財政部信息網絡中心綜合處副處長，財政部信息網絡中心辦公室主任，財政部信息網絡中心信息辦秘書處處長，財政部信息網絡中心總工程師(副司長級)。于女士畢業於山東大學計算機科學專業，大學學歷，工學學士，高級工程師。

張麟(非執行董事)

57歲：自2022年起成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張先生自2021年12月擔任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中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3月擔任中國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及自2022年12月起擔任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曾歷任財政部駐甘肅省財政廳中企處副主任科員，財政部駐甘肅省專員辦辦公室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主任，財政部駐甘肅專員辦專員助理，財政部駐寧夏專員辦副監察專員、紀檢組長，財政部駐陝西專員辦監察專員，財政部陝西監管局局長。張先生畢業於蘭州大學工商企業管理專業，大學學歷，中國註冊會計師。

李芝(前度姓名為李如意)(非執行董事)

53歲：自2022年11月起成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戰略委員會成員。李女士現任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中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曾歷任安陽日報社記者，安陽市紀委宣教室幹部，《銅鏡》編輯部副主任，安陽市紀委宣教室副主任(正科級)，中央紀委北戴河培訓中心教務處主任科員、副處長、處長，財政部巡視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處長、二處處長，財政部機關黨委副巡視員、二級巡視員，財政部幹部教育中心二級巡視員、副主任。李女士畢業於河南大學漢語言文學編輯專業，大學學歷。

岳學鯤(非執行董事)

56歲：自2023年1月起成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岳先生現任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中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曾歷任北京田園莊飯店主管經理，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國有資產管理局綜合司產權登記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國家國有資產管理局機關黨委青年工作部副部長兼機關團委書記(副處長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機關黨委綜合處助理調研員、副處長、處長，財政部機關工會主席(副司長級)，財政部離退休幹部局局長。岳先生畢業於江西財經大學貿易經濟專業，大學學歷，公共管理碩士。

董事會

楊小平(非執行董事)

59歲：自2015年起成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楊先生在綜合性企業具有豐富的管理崗位任職經驗。彼為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之成員。彼現任卜蜂集團(正大集團)資深副董事長，正大集團(中國區)副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正大集團卜蜂蓮花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副董事長，正大光明(控股)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官，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中國民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副主席，本間高爾夫非執行董事，京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前稱「京東數字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以及True Corpor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非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彼曾任奇瑞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楊先生也是第十二屆全國政協委員、清華大學中國農村研究院副院長、清華大學全球共同發展研究院管委會副主任、北京市外商投資企業協會會長。楊小平先生清華大學經管學院博士結業，並有日本留學工作經歷。

蕭偉強(獨立非執行董事)

68歲：自2011年起成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先生在財務報告事項上具備相關的專業資格和知識。彼為審計與風險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彼為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摩根士丹利証券(中國)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BHG Retail Trust Management Pte. Ltd.之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19年10月1日起擔任會計及財務匯報局(前稱「財務匯報局」)非執行董事，年期至2023年9月30日。蕭先生於1979年加入畢馬威英國曼徹斯特辦事處及於1986年調回畢馬威香港事務所，並於1993年成為畢馬威香港事務所審計合夥人。由2000年至2002年期間，彼於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上海分所擔任首席合夥人職務，及由2002年至2010年3月期間，彼於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北京分所擔任北京首席合夥人職務，並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華北區首席合夥人。

徐金梧工學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73歲：自2012年起成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博士為審計與風險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彼為中國金屬學會常務理事及中國金屬學會冶金設備分會原主任委員。彼於2004年獲委任為北京科技大學校長及於2013年起卸任該職務。彼曾於2006年1月至2012年1月期間出任寧波東力傳動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也曾於2006年4月至2009年4月期間出任新余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

董事會

梁定邦(獨立非執行董事)

76歲：自2014年起成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之成員。彼曾任職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証監會」)國際顧問委員會委員至2016年10月止。彼亦曾任中國証監會首席顧問、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委員會委員、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主席、香港聯交所理事會及上市委員會委員及其紀律委員會及債務證券工作小組主席、香港高等法院暫委法官。彼於1996年至1998年期間，曾任國際證券管理機構組織技術委員會主席。彼於1990年獲委任為香港御用大律師(現改稱資深大律師)。梁先生於1976年畢業於倫敦大學，獲得法律學士學位，並具英格蘭及威爾斯大律師和具加州律師協會資格。於2003年獲香港中文大學頒發榮譽法學博士學位。於2009年獲選為香港證券學會榮譽院士及國際歐亞科學院院士。於2013年獲香港公開大學榮譽社會科學博士學位，以及於2016年獲嶺南大學榮譽社會科學博士學位。梁先生現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任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主席，其任期已於2021年5月31日屆滿。彼曾出任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彼亦曾擔任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管理人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科爾(獨立非執行董事)

74歲：自2019年起成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科爾先生於2010年9月1日加入淡馬錫國際為總裁及於2023年1月1日起成為淡馬錫國際私人有限公司亞洲區副主席，在此之前，曾服務於美國銀行，並於2010年3月退休。彼擁有超過三十年的銀行經驗。在美國銀行任職期間，科爾先生曾擔任若干高級行政職位，包括企業發展副主席，退休時的職位為首席風險官。彼為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國際諮詢委員會成員，亦為Post Holdings, Inc. (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Rivulis Irrigation Ltd (以色列公司)及Rivulis Pte Ltd (新加坡公司)之董事。科爾先生於2011年5月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4年8月，由於淡馬錫集團持有中信泰富有限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的權益，因此科爾先生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詳細情況列載於本公司於2014年8月25日發布之公告)，科爾先生的任期至2014年9月止，相關權益現已經轉讓。彼曾為弗吉尼亞大學傑斐遜(Jefferson)學者基金會之董事，亦曾擔任Enstar集團及Grupo Financiero Santander Serfin之董事，以及曾任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科爾先生於西南密蘇里州立大學取得政治學士學位，並在弗吉尼亞大學獲得政府行政碩士學位。在此期間，彼於1970年被命名為Woodrow Wilson院士，也曾為弗吉尼亞大學的Philip Dupont學者以及McIntire院士。

董事會

田川利一(獨立非執行董事)

69歲：自2021年起成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戰略委員會成員。田川先生於1979年11月加入朝日會計社(Audit Firm Asahi & Co.) (現稱為畢馬威AZSA審計法人(KPMG AZSA LLC))擔任審計工作。由1984年11月至2008年6月期間，彼擔任稅務專員，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紐約辦事處工作18年，在安永三藩市辦事處工作4年，及在安達信會計師事務所紐約辦事處任職2年，並於1996年成為安永美國的稅務合夥人。由2008年7月至2010年6月期間，彼在安永日本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稅務合夥人。由2010年7月至2012年6月期間，田川先生擔任安永中國上海辦事處的稅務合夥人，管理在中國的日本商務服務的稅收業務。田川先生於2012年6月從安永美國退休。由2012年7月至2015年4月期間，彼擔任安永新日本有限責任監查法人(Ernst & Young ShinNihon LLC)金融服務部常務董事。由2015年5月至2020年12月期間，彼獲委任為管理日本超級橄欖球隊的「日本SR公司」的董事兼首席財務官。自2016年6月起彼擔任三井住友德思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外部審計及監事會成員，以及自2018年9月起擔任藍贊美國有限公司(Ranzan USA Corp.)首席執行官。田川先生於1977年3月畢業於神戶商業大學(現兵庫縣立大學)，獲工商管理學士學位。由2016年9月至2019年3月期間，彼擔任武藏大學經濟學院客座教授。田川先生為註冊會計師。

公司高管人員

崔軍

58歲：自2018年起成為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彼現任中央紀委國家監委駐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紀檢監察組組長。曾任黑龍江省高級人民法院經濟審判二庭庭長，民事審判二庭庭長，黑龍江省高級人民法院副院長，黑龍江省監察廳廳長，省紀委常務副書記、省監察委員會副主任，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紀委書記。彼畢業於吉林大學法理學專業，研究生學歷，法學博士。

徐佐

57歲：自2019年起成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及執行委員會成員。徐先生於1987年入職渤海鋁業有限公司，於1988年參加戴卡輪轂製造有限公司的籌備工作，先後擔任戴卡公司部門經理、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副董事長等職位，並曾擔任德國凱斯曼鑄造集團監事會、顧委會主席。徐先生目前擔任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工程師，中國中信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21年9月7日起獲委任為中信金屬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徐先生在汽車零部件製造業方面有30餘年的從業經驗，在國際市場開拓與海外企業收購重組方面有20餘年經驗。彼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研究員、正高級經濟師。

方合英

56歲：自2020年起成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及執行委員會成員。方先生目前擔任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中信有限公司之副總經理，中信銀行副董事長。彼現同時擔任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董事。方先生自2023年4月17日辭任中信銀行行長，及獲中信銀行董事會選舉為中信銀行董事長(惟其任命須自中國銀行業監管機構核准其任職資格之日起正式生效)。方先生於1996年12月調入中信銀行，先後任杭州分行副行長，蘇州分行行長，總行金融市場業務總監，中信銀行副行長、財務總監等職位。方先生為高級經濟師。彼畢業於湖南財經學院，獲金融學學士學位，後於北京大學獲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報告送呈各股東省覽。

主要業務

中信股份是中國最大的綜合性企業集團之一，其附屬公司在中國及海外從事綜合金融服務、先進智造、先進材料、新消費和新型城鎮化。

附屬公司

主要附屬公司之名稱、其註冊國家、主要業務及已發行股份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3。

業務回顧

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附表5的規定對本集團業務進行的公平審閱、討論及分析(包括與其業績及財務狀況相關的重大因素)，載於本年度報告第4至87頁之「董事長致股東的信」、「業務回顧」及「財政回顧」各節。對本集團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和不明朗因素的分析，載於本年度報告第88至93頁之「風險管理」一節。自2022財政年度結束以來發生而影響中信股份的重大事件(如有)及中信股份業務可能出現的未來發展之詳情亦載於本年度報告內。上述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此外，中信股份參照環境及社會相關政策的表現分析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52至220頁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股息

於2022年8月30日，董事已宣派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為每股港幣0.20元(2021年：每股港幣0.15元)，該等股息已於2022年11月11日派發。於2023年3月31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董事建議派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22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港幣0.451元(2021年：每股港幣0.456元)。惟須待中信股份將於2023年6月21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建議派發之2022年度末期股息將於2023年8月22日(星期二)向於2023年6月30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中信股份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派發，相當於全年分派的股息總額為港幣18,938百萬元。

建議之2022年度末期股息將以港幣(「港幣」)現金派發予各股東，除非股東選擇以人民幣(「人民幣」)現金收取2022年度末期股息。

股東有權選擇以人民幣按照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日(即2023年6月21日)前五個營業日(包括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幣兌人民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收取全部(惟非部分)2022年度末期股息。股東須填妥股息貨幣選擇表格(於釐定股東享有收取建議之2022年度末期股息權利的記錄日期2023年6月30日後，預計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於2023年7月初寄發予股東)以作出有關選擇，並最遲須於2023年7月24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達中信股份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董事會報告

有意選擇以人民幣支票收取全部(惟非部分)股息的股東應注意，(i)彼等應確保彼等持有適當的銀行賬戶，以使收取股息的人民幣支票可兌現；及(ii)概不保證人民幣支票於香港結算並無重大手續費或不會有所延誤或人民幣支票能夠於香港境外兌現時過戶。該等支票預計於2023年8月22日(星期二)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相關股東，郵誤風險由股東自行承擔。

倘於2023年7月24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股東並無作出選擇或中信股份的股份過戶登記處並無收到該等股東正式填妥的股息貨幣選擇表格，有關股東將自動以港幣收取2022年度末期股息。所有港幣股息將於2023年8月22日(星期二)以慣常方式派付。倘股東有意以慣常方式以港幣收取2022年度末期股息，則毋須作出額外行動。

有關建議之股息派付所潛在的稅務影響，股東應向其本身的稅務顧問尋求專業意見。

捐款

中信股份及其附屬公司在年內之捐款請參見本年度報告內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股本及儲備

本年度中信股份及本集團的股本及儲備之變動情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9。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於年內之變動情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於年內所佔總購買百分比率，以及本集團五大客戶於年內所佔總銷售百分比率均分別少於本集團購買及銷售總額的30%。

借款及已發行債務工具

有關中信股份及其附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的借款及已發行債務工具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6及47。

股票掛鈎協議

於年內或年度結束時，中信股份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將會或可導致中信股份發行股份，或規定中信股份訂立任何將會或可導致中信股份發行股份的協議。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中信股份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朱鶴新先生(董事長)

奚國華先生(副董事長及總經理)

李慶萍女士

(於2022年10月21日辭任)

劉正均先生

(於2023年3月15日獲委任)

王國權先生(前度姓名為王國泉)

(於2023年3月15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宋康樂先生

(於2022年11月30日辭任)

彭豔祥先生

(於2022年11月30日辭任)

于洋女士

張麟先生

(於2022年1月4日獲委任)

李艺女士(前度姓名為李如意)

(於2022年11月30日獲委任)

岳學鯤先生

(於2023年1月9日獲委任)

楊小平先生

唐疆先生

(於2022年1月4日獲委任；
於2023年3月26日去世)

獨立非執行董事

蕭偉強先生

徐金梧博士

梁定邦先生

科爾先生

田川利一先生

李慶萍女士、宋康樂先生及彭豔祥先生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無任何與彼等辭任有關的事項須知會中信股份股東。

張麟先生及唐疆先生於2022年1月4日獲董事會委任為中信股份董事，彼等於2022年6月14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選為董事。根據中信股份之組織章程細則第95條，劉正均先生、王國權先生、李艺女士及岳學鯤先生於上屆股東週年大會後獲董事會委任為中信股份董事，彼等之任期僅至中信股份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或(倘為較早者)隨後之股東特別大會為止，屆時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此外，根據中信股份之組織章程細則第104(A)條，朱鶴新先生、奚國華先生、于洋女士、徐金梧博士及田川利一先生(均為自上次連任以來任期最長的董事)將於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且符合資格並願意於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為加強良好企業管治文化，自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起，中信股份全體董事應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因此，餘下所有董事，即張麟先生、楊小平先生、蕭偉強先生、梁定邦先生及科爾先生，將於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自願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目前在任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個人資料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31至136頁之「董事會」及「公司高管人員」兩節內。

附屬公司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之期間內，出任中信股份附屬公司董事會之董事名單，已登載於中信股份網站 www.citic.com。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除下文「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章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3「重大關聯方」所披露者外，中信股份董事或其關連實體並無在中信股份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所訂立對中信股份業務而言屬於重大之交易、安排或合約（在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董事之服務合約

計劃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任何董事概無與本集團訂立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管理合約

年內並無訂立或年末並無存續有關中信股份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管理及／或行政的合約。

獲准許的彌償

根據中信股份之組織章程細則及在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有關條文的規限下，中信股份各董事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因其履行職務或與此有關所蒙受或招致之一切損失或責任，均有權從中信股份資產中獲得彌償。中信股份已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及公司補償保險，以保障他們免受向其索償所產生之潛在費用及債務影響。

關聯方交易

中信股份及其附屬公司在一般業務範圍內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若干交易，詳見中信股份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3「重大關聯方」一節。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述部分交易亦構成「持續關連交易」，概要如下。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與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關連人士」)訂立下述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詳情已在中信股份早前之公告中披露，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資料亦須於中信股份之本年度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

1. 財務資助框架協議－本集團向關連人士提供(包括以委託貸款和融資擔保等形式在內的)財務資助及商業貸款

日期為2019年11月20日的財務資助框架協議(「2019年財務資助框架協議」)於2022年12月31日到期。考慮到本集團與中信集團的業務發展需要，於2022年11月17日，中信股份與中信集團訂立新財務資助框架協議(「新財務資助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將繼續向關連人士提供(包括以委託貸款和融資擔保等形式在內的)財務資助及商業貸款。上述詳情載列於中信股份日期為2022年11月17日之公告內。

2019年財務資助框架協議

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每日最高餘額：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12,000,000,000元

新財務資助框架協議

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止

每日最高餘額：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
人民幣9,000,000,000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2019年財務資助框架協議項下的財務資助的每日最高餘額約為人民幣7,830,884,749.38元。

董事會報告

2. 鋁合金輪轂及原材料採購框架協議(「鋁合金輪轂及原材料採購框架協議」) – 本集團向關連人士採購鋁合金輪轂及原材料

於2021年4月1日，中信股份與中信集團簽訂鋁合金輪轂及原材料採購框架協議，有關詳情載於中信股份日期為2021年4月1日之公告。受以下因素影響(其中包括)：鋁原料市場價格上漲及本集團自關連人士採購鋁合金輪轂的需求預期進一步提升，中信股份於2022年4月1日與中信集團訂立鋁合金輪轂及原材料採購框架協議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以調整鋁合金輪轂及原材料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上述詳情載列於中信股份日期為2022年4月1日之公告內。

期限：自2021年4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

經修訂年度上限：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鋁合金輪轂	人民幣680,000,000元	人民幣680,000,000元
– 原材料	人民幣1,200,000,000元	人民幣1,200,000,000元
年度上限總額：	人民幣1,880,000,000元	人民幣1,880,000,000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補充協議項下鋁合金輪轂的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478,332,575.24元及原材料的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807,412,511.81元。

3. 資產轉讓框架協議及財務諮詢顧問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

茲提述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銀行」，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27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0年10月12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中信銀行與中信集團於2020年8月27日簽訂的有關轉讓信貸和其他相關資產的資產轉讓框架協議(「資產轉讓框架協議」)及有關委託處置個人信用類逾期、公司已核銷逾期等資產的財務諮詢顧問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財務諮詢顧問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資產轉讓框架協議與財務諮詢顧問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合稱「該等協議」)。資產轉讓框架協議是對日期為2017年8月24日的資產轉讓框架協議的更新；而財務諮詢顧問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是對日期為2017年8月24日的財務諮詢顧問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的更新。中信銀行與本集團在該等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屬集團內的交易而不構成中信股份的持續關連交易，而中信銀行與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之間進行的交易則構成中信股份的持續關連交易。上述詳情載於中信股份日期為2021年6月9日之公告及其2021年半年度報告。

資產轉讓框架協議

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度上限：	人民幣6,600,000,000元	人民幣6,600,000,000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資產轉讓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635,723,199.14元。

財務諮詢顧問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

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度上限：(服務費)	人民幣400,000,000元	人民幣400,000,000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財務諮詢顧問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服務費約為人民幣10,326,000元。

中信股份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持續關連交易(編號1至3)(統稱「該等交易」)，並確認：

- 該等交易乃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訂立；
- 該等交易乃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 該等交易乃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中信股份股東的整體利益。

中信股份已委聘其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業務」並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核數師已就本年度報告第141至143頁所載本集團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並載有其發現和結論。中信股份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副本。

- 於2022年11月17日，本公司與中信集團簽訂財務資助框架協議(「2022年財務資助框架協議」)，有效期限為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2022年財務資助框架協議將於2023年6月30日到期。考慮到本集團與中信集團的業務發展需要，於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與中信集團訂立一項新的財務資助框架協議(「2023年財務資助框架協議」)，有效期限為自2023年7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據此，本集團成員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將繼續向中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提供(包括以委託貸款和融資擔保等形式在內的)財務資助。中信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根據上市條例，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本集團成員與中信集團及／或其聯繫人之間於2023年財務資助框架協議下的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鑒於2023年財務資助框架協議下按年度基準計的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2023年財務資助框架協議下的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及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須遵守(其中包括)本公司獨立股東在2023年6月21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規定。上述詳情載於中信股份日期為2023年3月31日之公告內。

中信股份附屬公司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中信國際電訊」)

中信國際電訊於2007年5月17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而該計劃持續生效至2017年5月16日止。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如下：

1. 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菁英人才以發展中信國際電訊之業務；為中信國際電訊董事、高級職員及僱員(定義見下文)提供額外獎勵；以及藉連繫承授人及中信國際電訊股東的利益，促進中信國際電訊長遠業務成功。
2. 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的承授人為中信國際電訊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挑選的中信國際電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用的任何人士及中信國際電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高級職員或董事(統稱「中信國際電訊董事、高級職員及僱員」)。
3. 每名承授人於任何12個月期間獲授的購股權(無論已經或尚未行使)予以行使時所發行及將會發行的中信國際電訊之股份(「中信國際電訊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的中信國際電訊股份的1%。倘向承授人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會導致截至進一步授出當日(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向該名人士已經及將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經及將會發行的中信國際電訊股份總數超過已發行的中信國際電訊股份的1%，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獲中信國際電訊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
4. 根據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其行使期不得超逾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
5. 承授人如欲接納授予的購股權，必須由授出日期起計28日內支付港幣1.00元的不可退還款額以辦理接納手續。
6. 認購價由中信國際電訊董事會釐定，將不會低於以下各項的較高者：(i)中信國際電訊股份在授出購股權日期於香港聯交所日報表上所列的收市價；及(ii)中信國際電訊股份在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5個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日報表上所列的平均收市價。

於2014年4月25日舉行的中信國際電訊股東週年大會上，已獲批准更新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的限額。經考慮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不可超越的限額後，當行使根據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連同根據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所有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時，將予發行的中信國際電訊股份總數不可超過333,505,276股中信國際電訊股份，即相當於批准更新授權限額當日的已發行中信國際電訊股份總數的10%。

董事會報告

根據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詳情及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變動如下：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幣元
24.03.2015	43,756,250	24.03.2017 - 23.03.2022	2.612
24.03.2017	45,339,500	24.03.2018 - 23.03.2023	2.45
24.03.2017	45,339,500	24.03.2019 - 23.03.2024	2.45

承授人為中信國際電訊董事、高級職員及僱員。該等購股權並無授予中信股份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

於2015年3月24日授出的購股權已於2022年3月23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上述根據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授出及獲接納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可自行行使期開始當日起計5年內全數或部分行使。

於2022年1月1日，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下涉及30,275,250股中信國際電訊股份的購股權尚未行使。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涉及5,268,000股中信國際電訊股份的購股權獲行使，涉及6,068,750股中信國際電訊股份的購股權已告失效。於2022年內並無授出或註銷任何購股權。於2022年12月31日，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下涉及18,938,500股中信國際電訊股份的購股權可予行使。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購股權的變動概要如下：

根據連續性合約(按僱傭條例所界定者)聘用的中信股份／中信國際電訊僱員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2022年 01月01日 的結存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 度內行使 (附註1)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失效 (附註2)	於2022年 12月31日 的結存
24.03.2015	24.03.2017 - 23.03.2022	8,010,250	2,205,000	5,805,250	–
24.03.2017	24.03.2018 - 23.03.2023	8,847,500	1,204,500	109,500	7,533,500
24.03.2017	24.03.2019 - 23.03.2024	13,417,500	1,858,500	154,000	11,405,000

附註：

1. 緊接購股權獲行使之日前的中信國際電訊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2.82元。
2. 此等購股權乃授予一些根據連續性合約聘用的僱員，該等僱員其後已離職，而該等購股權已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失效。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中信資源」)

中信資源於2004年6月30日採納一項為期10年的購股權計劃(「舊計劃」)，該計劃在2014年6月29日屆滿。於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已予失效。為使中信資源繼續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對彼等的激勵或獎勵，中信資源於2014年6月27日採納了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

根據新計劃，中信資源可向合資格人士授予購股權，按照其中訂明的條款和條件認購中信資源股份。新計劃的部分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a) 讓中信資源(i)透過授出購股權以優化整體的薪酬組合，使中信資源可以具競爭力的條件吸引、保留和激勵合適人員，以協助中信資源集團實現其策略目標；(ii)使中信資源集團董事和僱員的利益與中信資源的表現和股份價值一致；及(iii)使中信資源集團業務聯繫人、客戶和供應商的商業利益與中信資源集團的利益和成就一致。
- (b) 合資格人士包括中信資源和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和董事(包括彼等各自的執行和非執行董事)和將為或曾為中信資源集團提供服務的業務聯繫人和顧問。
- (c) 在新計劃及中信資源任何其他計劃項下已授出的所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逾中信資源在採納新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
- (d) 合資格人士於直至並包括授出日期起計的任何12個月內因行使獲授的購股權(包括任何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逾中信資源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
- (e) 購股權的行使期限乃由中信資源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10年。
- (f) 可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低期限為一年。
- (g) 就每股中信資源股份應付的行使價須不低於下列較高者：(i)中信資源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中信資源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中信資源股份面值。
- (h) 除非新計劃根據所訂條款予以終止，否則一直維持有效至2024年6月26日。

購股權並未賦予持有人有關股息或在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根據新計劃授出購股權。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2022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信股份各董事概無在中信股份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而記錄在中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保存之登記名冊內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另行知會中信股份及香港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2023年1月9日，岳學鯤先生獲委任為中信股份董事。岳先生因其配偶實益擁有中信股份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的181,435股A股而被視為擁有該權益。有關權益已記錄在中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保存之登記名冊內，並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標準守則知會香港聯交所。

購入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的購股權計劃外，中信股份、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從未成為任何安排的訂約方，以令中信股份董事(包括其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藉購入中信股份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2022年12月31日，於中信股份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中信股份披露，或記錄於中信股份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的登記冊，或已知會中信股份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的中信股份主要股東(中信股份董事除外)如下：

名稱	權益性質／身份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概約百分率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 (「中信集團」) ^(附註1)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及 於第317條一致行動人士 協議的權益	22,728,222,755 (好倉)	78.13% (好倉)
中信盛榮有限公司 (「中信盛榮」)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7,446,906,755 (好倉)	25.60% (好倉)
中信盛星有限公司 (「中信盛星」) ^(附註3)	實益擁有人及 於第317條一致行動人士 協議的權益	22,728,222,755 (好倉)	78.13% (好倉)
正大光明投資有限公司 (「正大光明」) ^(附註4)	實益擁有人及 於第317條一致行動人士 協議的權益	22,728,222,755 (好倉) 5,818,053,363 (淡倉)	78.13% (好倉) 20.00% (淡倉)
CT Brilliant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CT Brilliant」) ^(附註5)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及 於第317條一致行動人士 協議的權益	22,728,222,755 (好倉) 5,818,053,363 (淡倉)	78.13% (好倉) 20.00% (淡倉)
卜蜂集團有限公司 (「正大」) ^(附註6)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及 於第317條一致行動人士 協議的權益	22,728,222,755 (好倉) 5,818,053,363 (淡倉)	78.13% (好倉) 20.00% (淡倉)
伊藤忠商事株式會社 (「伊藤忠」) ^(附註7)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及 於第317條一致行動人士 協議的權益	22,728,222,755 (好倉) 5,818,053,363 (淡倉)	78.13% (好倉) 20.00% (淡倉)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中信集團視作於22,728,222,75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i)因其兩家全資附屬公司，中信盛星(9,463,262,637股股份)及中信盛榮(7,446,906,755股股份)持有之權益；及(ii)由於中信集團為股份購買協議及優先股認購協議簽約方，兩份協議共同構成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1)條適用之協議，因此中信集團持有的股份權益已合併其他股份購買協議和優先股認購協議簽約方之權益。為清晰起見，中信集團所持中信股份的股份權益在過去一年並沒有增加、減少或另有改變。中信集團載於本報告所披露的股份權益(22,728,222,755股股份)與其載於二零一九年年度報告所披露的股份權益(26,055,943,755股股份)之間的差異源於中信集團為了與股份購買協議和優先股認購協議的其他簽約方披露權益之方式保持一致而採用了經修訂的計算方法。股份購買協議和優先股認購協議的各簽約方已一致同意採用經修訂的計算方法披露權益。
- (2) 中信盛榮於中信股份7,446,906,755股股份中擁有實益權益。
- (3) 中信盛星視作於22,728,222,75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i)包括其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的9,463,262,637股股份；及(ii)由於中信盛星為股份購買協議簽約方，其與優先股認購協議共同構成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1)條適用之協議，因此中信盛星持有的股份權益已合併其他股份購買協議和優先股認購協議簽約方之權益。為清晰起見，中信盛星所持中信股份的股份權益在過去一年並沒有增加、減少或另有改變。中信盛星載於本報告所披露的股份權益(22,728,222,755股股份)與其載於二零一九年年度報告所披露的股份權益(18,609,037,000股股份)之間的差異源於中信盛星為了與股份購買協議和優先股認購協議的其他簽約方披露權益之方式保持一致而採用了經修訂的計算方法。股份購買協議和優先股認購協議的各簽約方已一致同意採用經修訂的計算方法披露權益。
- (4) 正大光明視作於22,728,222,75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i)包括其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的5,818,053,363股股份；及(ii)由於正大光明為股份購買協議及優先股認購協議簽約方，兩份協議共同構成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1)條適用之協議，因此正大光明持有的股份權益已合併其他股份購買協議和優先股認購協議簽約方之權益。正大光明於5,818,053,363股股份中擁有淡倉，因為正大光明負有在中信盛星完全行使其於股份購買協議項下的優先購買權時向中信盛星交付最多5,818,053,363股股份之義務。
- (5) CT Brilliant作為正大光明股東，直接持有正大光明50%的權益，被視作於22,728,222,75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且於5,818,053,363股股份中擁有淡倉。
- (6) 正大作為正大光明股東，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CT Brilliant間接持有正大光明50%權益，被視作於22,728,222,75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且於5,818,053,363股股份中擁有淡倉。
- (7) 伊藤忠作為正大光明股東，直接持有正大光明50%權益，視作於22,728,222,75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且於5,818,053,363股股份中擁有淡倉。

持股量統計

根據中信股份之股東名冊記錄，以下為於2022年12月31日中信股份已登記股東持股量之統計表：

持有股份數目	股東人數	百分率
1至1,000	3,873	57.149
1,001至10,000	2,237	33.008
10,001至100,000	607	8.957
100,001至1,000,000	54	0.797
1,000,001至100,000,000	0	0.000
100,000,001至500,000,000	1	0.015
500,000,001至2,000,000,000	1	0.015
2,000,000,001以上	4	0.059
合計：	6,777	100

董事會報告

於2022年12月31日，中信股份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為29,090,262,630股，而根據中信股份股東名冊記錄，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9,820,331,204股普通股，其所代表股東持有股份數目介乎1,000股至1,000,000,000股普通股，佔中信股份已發行普通股總數33.76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2022年2月28日(到期日)，中信股份悉數贖回中期票據計劃項下500,000,000美元之3.125%票據。該等票據於2017年2月28日發行並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中信股份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中信股份任何上市證券。

最低公眾持股量

香港聯交所向中信股份授出豁免(「豁免」)嚴格遵守於2014年8月25日收購中國中信有限公司(「收購」)完成後最低公眾持股量為25%的規定。根據豁免，中信股份已遵守緊隨收購完成後公眾持有股份超過某個百分比(即21.87%)的公眾持股量規定。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按中信股份可公開查閱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悉，中信股份一直維持豁免項下訂明之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本集團本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已由執業會計師及公眾利益實體註冊審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承董事會命

朱鶴新

董事長

香港，2023年3月31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聲明

本公司董事會遵循香港聯交所要求，持續探索完善ESG管理組織架構和制度體系，加強董事會在公司ESG管理中的參與力度。董事會及全體董事確認本報告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董事會的ESG監督及管理工作聲明如下：

董事會角色

公司董事會對中信股份ESG策略及匯報承擔最終責任。董事會下設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持續監管公司ESG關鍵議題的承諾和表現，協同其他專門委員會和公司職能部門，致力將ESG管理納入內部控制、風險管理、戰略規劃等範疇。二零二二年，董事會就ESG工作向管理層提出多項建設性意見建議，包括加強頂層設計、增加資源投入、關注氣候變化風險應對、向投資者進行路演和反向路演等。公司管理層針對上述意見均進行了認真研究和落實。

管理方針

公司根據改革發展和經營管理實際以及利益相關方關注重點，討論並確定公司ESG風險和機遇，持續完善ESG相關戰略和政策制度。公司高度重視ESG事宜可能對公司產生的重大影響，通過信息告知、研討會、對話交流、行業會議、業績發布會及問卷調查等形式加強各方溝通，每年對利益相關方重點關注的ESG議題進行重要性分析，以更好地回應利益相關方的期望。

目標檢討

公司及相關子公司已在「雙碳」、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清潔技術投入、科技研發投入等ESG重點工作上制定了年度或中長期管理目標，董事會已對目標進行審閱，將定期檢討目標進展情況。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圍繞氣候變化風險、資本市場ESG評級、ESG發展趨勢、反腐敗等對管理層及員工開展多場培訓，不斷強化履責能力、提升履責水平。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是中信股份發布的第九份年度ESG報告，詳述了二零二二年度公司開展ESG管理，以及在合規經營、綠色發展、科技創新、員工管理、客戶服務及社區捐助等方面的工作情況。公司承諾對報告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負責。為確保ESG績效指標的科學性和可信度，公司聘請了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本報告中的選定關鍵數據執行有限鑒證業務，並出具獨立鑒證報告。

報告範圍及週期

如無特別說明，本報告披露範圍與年報及《二零二一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所涵蓋的範圍一致。本報告關鍵績效指標數據統計時間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部分內容延續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報告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

匯報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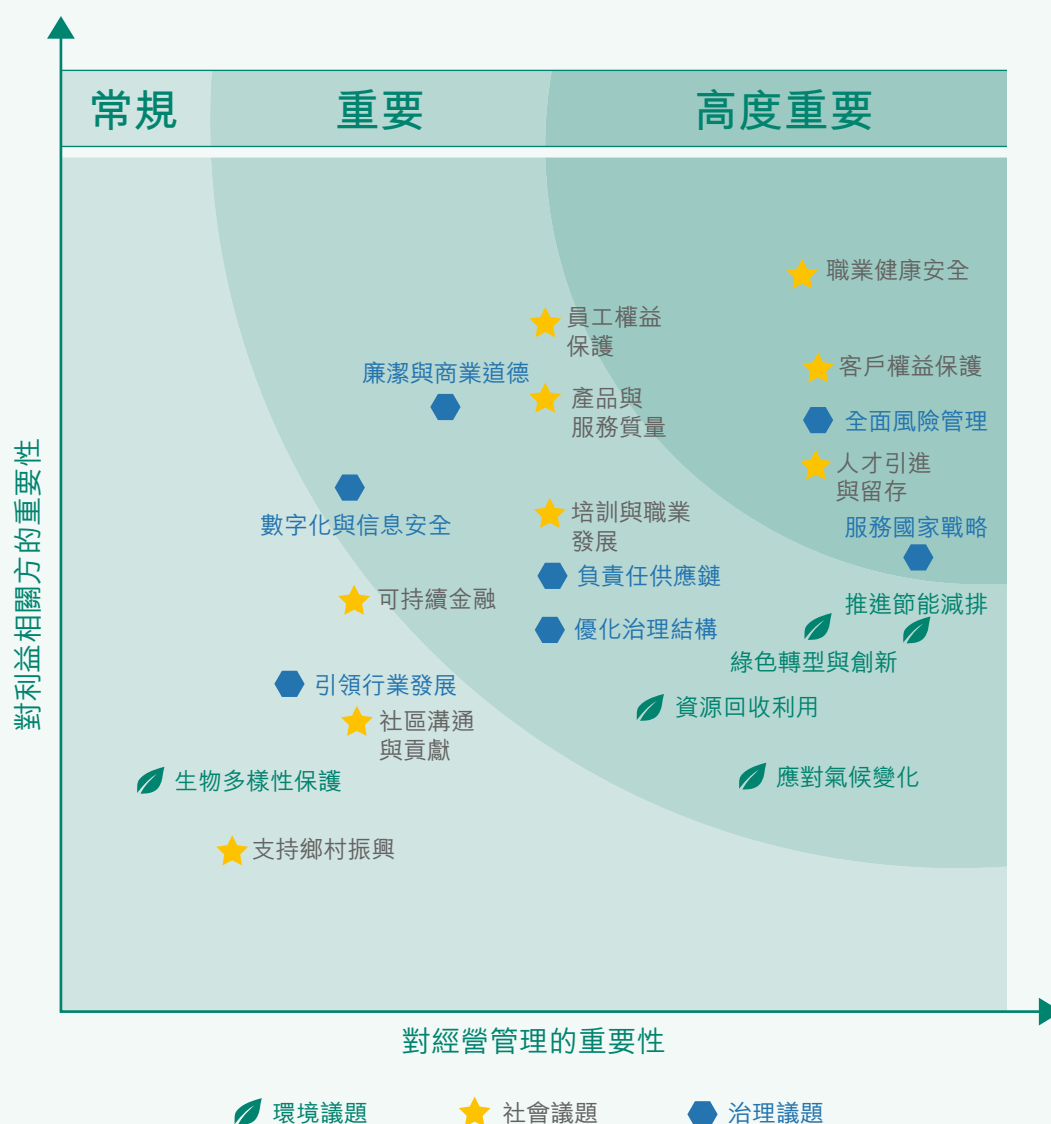
本報告遵循香港聯交所重要性、量化、一致性、平衡性原則進行編製。

重要性

我們結合與利益相關方日常溝通、聯交所ESG指引以及國際社會ESG關注重點識別了20項重點ESG議題，並通過問卷調查等形式，瞭解其對重要利益相關方的相對重要程度，評估出職業健康與安全、客戶權益保護、全面風險管理、人才引進與留存、產品與服務質量等高度重要的議題。本報告根據評估結果對各項ESG議題進行回應。



中信股份二零二二年ESG議題重要性矩陣圖



量化

本報告對適用的ESG關鍵指標進行了量化披露，並對排放量／能源耗用的統計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的資料，以及轉換因子的來源進行了披露。

一致性

若無特別說明，本報告涉及的統計方法或關鍵績效指標未發生變更，也沒有任何其他影響有意義比較的相關因素的變更。

平衡性

本報告遵循平衡原則，客觀展示報告期內的ESG管理績效。

榮譽與獎勵

獎項類別	榮獲獎項
 綜合類	中信銀行在英國《銀行家》雜誌發布的「全球銀行品牌500強排行榜」中排名第21位，一級資本在「世界1000家銀行排名」中排名第19位 中信戴卡榮獲「第四屆中國鑄造行業綜合百強企業」；在《美國汽車新聞》公佈的《2022年全球汽車零部件供應商百強榜》中名列全球百強第50位
 治理類	中信銀行榮獲證券之星「年度最具社會責任銀行」、中國上市公司協會「上市公司ESG優秀實踐案例」、財聯社綠水金山獎「ESG先鋒獎」，入選新華網與中國企業改革與發展研究會評選的「企業ESG普惠金融優秀案例」 中信證券榮獲《新財富》「第十五屆新財富最佳投行－最佳踐行ESG投行、新能源產業最佳投行」、中國上市公司協會「A股上市公司ESG最佳實踐案例」、第17屆人民企業社會責任獎「綠色發展獎」、第十二屆中國證券金紫荊獎「最佳ESG實踐上市公司」、《證券時報》「第十六屆中國上市公司價值評選－主板上市公司價值100強、中國上市公司ESG100強」 中信建投證券榮獲《中國證券報》中國證券業證券公司社會責任金牛獎 中信信託榮獲中國網財經「2022年度ESG最佳社會責任實踐企業」、財聯社綠水金山獎「ESG先鋒獎」 中信資源榮獲由《AM730》和PR ASIA亞洲公關聯合主辦、《鳳凰網港股》支持的「傑出上市公司大獎 2022」 中信環境連續七年被《中國環境報》評為「中國環保社會責任企業」，入選新浪評選的「十佳企業優秀公益案例」

獎項類別

榮獲獎項



環境類

中信股份獲評「中國工業碳達峰」領跑者」企業」，名列榜單首位

中信銀行榮獲中國銀保監會及中國銀行業協會「綠色銀行評價先進單位」，中信碳賬戶入選央視「品牌強國工程」系列展播品牌、「全球企業社會責任案例」、第三屆國際金融論壇(IFF)之「全球綠色金融獎－創新獎」、深圳經濟特區金融學會「綠色金融先鋒創新獎」；中信銀行(國際)獲評香港質量保證局「傑出綠色和可持續債券牽頭經辦行(城市建設經營及投資行業)卓越遠見可持續發展債券框架」獎

中信和業的京城大廈改造項目榮獲「RICS Awards China 2022」城市更新類優秀獎

中信環境榮獲新華網「2022企業ESG傑出環境實踐案例」



社會類

中信股份入選復旦大學經濟學院「最佳就業合作夥伴」，中信證券入選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最佳僱主」名單

中信銀行榮獲全景網「中小投資者關係互動獎」、《證券時報》「年度養老金融服務銀行」，鄉村振興案例入選人民網財經研究院評選的「鄉村振興創新案例」

中信建投證券榮獲中國證券業證券公司服務科創企業上市前10強、中國證券業證券公司金融科技金牛獎

中信泰富榮獲香港公益金「公益卓越獎」「榮譽獎」，連續7年獲得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贈商界展關懷企業標誌；榮獲Human Resources Online「人力資源卓越大獎2022」

中信泰富特鋼14項產品榮登中國鋼鐵工業協會冶金產品實物質量品牌培育產品名單，其中1項產品獲「金盃特優產品」、12項產品獲「金盃優質產品」；中信泰富特鋼興澄特鋼承擔參與的兩個項目榮獲中國鋼鐵工業協會、中國金屬學會冶金科學技術一等獎

中信重工獲得省部級及以上科技獎12項，獲批省部級以上創新平台2個

中信戴卡榮獲中國機械工業科技進步獎、科技進步類三等獎，「高強韌輕量化鑄旋鋁合金車輪」項目榮獲中國汽車工業協會「2022年中國汽車供應鏈優秀創新成果」；獲評第8屆中國行業互聯網大會「2021年度數字轉型燈塔案例」

獎項類別

榮獲獎項



中信建設榮獲二零二二年度建築行業最高等級AAA級信用企業證書、中國對外承包工程商會「社會責任領先型企業」稱號；伊拉克米桑聯合循環電廠項目順利投運，被伊拉克總理卡迪米稱讚是中伊兩國合作的新名片

中信工程智能建造平台項目入選工信部二零二二年新一代信息技術與製造業融合發展試點示範；7個項目獲得中國施工企業管理協會綠色建造工作委員會成果獎、3個項目獲得中國鋼結構金獎；深圳固戍水質淨化廠二期工程EPC項目入圍IDIC菲迪克全球工程項目獎

中信大廈榮獲中國安裝協會第一批中國安裝工程優質獎(中國安裝之星)、中國施工企業管理協會第一批國家優質工程金獎

中信出版獲出版行業和媒體重要獎項252項



ESG管理

作為多元化、國際化、綜合性企業，中信面臨的ESG風險和挑戰更加複雜，對ESG管理的要求也更高。二零二二年，公司深入分析發展現狀以及利益相關方關注重點，討論並確定公司在ESG方面的風險和機遇，通過完善的組織架構、健全的制度體系、詳實的目標和舉措，自上而下系統推進ESG工作，實現了ESG管理的有效升級。

組織架構

公司建立起董事會、管理層和執行層「三層組織」的ESG管理體系，董事會對中信股份ESG總體工作進行指導，並對管理層工作進行監督評價；管理層負責統籌公司ESG各項工作，並對執行層工作進行指導監督；總部職能部門及各子公司負責ESG工作具體落實。

董事會

- 根據國家法規及監管要求，履行法定ESG監督職責，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及釐定公司ESG風險偏好，每年檢討ESG相關的資源、培訓是否充足以及ESG風險情況及工作範疇，審議公司年度ESG報告等。

董事會

管理層

執行層

執行層

- 綜合部是ESG管理的牽頭部門，負責ESG工作的統籌協調；
- 總部職能部門是相關ESG工作的歸口管理部門，根據有關規定和實際需要，對本條線ESG工作進行專業化管理；
- 各子公司負責開展本級ESG工作，並指導所屬公司開展ESG工作。

管理層

- 研究中信股份ESG規劃、重大項目、綜合性制度等，並提交中信股份董事會審議；
- 審批中信股份ESG報告、ESG議題重要性評估情況等，並提交中信股份董事會審議；
- 審批ESG專項制度、年度工作計劃等；
- 向董事會匯報ESG重點工作情況，包括但不限於國家及監管要求執行情況、投資者訴求落實情況、工作目標及計劃進展等；
- 研究或決定中信股份ESG管理中的其他重要事項。

融入戰略

二零二二年，我們出台公司「十四五」發展規劃，並分別制定五大業務板塊規劃和人才發展、融融協作、數字化發展、科技發展、風險管理五大功能規劃。我們在所有規劃中均融入合規經營、綠色低碳、反腐倡廉、促進共同富裕等ESG理念，在《新型城鎮化板塊「十四五」發展規劃》中明確提出要堅持生態導向模式，推動以人為本、低碳生態、集約高效與智慧城市相融合；將氣候變化風險管理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在《風險管理「十四五」規劃》中明確提出要關注氣候相關的轉型風險，通過環境風險分析主動評估和管理相關風險。

制度體系

公司及所屬公司在節能減排、綠色金融、清潔技術發展、全面風險管理、員工權益保護、供應鏈管理、反腐敗、消費者權益保護、慈善捐贈等各領域均制定了完善的管理制度。總部編發有《公司重要制度彙編》，收錄公司治理、戰略與投資管理、財務管理、人事管理、風險合規管理等12個方面157項重要制度，並定期對制度執行情況進行檢討。我們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對該彙編進行修訂，增補更新重要制度36項；計劃陸續將各類制度在官網發布，以更好地接受各方監督。

履責要求

二零二三年，公司發布《中信股份ESG工作指引》，明確了ESG工作原則、組織體系與管理職責、議題管理與實踐要求、利益相關方管理、考核與監督等事項。特別是對標全球報告倡議組織《可持續發展報告標準》、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等國際標準，結合五大板塊行業實際，提出更嚴格、更先進、更具有針對性的履責要求。

ESG研究與宣傳

中信銀行、中信證券、中信建投證券等均圍繞綠色金融、ESG投資等開展深入研究（詳見上述子公司可持續發展報告或ESG報告）。中信出版二零二二年策劃出版了《碳中和與綠色金融創新》《金融支持碳達峰、碳中和》《速度與規模——碳中和的OKR行動指南》《雙碳目標下的綠色增長》等「雙碳」相關書籍，並與新浪聯合主辦「2022年ESG全球領導者峰會」，邀請來自20個國家的135位學者、專家、企業家參加，覆蓋全球ESG事業的領袖型組織、企業、學術、金融、投資等領域，視頻全網曝光總量超9,000萬。



合規中信：穩健經營，守住風險底線

為有效防範化解重大風險，我們實施全面風險管理，統籌規劃、不斷提升風險管理水平。我們高度重視反腐敗，構建起「大監督」工作體系和完善的反腐敗制度體系，嚴厲懲治各類腐敗問題和不遵守商業道德的行為。依託嚴密的監督體系、完善的審計機制以及員工行為守則檢討、經費使用專項檢查等工作的持續開展、交叉進行，我們能夠保證至少每三年對總部及各子公司在廉潔從業、遵守商業道德等方面的監督全覆蓋。

全面風險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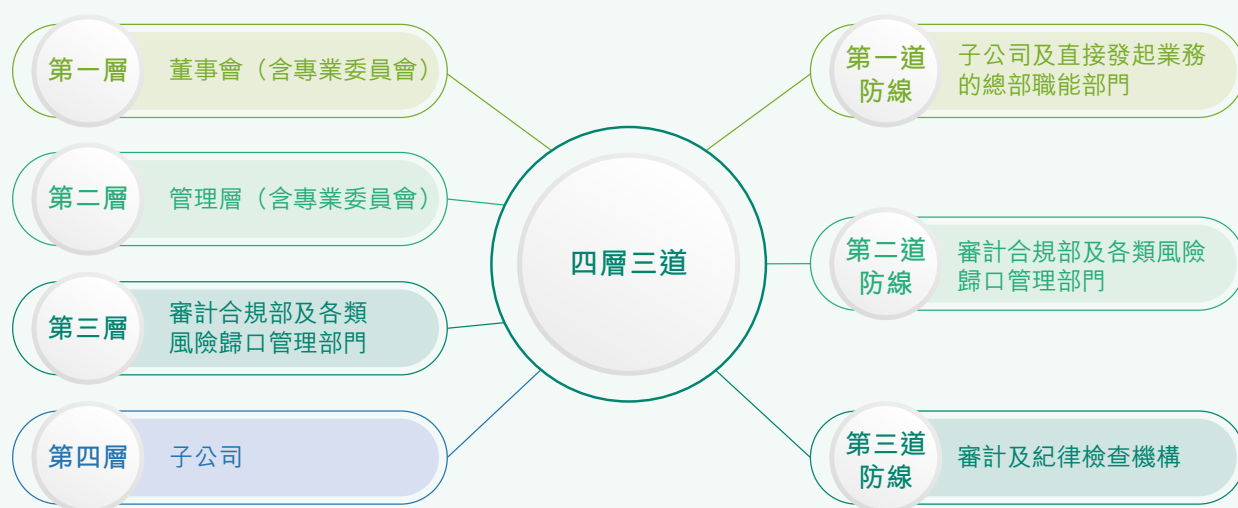
我們制定風險管理戰略框架，從組織、政策、流程、技術、文化五個方面，搭建起公司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並系統規劃了三個實施階段：

第一階段：建設行動年 2021-2022年	第二階段：鞏固提升年 2023-2024年	第三階段：全面深化年 2025年
按照「金融先行、實業跟進」的工作安排，完成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目標已全部達成： ✓ 健全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搭建風險管理制度體系 ✓ 中信金控風險管理達標、金融子公司風險管理深化、實業風險管理加強 ✓ 開展風險偏好試運行 ✓ 金融子公司資本充足水平達到可比行業平均水平 ✓ 建立健全實業板塊風險管理體系 ✓ 建立統一授信、重要客戶風險管理機制	持續完善管理體系： ✓ 持續優化風險治理，重檢和完善管理制度與流程 ✓ 完善風險偏好管理和統一授信、重要客戶風險管理機制，強化風險預警能力建設 ✓ 金融子公司資本充足率達到可比同業良好水平 ✓ 實業子公司進一步健全風險管理組織機構，加強重點領域風險管控 ✓ 加強境外風險管理 ✓ 完善風險管理系統功能及管理範圍	深化管理體系建設： ✓ 實現風險管理政策、制度和流程的穩定運行，形成良好的風險合規文化氛圍 ✓ 金融子公司公司治理、資本充足水平、不良資產率等達到可比同業優秀水平，建立適應經濟高質量發展的金融服務體系 ✓ 實業子公司風險監控充足有效，風險預警和風險處置能力進一步提升 ✓ 提升風險管理系統技術支撐能力

組織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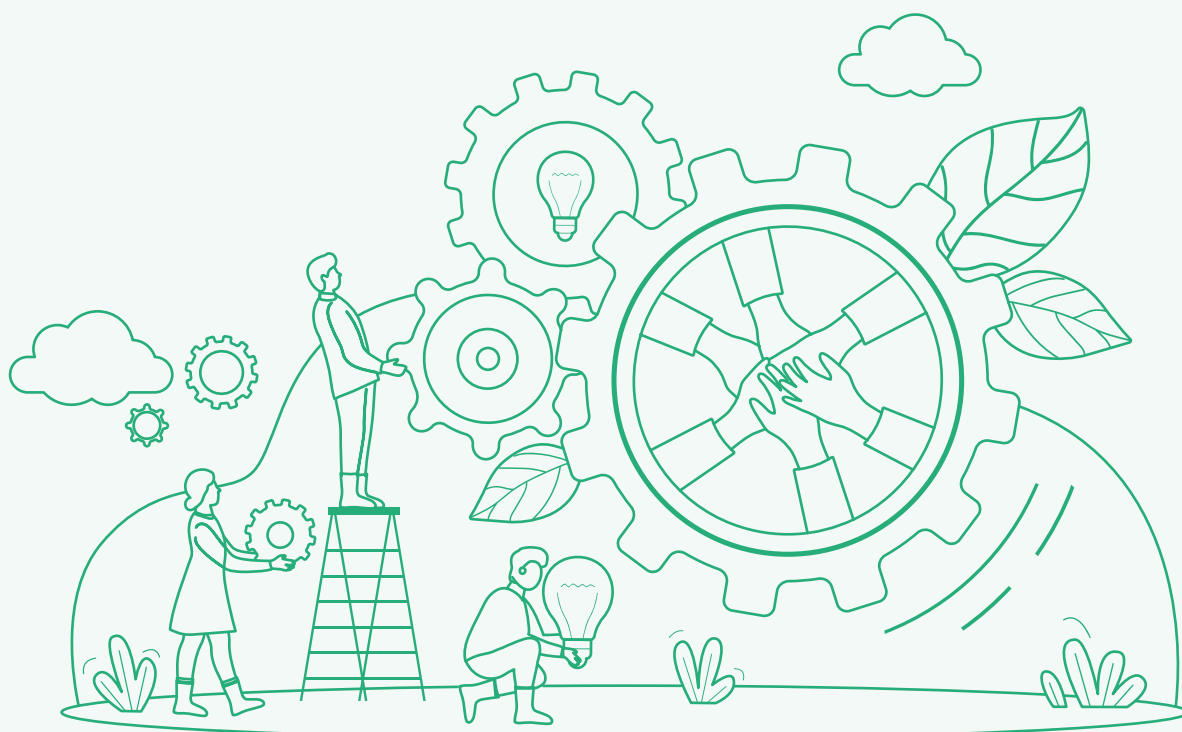
建立起「四層三道」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和「歸口部門專業化管理+子公司機構管理」的立體化風險管理模式。

「四層三道」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制度體系

建立起以風險偏好為引領、分層分類的制度體系，包括全面風險管理辦法、風險識別評估等一般性制度和各類風險專項制度及操作細則等，明確專業化管控要求，規範風險管理標準、方法和流程，並不斷提升制度適用性和有效性。



技術系統

搭建全面風險管理系統，已建成統一風險視圖、統一授信、風險偏好、風險預警、專項風險管理等功能，支持重要流程線上管理，將持續推進數字化、智能化風險管理，深度挖掘和應用風險信息，提升風險分析精準度，實現主動風險管理。

反腐敗與商業道德

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監察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業務所在國家和地區各項法律法規，不斷強化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反不正當競爭等相關管理要求，切實防範各類腐敗及不遵守商業道德的行為。

構建「大監督」工作體系

我們構建以紀律檢查與巡視巡察監督為主導，治理監督、職能監督、專項監督、群眾監督等各類監督統籌協調的「大監督」工作體系，並建立起會商研究、協同整改、問題線索移交、通報警示等全流程相互配合的工作機制，切實增強內部監督系統性、連續性和實效性。



紀律檢查與巡視巡察

設有內部紀律檢查機構開展廉政建設和反腐敗工作，對管理人員及全體員工依法履職、秉公用權、廉潔從業以及道德操守情況進行監督檢查，對涉嫌貪污賄賂、濫用職權、權力尋租、利益輸送、徇私舞弊等違法和犯罪行為進行調查。對違法人員作出處分；對履行職責不力、失職失責的管理人員進行問責；對涉嫌犯罪的，將調查結果移送檢察機關依法審查、提起公訴；向監督對象所在單位提出完善監管制度機制等工作建議。

二零二二年全系統立案298人，處分327人，其中與地方監察機構聯合查處了吳學文、林爭躍、朱燕辰等嚴重違紀違法案件，在查處子公司「一把手」、非金融領域腐敗、「逃逸式辭職」案件，敦促腐敗分子主動投案等方面實現突破。

工作中，紀檢機構嚴格按照規定接受並處理反映違紀或違法犯罪問題的線索和材料，對受理的問題線索提出處置意見，進行分類辦理。經初步核實認為確有違紀違法事實，並需追究紀律責任或法律責任的，依照規定進行立案，收集證據，查明違紀違法事實。調查結束經內部審核把關後提出處理意見，按照權限和程序報批後實施。

設有內部巡視巡察機構，總部巡視機構定期組建巡視組對總部部門及子公司高級管理人員遵紀守法、履職盡責情況進行監督，著力發現以權謀私、貪污賄賂、腐化墮落等問題，一般每五年對所有部門及子公司實現巡視全覆蓋。

為實現反腐敗工作的制度化、規範化，我們彙編涉及基礎性法規、指導性制度和工作規範的各類反腐敗制度，構建起嚴密的制度體系。二零二二年，完善信訪舉報、廉政檔案等制度19項，彙編5本工具資料書，實現從信訪舉報受理到案卷歸檔的業務流程全覆蓋。我們制定和發布《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反貪腐守則》，在嚴格遵守香港《防止賄賂條例》的基礎上，圍繞賄賂及貪污行為、濫用職權及公司資產、利益衝突情形、採購及招標程序等重點領域進行規定，明確違反《守則》情形下的懲戒措施。

審計監督

公司嚴格遵循香港聯交所《企業管治守則》等法律法規，深入推進內部審計體系建設，在董事會下設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總部和重要子公司設置審計機構，配備審計人員約600人。各級審計機構堅持「應審盡審、凡審必嚴」的工作原則，對公司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情況開展獨立監督，幫助公司完善經營管理、實現發展目標，充分發揮內部審計在公司治理及監督體系中的重要作用。

公司制定有《內部審計規程》《子公司內部審計機構管理規定》《內部審計人員職業道德規範》等內部審計制度。總部審計機構每季度向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報告全系統審計工作開展、審計發現問題和整改、內部審計人力資源等情況。每年開展內部審計工作考評，對子公司審計管理、審計質量、審計績效、溝通與協同等方面進行評價，提出針對性指導意見。

防範境外廉潔合規風險

為進一步防範境外投資經營腐敗問題，二零二二年我們專項研究加強境外廉潔合規經營工作，取得積極成效。

 機構設置	✓ 公司總部成立境外廉潔合規經營領導小組，由董事長、副董事長及部分高級、中級管理人員擔任成員 ✓ 中信證券、中信建投證券、中信金屬、中信重工等境外業務較多的子公司均成立了由主要負責人牽頭的管理機構
 制度建設	✓ 印發《關於加強境外廉潔合規經營的指導意見》，對境外機構財務管控、物資採購、佣金和招待費等方面提出要求，強化廉潔合規風險管控 ✓ 制定風險、投資、財務、安全管理等重點領域制度文件8項，細化廉潔經營要求；總部及中信銀行、中信環境等已將境外項目廉潔風險指標納入管理人員績效考核，中信金屬等還建立了境外機構領導人員薪酬追索扣回機制 ✓ 編製《境外風險管理手冊》（共5卷7冊），梳理境外業務相關政策、法律法規、國際條約和實用工具供各公司使用 ✓ 中信建設、中信戴卡、中信重工等15家子公司完善相關制度220項；中信銀行等4家子公司在44項制度中明確境外經營廉潔要求
 學習與培訓	✓ 圍繞境外業務戰略與投資管理、境外關鍵人員管理、境外招待費、履職待遇等8個領域，面向所有境外工作人員組織專題培訓 ✓ 中信金屬等8家子公司開展制度宣講培訓111次

廉潔教育

我們注重對董事會、管理層和全體員工(包括第三方員工)進行反腐敗培訓，通過召開警示教育大會、講授廉政教育課、舉辦業務培訓班、通報違紀違法和失職失責典型案件、觀看廉政教育片等方式，積極引導全公司遵循良好的行為準則和道德規範，築牢「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堅實防線。

二零二二年，除依託內網學習平台發佈多個線上廉潔合規培訓課程外，公司總部還通過多種形式持續開展廉潔教育：

廉潔教育項目	覆蓋人次
組織董事會、管理層及全系統中高級管理人員學習有關政策制度	覆蓋約3,000人次
召開面向全系統人員的警示教育活動	覆蓋超22萬人次
組織總部高級管理人員及內外部專家講授廉政教育課	覆蓋約2,000人次
召開專職工作人員培訓班	參訓人員1,106人
組織總部全體員工學習有關政策制度	覆蓋約1萬人次
日常廉潔教育	在電梯間等公開場所全年滾動播放《廉政小課堂》等視頻教育片
	通過通知、短信等形式對全系統員工進行日常廉潔提醒，覆蓋超18萬人次

中信銀行開展各層級的合規培訓近6萬期、巡講檢查6,000餘次，持續通過企業微信號等推送監管動態、政策解讀、經驗分享等內容，有效促進合規教育培訓與日常工作相結合。

中信證券發布反商業賄賂及廉潔從業政策，建立健全廉潔從業承諾制度要求，利用線上平台多次開展廉潔從業主題培訓，員工參與超20,000人。

中信信託連續九年舉辦「清廉文化月」活動，發布24期「紀委小課堂」。

舉報人保護

我們設置了暢通的舉報渠道，嚴格按照《紀檢監察機關處理檢舉控告工作規則》開展舉報受理和處理，並制定有《舉報工作管理辦法》《信訪工作管理辦法》《鼓勵實名舉報懲治誣告陷害行為辦法》以及在港《舉報政策》《處理舉報工作指引》，明確信訪舉報受理範圍、渠道及流程，同時嚴格舉報人信息保護，切實保障舉報人合法權益，發揮群眾監督作用。

舉報渠道	舉報人保護
✓ 各級紀檢及信訪工作機構均公佈信訪舉報受理範圍、通信地址、來訪接待場所地址、舉報電話、傳真號碼、電子郵箱、舉報信箱等 ✓ 總部設有董事長、總經理信箱(chairman-president@citic.com)，由專人負責將郵件轉交紀檢或信訪工作機構處理	✓ 鼓勵舉報人留下姓名和聯繫方式，對舉報人信息嚴格保密，禁止對舉報人進行任何威脅、攻擊和報復 ✓ 接受任何方式的匿名舉報 ✓ 文明接待來訪舉報人，不得刁難和歧視

北京總部	香港總部
傳真：86-10-64661186 郵箱：g-contact@citic.com 信訪電話：010-64665166 信訪郵箱：xinfang@citic.com 地址：北京市朝陽區光華路10號中信大廈	郵箱：zxgfjb@citic.com 地址：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31樓

員工行為管理

按照聯交所《企業管治守則》要求，我們制定並執行《員工行為守則》，對董事及員工涉及賄賂、非法接受禮品及佣金，接受與提供款待等個人行為，以及與供應商和承包商的關係、與客戶及消費者的關係、僱用規定、合規監管及執行方法等方面作出要求，規定員工在工作和相關商業活動中應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以及本公司的有關政策。公司每年兩次在全系統範圍內總結執行情況，提交董事會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審議，對不合規行為按照有關規定採取相應的處理措施及時糾正和整改。

我們及所有所屬公司均制定有《公務接待管理規定》《企業負責人履職待遇和業務支出實施細則》《業務招待費管理辦法》《行政經費管理辦法》等經費使用管理制度，實現經費預算、計劃、審批、使用、報銷、監督、追責的全流程管理。相關部門組成經費使用專項檢查組，每三年實現對所有部門和子公司經費使用情況檢查全覆蓋。

中信銀行制定《反舞弊審計管理辦法》，每年均開展針對員工行為的審計工作，利用數字化技術不斷提升員工行為監測手段，重點監測員工在授信准入、信貸審批、資產處置、集中採購、薪酬費用等領域的履職舞弊及違規行為。二零二二年，中信銀行將員工行為審計融入到開展的專項審計和經責審計工作中，重點關注關鍵崗位及「關鍵少數」。此外，中信銀行還制定了《監督執紀工作實施辦法》，對員工不服處分決定申訴的受理、處理流程、反饋機制、處理時效等做了明確規定。

中信證券建立授權管理體制，通過管理類授權、合同協議類授權及專項授權的模式，將關鍵權限控制在相關層級，有效防控廉潔風險，同時建立員工職務通訊行為監測系統，全面規範員工執業行為。

供應管理

我們設立有採購管理機構，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財政部《國有金融企業集中採購管理暫行規定》等規定，制定有《採購管理規定》，對採購工作進行全流程管理。截至二零二二年底，公司總部共有合格供應商187家，其中境內供應商176家，境外供應商11家。

二零二二年，我們就採購工作在統籌管理、制度體系、監督檢查等方面存在的薄弱環節，啟動了專項整治工作，計劃於二零二三年完成。我們制定了《集中採購管理機制改革方案》，明確管理機構、權責劃分、制度體系、工作流程、專業人才、監督檢查等10項改革措施和重點任務，特別是在防範廉潔風險方面，將重點採取以下措施：

 強化供應商管理	✓ 督促各層級建立並認真執行供應商准入實施標準，在遴選新供應商時，將商業賄賂、商業欺詐、惡意競標等列入重要考量，對不符合要求的產品和服務，嚴格限制准入 ✓ 與供應商簽訂《陽光合作協議》，秉承公開透明、公平競爭原則實施採購，加強對涉採購工作人員的廉潔教育和監督
 完善制度體系	在新修訂的《採購管理規定》中進一步加強註冊供應商及採購部門和人員的廉潔從業管理： ✓ 註冊供應商出現以下行為的，將作退出處理，原則上一年內不得被推薦進入註冊供應商信息庫，包括但不限於：商業賄賂或商業欺詐等嚴重違法違規及不誠信行為；惡意競標、圍標串標、虛假舉報、惡意投訴等嚴重擾亂採購秩序的行為；商業信譽、商品質量出現嚴重問題，有違法違規或不誠信行為並對我公司造成不良影響和後果等情況 ✓ 採購部門和人員應廉潔從業，在採購流程中不得與供應商有任何利益關聯或其他違規牟利活動，包括但不限於：擅自兼任與採購有利益關係企業的職務、或領取兼職工資或其他報酬，利用職務上的便利從事有償中介活動，接受或索取供應商提供的中介費、回扣、佣金、禮金、有價證券和消費性服務等。採購相關人員與供應商有利益關聯時，必須主動迴避
 加強審計與管控	✓ 將採購管理作為內部巡視及審計重點，嚴肅處理集中採購領域存在的虛假採購、圍標串標、行賄等違法違規行為

反洗錢

公司制定有《反洗錢管理辦法》，明確反洗錢管理組織架構及職責分工，要求嚴格落實反洗錢法律法規相關要求，同時搭建並優化反洗錢篩查系統。中信金控制定《反洗錢及反恐怖融資管理辦法》，推動金融板塊形成層次清晰、權責明確的反洗錢管理體系：中信金控董事會依據中信金控公司章程和監管機構相關規定履行管理職責，管理層承擔洗錢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中信金控風險合規部是反洗錢工作的歸口管理部門，負責監督和管理金融板塊反洗錢工作。

中信銀行		中信證券
 制度建設	✓ 建立了「頂層制度+專項制度+條線制度」三位一體的反洗錢內控制度體系，搭建了反洗錢制度庫 ✓ 包含《反洗錢內控管理基本規定》《洗錢風險管理政策》2個頂層制度；覆蓋洗錢風險識別、評估、監測、管控、報告全流程，涵蓋洗錢檢查、考核等28個專項制度，以及32個反洗錢條線制度	✓ 制定《反洗錢檢查與整改實施細則》，修訂《反洗錢績效考核及獎懲工作指引》，持續加強對反洗錢工作的監督管理 ✓ 修訂《反洗錢合規手冊》，提高員工日常反洗錢履職能力
	 反洗錢培訓	✓ 向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定期開展反洗錢培訓，並持續組織全體員工通過「線上+線下」形式接受反洗錢培訓；二零二二年共組織反洗錢培訓1,110次 ✓ 向員工開展反洗錢培訓13次，培訓覆蓋率100% ✓ 向董事提供反洗錢培訓22次，參與率100%
	 反洗錢宣傳	✓ 將反洗錢宣傳工作與消費者權益保護等工作有機結合，組織「打擊網賭電詐，保護資金安全」「防範非法集資，打擊電信詐騙」等四期主題社會宣傳活動 ✓ 利用內聯網、「信銀反洗錢」公眾號、短視頻等內部平台，向全體員工宣傳反洗錢金融知識，提升全行反洗錢認知水平 ✓ 營業大廳反洗錢宣傳覆蓋員工和客戶達12萬人次 ✓ 實地宣傳活動317次，受眾約1.5萬人 ✓ 通過微信公眾號等發布反洗錢宣傳素材41篇，閱讀量達17萬餘次

知識產權管理

我們設有專門部門負責知識產權法律工作日常管理，根據《民法典》《商標法》《著作權法》《專利法》等法律法規，制定《知識產權管理辦法》，保護經營活動中形成的專利、著作、商標權、工藝流程、技術秘訣等依法享有的權利。二零二二年，我們從「保護自有知識產權」、「打擊侵權行為」和「維護中信商標權益」等方面開展工作。



保護自有知識產權

- ✓ 我們組織子公司梳理發明專利、實用新型專利、軟件著作權成果等知識產權，二零二二年發布國際標準1項、國家標準17項，獲授權專利1,203件，其中發明專利424件



打擊侵權行為

- ✓ 我們制定《知識產權侵權行為處置指南》，在強調尊重他人知識產權前提下，將侵權行為查處工作分為證據保全、核查上報、開展處置、結果報送四個階段，高度關注6類常見侵權行為，並給出相應處置手段
- ✓ 中信戴卡成立行業專業化知識產權維權非營利性機構－輪谷(汽車零部件)知識產權維權打假中心
- ✓ 中信出版成立知識產權保護中心，統一維權窗口，為讀者及版權方開通維權打假專屬通道；積極與政府部門、行業組織合作，增強打擊侵權盜版的能力，努力保護作者和讀者合法權益。



維護中信商標權益

- ✓ 我們修訂《商標管理辦法》，強化品牌使用主體併表管理剛性要求，杜絕租售品牌風險；制定《中信商標註冊與使用管理指引》，提升商標管理精細化程度；推進香港地區中信品牌「負面清單」排查工作，並啟動新媒體平台侵權賬號排查；全面推進品牌整改工作，更新品牌使用正面清單



綠色中信：綠色發展繪就美麗中國

專題



「雙碳」與氣候變化風險管理

應對氣候變化風險、踐行「雙碳」戰略是包括企業在內的全社會的義務與責任。我們積極融入綠色低碳轉型大潮，不斷探索綜合性企業服務綠色發展的中信實踐。二零二二年，我們成功獲評「中國工業碳達峰「領跑者」企業」，名列榜單首位。

2021年	2022年	短期目標	長期目標
✓ 提出「兩增一減」¹ 低碳發展戰略 ✓ 按照2025年、2030年、2060年三個節點，提出「雙碳」行動目標	✓ 發布《碳達峰碳中和行動白皮書》，公佈中信「碳中和」路線圖 ✓ 著手編製上年度碳損益表 ✓ 啟動四個「雙碳」專項重大科研項目	✓ 完成碳損益表編製 ✓ 搭建「雙碳」工作考核框架 ✓ 2025年單位產值碳排放強度比2020年下降18%	✓ 2030年全面綠色低碳轉型取得顯著成效 ✓ 2060年全面融入綠色低碳循環發展的產業體系和清潔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體系，成為綠色低碳發展的排頭兵

1. 第一個「增」體現為綠色金融為產業低碳化轉型提供融資解決方案；第二個「增」體現為實業發展以放大產業鏈和生態圈的低碳效應為己任；「減」體現為存量中高碳業務、高環境影響投資要積極推進低碳轉型，新業務布局要以低碳減排、低環境影響為原則。

「碳中和」路線圖

二零二二年，我們編製發布《碳達峰碳中和行動白皮書》，公佈了優化後的「碳中和」路線圖。

「碳中和」路徑	
第一階段：降碳	第二階段：中和
針對電力工業、鋼鐵生產、建築運營和數據中心等重點領域大力開展節能降碳工作，尋找各自領域能效提升、結構優化以及技術減排的潛在機遇點，有效降低碳排放	通過外購核證減排量、外購綠色電力證書、場外直接投資綠色項目等對剩餘碳排放引入抵消計劃，抵消中和無法進一步減排的碳排放，最終實現淨零碳排放

五大板塊		中信碳中和路徑				
1	先進材料	重點排放領域	 電力供應	 鋼鐵生產	 建築運營	 數據中心
2	先進智造	降碳階段	煤電節能改造	升級工藝技術/ 流程	建築改造	IT設備節能降耗
			發展新能源	提升配套設施綠色水平	運營升級	電源設備技術升級
			技術突破與應用	炭捕集技術突破	技術融合	製冷系統效率提升
3	新型城鎮化	中和階段	綠色電力			
			外購行政減排量			
			外購綠色電力證書			
4	綜合金融服務	能力建設	場外直接投資綠色項目			
			制度管理體系			
5	新消費	產業賦能	綠色金融			

編製碳損益表

針對「碳資產運營和管理」這一新型課題，我們率先提出並編製業內領先的雙碳損益表。碳損益表主要反映中信在一定時期內碳排放和碳減排的動態表現，可以直觀清晰地反映碳排放、碳減排、調整後碳排放淨額等核算科目的構成，確保「雙碳」戰略實施情況可回溯、可監測、可評價。

以碳損益表為抓手，碳資產運營為實踐，我們初步建立起碳資產經營管理體系。二零二二年十月，我們開始編製上一年度碳損益表，將通過碳損益表中成本收入形成碳資產的歸納、收集、整理及價值體現，為碳資產管理和運營提供有效依據。

應對氣候變化風險

基於深入的「雙碳」管理工作，我們也充分認識到氣候變化為企業運營帶來的風險和機遇。我們已將落實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TCFD)建議框架作為二零二三年的重點工作，將聚焦五大板塊組織開展氣候變化風險識別與評估，使業務更符合可持續發展原則，增強對於氣候變化的適應力，應對迫在眉睫的氣候變化威脅。

已開展工作	計劃開展工作
✓ 「雙碳」管理 ✓ 在投資項目的風險分析報告中就項目涉及的氣候風險出具詳細意見 ✓ 中信銀行成為TCFD支持機構	✓ 聘請專業機構協助落實TCFD建議框架 ✓ 將氣候變化風險管理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在風險偏好制定中將氣候變化風險因素納入考量 ✓ 持續健全完善氣候變化風險的監控和管理機制

中信銀行制定《綠色銀行建設工作方案》，把氣候風險防範與應對作為綠色銀行建設的重要內容，對氣候風險與銀行業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等六方面風險之間的傳導機制進行了分析，開展了償付能力壓力測試、房地產專項壓力測試和內部資本評估壓力測試等一系列壓力測試，並將不斷提升環境和氣候風險管控能力。

中信證券將氣候變化納入風險管理體系，積極識別、評估和管理氣候變化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及機遇對運營及業務的影響，並拿出具體應對措施。

中信建投證券將氣候風險管理融入公司全面風險管理，定期開展短、中、長期風險及機遇的識別工作，界定氣候相關風險的來源與規模，分析與解決氣候變化帶來的風險與機遇並制定應對措施。

中信國際電訊定期評估氣候風險，以降低氣候變化對公司業務營運的影響。比如颱風可能導致市電出現故障時，備用發電機組將自動觸發，支持核心業務，維持對客戶提供24小時無間斷電訊服務的承諾。

績效表現

除另有說明外，本部分環境績效表現統計範圍包含總部及子公司在中國內地及港澳台地區的主要運營場所，其餘地區運營場所未來將適時加入統計範圍²。

總部	指標	2022年
	 廢氣	
	氮氧化物(NO _x)排放量(噸)	0.01
	二氧化硫(SO ₂)排放量(噸)	0.0007
	 溫室氣體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一及範圍二)(噸)	2,118.08
	總部人均溫室氣體排放量(噸/人)	4.39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噸)	100.86
	汽油	100.86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噸)	2,017.22
	外購電力	2,017.22
	 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總量(噸)	0.24
	總部人均有害廢棄物排放量(噸/人)	0.0005
	無害廢棄物總量(噸)	243.78
	總部人均無害廢棄物排放量(噸/人)	0.51
	 能源使用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2,693.16
	總部人均能源消耗量(兆瓦時/人)	5.59
	直接能源消耗(兆瓦時)	412.01
	汽油	412.01
	間接能源消耗(兆瓦時)	2,281.15
	外購電力	2,281.15

² 本公司溫室氣體核算範圍包括二氧化碳、甲烷和氧化亞氮，主要源自外購電力、外購蒸汽及燃料。溫室氣體核算乃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公佈的《2011年和2012年中國區域電網平均二氧化碳排放因子》、香港電燈有限公司公佈的最新排放係數資料、香港中華電力集團公佈的最新排放係數資料、澳門電力有限公司公佈的最新排放係數資料及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刊發的《IPCC 2006年國家溫室氣體清單指南 2019修訂版》進行核算，其中，由於西藏電網無基準線排放因子，且西藏地區運營場所外購電力數據影響微小，重要性較低，故西藏地區運營場所外購電力未列入溫室氣體排放量統計範圍。

能源消耗總量數據是根據電力及燃料的消耗量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標準《綜合能耗計算通則(GB/T2589-2020)》中提供的有關換算因子進行計算。

總耗水量為統計範圍內的辦公生活用水及生產用水，在求取適用水源上未發現任何問題。

紙張消耗總量主要包括A4複印紙和A3複印紙。

總部	指標	2022年
	總部人均耗電量(兆瓦時／人)	4.73
	總部人均汽油消耗量(升／人)	98.42
	 資源使用	
	總耗水量(立方米)	18,299.00
	總部人均耗水量(立方米／人)	37.96
	總部紙張消耗總量(噸)	16.70
綜合金融服務 ³	指標	2022年
	 廢氣	
	氮氧化物(NO _x)排放量(噸)	0.49
	二氧化硫(SO ₂)排放量(噸)	0.02
	 溫室氣體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一及範圍二)(噸)	236,624.99
	每億元收入溫室氣體排放量(噸／億元)	85.41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噸)	6,925.20
	汽油	3,041.25
	柴油	77.57
	煤氣	29.37
	液化石油氣	94.75
	天然氣	3,682.25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噸)	229,699.79
	外購電力	229,699.79
	 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總量(噸)	347.55
	每億元收入有害廢棄物總量(噸／億元)	0.13
	無害廢棄物總量(噸)	18,648,633.01
	每億元收入無害廢棄物總量(噸／億元)	6,731.53
	 能源使用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348,895.23

³ 除相關子公司外，此板塊統計範圍還包括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保誠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綜合金融服務	指標	2022年
	每億元收入能源消耗量(兆瓦時／億元)	125.94
	直接能源消耗(兆瓦時)	32,195.94
	汽油	12,423.57
	柴油	295.02
	煤氣	218.65
	液化石油氣	427.13
	天然氣	18,831.57
	間接能源消耗(兆瓦時)	316,699.29
	外購電力	316,699.29
	 資源使用	
	總耗水量(立方米)	2,365,837.53
	每億元收入耗水量(立方米／億元)	853.99
	紙張消耗總量(噸)	1,426.71

先進智造	指標	2022年
	 廢氣	
	氮氧化物(NO _x)排放量(噸)	113.86
	二氧化硫(SO ₂)排放量(噸)	10.21
	顆粒物排放量(噸)	55.82
	化學需氧量(COD)排放量(噸)	77.73
	氨氮排放量(噸)	5.54
	總磷排放量(噸)	0.79
	廢水排放量(立方米)	621,067.86
	 溫室氣體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一及範圍二)(噸)	728,458.49
	每億元收入溫室氣體排放量(噸／億元)	288.99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噸)	227,090.91
	汽油	382.62
	柴油	1,734.73
	液化石油氣	276.66
	天然氣	224,696.90

先進智造	指標	2022年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噸)	501,367.58
	外購電力	478,599.45
	外購蒸汽	22,768.13
	 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總量(噸)	17,451.74
	每億元收入有害廢棄物總量(噸/億元)	6.92
	無害廢棄物總量(噸)	4,406.44
	每億元收入無害廢棄物總量(噸/億元)	1.75
	 能源使用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1,882,453.50
	每億元收入能源消耗量(兆瓦時/億元)	746.81
	直接能源消耗(兆瓦時)	1,158,540.12
	汽油	1,563.01
	柴油	6,597.65
	液化石油氣	1,247.26
	天然氣	1,149,132.20
	間接能源消耗(兆瓦時)	723,913.39
	外購電力	666,418.11
	外購蒸汽	57,495.28
	 資源使用	
	總耗水量(立方米)	2,713,455.45
	每億元收入耗水量(立方米/億元)	1,076.48
	紙張消耗總量(噸)	43.28
	 包裝材料	
	製成品所用包裝物總量(噸)	25,265.34
	每億元收入耗用製成品包裝物量(噸/億元)	10.02

先進材料 ⁴	指標	2022年
	 廢氣	
	氮氧化物(NO _x)排放量(噸)	7,285.68
	二氧化硫(SO ₂)排放量(噸)	2,942.99
	顆粒物排放量(噸)	5,244.13
	 廢水	
	化學需氧量(COD)排放量(噸)	517.09
	氨氮排放量(噸)	44.28
	總磷排放量(噸)	1.24
	廢水排放量(立方米)	10,101,356.12
	 溫室氣體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一及範圍二)(噸)	48,612,061.58
	每億元收入溫室氣體排放量(噸／億元)	19,285.34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噸)	46,749,289.33
	汽油	1,215.69
	柴油	9,307.27
	液化石油氣	1,417.20
	天然氣	385,661.47
	焦炭	1,969,568.30
	煤炭	42,511,776.40
	中間過程排放	1,871,760.20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噸)	3,671,676.09
	外購電力	3,538,741.23
	外購蒸汽	132,934.86
	固碳產品隱含排放(扣除項)(噸)	-1,808,903.84
	 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總量(噸)	11,188.14
	每億元收入有害廢棄物總量(噸／億元)	4.44
	無害廢棄物總量(噸)	10,309,521.73
	每億元收入無害廢棄物總量(噸／億元)	4,089.99

⁴ 此板塊中，中信泰富特鋼溫室氣體排放及能源消耗數據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中國鋼鐵生產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中提供的有關排放係數及換算因子進行計算。

先進材料	指標	2022年
 能源使用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140,058,396.33
	每億元收入能源消耗量(兆瓦時／億元)	55,563.87
	直接能源消耗(兆瓦時)	134,343,684.92
	汽油	4,966.10
	柴油	35,398.05
	液化石油氣	6,389.06
	天然氣	1,972,328.14
	焦炭	5,438,663.01
	煤炭	126,892,329.62
	間接能源消耗(兆瓦時)	5,714,711.41
	外購電力	5,321,371.51
	可再生能源電力	57,645.80
	外購蒸汽	335,694.09
 資源使用		
	總耗水量(立方米)	60,418,399.88
	每億元收入耗水量(立方米／億元)	23,969.15
	紙張消耗總量(噸)	106.33
 包裝材料		
	製成品所用包裝物總量(噸)	10,021.60
	每億元收入耗用製成品包裝物量(噸／億元)	3.98

新消費	指標	2022年
	 廢氣	
	氮氧化物(NO _x)排放量(噸)	3.75
	二氧化硫(SO ₂)排放量(噸)	0.02
	 溫室氣體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一及範圍二)(噸)	128,318.24
	每億元收入溫室氣體排放量(噸／億元)	232.83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噸)	2,734.44
	汽油	1,889.93
	柴油	771.43
	煤氣	2.19
	天然氣	70.89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噸)	125,583.80
	外購電力	125,583.80
	 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總量(噸)	489.85
	每億元收入有害廢棄物總量(噸／億元)	0.89
	無害廢棄物總量(噸)	10,253.18
	每億元收入無害廢棄物總量(噸／億元)	18.60
	 能源使用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205,555.06
	每億元收入能源消耗量(兆瓦時／億元)	372.98
	直接能源消耗(兆瓦時)	11,033.18
	汽油	7,720.38
	柴油	2,933.94
	煤氣	16.32
	天然氣	362.54
	間接能源消耗(兆瓦時)	194,521.88
	外購電力	194,521.88
	 資源使用	
	總耗水量(立方米)	1,514,965.58
	每億元收入耗水量(立方米／億元)	2,748.89
	紙張消耗總量(噸)	8,263.52
	 包裝材料	
	製成品所用包裝物總量(噸)	4,532.08
	每億元收入耗用製成品包裝物量(噸／億元)	8.22

新型城鎮化	指標	2022年
	 廢氣	
	氮氧化物(NO _x)排放量(噸)	132.27
	二氧化硫(SO ₂)排放量(噸)	67.64
	顆粒物排放量(噸)	15.15
	 廢水	
	化學需氧量(COD)排放量(噸)	11,733.45
	氨氮排放量(噸)	497.77
	總磷排放量(噸)	130.37
	廢水排放量(立方米)	541,019,544.32
	 溫室氣體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一及範圍二)(噸)	426,210.30
	每億元收入溫室氣體排放量(噸／億元)	836.20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噸)	24,418.78
	汽油	2,526.18
	柴油	1,167.06
	煤氣	7.00
	液化石油氣	45.07
	天然氣	20,673.46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噸)	401,791.52
	外購電力	401,791.52
	 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總量(噸)	56,329.36
	每億元收入有害廢棄物總量(噸／億元)	110.51
	無害廢棄物總量(噸)	141,499.13
	每億元收入無害廢棄物總量(噸／億元)	277.61

新型城鎮化	指標	2022年
 能源使用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695,442.86
	每億元收入能源消耗量(兆瓦時／億元)	1,364.42
	直接能源消耗(兆瓦時)	120,740.48
	汽油	10,319.47
	柴油	4,438.66
	煤氣	52.09
	液化石油氣	203.20
	天然氣	105,727.06
	間接能源消耗(兆瓦時)	574,702.38
	外購電力	571,540.29
	可再生能源電力	3,162.09
 資源使用		
	總耗水量(立方米)	7,966,965.50
	每億元收入耗水量(立方米／億元)	15,630.70
	紙張消耗總量(噸)	119.12
 包裝材料		
	製成品所用包裝物總量(噸)	75.33
	每億元收入耗用製成品包裝物量(噸／億元)	0.15



綠色金融

我們致力於在金融領域踐行新發展理念，加快綠色金融投融資產品創新，深度發掘雙碳政策引導下的產業價值，前瞻布局碳金融衍生工具創新，推動責任投資和綠色金融，促進經濟效益、社會效益與環境效益的共同實現。

實施舉措	關鍵成效
綠色金融產品	中信銀行綠色信貸餘額為3,340.82億元。發行9支ESG、綠色概念主題產品，存續12支，規模達29.96億元。綠色租賃餘額達274.74億元，累計發行碳中和結構性存款產品11支，總額超11.3億元
	中信證券資管成功落地首個ESG／可持續投資主題產品。銷售綠色主題產品共18隻，合計金額人民幣31億元。ESG債券類及投資基金資產投資規模合計達434億元，綠色投資規模達473.9億元。承銷綠色債券(含資產支持證券)129隻，承銷規模651億元，境外ESG債券承銷規模11.4億美元
	中信信託設立一系列綠色信託項目，解決章丘區農村供水水源單一、工程設備老化損壞等問題，並為佛山市公交車提供充電業務，為蘇南地區電力供應提供有力保障，助力地方政府實現低碳綠色環保領域發展
綠色金融研究	中信證券搭建ESG評分體系、ESG主題研究體系，發表相關研報43篇，為投資者開展ESG投資提供有效參考
	中信建投證券設立的多因子與ESG策略團隊發布20餘篇ESG相關的研究報告。通過組織賣方分析師路演和內部研究員匯報等形式，為投資經理提供全面的ESG相關行業培訓，共面向投資經理、分析師等開展ESG相關培訓30餘次，參與1,000餘人次
支持碳市場建設	中信證券旗下中信里昂成為首批參與香港全新國際碳市場Core Climate平台交易的企業之一

清潔技術與新能源業務

我們在「十四五」發展規劃中提出堅持「全流程綠色低碳發展」的理念，明確將新能源布局、清潔技術創新等融入相關子公司戰略，並持續增加在清潔技術方面的投入。通過設立「中信雙碳科技創新專項」及其他科技創新項目，聚焦能源高效開發、節約利用、環保水務、資源回收利用等重大技術難題，提供科研經費支持子公司開展科技攻關。二零二二年公司立項通過「中信戴卡基於全生命週期的低碳排放汽車鋁合金部件製造技術的研究與應用」、「中信重工豎式冷卻燒結礦餘熱高效回收成套工藝技術研究及工程應用」、「中信金屬鎢系清潔生產新工藝」、「中信工程「碳達峰與碳中和」背景下夏熱冬冷地區超低能耗建築關鍵技術體系研究」4個中信雙碳科技創新專項，「中信環境面向水資源綠色低碳可持續利用的先進膜技術集成系統研發與應用」等3個綠色低碳清潔環保領域其他科技創新項目，項目總金額37,321萬元，其中總部支持17,148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一季度末已提供科研經費6,742萬元，後續還將提供10,406萬元。

中信環境

作為中信股份在環保領域的旗艦平台，中信環境始終以防治污染、保護環境為使命，聚焦水處理、固危廢處理、節能減排、循環經濟產業園等主營業務，努力讓淨水技術更加高效，固廢處置更加無害，能源管理更有智慧(有關情況詳見：https://www.group.citic/en/2022/News_0628/73.html)。

二零二二年工作	
污水處理技術	✓ 山東榮成項目公司石島污水處理廠針對碳源投加控制系統實施技術改造，通過全面採用智慧加藥系統，實現碳源類藥劑消耗量的大幅度下降，全年節約藥劑費近1,000萬元 ✓ 河北辛集污水廠將回流污泥進行處理後作為碳源投加到生化工藝前段，在減少剩餘污泥排放的同時減少了碳源投加量 ✓ 中國市政中南院完成住建部課題「自來水廠全流程環境友好型綠色淨水工藝研究」中期考核，新立項「長江流域湖泊內源污染控制與湖泊底泥利用技術研究」等課題研究；開展了「城鎮污水自養反硝化脫氮技術研究」等污水／污泥處理技術方面的科研課題80餘項，編製了《城鎮排水系統通溝污泥處理處置技術規程》等污水／污泥處理方面的標準規範30餘項
危廢／固廢處置技術	✓ 中國市政中南院牽頭承接或參與國家重點研發計劃「長江經濟帶大中城市多源有機固廢園區化協同處置及示範」多項子課題，已初步研發出用於協同處理高產氣兩相厭氧消化設備，實現較傳統厭氧發酵系統產氣量提高10%，資源轉化率達到80%以上 ✓ 中信清水入江公司以《城市生活污水處理廠污泥處理處置技術研究》為題進行科研立項，啟動污泥處理處置技術研發工作，計劃二零二三年至少申報實用新型專利一項
清潔能源技術	✓ 中信建築院完成了武漢生物農業產業基地項目的地源熱泵工程設計任務和硅谷小鎮區域能源站可行性研究報告，開展了黃石科技城智慧能源站工程的方案論證工作 ✓ 中信清水入江公司在江夏污水處理廠屋頂、沉澱池、生化池等上方加裝光伏板，建立「光伏+污水廠」模式，所發電量用於污水處理廠運行。光伏發電系統設計年發電量為150萬度，自二零一八年污水處理廠投入運營以來，共產出綠色電力422.32萬千瓦時

中信環境重視技術創新，保障並加大技術研發投入，以技術升級推動業務拓展，不斷打造新的利潤增長點。

研發投入	項目收入
✓ 中信環境技術二零二二年研發費用5,547萬元，同比增長23%，佔銷售收入的1.2%，同比增加0.4個百分點；其中用於資源回收、資源集約利用、降低能耗等領域的約2,937萬元 ✓ 中國市政中南院二零二二年研發費用為28,514.52萬元，同比增長47.74%，佔銷售收入的7.3%，同比增加4.13個百分點；其中用於市政污水處理、工業污水處理、污泥處理、固廢處理等領域的約19,960萬元 ✓ 中信清水入江公司二零二二年基於「物聯網+中信雲」技術用於智慧水務平台建設等領域的研發費用為549萬元，佔銷售收入的3.6%，二零二三年預計研發投入800萬元	✓ 中國市政中南院二零二二年承接了四川茂縣整縣屋頂光伏發電項目可行性報告編製和重慶市九龍坡區光伏能源區域能耗平衡一體化項目可行性報告編製兩個項目，合同額77萬元；二零二三年一月承接了四川茂縣整縣屋頂光伏發電項目勘察設計服務業務，合同額197.6萬元 ✓ 中信建築院共簽訂《中法武漢生態示範城文化·體育活動中心建設綠色建築諮詢及檢測項目》等綠建、低碳、能源相關項目共11項，合同額共計472萬元，相較2021年的362萬元增長30.41%；二零二三年一季度已完成相關新簽合同額209.26萬元，預計全年新簽合同額有望超過500萬元

二零二二年，中信環境召開三次戰略研討會，明確未來將專注綠色工業環保領域，大力發展清潔能源耦合利用、光伏發電等業務，並在二零二三年工作計劃中提出要佈局高效微生物處理技術、高性能膜處理技術、產業園節能環保智慧管理系統、污水資源回收、特種固廢處理等環保前沿技術，從以下方面重點推進：

二零二三年重點工作	
深入推進產學研合作， 加大污染防治研究	✓ 利用北京大學的二氧化碳高效低能耗乾化技術，在污水廠建設污泥處理試驗工程 ✓ 在等離子體危廢處置技術研發項目中，與浙江大學合作開展中試工藝優化研究，積極探索飛灰綜合處理利用
擴大新能源業務	✓ 推進實施光伏可再生能源發電試點 ✓ 中信清水入江公司計劃在江夏污水處理廠(一期)擴大分佈式光伏發電投入力度，在現有1,498.4千瓦基礎上增加1,289.2千瓦，擴容後的光伏發電能力達到2,787.6千瓦

二零二三年重點工作

加強水務運營管理
科技化轉型

- ✓ 加大智慧水務推廣，建設更多標桿水廠
- ✓ 中國市政中南院將依託工程項目、科研課題等，進一步開展優質飲用水技術(給水雙膜處理技術)、高標準污水處理及回用技術(污水再生回用超深度脫氮處理工藝技術)、廢棄地敏感渣土新技術、垃圾滲瀝液非膜法深度處理技術等水務環保領域的研究

中信泰富能源

中信泰富能源在「十四五」規劃中明確提出要成為綠色低碳能源轉型的重要參與者，將加大新能源項目投資和開發力度，重點布局儲能、源網荷儲一體化、氫能等新能源前沿技術領域；大幅提高新能源裝機比例，平均每年保持60萬千瓦的增長幅度，至二零二五年裝機規模達到300萬千瓦，其中風電120萬千瓦、光伏180萬千瓦，並配套建設30萬千瓦儲能。

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取得錫林郭勒盟100萬千瓦風電項目的開發權，項目計劃於二零二三年底前全容量建成並網。項目預計靜態投資51億元，總投資52.80億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底，項目累計完成投資25.87億元，完成投資總額的49%。

二零二二年，中信泰富能源新能源業務實現營業收入5,359.7萬元，隨著錫林郭勒盟風電項目等的建成並網，預計二零二三年新能源業務將實現營業收入超3.5億元。中信泰富能源將不斷擴大清潔能源方面的投資，著力加快綠色低碳發展，推動新能源業務成為業務增長新引擎。

	2022年	2023年
新能源資本性支出	支出約9.99億元	預計支出約33億元

中信戴卡

承接中信股份重大科研項目—「基於全生命週期的低碳排放汽車鋁合金部件製造技術的研究與應用」，在對鋁合金零部件全生命週期分析的基礎上，全面實施鋁合金零部件全工藝流程碳排放評估模型，同時建立設計、仿真、原材料、熔煉、壓鑄、熱處理、機加工、塗裝、包裝、物流、餘熱利用、回收循環、能耗、碳捕捉等低碳技術庫，形成整套、模塊化的低碳生產技術方案，實現鋁合金零部件生產過程中輕量化低碳排放綠色技術的點線面全覆蓋。該項目週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研發預算6,981萬元。

中信重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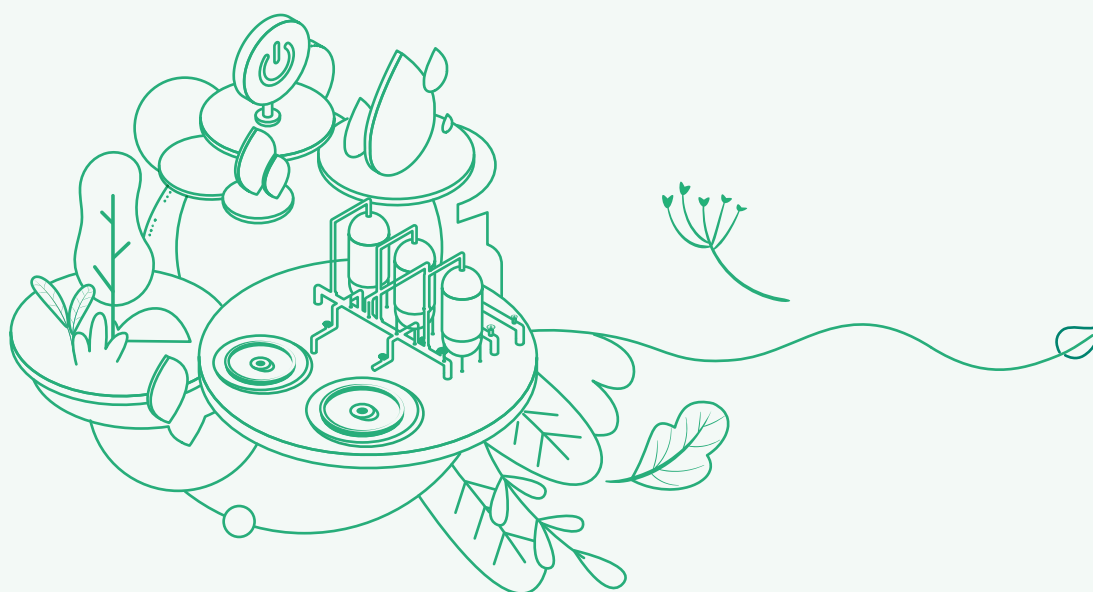
二零二二年，中信重工研發費用為6.36億元，同比增加1.2億元，研發投入強度達7.20%，其中用於新能源與節能環保技術裝備方面的研發費用為2,800萬元。

	2022年	2023年
新能源技術 裝備業務	✓ 與龍源振華、明陽智能、廣東省電力設計研究院等在風電領域持續合作 ✓ 批量交付國家電投揭陽神泉二海上風電單樁，按期交付當時國內最重、直徑最大的單樁，是該公司發展新能源裝備產業的重要實踐成果 ✓ 持續拓展液壓打樁錘、漂浮式基礎、嵌巖樁鑽機等海上風電核心施工裝備、運營維保智能化產品及服務，其中液壓打樁錘項目已通過船級社認證 ✓ 新能源裝備業務實現營業收入9.26億元，佔該公司總收入的10.49%	✓ 聚焦做成風電主機設備、關鍵部件等新能源裝備業務，持續擴大投入
節能環保技術 裝備業務	✓ 完成國內最大規格GPYJ900-12W尾礦盤式過濾機試制並成功試車，標誌著在節能環保技術專項工作中取得重大突破 ✓ 持續研究在極端工況下低品質煤氣雙超發電技術以及尾礦處理工藝及關鍵裝備技術，提高資源能源利用效率	✓ 重點推進「豎式冷卻燒結礦餘熱高效回收成套工藝技術研究及工程應用」項目，計劃投入研發經費6,400萬元，將有效解決燒結礦餘熱資源無法高效利用的難題及污染物無序排放問題，實現鋼鐵工業流程節能

綠色生產

我們嚴格遵循國家《大氣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堅持「源頭預防、過程控制、末端治理、綜合利用」全生命週期管理理念，以清潔生產推進高質量發展，實現減污降碳協同增效。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因環境違規而導致的訴訟及相關處罰。

實施舉措	關鍵成效
水污染處理	二零二二年，中信環境全年預計處理污水量約50,670萬噸，供水4,631萬噸，供應中水、再生水、化學水2,209萬噸，處置污泥約18萬噸；預計減少COD排放量152,187噸，減少氨氮排放量9,602噸，減少SS排放量108,247噸，減少總磷排放量1,408噸，減少總氮排放量10,339噸
減少污染物排放	中信澳礦優化選礦加工工藝，試行高壓輥磨技術，將在1/3生產線上加裝高壓輥磨機，實施後將有助於實現噸精礦能耗降低約7%的目標 中信重工實施機械泵真空改造和蓄熱式加熱爐改造，兩個項目年降低綜合能耗達7,055噸標準煤
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中信戴卡投入73萬餘元研發煙氣餘熱新型設備項目，設備每年維護費用降低3萬元，使用壽命提高5年以上
搭建資源管理平台	中信重工實施「互聯網+」能源管控中心平台項目建設，實現有效的用能成本分析和控制，能源管理體系通過中國船級社質量認證再認證審核 中信工程基於「物聯網+中信雲」技術，開發應用智慧水務平台，實現水務全流程、全方位、全功能的智慧化管理



綠色建築與綠色辦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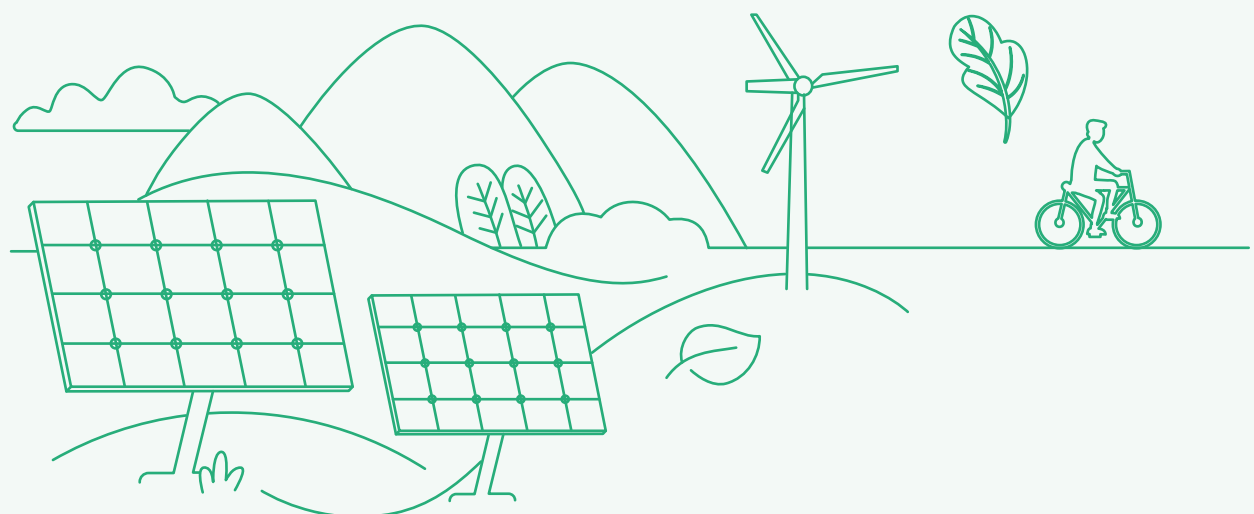
我們將環保理念貫穿從建築設計、工程施工到運營維護的各個環節，倡導員工「綠色辦公」，鼓勵各子公司創新舉措節水、節電、節氣、節紙、節油，推動作業無紙化、會議無紙化、培訓無紙化，打造綠色健康的辦公場所。

中信股份北京總部所在地中信大廈實施供暖季綜合節能、照明細化管理、水泵控制邏輯調整、照明燈具改造等措施，定期統計分析能耗數據和設備運行參數，全面評估各系統設備運行及同比環比能耗升降等情況。

中信大廈(北京)節能成果及計劃		
	2022年	2023年
節電	✓ 對大廈R3、M6層冷水泵控制邏輯進行優化，根據實際流量控制泵組的運行台數，並設置合理的頻率邊界。優化後冷凍水輸送係數(WTFch)較去年同期提升35.05%，同比節約電量4.1萬千瓦時，降低碳排放25噸 ✓ 細化避難層和機房公共照明管理，遠程控制低需求回路常閉，在入住率提升8.42%的情況下，實現全年公共照明系統用電量僅增長1.06% ✓ 通過對圍護結構進行熱成像掃描和局部封堵、優化設置空置區域防凍模式等方式，在入住率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有所上升的情況下，供暖電量節約52.4萬千瓦時，熱量節約3238GJ，降低碳排放672.7噸	✓ 計劃對冷源開展能效檢測和傳感器標定，並通過優化冷卻塔控制策略、制定冷機運行工況條件表等方式，預計實現冷源整體能效提升2.5%，年度節約電量11.2萬千瓦時 ✓ 公共照明作為中信大廈第二大用能子系統，全年用電量佔比達到8.53%，僅次於冷機的8.79%。二零二三年將繼續深挖公共照明的節能潛力，擬對大廈十字區照明和空中大堂照明進行管理優化，預計年度節約電量7.1萬千瓦時

中信大廈(北京)節能成果及計劃

	2022年	2023年
珍惜食物	✓ 依託智慧食堂「睿景系統」大數據分析，精準測算人均消耗，按需購買食材 ✓ 根據每日用餐人數，動態調整售賣菜量，最大程度減少浪費 ✓ 在就餐區多個位置擺放醒目宣傳標語，引導職工合理消費 ✓ 二零二二年糧油人均月消費較上年下降55%；肉類水產人均月消費較上年下降50%；蔬果人均月消費較上年下降51%；廚餘垃圾桶數(月廚餘垃圾桶數／當月就餐人次)較上年下降61%	✓ 不斷優化食材加工工藝，提高切配出成率，同時做好邊角料食材的深加工利用，最大程度減少廚餘垃圾 ✓ 加強對員工出差、休假等情況掌握，確定每日用餐人數，做到精準配餐 ✓ 通過大數據精準刻畫用餐人員口味偏好，確定受歡迎菜品種類，更好滿足需求，避免菜品浪費 ✓ 積極推行簡餐和標準化飲食，採取「小份菜」「拼盤」等方式，引導按需、少量取餐，鼓勵剩菜打包



生態保護

我們秉持人與自然和諧共生理念，在運營過程中重視對重要生態系統、生物物種等的有效保護，保障生態安全和生物安全。

實施舉措	關鍵成效
保護生物多樣性	中信銀行推動金融資源向生物多樣性保護領域傾斜，簽署《銀行業金融機構支持生物多樣性保護共同宣示》，給予三沙甘泉島悠然漁民專業合作社授信支持用於長棘海星捕捉服務，對於持續提升西沙群島和南沙群島海域內珊瑚礁覆蓋率、維護南海生態平衡具有重要意義
加強環保培訓與宣傳	中信澳礦建立全面環境綜合管理體系，制定各項環境保護管理制度和流程並嚴格實施，確保人員在完成入場環保培訓課程後方可上崗操作 中信環境繼續舉辦「我為小河做體檢」活動，開展帶領小學生、社區居民對家附近小河進行水質檢測以及線上參觀潮南循環產業園等活動180場，參與人數約14,000人，活動影響人群超200,000人，微信話題關注度超480,000人次，活動線上直播關注近120,000人次，關注並報道活動媒體500家
開展生態復墾、修復	中信建設在項目環評中積極識別重點保護動植物，禁止濫砍濫伐；臨時佔用綠地、砍伐或遷移樹木須提前報批，工程完工後按照規劃復墾，及時種草綠化，確保生態環境和物種多樣性得到有效保護



中信環境「我為小河做體檢」環保公益品牌項目



凝聚中信：落實人才規劃，助力員工成長

截至二零二二年末，中信股份在崗正式員工合計161,408人，女性員工佔39%，35歲以下員工佔52%。

員工情況統計

指標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員工總數 ⁵	161,408
勞務派遣制員工總數	8,760
男性員工	98,792
女性員工	62,616
年齡30歲及以下的員工人數	43,556
年齡31至35歲的員工人數	40,797
年齡36至40歲的員工人數	30,638
年齡41至45歲的員工人數	16,601
年齡46至50歲的員工人數	13,471
年齡51至55歲的員工人數	10,561
年齡56歲及以上的員工人數	5,784
中國內地員工人數	143,528
港澳台地區員工人數	10,371
其他國家及地區員工人數	7,509
博士研究生員工人數	862
碩士研究生員工人數	33,089
大學本科員工人數	76,029
大學專科及以下員工人數	51,428

⁵ 包括總部及子公司正式在崗合同制員工，不含勞務派遣用工。

員工流失率情況統計

	指標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總部	員工流失率	0.80%
	女性員工流失率	0.50%
	男性員工流失率	1.00%
	年齡30歲及以下的員工流失比率	2.00%
	年齡31至40歲的員工流失比率	0.60%
	年齡41至50歲的員工流失比率	1.00%
	年齡51至59歲的員工流失比率	0.00%
	年齡60歲及以上的員工流失比率	0.00%
	中國內地員工流失比率	0.80%
中信銀行	員工流失率	3.29%
	女性員工流失率	2.91%
	男性員工流失率	3.75%
	年齡30歲及以下的員工流失比率	5.14%
	年齡31至40歲的員工流失比率	3.28%
	年齡41至50歲的員工流失比率	1.30%
	年齡51至59歲的員工流失比率	0.49%
	年齡60歲及以上的員工流失比率	0.00%
	東部地區員工流失比率	3.31%
	中部地區員工流失比率	3.13%
	西部地區員工流失比率	3.57%
	東北地區員工流失比率	2.81%
中信證券	員工流失率	8.52%
	女性員工流失率	7.92%
	男性員工流失率	9.07%
	年齡30歲及以下的員工流失比率	11.68%
	年齡30至50歲的員工流失比率	6.42%
	年齡50歲以上的員工流失比率	4.07%
	中國內地員工流失比率	7.83%
	港澳台地區員工流失比率	12.53%
中信建投證券	其他國家及地區員工流失比率	19.77%
	員工流失率	8.17%
	女性員工流失率	7.79%
	男性員工流失率	8.23%
	年齡30歲及以下的員工流失比率	10.30%
	年齡30至50歲的員工流失比率	6.40%
	年齡50歲以上的員工流失比率	11.04%
	中國大陸員工流失比率	7.92%
	中國香港員工流失比率	21.99%

	指標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中信資源	員工流失率	8.28%
	女性員工流失率	8.11%
	男性員工流失率	8.33%
	年齡30歲及以下的員工流失比率	50%
	年齡31至40歲的員工流失比率	5.26%
	年齡41至50歲的員工流失比率	8.47%
	年齡51至59歲的員工流失比率	5.17%
	年齡60歲及以上的員工流失比率	0.00%
	中國內地員工流失比率	4.55%
中信國際電訊	港澳地區員工流失比率	28.00%
	員工流失率	16.70%
	女性員工流失率	16.99%
	男性員工流失率	17.14%
	年齡30歲及以下的員工流失比率	25.16%
	年齡31至40歲的員工流失比率	15.46%
	年齡41至50歲的員工流失比率	12.15%
	年齡51至59歲的員工流失比率	5.73%
	年齡60歲及以上的員工流失比率	0.00%
	中國內地員工流失比率	12.72%
	港澳地區員工流失比率	18.72%
	其他國家及地區員工流失比率	17.24%

包容多元，搭建公平成長平台

我們嚴格遵守法律法規和就業政策，制定勞動合同管理辦法，規範員工勞動合同訂立、履行、變更、解除或終止行為，勞動合同簽訂率100%，切實保障員工各項權益，積極構建和諧穩定的勞動關係。成立勞動爭議調解委員會，由員工代表和公司代表組成。發布員工申訴政策，致力於為員工提供一個公平、高效、平等的申訴處理機制。

我們致力於在員工招聘和職業發展中提供公平的機會，制定招聘管理辦法，堅持人崗匹配、結構合理、公開公正、嚴格標準的原則，杜絕聘用童工和強制勞動，無任何種族、性別、宗教、民族、國籍和身體殘疾等方面的歧視。嚴格管理職場內歧視與騷擾行為，開展職場反歧視反騷擾培訓，持續推進和諧多元的職場文化建設。

我們完善以職工代表大會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嚴格規範召開職工代表大會，做到涉及職工切身利益的重大問題必須經過職代會審議。我們還高度重視女職工權益保護，全面推進女職工權益保護專項集體合同⁵簽訂工作，已推動所有金融子公司和部分實業子公司完成該項工作。經過一年多的研究論證，二零二三年三月，公司總部完成該集體合同簽訂工作，合同有效期三年。我們將推動女職工權益保護專項集體合同簽訂全覆蓋，依法維護女職工合法權益和特殊利益，積極促進職場上的性別平等。

中信銀行員工可通過「行長信箱」「部門總經理信箱」等反映問題和提出意見建議，該公司還搭建建言獻策平台－「愛發聲」，累計訪問量20.5萬人次，受理基層問題建議4,722條，總體辦結率超90%，平均滿意度為4.78分（滿分5分）。

中信澳礦充分尊重澳大利亞不同民族、不同種族的重要節日和文化習俗，組織員工和外協承包商人員參與原住民社區活動，促進文化交流。

中信重工工會作為全體職工代表與行政方代表簽訂集體合同、工資集體協議。

🌿 強化激勵，完善薪酬績效體系

我們持續完善薪酬管理制度。以所在地政府的薪酬政策為指引，以經營業績為依據，以市場對標為導向，堅持責任導向、多勞多得的分配理念，提供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回報。根據業務特點設置員工薪酬結構，在特定崗位如營銷、投資崗位等，實行差異化薪酬，設置特殊獎金，並明確獎金遞延和薪酬追索機制，包括明確遞延獎金的人員適用範圍及規則，使薪酬管理制度體系更為規範。進一步健全薪酬追索扣回機制，金融類子公司按照監管要求落實信息披露、董事會審核、定期報告等制度。

我們不斷創新激勵約束方式。堅持薪酬資源向一線和關鍵崗位傾斜，穩步推進中長期激勵計劃，有效激發員工積極性和凝聚力，促進公司持續健康發展。我們不斷完善員工保險、福利計劃、工作時間與休假制度。按照香港特區政府要求，為所有在港員工繳納強積金；按照境內所在地政府的要求，實現員工基本社會保險全覆蓋。大部分境內所屬公司為員工建立企業年金（補充養老保險）、補充醫療保險，推動企業年金管理市場化、專業化改革，參保員工超過15.6萬人次（含退休人員等情況）。

公司於二零二二年開展了全系統薪酬管理督導檢查，發現並督導子公司的65條薪酬績效問題整改到位。組織各級公司開展「提升職工薪酬滿意度」專項工作，及時瞭解並回應各級公司和員工關心關切的困難問題。

⁵ 女職工權益保護專項集體合同主要包括女職工勞動權利（指勞動就業、同工同酬、休息休假、福利待遇、反對性別歧視等）、女職工特殊利益（指女職工禁忌勞動保護、「五期」保護、生育待遇等）、女職工的政治、文化、教育、發展權利（指職業教育、技術培訓、晉職晉級、參與民主管理等）以及應當協商的其他內容。

聚焦人才，拓寬選拔培養渠道

我們持續健全人才工作領導機制。公司大力推進人才強企戰略，召開人才工作會議，出台「十四五」人才發展規劃，出台加強和改進新時代人才工作的意見，積極推進複合型經營管理人才、金融人才、科技人才、國際化人才、高技能人才、優秀青年人才等六類關鍵人才培養。

我們高度重視人才服務支持舉措。公司不斷優化職稱評審工作，實現評審全流程線上管理，95名員工獲正高級職稱，暢通103項國際國內職業資格與職稱的對應關係。積極申報人才項目，推薦5人參評國家人才工程，22人參評有關組織人才項目，1人申報全國技術能手。指導子公司申報新設博士後科研工作站，組織專家參加休假療養並召開座談會。

我們不斷為培訓注入新活力。修訂員工教育培訓經費管理辦法，協調45名管理人員參加上級單位組織的專題研修，組織736名學員參加「雙碳」網上專題班，發布34個協同培訓項目，998名員工跨單位參訓。舉辦中青年管理者培訓班、新員工示範班等，累計420學時。開展7期線上培訓項目和23期網絡直播講座，上線1,000餘門各類專業課程，累計12萬人次參與課程學習，在線參訓人數不斷創新高。持續優化線上學習系統功能，提高系統觸達面，支持員工多樣化學習需求，拓寬員工學習渠道。

總部打造管培生項目。不斷完善總部管理培訓生計劃方案，推進集團管培生管理平台及數據庫建設，做好輪崗返回人員落位定崗和新一批輪崗人選選派工作，建立落實管培生季度報告制度，跟蹤往期管培生輪崗鍛煉情況。擴大與國內重點高校的合作，維護中信統一的良好僱主品牌。以《員工行為守則》為抓手，強化對青年員工的監督培養，每年在新員工培訓、中青班等班級中開展廉潔從業課程，完善年輕員工廉情通報、問題線索移送、監督成果共享等機制。

中信重工打通人才成長「雙通道」。通過「業績+能力」雙重評價，形成五層次技術人才管理體系。擁有一支高技能的藍領工人隊伍，系統推進「金藍領工程」。創新設立1個全國勞模工作室、7個「大工匠」工作室及16個首席員工創新工作站，湧現出全國勞動模範、全國十大工匠等一批產業工人先進典型。

中信建投證券組織9,800餘人參與證券從業資格後續培訓、6,328人參與基金從業資格後續培訓、1,372人參與基金從業資格考前培訓、666人參與期貨從業資格後續培訓、189人參與香港持牌資格後續培訓、122人參與會計後續繼續教育培訓，並為23名員工提供特許金融科技師等各類專業技術資格培訓費支持。

員工培訓情況統計

指標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總部	員工培訓項目數(個)	53
	男性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95%
	女性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94%
	管理層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100%
	非管理層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96%
	男性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77
	女性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66
	管理層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111
	非管理層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69
中信銀行	男性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100%
	女性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100%
	管理層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100%
	非管理層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100%
	男性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235
	女性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254
	管理層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134
	非管理層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429
中信證券	男性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100%
	女性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100%
	管理層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100%
	非管理層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100%
	男性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126
	女性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126
	管理層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118
	非管理層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12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指標	
中信建投證券	男性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89%
	女性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85%
	管理層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100%
	非管理層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87%
	男性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48
	女性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42
	管理層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314
	非管理層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43
中信資源	男性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74%
	女性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27%
	管理層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91%
	非管理層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27%
	男性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32
	女性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18
	管理層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22
	非管理層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26
中信國際電訊	男性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87%
	女性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86%
	管理層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100%
	非管理層員工參加培訓百分比(%)	90%
	男性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12
	女性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9
	管理層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17
	非管理層員工人均培訓時長(小時/人)	12

關愛員工，構建人文關懷職場

我們投入經費420餘萬元，對困難職工及兩節期間堅守崗位的、參與抗災的職工給予關心和慰問。撥付專項慰問金91.18萬元，對受持續高溫天氣影響的上海、重慶、杭州等高溫地區14家分支機構的生產一線職工進行防暑慰問。撥付28.9萬元對確認新冠病例和無症狀感染者給予幫扶慰問。開展「金秋助學」活動，撥付22.1萬元，幫助76名困難職工解決子女就學困難問題，減輕困難職工家庭的負擔。與32家基層工會開展共建職工之家工作，將資金和資源下沉，讓一線職工持續受益。

我們深入實施「女職工關愛行動」，共建女職工關愛室和媽咪小屋27家，開展法律法規科普宣傳，製作女職工「五期」保護小百科動畫宣傳視頻，配送法律法規宣傳手冊和圖書1080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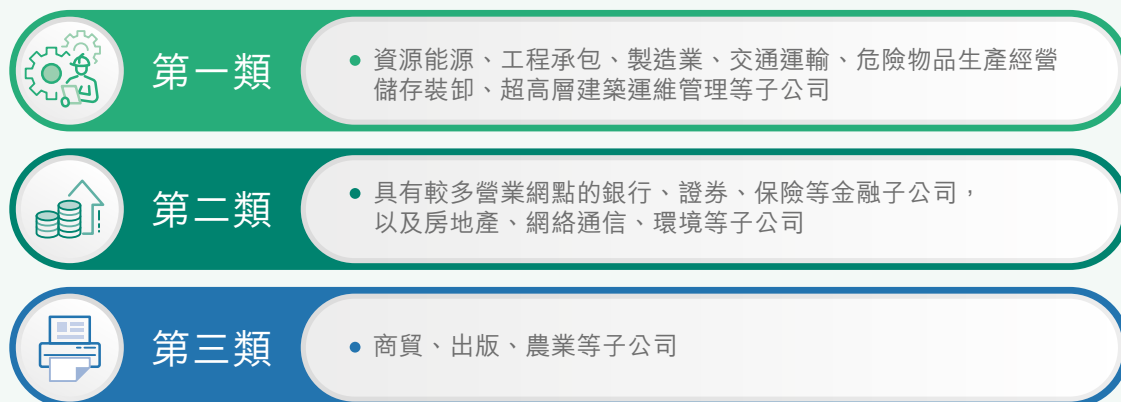
我們幫助職工平衡工作與家庭，開辦4期職工子女暑期託管班，共20個工作日145人次參加；關愛職工子女，組織多種形式的親子教育活動以及慰問職工殘疾子女。

我們在北京等地專門建立青年公寓並不斷完善配套服務，積極關心和解決青年員工住房問題。北京公寓已先後入駐800多名青年員工，有效緩解了青年員工的生活壓力。加大單身職工交友活動力度，組織中信系統內近80名單身職工參加兩期全國總工會「會聚良緣」線上線下單身職工聯誼活動。

我們提倡員工健康生活，號召各子公司舉辦全員參加的「健步走」活動。關注職工身心健康，不斷完善職工心理關愛計劃，開展心理諮詢一對一服務、「送健康到基層」活動以及大師心理科普講座。

守護安全，營造健康工作環境

我們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國家《生產安全事故報告和調查處理條例》等規定，成立由董事長和總經理擔任管理者的安全委員會，全面負責公司安全管理與安全事故應急管理。二零二二年，我們出台《安全生產管理辦法》，根據業務實際將子公司安全生產風險程度分為三類，明確安全生產基礎工作、預防工作機制、應急預案管理、報告制度及獎懲機制等，進一步提升全系統安全生產管理水平，保障員工生命健康和企業財產安全。



二零二二年，公司開展了為期一個半月、覆蓋所有一級子公司的安全生產大檢查，重點圍繞領導責任落實、組織架構搭建、制度體系建設、預防機制構建、應急管理、重要經營場所和重點樓宇管控、安全風險隱患排查等7個方面，要求子公司進行自查，並對在京子公司進行實地檢查、對京外子公司通過線上會議方式檢查，通過檢查梳理了子公司需要重點監管的風險清單，有針對性地提出指導意見，並將於二零二三年就本次檢查暴露出的薄弱環節進行復檢。

員工健康與安全情況統計

指標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因工作原因導致員工死亡人數	
-2020年因工作原因導致員工死亡人數(人)	2
-2021年因工作原因導致員工死亡人數(人)	0
-2022年因工作原因導致員工死亡人數(人)	1
因工死亡人員比例	
-2020年因工死亡人員比例(%)	0.0015
-2021年因工死亡人員比例(%)	0
-2022年因工死亡人員比例(%)	0.0006
因工傷損失工作時間(天)	7,230.40



服務中信：精益求精，打造優質產品和服務

我們把「讓客戶信賴」作為打造卓越企業集團的題中之義，秉持「以客戶為中心」理念，持續開展產品、服務和商業模式創新，最大程度滿足市場需求。二零二二年，我們及所屬公司未出現產品及服務因安全與健康理由召回的情況。

推進科技創新

為實現建設科技型卓越企業集團的目標，我們首次編製科技創新五年規劃，發布「汽車製造變革關鍵裝備」等十大創新項目，並成立科技創新委員會、科技專家委員會和科學技術協會，設立總工程師，制定《科研計劃管理辦法》《重大科研項目管理辦法》等制度，建立健全科技創新表彰機制，設立並評選科學技術獎，一體化推進科技創新，為高質量發展塑造新動能、培育新引擎。

加大研發投入

制定研發投入利潤加回政策，每年安排10億元科研經費和1億元工資總額，激勵子公司加大多元化投入，實施具有戰略性、全局性、前瞻性的重大科技項目。二零二二年公司研發投入178億元，二零二三年研發投入預算達226億元，科技投入強度預計超過3%。

聚力技術攻關

中信銀行加快推進量子計算、物聯網、人工智能等前沿技術成果轉化，開發區塊鏈平台並順利通過工信部信創測評。

中信重工成功研製具有自主和人機交互功能的七軸液壓重載機械臂，整體技術達到國際先進水平。

中信農業聯合多家科研院所組建雜交水稻創新攻關聯盟，合作開展育種技術攻關。旗下隆平高科選育的85個新品種通過國家審定。

賦能產業升級

中信戴卡穩步推進鋁合金大型結構件一體化項目，完成免熱處理材料、鑄造模具、主機設計等重要節點任務，助力汽車行業縮短製造流程、降低生產成本。

中信控股以「工業智能」為核心，以複製推廣「燈塔工廠」能力為抓手，在平台架構、核心工業傳感器、工業AI算法模型方面形成自有完整技術體系，打造出「1+1+5」的業務佈局，即「燈塔工廠」諮詢、工業互聯網平台建設和五大產品與解決方案等「AI+」核心產品，賦能鋼鐵、新能源等產業數智化轉型，持續推動傳統製造產業的高端化、智能化和綠色低碳發展。

中信環境以國家BIM專項為基礎，開發中信智能建造平台，服務應用多個試點項目，成功入選住建部第一批智能建造創新服務案例名單。

中信國際電訊以「ICT－智賦（ICT-MiiND）」發展策略加強創新能力體系建設，加快從服務供應商向智能升級賦能者轉變。旗下澳門電訊率先獲得5G牌照，支持澳門數字化轉型和民生改善。

打造科產融良性循環

發揮產融並舉綜合優勢，為「專精特新」企業提供精準金融支持。中信銀行戰略性新興產業貸款同比增長37%。中信證券在科創板、中信建投證券在北交所保薦項目數量和金額均列行業首位。

搭建戰略投資平台，運用「基金+直投」方式「投早投新投小」，發起設立首期規模50億元的中信杭州科創母基金，加強產業孵化培育，開闢發展新賽道。

加強與各大科研院所交流合作，建成中信重工「智慧礦山重型裝備全國重點實驗室」等110個研發機構和24家高新技術企業，推動創新鏈產業鏈資金鏈人才鏈深度融合。

精彩亮相「2022世界人工智能大會」

成功舉辦「智慧中信·共創新可能」展覽及論壇，集中展示智慧金融、智能製造、智能建造、智慧生活、數字新基建等領域科技創新成果，正式發布業內首個數字人財富顧問「小信」，贏得社會各界廣泛關注。



「2022世界人工智能大會」中信展台



發佈業內首個數字人財富顧問「小信」

獲「綻放杯」5G應用大賽一等獎

中信海直與中國信通院、中國電信聯合研發5G+衛星智慧通航方案，構建首張5G+天通衛星融合網絡，採用自研5G機載融合終端，滿足應急救援、海上作業等場景需要，突破行業通信瓶頸，在工信部第五屆「綻放杯」5G應用大賽總決賽中獲一等獎。



中信海直榮獲「綻放杯」5G應用徵集大賽全國總決賽一等獎

加強品質管控

我們嚴格遵守所在國家和地區有關產品健康與安全的法律法規和相關規定，設有風險管理部門，將各子公司主要客戶、主要供應商、安全生產、聲譽事件等信息納入風險管理數據庫。制定《重大事項報告制度》和《重大負面事件評價細則》，將因產品或服務質量出現重大問題等納入績效考核。中信金控建立風險隔離機制，確保中信金控和子公司獨立經營、自主管理，保護客戶合法權益，控制風險傳染。

我們鼓勵子公司建立質量管理和監督體系，多家子公司通過ISO9001、ISO45001、ISO14001等質量、環境、信息安全等方面專業認證，確保我們產品和服務的質量、健康與安全。

中信戴卡	✓ 圍繞產品設計、工藝設計、質量檢驗等制定防錯方法、專用檢具、檢查指導書，要求各生產單位做好內部培訓，實現有效控制 ✓ 建立首件／首批評審機制，致力於量產初期風險識別，助力產線改善提升；限於量產首批評審覆蓋能力不足，要求各成員企業建立起內部量產首批評價機制，保證量產初期供貨質量 ✓ 通過國內外工廠經驗教訓的交互，推動海外工廠質量管理的「全球化、本土化」能力建設
中信重工	✓ 制定有《產品安裝調試質量控制管理制度》《售後產品偏離報告(NCR)管理辦法》《產品「三包」管理條例》等管理制度，建立了產品售後質量召回制度；二零二二年修訂了Q/HM 19104《產品質量「三包」管理條例》，細化了不合格產品回收程序；全年共有166台套產品在客戶現場安裝使用，未發生不合格品質量召回事故 ✓ 該公司質量部門負責產品前期質量策劃、過程監控與最終驗收的全流程管理，凡經檢驗不合格的物資、零部件等均進行標識、記錄、評審、隔離和相應的處置，確保不合格外購物資和原材料不投入生產、上道工序不合格不轉入下道工序、不合格零件不裝配、不合格產品不出廠

客戶需求管理

為充分發揮綜合性企業協同價值，二零二二年我們自主研發了協同共享平台「中信協同+」，是實現了移動和智能化的首個集團級業務運營管控平台，集協同信息匯聚、協同服務解決方案集成、協同指揮調度、協同生態建設等功能於一體，致力為客戶提供更好的綜合服務。系統正式上線約三個月，已激活用戶10萬人，累計登陸40萬人次。



二零二二年成果

共享客戶	11,779個
協同項目	497個
共享產品	947支
專家	721位
優秀協同案例	1,164個
研究報告	848篇

中信重工建立了顧客信息快速反饋機制和營銷服務協同專項管理平台，對客戶提出的需求，要求半個工作日內編製服務策劃，2個工作日內反饋客戶。對於需要現場解決的問題，規定48小時內抵達國內客戶現場，並在澳大利亞、巴西、秘魯等多個國家或地區設立了海外公司、辦事處或備件服務基地，滿足海外客戶需求。

中信泰富特鋼召開二零二二年度戰略用戶研討會，向客戶介紹特鋼當前經營管理情況和未來發展方向，來自320多家單位的660多位用戶代表參加會議，表示期望未來締結更深層的合作關係。

消費者金融權益保護

消費者金融權益保護是金融業可持續發展的關鍵議題，也是會對金融機構帶來實質性影響的關鍵業務風險。我們堅持與客戶坦誠相待、誠實守信，持續強化消費者金融權益保護，確保對金融消費者負責。二零二二年，我們成立中信金控公司，督促中信銀行、中信證券等金融子公司採取多種措施在客戶服務、隱私信息保護、投資者教育等方面積極作為，同時不斷加強金融科技的投入，為客戶提供更便捷、更先進的體驗和更安全、更嚴密的保護。

制度體系

中信銀行圍繞消保管理、信息披露、投訴管理、消保審核、金融知識普及教育、金融消費者信息保護等消保重點工作內容，形成了包括《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辦法》《消費者金融信息保護管理辦法》《消費者權益保護違規問題問責管理辦法》《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委員會議事規則》等17項消保制度，有效保障各業務環節全流程管控和源頭治理。

提升服務水平

中信銀行圍繞「客尊」的價值理念，不斷創新客戶服務文化及客戶體驗模式，將客戶關係管理及消費者保護意識貫穿到產品和服務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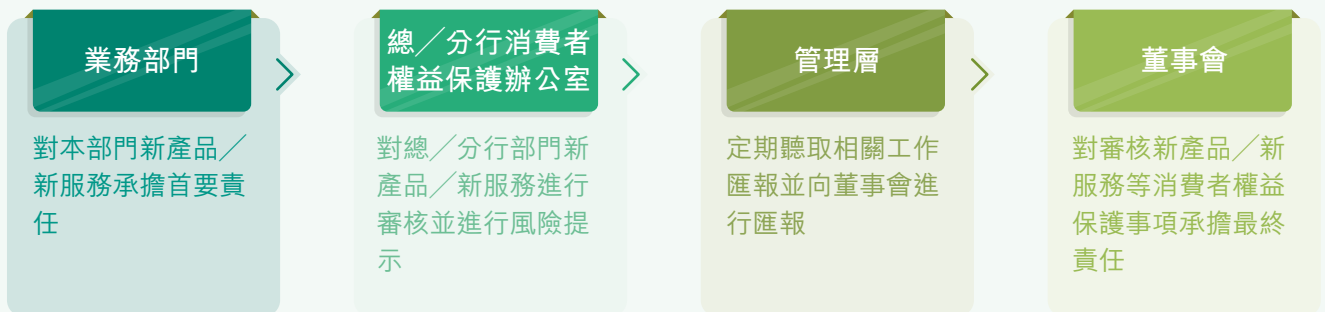
 崗位資格認證培訓	✓ 持續更新員工崗位資格認證培訓體系。二零二二年新開發上線課程1,031門，現有線上課程達3,992門 ✓ 按照「能考盡考」原則在全國77個城市設置考點，組織全行12,198人順利完成崗位資格認證考試
 專項培訓	✓ 編製最新《網點服務品質標準手冊》並發放到每位一線員工手中，確保為客戶提供規範標準的日常服務 ✓ 每年至少開展一次消費者權益保護專題培訓，全面覆蓋中高級管理人員、一線員工和新入職員工。二零二二年開展「全員學消保」培訓考試，涵蓋監管政策、消費者金融信息保護、投訴管理處理等內容，全行約5.5萬人參加培訓 ✓ 針對專業序列員工開展業務類、產品類和制度類等培訓共3,386場，培訓人數達82.4萬人次

二零二三年一月九日，中信金控組織金融子公司開展「中財富杯」首屆財富(理財)顧問大賽，激勵財富顧問人員不斷提升業務能力和水平。



加強新產品／新服務審查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中信銀行設有專門的消費者權益保護辦公室，建立起由董事會承擔最終責任的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機制，其中包括董事會對新產品／新服務履行監督職責。二零二二年，中信銀行董事會審核年度消保工作計劃，明確將加強消保審查納入年度重點工作計劃；每半年聽取管理層關於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總結，內容涵蓋消保事前審查的關注要點、執行情況等內容。中信銀行全年消保審核總量10,853筆，同比增長287.05%；審查意見採納率100%，同比提升約4個百分點。



公平營銷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等法律法規，在各類營銷宣傳中嚴格審核廣告內容、宣傳物料，為客戶提供真實、完整的產品信息。

中信銀行產品、客戶和渠道部門承擔金融營銷宣傳工作的首要責任，負責管理本條線的金融營銷宣傳工作；零售金融部(消費者權益保護辦公室)負責金融營銷宣傳中與消保相關的審查監督，包括事前審核、事中監督和事後監督三個環節。為確保公平營銷，中信銀行制定了《金融營銷宣傳工作管理辦法》，在對營銷宣傳工作做好事前審核的同時，加強事中事後監督，對已上線或投入使用的產品和服務進行檢查，對不符合消費者權益保護規定的產品立即停售，待符合規範後才能重新上線。此外，在新產品／新服務上線過程中，中信銀行積極開展營銷條線員工專題教育和培訓，不斷提升相關員工專業素養，切實保護消費者合法權益。

完善客戶債務管理

貸後變更

中信銀行為貸款客戶提供貸後變更選擇。客戶根據需要進行申請，由銀行進行風險評估後對符合要求的貸款要素或與貸款相關的信息進行變更。為提升客戶體驗，中信銀行提供「線上自助貸後變更」和「線下審批貸後變更」兩種變更渠道，客戶可通過手機銀行、個人網銀和線下網點發起申請。對於個別特殊情況無法現場申請還款計劃調整的客戶，還提供「容缺辦理」「事後補齊」等方式，著力解決客戶燃眉之急。

信用卡催收

中信銀行制定了《中信銀行信用卡中心催收業務管理辦法(3.0版)》，明確信用卡催收策略、流程和方式，並制定了信用卡催收業務操作規範，保證催收業務合規、有序地開展。建立了完善的催收培訓機制，通過面授、視頻培訓、數字化學習等多種形式，向信用卡逾期催收員工以及第三方催收機構員工開展各類培訓，培訓內容包括但不限於銀行從業基礎知識、信用卡催收業務流程、員工崗位考核管理要求、合規文化宣導以及消費者權益保護等。培訓頻率包括定期及不定期開展，通過持續加大培訓工作力度以及教育深度，不斷提升員工職業素質、履職能力、合規意識以及風險管理水平。

個貸業務催收

中信銀行搭建了全行催收管理體系，制定了《中信銀行個人貸款回收管理辦法》《中信銀行個人貸款委外催收機構管理辦法》等催收管理制度，並基於個貸業務發展需要開發了催收管理模塊，實現了全行催收數字化管理。

針對不同產品、風險分類等類型的個人貸款業務制定了差異化催收策略，對客戶、貸款實施分層管理，依據管理要求並結合不同風險表現開展自主催收或委外催收。建立了個貸業務催收管理培訓機制，每年面向個貸業務條線人員通過線上、線下等形式開展業務培訓，內容涵蓋管理制度、業務流程、系統功能、操作風險防控等方面。

定期針對業務合規性、信息安全保護及消費者權益保護等方面對第三方合作機構開展檢查工作；建立了第三方合作機構培訓機制，內容涵蓋業務流程、信息安全、消費者權益保護等多方面，確保催收工作合法、合規，保障個貸業務健康有序發展。

客戶投訴管理

中信銀行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每年定期聽取投訴管理工作總結，並對投訴處理相關事項進行問詢，要求投訴量處於高位的分支機構開展實質性原因分析，並關注後續整改落實情況。制定了《中信銀行金融消費投訴多元化解管理辦法》，進一步規範了個人客戶投訴化解工作機制；根據《中國銀保監會辦公廳關於進一步加強消費投訴處理工作的通知》要求，修訂了《中信銀行消費者投訴管理辦法》。暢通線上線下多種投訴渠道，在接到投訴後，根據投訴內容將投訴業務轉交至分行或總行涉訴部門，由相關人員對投訴內容進行及時處理並接洽。二零二二年，中信銀行受理客戶投訴共計322,165筆，其中借記卡業務投訴佔比36.3%，信用卡業務投訴佔比63.7%，整體辦結率99.92%；投訴量同比上漲4.04%，借記卡業務投訴主要為借記卡賬戶管理使用、個人貸款疫情延期還款、消除徵信及提前還款等問題，信用卡業務投訴類別主要為賬戶催收類、利息費用類及賬戶管控類。

中信證券制定《客戶投訴舉報處理制度》，持續開展客戶滿意度調查，二零二二年統一客戶聯絡中心手機開戶客戶、電話及在線諮詢客戶滿意度均達到99%以上，整體諮詢客戶滿意度99.4%，體現了客戶對該公司服務質量的高度認可。

中信信託修訂《消費投訴處理管理辦法》，聚焦消費投訴處理過程，提高處理效率。設立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委員會，統籌部署消費投訴管理工作；在市場管理部設消費投訴管理專崗，跟蹤管理所有消費投訴；在各財富中心現場、官方網站、移動客戶端等醒目位置公佈投訴渠道、投訴流程，為客戶投訴提供必要指引。

加強投資者教育

我們通過常態化和集中式相結合的方式，積極開展金融知識教育宣傳，幫助廣大投資者正確認識股票、基金、債券等金融產品，加強風險防範意識，提高理性投資能力。高度重視對農民工、殘障人士、老年群體、在校學生等特殊群體的宣傳教育工作，充分考慮特殊群體的多元性與差異性，有針對性地開展金融知識宣傳教育活動。

中信銀行組織公眾教育宣傳活動10,340次，覆蓋消費者數量達4.26億人次，線上活動點擊量達9,597萬餘次。作為中國老齡協會唯一戰略合作銀行，與中國老齡協會聯合出版《老年金融知識讀本》《玩轉智能手機－開啟老年幸福生活》，積極向老年群體普及金融知識，保護老年人的財產安全。

中信證券微信公眾號發布36篇文章，閱讀量達8.62萬人次；發佈13個「讀懂上市公司報告」系列短視頻，合計瀏覽量約16.37萬人次；開展12場線上投教直播活動，合計約8萬人次觀看。

中信建投證券投教基地開展「雲參訪」直播活動25次，線上線下參訪人數共計54,991人次；舉辦7,360場公益性投教活動，覆蓋超5,212萬人次；累計發布3,465篇線上投教作品，閱讀量超2.6億；「大學生投資者教育主題辯論公益活動」微博話題覆蓋近1,500萬人次。

中信保誠人壽創建「消保教育直通車／消保專欄」線上宣傳品牌，發布《消保資訊》季刊、開展消保專題培訓，發布《合規宣傳》、組織合規專題培訓等。

客戶信息安全保護

我們搭建完整的信息安全管理框架，從管理架構、數據處理、應用系統、終端服務等各方面建立數據全生命週期安全管理策略。成立有數字化委員會，負責對包含客戶個人信息在內的信息安全保障工作，制定有《信息安全管理辦法》《個人信息保護管理辦法》，對客戶信息處理、安全管理及違法違規處置等提出明確規定。中信證券、中信建投證券、中信保誠人壽等子公司皆通過ISO27001國際信息安全管理體系標準認證。

中信銀行制定有《中信銀行電子銀行隱私政策》，嚴格按照規定收集、存儲、使用客戶個人信息，承諾依法採取相應的安全保護措施保護客戶個人信息。進行嚴格的網絡控制，部署各類安全設備，實現對網絡安全異常的檢測及處置，定期進行漏洞掃描，主動發現行內系統、主機、網絡、應用、用戶口令等存在的各類高風險問題，綜合各類監測和防護技術手段，實時監測內外部攻擊和異常行為，及時修復漏洞。

中信證券更新90餘份策略文件，成立專門的網絡安全預判審查小組，安排專人每日巡查數據中心及機房，基於國家等級保護制度要求統一備份服務。

中信建投證券定期開展內外部專項審計，內部審計頻率不低於每年一次，確保三年內完成信息技術管理全部事項的審計工作，並每三年委託外部專業機構針對數據安全開展全面審計。

中信保誠人壽定期回顧與排查應用系統權限，加強人員權限管理，規範客戶信息查詢和使用，切實保護客戶信息安全權。



奉獻中信：回饋社會，共創幸福家園

我們將回饋社會、促進社區繁榮進步視為重要的社會責任，圍繞國家政策，主動融入社區，在助力鄉村振興、參與公益事業、支持社區發展、開展志願服務等多方面積極作為，為推動社會高質量發展、促進民眾共同富裕貢獻力量。

二零二二年，我們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公益事業捐贈法》以及公司對外捐贈管理辦法，對外捐助共計10,705.82萬元；開展志願者活動項目249個，員工參與約12,000人次，累計時長近50,000小時。

助力鄉村振興，促進共同富裕

發揮產融優勢，突出金融促發展的關鍵，結合元陽縣、屏邊縣、黔江區和申扎縣實際，直接投入無償資金6,194.43萬元、有償資金8.32億元，引進無償資金188.76萬元、有償資金2.31億元，全年共實施幫扶項目49個。我們的《推動消費幫扶成為共同富裕「新引擎」》案例入選全國消費幫扶助力鄉村振興優秀典型案例。

促進產業振興

投入1,063萬元實施11個項目，推動富民產業、特色種養殖業發展，改善生產和物流條件。推動中信銀行為黔江區提供授信額度12.16億元，為元陽縣涉農小微企業融資1,094萬元，解決疫情下中小企業、小微企業融資難題。開展12個「保險+期貨」項目，為83戶養殖戶實現風險補償313萬元，實現從養殖成本到銷售價格的全產業鏈風險保障。推動中信消金開展金融助農「破曉計劃」，向農戶提供便捷、高效、普惠的服務。



在生豬「保險+期貨」項目獲益的重慶市黔江區養殖戶黃克軍正在養殖場給豬餵食



在元陽縣開展白糖「保險+期貨」項目賦能甘蔗產業發展

促進人才振興

投入193萬元實施基層管理人員、技術人員和鄉村振興帶頭人培訓項目，累計培訓5,265人。組織中信證券、中信建投證券、中信期貨等開展現代農業發展模式和「保險+期貨」項目培訓，積極開展金融知識宣傳教育活動。為當地醫生提供醫療服務培訓共計255人次，捐贈便攜式B超、心電圖機等醫療物資，幫助改善鄉村醫療條件。

促進文化振興

投入230萬元修建文化牆、建設文化廣場，製作各類科普宣傳海報，提升民眾知識素養。引進中國鄉村發展基金會「愛心包裹」項目折合金額100萬元，為元陽縣1萬名鄉村小學生發放美術包，關心關愛兒童成長。組織中信出版在20所學校建設「夢想書屋」，捐贈圖書近萬冊，並錄製「夢想課堂」網絡課程，豐富鄉村孩子精神文化生活。

促進生態振興

投入1,728萬元建設排污管網、公廁、垃圾處理站，安裝路燈527盞，打造3個鄉村振興示範點，改善當地人居環境，建設宜居宜業和美鄉村。



中信出版「夢想課堂」在重慶市黔江區落地生花

投身公益事業，共建美好社會

我們一如既往地支持捐資助學、文體衛生、幫扶弱勢群體、加強社區基礎設施建設等公益事業，並發揮行業優勢，打造了具有中信特色的公益活動。

服務港澳民生

我們鼓勵員工以不同的方式參加社區及義工活動，組織員工多次參與香港特區政府打包抗疫物資活動，組織「中信關愛 溫暖社區」探訪本地小區獨居老人和基層家庭的送溫暖活動，開展「奧比斯世界視覺日2022」救盲工作籌款活動，為抗擊疫情、關愛社群貢獻力量。



中信港澳員工聯誼會組織「中信關愛溫暖社區」社區送溫暖活動

捐資助學

中信銀行信用卡「愛·信·匯」公益平台已持續支持我國欠發達地區的鄉村學校素質教育建設13年。截至二零二二年末，「愛·信·匯」公益平台累計號召超過130萬人次捐贈信用卡積分，在全國學校捐建200間「夢想中心」多媒體教室及配套課程，覆蓋28個省市自治區，五年每年惠及師生16萬人。

中信出版向邊遠地區、貧困地區的中小學校和殘障等特殊閱讀群體捐贈圖書四千餘冊，並在多家醫院走廊設立多種圖書攤位供患病家屬及兒童挑選喜愛的圖書。



中信銀行信用卡「愛·信·匯」公益平台成果

關愛少年兒童

公司總部組織開展兩次「一張紙獻愛心」公益活動，捐贈廢舊紙張所獲款項將通過中華慈善總會，全部用於救治新疆、西藏等邊遠地區少數民族貧困家庭先天性心臟病兒童。



中信股份「一張紙獻愛心」公益活動

支持公共服務

中信海直提供各類政府社會公共管理服務，積極參與各地海上搜救和應急救援工作。連續14年執行並圓滿完成南極科考飛行保障服務，參與廣西梧州東航墜機事故救援、廣東陽江「福景001」輪搜救，高效保障「9.5瀘定縣抗震救災」任務、空地聯合執行靈山風景區人員救援行動等。



中信海直完成南極科考飛行任務



中信澳礦社區援助基金支持「小小運動員」體育推廣項目

攜手社區發展

公司總部組織開展城鄉共建公益活動，通過線上商城和線下售賣渠道，為村民銷售大桃果品，助力低收入農戶增收。

中信澳礦制定並實施多項與社區責任相關管理制度，包括社區關係、對外溝通管理、礦山現場參觀、本地採購、原住民社區參與等。每年制定並實施年度「社區關係及利益相關者工作計劃」，積極支持項目所在地社區建設。二零二二年獲得中信澳礦社區援助基金資助的社區項目包括：邊遠地區中文推廣培訓項目、兒童體育推廣計劃、關注男性健康公益項目、校內咖啡師培訓計劃、青少年體操俱樂部及戶外跑步項目等，促進項目所在地社區發展。

保護生態環境

中信銀行上海分行於二零一六年起開展「野羽環境保育志願者」活動，致力於野生鳥類巡護，拆除非法捕鳥網，解救被困野鳥。截至二零二二年末，累計開展151次野保巡護，參與志願者達到657人次，林地徒步巡視里程達1,865.90公里。共拆除非法捕鳥網1,788張，清理殘留網具269張，成功解救放飛珠頸斑鳩、山斑鳩、白腹鸚、紅喉歌鸚、東方角鴞(國家二級保護動物)等活鳥309隻。

海外公益項目

中信農業在埃塞俄比亞、岡比亞、菲律賓、塞內加爾、多米尼加等國家開展農業技術援助和培訓，主要包括水稻、蔬菜的試驗示範、品種選育和技術推廣等，推動當地農業生產水平提升並帶動當地就業。

開展志願活動，奉獻點滴愛心

我們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指導旗下公司成立志願服務組織，形成了具有30多個團隊的中信青年志願者組織大集體，全系統共有青年志願者12,500餘人。二零二二年，中信青年志願者圍繞疫情防控、義捐義賣、助學捐贈、綠色環保等領域，在北京、上海、廣東、河北、福建等多個地區開展志願服務。



「守護海岸行動」志願服務



無償獻血志願服務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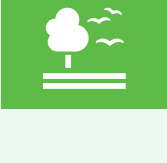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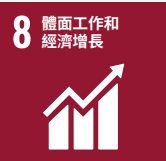
走進社區送溫暖志願服務活動



走進對口幫扶村關愛兒童志願服務活動

ESG 指標索引

香港聯合交易所ESG指引		GRI標準	聯合國SDGs	披露章節
層面	內容	編號	對應目標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項	GRI: 103-2(c-i), 305, 306, 307-1	  	綠色中信：綠色發展繪就美麗中國
	A1.1	GRI: 305-1, 305-2, 305-4, 305-6, 305-7		績效表現
	A1.2	GRI: 360-2(a)		專題：「雙碳」與氣候變化風險管理
	A1.3	GRI: 360-2(b), 306-3		清潔技術與新能源業務
	A1.4	GRI: 103-2, 305-5		綠色生產
	A1.5	GRI: 103-2, 306-2, 306-4		綠色生產
	A1.6	GRI: 103-2, 306-2, 306-4		綠色生產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項	GRI: 103-2(c-i), 301, 302, 303	  	綠色生產
	A2.1	GRI: 302-1, 302-3, 302-3		綠色建築與綠色辦公
	A2.2	GRI: 303-1, 303-3, 303-4, 305-5		績效表現
	A2.3	GRI: 103-2, 302-4, 302-5		清潔技術與新能源業務
	A2.4	GRI: 103-2, 303-3, 303-4, 303-5		綠色生產
	A2.5	GRI: 301-1		綠色建築與綠色辦公
A3環境與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項	GRI: 103-2(c-i), 301, 302, 303, 304, 305, 306		綠色金融
	A3.1	GRI: 103-1, 103-2, 303-1, 303-2, 304-2, 306-3(c), 306-5		生態保護
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項	GRI: 201-2		「雙碳」與氣候變化風險管理
	A4.1	GRI: 201-2		綠色金融

香港聯合交易所ESG指引		GRI標準	聯合國SDGs	披露章節
層面	內容	編號	對應目標	
B1僱傭	一般披露項	GRI: 103-2(c-i), 202, 401, 405, 406, 419-1		凝聚中信：落實人才規劃，助力員工成長
	B1.1	GRI: 102-8, 405-1(b)		員工情況統計
	B1.2	GRI: 401-1		員工流失率情況統計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項	GRI: 103-2(c-i), 403, 419-1		守護安全，營造健康工作環境
	B2.1	GRI: 403-9		守護安全，營造健康工作環境
	B2.2	GRI: 403-9		守護安全，營造健康工作環境
	B2.3	GRI: 103-2, 103-3(a-i), 403-1		守護安全，營造健康工作環境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項	GRI: 103-2(c-i), 404-2(a)		聚焦人才，拓寬選拔培養渠道
	B3.1	GRI: 404-1		員工培訓情況統計
	B3.2	GRI: 404-1		員工培訓情況統計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項	GRI: 103-2(c-i), 408, 409, 419-1		包容多元，搭建公平成長平台
	B4.1	GRI: 103-2, 408, 409		包容多元，搭建公平成長平台
	B4.2	GRI: 103-2, 408, 409		包容多元，搭建公平成長平台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項	GRI: 103-2(c-i), 204, 308, 414		供應商管理
	B5.1	GRI: 102-9		供應商管理
	B5.2	GRI: 103-2, 308-1, 308-2, 414-1, 414-2		供應商管理
	B5.3	GRI: 308-2, 414-2		供應商管理
	B5.4	GRI: 103-2, 308-1		供應商管理

香港聯合交易所ESG指引		GRI標準	聯合國SDGs	披露章節
層面	內容	編號	對應目標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項	GRI: 103-2(c-i), 416-2, 417-2, 417-3, 418-1, 419-1		加強品質管控
				客戶需求管理
				消費者金融權益保護
	B6.1			服務中信：精益求精，打造優質產品和服務
	B6.2	GRI: 102-43, 102-44, 103-2(c-vi), 418-1		客戶投訴管理
	B6.3			知識產權管理
	B6.4			加強品質管控
	B6.5	GRI: 103-2, 103-3(a-i), 418		客戶信息安全保護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項	GRI: 103-2(c-i), 205, 205-3, 419-1		反腐敗與商業道德
	B7.1	GRI: 205-3		紀律檢查與巡視巡查
	B7.2	GRI: 102-17, 103-2, 103-3(a-i), 205		構建「大監督」工作體系
				紀律檢查與巡視巡查
				審計監督
				防範境外廉潔合規風險
				廉潔教育
				舉報人保護
				員工行為管理
	B7.3	GRI: 205-2		廉潔教育

香港聯合交易所ESG指引	GRI標準	聯合國SDGs	披露章節
層面	內容	對應目標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項	GRI: 103-2(c-i), 413	奉獻中信：回饋社會，共創幸福家園
	B8.1	GRI: 203-1(a), 413-1	 1 無貧窮 助力鄉村振興，促進共同富裕 投身公益事業，共建美好社會 開展志願活動，奉獻點滴愛心
B8.2	GRI: 201-1(a-ii), 413-1	 2 零飢餓	奉獻中信：回饋社會，共創幸福家園
		 3 良好健康與福祉	助力鄉村振興，促進共同富裕
		 10 減少不平等	投身公益事業，共建美好社會
		 11 可持續城市和社區	投身公益事業，共建美好社會
		 15 陸地生物	開展志願活動，奉獻點滴愛心

核實聲明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独立有限鉴证报告

毕马威华振通字第 2300082 号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委托,对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股份”)编制的《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以下简称“ESG 报告”)中选定的 2022 年度关键数据(以下简称“关键数据”)执行了有限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关键数据

本报告就以下选定的中信股份 ESG 报告中 2022 年度关键数据实施了有限保证鉴证工作程序:

- 志愿者活动项目 (个)
- 员工总数 (人)
- 女性员工占比 (%)
- 劳动合同签订率 (%)
- 员工培训项目数 (个)
- 总部人均耗电量 (兆瓦时/人)
- 总部人均耗水量 (立方米/人)
- 总部人均汽油消耗量 (升/人)
- 绿色贷款余额 (亿元)
- 客户投诉办结率 (%)

我们的鉴证工作仅限于 ESG 报告中选定的 2022 年度关键数据, ESG 报告中所披露的其他信息、2021 年度及以前年度信息均不在我们的工作范围内。



二、标准

中信股份编制 2022 年度 ESG 报告关键数据所采用的标准列示于本报告后附的关键数据编制基础（以下简称“编制基础”）中。

三、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编制基础编制 2022 年度 ESG 报告关键数据是中信股份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 ESG 报告关键数据有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该等数据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四、我们的独立性与质量控制

我们遵守了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理事会《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和其他道德的要求。该职业道德准则以诚信、客观、专业胜任能力及应有的关注、保密和良好的职业行为为基本原则。

本事务所遵循《国际质量控制准则第 1 号》，据此维护全面系统的质量控制体系，包括与遵守职业道德要求、专业标准和适用的法律和法规要求相关的书面政策与程序。

五、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 2022 年度 ESG 报告关键数据发表结论。

我们根据《国际鉴证业务准则第 3000 号（修订版）：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工作，以形成鉴证结论。

六、实施的工作总结

有限保证鉴证业务所实施程序的性质和时间较合理保证鉴证业务有所不同，且范围较小。因此，有限保证鉴证业务的保证程度远低于合理保证鉴证业务。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所选定的关键数据与编制基础有重大不符风险的评估。此外，我们的工作并不旨在就中信股份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在我们的工作范围内，我们仅在中信股份总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层面开展工作。



我们所实施的工作主要包括：

- 1) 对参与提供 ESG 报告中所选定的关键数据的相关部门进行访谈；
- 2) 实施分析程序；
- 3) 对选定的 ESG 报告中关键数据实施抽样检查；
- 4) 重新计算。

七、固有限制

我们提请使用者注意，针对非财务数据，尚无公认的评估和计量标准体系，因此存在不统一的计量方法，这将会影响公司间数据的可比性。

八、结论

基于已实施的程序及获取的证据，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中信股份 2022 年度 ESG 报告中选定的 2022 年度关键数据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编制基础编制。

九、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是为董事会编制 ESG 报告之用，并不适合及不能用作其他用途。我们不会对除中信股份董事会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责任。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中国 北京

2023 年 4 月 18 日

附：關鍵數據編製基礎

志願者活動項目(個)：ESG報告披露的志願者活動項目是指報告期內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總部及子公司開展的志願者活動項目總數。

員工總數(人)：ESG報告披露的員工總數是指報告期末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總部及子公司正式在崗員工總人數，不含勞務派遣用工。

女性員工佔比(%)：ESG報告披露的女性員工佔比是指報告期末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總部及子公司正式在崗全部女性員工佔員工總數的比例。

勞動合同簽訂率(%)：ESG報告披露的勞動合同簽訂率是指截至報告期末正式在崗員工中與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總部及子公司簽訂勞動合同的員工的佔比。

員工培訓項目數(個)：ESG報告披露的員工培訓項目數是指報告期內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總部組織開展的各類培訓項目總數，包括線上與線下培訓。

總部人均耗電量(兆瓦時／人)：ESG報告披露的總部人均耗電量是指報告期內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總部每名正式在崗員工的平均耗電量，即報告期內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總部耗電總量除以報告期末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總部正式在崗員工總人數。

總部人均耗水量(立方米／人)：ESG報告披露的總部人均耗水量是指報告期內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總部每名正式在崗員工的平均耗水量，即報告期內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總部耗水總量除以報告期末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總部正式在崗員工總人數。

總部人均汽油消耗量(升／人)：ESG報告披露的總部人均汽油消耗量是指報告期內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總部每名正式在崗員工的平均汽油消耗量，即報告期內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總部汽油消耗總量除以報告期末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總部正式在崗員工總人數。

綠色信貸餘額(億元)：ESG報告披露的綠色信貸餘額是指截至報告期末，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用於投向節能環保、清潔生產、清潔能源、生態環境、基礎設施綠色升級、綠色服務、採用國際慣例或國際標準的境外項目、綠色貿易融資及綠色消費融資等領域的貸款餘額的匯總數。

客戶投訴辦結率(%)：ESG報告披露的客戶投訴辦結率是指報告期內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辦結的客戶投訴佔受理客戶投訴總數的比率。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本年報所載中信股份往年的表現及經營業績僅屬歷史資料，過往表現並不保證中信股份日後的業績。本年報或載有前瞻性陳述及意見，而當中因此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論及的預期表現有重大差異。中信股份、各董事、僱員或代理概不承擔(a)更正或更新本年報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的任何義務；及(b)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變成不正確而引致的任何責任。

財務報表及其附註目錄

223	合併損益表	321	34	固定資產
224	合併綜合收益表	327	35	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
225	合併資產負債表	329	36	無形資產
227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331	37	商譽
229	合併現金流量表	333	38	資產負債表中的所得稅
231	財務報告附註	335	3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31	1 一般信息	336	40	拆入資金
231	2 主要會計政策	336	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61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337	42	代理買賣證券款
275	4 稅項	337	43	應付款項
276	5 收入	338	4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78	6 銷售成本	339	45	吸收存款
279	7 其他淨收入	340	46	借款
279	8 信用減值損失	342	47	已發行債務工具
280	9 資產減值損失	353	48	預計負債
281	10 財務費用淨額	353	49	股本及儲備
282	11 稅前利潤	355	50	減值準備變動表
283	12 所得稅費用	357	51	或有事項及承擔
285	13 董事福利及薪酬	360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287	14 最高酬金人士	385	53	重大關聯方
288	15 股息	390	54	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288	16 每股收益	392	55	合併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289	17 其他綜合(損失)/收益	393	56	與非控制性權益的重大交易
290	18 分部報告	394	57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295	19 現金及存放款項	396	58	主要企業合併
297	20 代客戶持有之現金	399	59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297	21 拆出資金	399	60	比較數據
298	22 衍生金融工具	399	61	批准財務報表
299	23 應收款項	399	6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增準則及解釋可能產生的影響
302	24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	400	63	主要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303	25 存貨			
304	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05	27 發放貸款及墊款	404		獨立核數師報告
308	28 融出資金			
309	29 金融資產投資			
313	30 存出保證金			
314	31 子公司			
316	32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319	33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384,322	371,808
利息支出		(201,025)	(189,835)
淨利息收入	5(a)	183,297	181,973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85,978	55,949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0,069)	(6,229)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5(b)	75,909	49,720
銷售收入	5(c)	466,823	452,163
其他收入	5(d)	45,104	25,080
		511,927	477,243
收入總計		771,133	708,936
銷售成本	6,11	(413,422)	(397,524)
其他淨收入	7	19,005	7,747
信用減值損失	8	(91,905)	(103,094)
資產減值損失	9	(8,822)	(1,704)
其他經營費用	11	(131,922)	(103,320)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損失		(758)	(66)
應佔聯營企業稅後利潤		7,554	12,787
應佔合營企業稅後利潤		5,312	4,776
扣除淨財務費用和稅金之前利潤		156,175	128,538
財務收入		1,364	2,036
財務支出		(9,700)	(9,433)
財務費用淨額	10	(8,336)	(7,397)
稅前利潤	11	147,839	121,141
所得稅費用	12	(24,828)	(20,863)
本年淨利潤		123,011	100,278
歸屬於：			
—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75,481	70,222
— 非控制性權益		47,530	30,056
本年淨利潤		123,011	100,278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港幣元)	16	2.59	2.41
稀釋每股收益(港幣元)	16	2.59	2.41

刊載於第231至403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本年淨利潤		123,011	100,278
本年其他綜合(損失)/收益	17		
其後可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9,784)	2,8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減值損失		480	39
現金流量套期：套期儲備變動		1,272	869
所佔聯營及合營企業的其他綜合(損失)/收益		(5,845)	237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及其他		(115,936)	29,142
其後不可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自用房產轉入投資性房地產評估增值		27	245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258	444
本年其他綜合(損失)/收益		(129,528)	33,859
本年綜合(損失)/收益總額		(6,517)	134,137
歸屬於：			
—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4,935	92,842
— 非控制性權益		(11,452)	41,295
本年綜合(損失)/收益總額		(6,517)	134,137

刊載於第231至403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資產			
現金及存放款項	19	757,865	720,235
代客戶持有之現金	20	275,083	–
拆出資金	21	243,324	173,754
衍生金融資產	22	90,529	27,958
應收款項	23	236,516	172,837
合同資產	24	21,837	13,407
存貨	25	122,079	113,40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6	51,175	112,227
發放貸款及墊款	27	5,645,252	5,809,296
融出資金	28	119,758	–
金融資產投資	29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258,965	1,435,82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71,604	667,20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977,719	793,18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10,464	10,645
存出保證金	30	77,421	–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32	116,856	154,181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33	66,158	60,599
固定資產	34	178,897	177,306
投資性房地產	34	39,638	40,006
使用權資產	35	46,145	38,503
無形資產	36	18,716	18,404
商譽	37	28,684	21,59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8	99,430	82,619
其他資產		40,084	42,334
總資產		11,794,199	10,685,521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3,690	231,47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9	1,234,900	1,422,328
拆入資金	40	121,728	107,7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1	106,177	5,685
代理買賣證券款	42	312,337	–
代理承銷證券款		17,076	–
衍生金融負債	22	81,043	30,043
應付款項	43	423,468	184,939
合同負債	24	33,132	33,48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4	526,691	122,452
吸收存款	45	5,766,198	5,852,701
應付職工薪酬		61,502	38,548
應交所得稅	38	17,606	16,184
借款	46	172,528	145,362
已發行債務工具	47	1,323,385	1,250,325
租賃負債	35	21,861	20,762
預計負債	48	19,490	24,903
遞延所得稅負債	38	20,322	14,480
其他負債		20,997	18,453
總負債		10,414,131	9,519,931
權益	49		
股本		381,710	381,710
儲備		355,541	369,697
普通股股東權益總額		737,251	751,407
非控制性權益		642,817	414,183
股東權益合計		1,380,068	1,165,590
負債和股東權益合計		11,794,199	10,685,521

由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並授權發佈。

董事：朱鶴新

董事：奚國華

刊載於第231至403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股本 港幣 百萬元 附註49(a)	資本公積 港幣 百萬元 附註49(b)(i)	套期儲備 港幣 百萬元 附註49(b)(ii)	投資相關 儲備 港幣 百萬元 附註49(b)(iii)	一般風險 儲備 港幣 百萬元 附註49(b)(iv)	未分配利潤 港幣 百萬元 附註49(b)(v)	外幣報表折 算差 港幣 百萬元 附註49(b)(v)	小計 港幣 百萬元	非控制性 權益 港幣 百萬元	總權益 港幣 百萬元
2022年1月1日餘額		381,710	(60,312)	2,073	4,527	62,105	344,891	16,413	751,407	414,183	1,165,590
本年淨利潤		-	-	-	-	-	75,481	-	75,481	47,530	123,011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損失)	17	-	-	1,275	(11,605)	-	-	(60,216)	(70,546)	(58,982)	(129,528)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	-	1,275	(11,605)	-	75,481	(60,216)	4,935	(11,452)	(6,517)
非控制性權益投入資本		-	-	-	-	-	-	-	-	130	130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5,018	(5,018)	-	-	-	-
向普通股股東分配股利	15	-	-	-	-	-	(19,083)	-	(19,083)	-	(19,083)
向非控制性權益分配股利		-	-	-	-	-	-	-	-	(22,021)	(22,021)
子公司發行其他權益工具	55(d)	-	-	-	-	-	-	-	-	5,417	5,417
新增子公司	58	-	-	-	-	-	-	-	-	256,520	256,520
處置子公司		-	-	-	-	-	-	-	-	(43)	(43)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	-	-	52	-	(52)	-	-	-	-
其他		-	(8)	-	-	-	-	-	(8)	83	75
其他權益變動		-	(8)	-	52	5,018	(24,153)	-	(19,091)	240,086	220,995
2022年12月31日餘額		381,710	(60,320)	3,348	(7,026)	67,123	396,219	(43,803)	737,251	642,817	1,380,068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股本 港幣 百萬元 附註49(a)	資本公積 港幣 百萬元 附註49(b)(i)	套期儲備 港幣 百萬元 附註49(b)(ii)	投資相關 儲備 港幣 百萬元 附註49(b)(iii)	一般風險 儲備 港幣 百萬元 附註49(b)(iv)	未分配利潤 港幣 百萬元	外幣報表 折算差 港幣 百萬元 附註49(b)(v)	小計 港幣 百萬元	非控制性 權益 港幣 百萬元	總權益 港幣 百萬元
2021年1月1日餘額		381,710	(60,252)	1,200	1,757	58,214	294,193	(2,546)	674,276	334,366	1,008,642
本年淨利潤		-	-	-	-	-	70,222	-	70,222	30,056	100,278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17	-	-	873	2,788	-	-	18,959	22,620	11,239	33,859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	-	873	2,788	-	70,222	18,959	92,842	41,295	134,137
非控制性權益投入資本		-	-	-	-	-	-	-	-	167	167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3,891	(3,891)	-	-	-	-
向普通股股東分配股利	15	-	-	-	-	-	(15,651)	-	(15,651)	-	(15,651)
向非控制性權益分配股利		-	-	-	-	-	-	-	-	(11,211)	(11,211)
子公司贖回其他權益工具	55(d)	-	-	-	-	-	-	-	-	(4,003)	(4,003)
子公司發行其他權益工具	55(d)	-	-	-	-	-	-	-	-	52,813	52,813
處置子公司		-	-	-	-	-	-	-	-	(48)	(48)
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		-	(26)	-	-	-	-	-	(26)	827	801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	-	-	(18)	-	18	-	-	-	-
其他		-	(34)	-	-	-	-	-	(34)	(23)	(57)
其他權益變動		-	(60)	-	(18)	3,891	(19,524)	-	(15,711)	38,522	22,811
2021年12月31日餘額		381,710	(60,312)	2,073	4,527	62,105	344,891	16,413	751,407	414,183	1,165,590

刊載於第231至403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147,839	121,141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11(b)	23,544	21,220
－信用減值損失	8	91,905	103,094
－資產減值損失	9	8,822	1,704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損失		758	66
－投資重估損失／(收益)		16,627	(297)
－應佔聯營、合營企業稅後利潤		(12,866)	(17,563)
－已發行債務工具利息	5(a)	35,399	31,453
－財務收入	10	(1,364)	(2,036)
－財務支出	10	9,700	9,433
－金融資產投資淨收益		(50,220)	(19,508)
－處置／視同處置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淨利得		(12,769)	(1,393)
		257,375	247,314
營運資金變動			
存放中央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減少		6,764	3,870
拆出資金增加		(100,557)	(24,368)
應收款項增加		(52,024)	(4,967)
合同資產(增加)／減少		(8,430)	212
存貨增加		(8,587)	(33,20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少		89,735	34,417
發放貸款及墊款增加		(407,930)	(499,357)
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2,417	(20,280)
代客戶持有之現金減少		26,986	–
其他經營資產減少／(增加)		7,260	(47,72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減少)／增加		(68,780)	9,780
拆入資金(減少)／增加		(7,740)	31,2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15,658	(8,895)
應付款項增加		3,401	21,946
合同負債(減少)／增加		(776)	5,39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增加		141,960	24,785
吸收存款增加		391,773	261,103
向中央銀行借款減少		(80,438)	(42,459)
代理買賣證券款增加		8,158	–
其他經營負債增加		4,123	11,360
應付職工薪酬增加		3,874	2,372
預計負債(減少)／增加		(6,506)	9,731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		227,716	(17,738)
支付所得稅		(33,697)	(22,956)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94,019	(40,694)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處置及贖回金融投資所得		3,031,389	3,788,827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所得		1,232	2,204
處置聯營及合營企業所得		1,574	2,355
處置子公司現金淨流出		(1)	(242)
權益投資、聯營及合營企業分配股利所得		7,246	7,103
購入金融投資所支付的現金		(3,146,053)	(4,041,787)
購入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支付的現金		(23,576)	(24,494)
收購子公司的現金淨流入／(流出)		192,638	(289)
收購聯營及合營企業的現金流出		(8,532)	(3,065)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55,917	(269,388)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非控制性權益投資的資本注入		130	167
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		(6)	801
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	55(c)	199,159	168,251
發行債務工具所得	55(c)	1,057,373	1,092,327
償還借款及債務工具支付的現金	55(c)	(1,275,180)	(1,028,186)
子公司發行其他權益工具	55(d)	5,417	52,813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及利息支付的金額	55(c)	(6,277)	(5,978)
支付借款及已發行債務工具利息支出	55(c)	(48,701)	(41,084)
向非控制性權益分配股利		(22,021)	(11,302)
向公司股東分配股利	15	(19,083)	(15,651)
子公司贖回其他權益工具	55(d)	–	(4,003)
融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09,189)	208,1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140,747	(101,927)
1月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360,953	457,975
匯率變動的影響		(23,166)	4,905
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55(a)	478,534	360,953

刊載於第231至403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1 一般信息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香港，為一家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註冊地址為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32樓。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綜合金融服務、先進智造、先進材料、新消費、新型城鎮化等業務。

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信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中信集團通過其境外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58.13%的股權(2021年12月31日：58.13%)。

2 主要會計政策

(a) 編製基礎

本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包括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布的詮釋，以及其他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此外，本財務報表還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匯總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布了一系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或解釋。會計政策變更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i) 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的租金減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 (ii) 物業、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
- (iii) 更新概念框架的索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 (iv) 虧損合同－履行合同的成本－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
- (v) 2018-2020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項目
- (vi)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會計處理－會計指引第5號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記賬本位幣及列報貨幣

本公司的記賬本位幣是港幣(「HK\$」)。子公司的記賬本位幣根據營業地的主要經濟環境合理確定，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按附註2(h)所述原則折算為港幣。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以港幣列報，除特別註明外，均以百萬元港幣列示。

(c) 計量基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一般採用歷史成本計量，但以下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項目除外：

- 投資性房地產(參見附註2(m))；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參見附註2(i))；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參見附註2(i))；及
- 公允價值套期項目(參見附註2(i)(j))。

(d) 估計和判斷的運用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以歷史經驗以及其他在具體情況下確信為合理的因素為基礎，作出有關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到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和費用的列報金額。這些估計及相關的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實際結果可能跟這些估計有所不同。

附註3列示了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很可能對以後期間產生重大調整的估計。會計估計修訂的影響會在修訂當期以及任何會產生影響的以後期間內予以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子公司和非控制性權益

(i) 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企業在合併前後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性的，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合併方在企業合併中取得的資產和負債，按照合併日在最終控制方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計量。取得的淨資產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合併對價賬面價值(或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為進行企業合併發生的直接相關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合併日為合併方實際取得對被合併方控制權的日期。

(ii)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各方在合併前後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的，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本集團作為購買方，為取得被購買方控制權而支付的資產(包括購買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發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權益性證券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之和，減去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如為正數則確認為商譽；如為負數則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將作為合併對價發行的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交易費用，計入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初始確認金額。本集團為進行企業合併發生的其他各項直接費用計入當期損益。付出資產、發生或承擔的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在購買日按公允價值確認所取得的被購買方符合確認條件的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購買日是指購買方實際取得對被購買方控制權的日期。

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在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為現時的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一旦清盤時按比例應佔主體的淨資產，可按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必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通過多次交易分步實現非同一控制企業合併時，對於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本集團會按照該股權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涉及其他綜合收益的，於購買日轉入當期損益。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子公司和非控制性權益(續)

(iii) 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以控制為基礎予以確定，包括本公司、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包括結構化主體)。

子公司是指受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在本集團擁有權力參與子公司的活動，並面臨活動帶來的可變動報酬的風險，且有能力使用該權力影響該等報酬時，認為本集團對該子公司存在控制。

在判斷本集團是否享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只考慮與被投資方相關的實質性權利，包括本集團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實質性權利。

對子公司的投資自本集團開始對其實施控制的日期至結束實施控制的日期納入財務報表的範圍。

對於報告期間內通過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在編製當期合併財務報表時，視同自其與本公司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並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期初數以及前期比較報表進行相應調整。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自被合併子公司與本公司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之日起將被合併子公司的各項資產、負債以其賬面價值併入本集團合併資產負債表，被合併子公司的經營成果納入本集團合併綜合收益表。

對於通過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在編製當期合併財務報表時，以購買日確定的被購買子公司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為基礎自購買日起將被購買子公司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

非控制性權益在合併資產負債表的股東權益項下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權益分開列示。本集團合併利潤或虧損以及綜合收益中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部分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部分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分開列示。自非控制性權益借入的貸款或者其他合同義務作為金融負債按照附註2(i)「金融工具」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子公司和非控制性權益(續)

(iii) 合併財務報表(續)

如果子公司非控制性權益分擔的當期虧損超過了非控制性權益在該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權益中所享有的份額的，其餘額仍沖減非控制性權益。

當子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期間或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不一致時，合併時已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期間或會計政策對子公司財務報表進行必要的調整。合併時所有集團內部交易、餘額及現金流量，包括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均已抵銷。集團內部交易發生的未實現損失有證據表明該損失是相關資產減值損失的，則全額確認該損失。

如果以本集團為會計主體與以本公司或子公司為會計主體對同一交易的認定不同時，從本集團的角度對該交易予以調整。

本集團因購買子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而支付的投資成本與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計算應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認淨資產份額之間的差額，以及在不喪失控制權的情況下因部分處置對子公司的股權投資而取得的處置價款與處置投資相對應享有子公司淨資產的差額，均調整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儲備(資本公積)。

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時，視同出售本集團對該子公司全部權益處理，產生的盈虧計入損益；同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與該子公司相關的資產、負債、非控制性權益以及權益中的其他相關項目。處置後剩餘的權益投資按照喪失控制權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該金額視為初始確認一項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參見附註2(i))，或，在適當時，作為初始確認一項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投資的成本(參見附註2(f))。

(iv) 對子公司的投資

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上，對子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準備(參見附註2(t))列示。

子公司的經營業績通過已收和應收未收股利反映在本公司的報表上。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

聯營企業指本集團能夠對其施加重大影響的企業。重大影響，是指對被投資企業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與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

合營企業指本集團與其他投資方根據合約安排對其實施共同控制，並有權享有其一定份額淨資產的企業。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本集團採用權益法核算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投資。本集團在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財務報表進行調整的基礎上對其進行權益法核算。在權益法下，投資初始以成本計量，如購買日本集團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份額超過投資成本，則調整投資的賬面價值。後續計量中，在本集團享有被投資單位淨資產的份額發生變化，以及發生任何與投資有關的減值損失(參見附註2(t))時進行調整。購買日本集團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份額超過投資成本的部分，期內本集團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的份額以及當期確認的投資減值損失均計入損益，而本集團於購買日後在被投資單位其他綜合收益中應佔的稅後項目計入本集團的其他綜合收益。自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開始至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結束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納入合併財務報表。

倘本集團分佔虧損超過其聯營或合營企業所佔權益，則該權益之賬面值會減至零，並且不再確認虧損，惟本集團有法定或推定義務或須代參股公司支付款項者除外。本項下所指權益包括權益法下的投資賬面值以及其他本集團實際上形成權益的長期利益。

本集團與聯營及合營企業之間所產生的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按照本集團所佔權益比例抵銷。對於未實現的虧損，如有證據表明上述交易所轉讓資產發生減值，則該損失立即計入損益。如果對聯營企業的投資轉為對合營企業投資，或是對合營企業投資轉為對聯營企業的投資，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對該投資不進行重新計量，而繼續按照權益法核算。

當本集團喪失對聯營企業的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時，視同本集團處置了對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所有權益，產生的盈虧計入損益。剩餘股權在喪失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權日按照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該公允價值視為初始確認一項金融資產的成本(參見附註2(i))。

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中，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以成本減去減值準備之後的金額入賬(參見附註2(t))。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商譽

本集團作為購買方，為取得被購買方控制權而支付的資產(包括購買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發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權益性證券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之和，減去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如為正數則確認為商譽，如為負數則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對商譽計提的減值損失一經確認，以後期間不予轉回。

(h) 外幣折算

本集團的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為本位幣。在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資產負債表日的即期匯率折算，折算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折算差額作為其公允價值變動的一部分進行列報。例如，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投資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本集團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將子公司的外幣報表折算為港幣。外幣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項目，採用資產負債表日的即期匯率折算。股東權益項目除未分配利潤外，其他項目採用發生時的即期匯率折算。

利潤表中的收入和費用項目，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或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折算。按上述原則產生的外幣報表折算差額，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股東權益項目下以儲備(外幣報表折算差)列示。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額，在現金流量表中單獨列示。

處置境外經營時，相關的外幣報表折算差自股東權益轉入處置當期損益。

(i)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資產並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的合同。當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確認相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續)

(i) 金融資產

(1) 分類和計量

本集團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將金融資產劃分為：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因銷售產品或提供勞務而產生的、未包含或不考慮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或應收票據，本集團按照預期有權收取的對價金額作為初始確認金額。

債務工具

本集團持有的債務工具是指從發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工具，分別採用以下三種方式進行計量：

- 以攤餘成本計量：

本集團管理此類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為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且此類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與基本借貸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同時並未指定該類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本集團對於此類金融資產按照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本集團管理此類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為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為目標，且此類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與基本借貸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同時並未指定該類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此類金融資產按照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但減值損失或利得、匯兌損益和按照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計入當期損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續)

(i) 金融資產(續)

(1) 分類和計量(續)

債務工具(續)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將持有的未劃分為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為了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可以將部分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該指定一經做出，不得撤銷。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能證明擁有本集團在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的剩餘權益的合同。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應當將發行的金融工具分類為權益工具：(1)該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給其他方，或在潛在不利條件下與其他方交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合同義務；(2)將來須用或可用自身權益工具結算該金融工具的，如該金融工具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變數量的自身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合同義務；如為衍生工具，只能通過以固定數量的自身權益工具交換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結算該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但管理層已做出不可撤銷指定為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除外。進行指定後，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綜合收益中進行確認，且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包括處置時)。作為投資回報的股利收入在本集團確定對其收取的權利成立時進行確認。

(2) 減值

本集團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應收租賃款、合同資產、貸款承擔和財務擔保合同等，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確認損失準備。

本集團考慮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以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等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計算合同應收的現金流量與預期能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差額的現值的概率加權金額，確認預期信用損失。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續)

(i) 金融資產(續)

(2) 減值(續)

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對於處於不同階段的金融工具的預期信用損失分別進行計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的，處於第一階段；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但尚未發生信用減值的，處於第二階段；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後已經發生信用減值的，處於第三階段。對於第一階段的金融工具，本集團按照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對於處於第二階段和第三階段的金融工具，本集團按照該工具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對於在資產負債表日具有較低信用風險的金融工具，本集團假設其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按照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

本集團對於處於第一階段和第二階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減值準備的賬面餘額和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對於處於第三階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賬面餘額減已計提減值準備後的攤餘成本和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

本集團將計提或轉回的損失準備計入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本集團在將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的同時調整其他綜合收益。

對於應收票據、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無論是否存在重大融資成分，本集團均按照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

(3) 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予以終止確認：

-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且本集團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雖然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是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控制。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終止確認時，其賬面價值與收到的對價之間的差額計入留存收益，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應當自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亦計入留存收益；其餘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其賬面價值與收到的對價以及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之和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自其他綜合收益轉出，亦計入當期損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續)

(i) 金融資產(續)

(3) 終止確認(續)

作為經營活動的一部分，本集團將部分信貸資產進行證券化，一般是將信貸資產出售給結構化主體，然後再向其向投資者發行證券。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信貸資產證券化基礎資產，本集團終止確認原金融資產，並將在轉讓中獲得的結構化主體的權益確認為新的金融資產。對於未能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信貸資產證券化，保留原金融資產，從第三方投資者募集的資金以融資款處理。對於符合部分終止確認條件的信貸資產證券化的基礎資產，如果本集團放棄了對該基礎資產控制權，本集團對其實現終止確認；否則應當按照本集團繼續涉入所轉讓金融資產的程度確認有關金融資產，並相應確認有關負債。

附回購條件的金融資產轉讓，根據交易的經濟實質確定是否終止確認。對於將予回購的資產與轉讓的金融資產相同或實質上相同，回購價格固定或是原轉讓價格加上合理回報的，本集團不終止確認所轉讓的金融資產。對於在金融資產轉讓後只保留了優先按照公允價值回購該金融資產權利的(在轉入方出售該金融資產的情況下)，本集團終止確認所轉讓的金融資產。

(4) 金融資產合同修改

本集團有時會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戶貸款的合同，導致合同現金流發生變化。出現這種情況時，本集團會評估修改後的合同條款是否發生了實質性的變化。本集團在進行評估時考慮的因素包括：

- 當合同修改發生在借款人出現財務困難時，該修改是否僅將合同現金流量減少為預期借款人能夠清償的金額。
- 是否新增了任何實質性的條款，例如增加了分享利潤／權益性回報的條款，導致合同的風險特徵發生了實質性變化。
- 在借款人並未出現財務困難的情況下，大幅延長貸款期限。
- 貸款利率出現重大變化。
- 貸款幣種發生改變。
- 增加了擔保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大幅改變了貸款的信用風險水平。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續)

(i) 金融資產(續)

(4) 金融資產合同修改(續)

如果修改後合同條款發生了實質性的變化，本集團將終止確認原金融資產，並以公允價值確認一項新金融資產，且對新資產重新計算一個新的實際利率。在這種情況下，對修改後的金融資產應用減值要求時，包括確定信用風險是否出現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為初始確認日期。對於上述新確認的金融資產，本集團也要評估其在初始確認時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特別是當合同修改發生在債務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時。賬面價值的改變作為終止確認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

如果修改後合同條款並未發生實質性的變化，則合同修改不會導致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本集團根據修改後的合同現金流量重新計算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並將修改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在計算新的賬面總值時，仍使用初始實際利率(或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對修改後的現金流量進行折現。

(ii)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適用於衍生工具、交易性金融負債以及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該類金融負債按其公允價值扣除交易費用後的金額進行初始計量，並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後續計量。

當金融負債的現時義務全部或部分已經解除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義務已解除的部分。終止確認部分的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對價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續)

(iii) 公允價值計量原則

公允價值是指在現行市場條件下，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如退出價格)；不管該價格是否可直接通過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術獲得。

對於既無公開可得的最新的交易價格也無股票交易所的公開市場報價，或是沒有經紀商報價的非交易所交易的金融工具或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使用已經在實際市場交易中證明能夠提供可靠估計的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

在使用折現現金流技術時，預期未來現金流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確定，折現率基於資產負債表日相關政府債券收益率曲線，加上適當的信用利差調整確定。在使用其他定價模型時，輸入值基於資產負債表日市場數據確定。

(iv) 抵銷

如本集團擁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並且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該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v)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合同簽訂之日進行初始確認並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和後續計量。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為正反映為資產，為負反映為負債。

某些衍生工具被嵌入混合合同中，如可轉換債券中的轉股權。對於主合同是金融資產的混合合同，本集團對其整體進行分類和計量。對於主合同並非金融資產的混合合同，在符合以下條件時，將嵌入衍生工具拆分為獨立的衍生工具處理：

- 嵌入衍生工具與主合同的經濟特徵和風險並非緊密相關；
- 具有相同條款但獨立存在的工具滿足衍生工具的定義；且
- 混合工具並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本集團可以選擇將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或者選擇將混合合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的確認方法取決於該衍生工具是否被指定為且符合套期工具的要求，以及被套期項目的性質。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套期

本集團於交易開始時就套期工具與被套期項目的關係，以及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多項套期交易策略作檔案紀錄，並在此基礎上運用套期會計方法。自不再滿足套期會計條件或風險管理目標之日起，本集團採用未來適用法終止運用套期會計。終止運用套期會計的情形包括套期工具到期、被出售、合同終止或已行使等。

(i) 公允價值套期

公允價值套期是指對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或該等項目組成部分的公允價值變動風險敞口進行的套期，該類公允價值變動源於某類特定風險，且將影響本集團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其中，影響其他綜合收益的情形，僅限於對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風險敞口進行的套期。

套期工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對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交易權益工具投資(或其組成部分)進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產生利得或損失應當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本集團被套期項目因被套期風險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調整未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已確認被套期項目的賬面價值。被套期項目為本集團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交易權益工具投資(或其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風險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ii) 現金流量套期

現金流量套期，是指對現金流量變動風險敞口進行的套期，該類現金流量變動源於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極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整體或其組成部分相關的某類特定風險，且將影響本集團損益。

套期工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中屬於套期有效的部分，作為套期儲備，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套期工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中屬於套期無效的部分計入當期損益。

被套期項目為預期交易，且該預期交易使本集團隨後確認一項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或者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預期交易形成一項適用於公允價值套期會計的確定承諾時，將原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套期儲備金額轉出，計入該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金額。對於不屬於上述的現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預期現金流量影響損益的相同期間，將原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套期儲備金額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如果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套期儲備金額是一項損失，且該損失全部或部分預計在未來會計期間不能彌補的，在預計不能彌補時，將預計不能彌補的部分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當對現金流量套期終止運用套期會計，權益中的已累計的利得或損失仍保留在權益中直到被套期項目影響損益的期間再確認為損益。當預期交易不會發生時，已確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的累計利得或損失立即重分類至損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套期(續)

(iii) 境外經營淨投資套期

境外經營淨投資套期，是指對境外經營淨投資外匯風險敞口進行的套期。境外經營淨投資，是指本集團在境外經營淨資產中的權益份額。

對境外經營淨投資的套期按照類似現金流量套期的會計處理進行核算。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損失中的套期有效部分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無效部分計入損益。當境外經營被處置時，已確認在權益中的累計利得和損失作為處置利得或損失的一部分計入損益。

(iv) 套期有效性測試

為符合使用套期會計核算的條件，本集團於套期開始日及以後期間持續地對套期關係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進行評估。

套期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認定套期關係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被套期項目與套期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經濟關係產生的價值變動中，信用風險的影響不佔主導地位；及
- 套期關係的套期比率等於實際套期的被套期項目數量與對其進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實際數量之比。

(k)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返售協議約定先買入再按固定價格返售的金融資產所融出的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是指本集團按回購協議先賣出再按固定價格回購的金融資產所融入的資金。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按業務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款項入賬並在資產負債表中反映。買入返售的已購入目標資產不予以確認，在表外作備查登記；賣出回購的目標資產仍在資產負債表內反映。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在相關交易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分別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融資融券業務

融資融券業務，是指本集團向客戶出借資金供其買入證券或者向其出借證券，並由客戶交存相應擔保物的經營活動。融資融券業務，分為融資業務和融券業務兩類。

本集團對融出的資金，確認應收債權，並確認相應利息收入；對融出的證券，不終止確認該證券，仍按原金融資產類別進行會計處理，並確認相應利息收入。

對客戶融資融券並代客戶買賣證券時，作為證券經紀業務進行會計處理。

融資融券業務減值詳見附註2(i)。

(m) 投資性房地產

本集團將持有的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的房屋和／或土地劃分為投資性房地產，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經營租賃下持有的土地在滿足投資性房地產定義時作為投資性房地產核算。

與投資性房地產有關的後續支出，在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其成本能夠可靠的計量時，計入投資性房地產成本；否則，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投資性房地產的用途改變為自用時，自改變之日起，將該投資性房地產轉換為固定資產或無形資產，基於轉換當日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確定固定資產和無形資產的賬面價值，公允價值與投資性房地產原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自用房地產轉換為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時，轉換當日的公允價值小於原賬面價值的，其差額計入當期損益；轉換當日的公允價值大於原賬面價值的，其差額在原已計提的減值準備範圍內計入當期損益，並以將賬面價值恢復至在不計提減值準備的情況下轉換日的賬面價值為限，如還有餘額，再計入權益。

投資性房地產在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列報，並每年進行複核。因公允價值變動或報廢、處置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物業、廠房和機器設備

物業、廠房和機器設備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計量(附註2(t))。

本集團為生產、出租或管理目的而建造的資產在建造階段以成本減去減值損失計量。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資、直接人工、預計的棄置費用以及按比例分配的間接費用以及資本化的借款費用(參見附註2(bb))。

正處於建造階段的物業、廠房和設備被定義為在建工程，在建工程於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固定資產。

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當有關工程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將按照下文適用的規定計提折舊。

本集團使用直線法，按物業、廠房和機器設備的估計使用壽命，估計的剩餘殘值計提折舊以核銷物業、廠房和機器設備的成本減去減值損失(如有)後的淨額，折舊年限如下：

- 廠房及建築物	4 - 50年
- 機器設備	2 - 33年
- 辦公及其他設備，運輸工具及其他	2 - 33年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複核並在適當時調整資產的使用壽命和殘值。

如果資產的賬面價值大於其預計可收回的金額，應將其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

處置損益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並在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o)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在租賃使用權資產下進行核算。

土地使用權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和資產減值損失(如有)入賬。土地使用權在土地的獲准使用年限內以直線法進行攤銷，其使用年限通常為10年至50年。

土地使用權的減值損失根據附註2(t)中闡明的會計政策進行核算。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本集團購入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在預計使用壽命有限的情況下)和減值損失(如有)入賬(參見附註2(t))。

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自其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起進行攤銷，並在資產的預期使用期限內系統合理攤銷計入損益，主要無形資產的預期使用壽命如下：

— 採礦資產	按產儲量法估計的使用年限
— 特許經營權	按授權的年限
— 軟件及其他	按估計的使用年限

本集團每年對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和攤銷方法進行複核。

如果無形資產的預期使用壽命是不確定的，則不進行攤銷。本集團在每個會計期間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進行複核，以確定實際情況是否能夠繼續支持該資產使用期限為不確定的認定。如果有證據表明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是有限的，則估計其使用壽命，並從變更之日起按上述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處理。

(q) 存貨

(i) 先進智造業、先進材料業

先進智造業、先進材料業類存貨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

成本採用先進先出法、個別計價法或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存貨成本包括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包括按系統的方法分配的製造費用)和使存貨達到目前場所和狀態所發生的其他支出。

可變現淨值是指在日常活動中，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估計的銷售費用以及相關稅費後的金額。

出售存貨時，這些存貨的賬面價值作為成本在相關收入確認的期間內確認。存貨減記至可變現淨值時所減值的部分和所有存貨損失都作為費用在減值或損失的發生期間內確認。存貨減值的轉回在轉回發生期間計入當期損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存貨(續)

(ii) 新型城鎮化

與新型城鎮化項下房產開發活動相關的存貨按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核算。成本和可變現淨值按如下方法確定：

— 開發中房產

開發中房產的成本：包括土地購買成本、開發總成本、材料與物資成本、工資及其他直接費用、恰當比例的間接成本，以及資本化的借款費用(參見附註2(bb))之和。可變現淨值等於預估售價減去預估完工成本以及房產銷售成本。

— 持有待售的已完工房產

對於本集團開發的已完工房產，其成本是根據未售房地產開發總成本中分攤給該開發項目的成本確定的。可變現淨值等於預估售價減去房產銷售成本。

(r) 租賃

本集團在租賃期開始日將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和相應的負債。

合同可能同時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和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基於各租賃組成部分與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相對比例分攤合同對價。

(i) 租賃負債

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在現值基礎上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額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應收的租賃激勵；
- 基於指數或比率確定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採用租賃期開始日的指數或比率進行初始計量；
- 本集團根據餘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格；以及
- 在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將行使選擇權的情況下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

當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選擇權時，租賃付款額也納入負債的計量中。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租賃(續)

(i) 租賃負債(續)

租賃付款額按照租賃內含利率折現。本集團的租賃內含利率通常無法直接確定，在此情況下，應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接近的資產，在類似期間以類似抵押條件借入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確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應：

- 在可能的情况下，以承租人最近收到的第三方融資為起點，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融資條件自收到第三方融資後的變化
- 對於近期未獲得第三方融資的本集團持有的租賃，採用以無風險利率為起點的累加法，並按照租賃的信用風險進行調整；並
- 針對租賃做出特定調整，如租賃期、國家、貨幣及抵押。

本集團未來可能會面臨基於指數或比率確定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增加的風險，這部分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納入租賃負債。當基於指數或比率對租賃付款額進行調整時，租賃負債應予以重估並調整使用權資產。

每筆租賃付款額均在相應負債與財務費用之間分攤。財務費用在租賃期限內計入損益，以使各期負債餘額產生的利息率保持一致。

(ii)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計量，其中成本包括以下項目：

-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收到的租賃激勵；
- 任何初始直接費用；以及
- 復原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在資產的使用壽命與租賃期兩者孰短的期間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如本集團合理確定會行使購買權，則在標的資產的使用壽命期間內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租賃(續)

(ii) 使用權資產(續)

與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額按照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為費用。短期租賃是指租賃期限為12個月或不足12個月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IT設備等。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收到的經營租賃收入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收入。為獲取經營租賃所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計入標的資產的賬面金額，並在租賃期內按照與租賃收入相同的基礎確認為費用。租賃資產按其性質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對融資租賃確認應收融資租賃款，並以攤餘成本法計量。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無需因採用新租賃準則，而對持有的資產的會計處理做出任何調整。

(s) 抵債資產

在收回已減值貸款及墊款時，本集團可通過法律程序佔有抵押品或由借款人自願交付抵押品。如果本集團有意按規定對資產進行變現，而且不再要求借款人還款，抵債資產便會在「其他資產」中列示。

當本集團以抵債資產作為補償貸款及墊款及應收利息的損失時，該抵債資產以公允價值入賬，取得抵債資產應支付的相關稅費、墊付訴訟費用和其他成本計入抵債資產賬面價值。資產負債表日，抵債資產按賬面價值與可收回金額孰低計量，當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時，對抵債資產計提減值準備。

(t)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複核內部及外部信息以確定以下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的跡象，或以往確認的減值損失是否不再存在或已減少：

- 物業、廠房和設備(按重估數額列賬的物業除外)；
- 使用權資產；
- 對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 商譽；及
- 無形資產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本集團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此外，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本集團至少每年年度終了對商譽，尚未可使用的無形資產及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的計量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計算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所使用的稅前折現率應當反映當前市場對時間價值的評估以及資產的特有風險。如果某項資產無法產生基本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入，其可收回金額根據能夠獨立產生現金流的最小資產組合(即現金產出單元)確定。

確認減值損失

資產或其歸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其賬面價值會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與現金產出單元相關的減值損失，先抵減分攤至該現金產出單元中商譽(如有)的賬面價值，再根據現金產出單元中除商譽之外的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按比例抵減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但抵減後的各資產的賬面價值不得低於該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如可確定的)、該資產使用價值(如可確定的)二者之中較高者。

減值損失轉回

除商譽外的非金融資產減值損失的金額在日後減少，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將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損失情況下該資產在轉回日的賬面價值。

本集團對商譽計提的減值損失一經確認，以後期間不予轉回。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u) 員工福利

職工薪酬是本集團為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或解除勞動關係而給予的各種形式的報酬或補償，包括短期職工薪酬、離職後福利、辭退福利和其他長期職工福利等。

(i) 短期職工薪酬

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短期職工薪酬的未折現金額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將該部分職工薪酬計入資產成本。短期職工薪酬包括工資、獎金，按規定的基準和比例為職工繳納的醫療保險費、工傷保險費和生育保險費等社會保險費、住房公積金和工會及教育經費等。

(ii)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位於香港地區子公司的員工可選擇參加在本集團強積金計劃內的其中一個強積金集成信託計劃。該集成信託計劃為設定提存計劃，根據各信託契約進行管理，並受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監管。

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子公司的員工按照有關法規要求參加設定提存計劃，並作出供款。同時，部分員工還參與本集團依據相關政策建立的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位於其他地區的員工根據有關法規的要求作出供款。

有關供款按權責發生制原則計入當期損益。

(iii) 離職後福利－設定受益計劃

本集團設定受益計劃是本集團為中國內地合資格員工設立的補充退休福利。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u) 員工福利(續)

(iv) 辭退福利

本集團向職工提供辭退福利的，在下列兩者孰早日確認辭退福利產生的職工薪酬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

- 本集團不能單方面撤回因解除勞動關係計劃或裁減建議所提供的辭退福利時。
- 本集團確認與涉及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相關的成本或費用時。

(v) 已發出的財務擔保、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

(i) 已發出的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合同於簽發時確認為金融負債。金融負債初始以公允價值計量，後續按以下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HKFRS 9」)下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確定的金額，詳見附註3(b)；與
- 初始確認金額減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HKFRS 15」)的原則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若適用)。

財務擔保的公允價值是基於債務工具規定的合同價款與不提供擔保時需支付價款之間的現金流量差額的現值，或應向履行義務的第三方支付的金額予以確定。

若擔保是為合聯營企業的貸款或其他應付款無償提供的，則該等擔保的公允價值應作為資本投入進行會計處理並計入投資成本。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已發出的財務擔保、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續)

(ii) 企業合併形成的或有負債

企業合併形成的或有負債，在購買日構成現時義務的，如果其公允價值能夠可靠計量，應按公允價值初始確認。按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後，或有負債按以下兩者中的孰高者進行後續計量：按附註2(v)(iii)確定的初始確認金額或初始確認金額減根據本集團收入確認原則累計確認的收入金額(如適用)。

(iii) 其他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

如果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履行該義務很有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且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本集團便會確認預計負債。本集團在確定最佳估計數時，綜合考慮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對於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預計負債以預計未來現金流出折現後的金額確定。

如果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的可能性較低，或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估計，則會將該責任披露為或有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小。一項潛在義務最終是否轉變為現時義務，由某些未來不確定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才能決定，在這種情況下，潛在義務應作為或有負債披露，除非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的可能性極小。

(w) 收入確認

本集團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即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控制權、能夠主導該商品的使用並從中獲得幾乎全部的經濟利益時確認收入。如果商品及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本集團按在整個合同期間已完成履約義務的進度進行收入確認。

本集團針對控制權已轉移的商品和已提供的服務而確認收入的金額，本集團已經取得無條件收款權的部分，確認為應收賬款，其餘部分確認為合同資產，並對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確認損失準備；如果本集團已收或應收的合同價款超過已履行的義務，則將超過部分確認為合同負債。本集團對於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以淨額列示。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w) 收入確認(續)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約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團為提供服務而發生的成本，確認為合同履約成本，並在確認收入時，按照已完成服務的進度結轉計入銷售成本。本集團將為獲取合同而發生的增量成本，確認為合同取得成本，對於攤銷期限不超過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對於攤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團按照與相關合同下確認收入相同的基礎攤銷計入損益。如果合同成本的賬面價值高於因提供該服務預期能夠取得的剩餘對價減去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本集團對超出的部分計提減值準備，並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對於合同履約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以減去相關資產減值準備後的淨額，列示為存貨。

在損益表中的各項收入按如下政策確認：

(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由HKFRS 9進行規範，相關政策詳見附註2(i)金融工具。

實際利率法是指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實際利率計算其攤餘成本及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金融工具在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用的更短期間內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工具當前賬面價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計算實際利率時，本集團會在考慮金融工具(如提前還款權、類似期權等)的所有合同條款(但不會考慮未來信用損失)的基礎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計算項目包括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訂約方之間所支付或收取的各項收費、交易費用及溢價或折價。

(ii)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在本集團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即在客戶取得相關服務的控製權時點或時段內確認收入。本集團將由於形成或取得金融資產而收取的初始費收入或承諾費收入進行遞延，作為對實際利率的調整；如本集團在貸款承諾期滿時或預計後續不會發放貸款時，有關收費將確認為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w) 收入確認(續)

(iii) 銷售商品收入

銷售商品收入於商品移交至客戶並由客戶確認接收時確認收入。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基於銷售數量的銷售折扣的，本集團根據歷史經驗，按照期望值法確定折扣金額，按照合同對價扣除預計折扣金額後的淨額確認收入。

對於客戶購買商品後在特定時間內有權退貨的，本集團根據銷售產品的歷史經驗和資料，按照期望值法確定預計銷售退回的金額，並抵減銷售收入。本集團將預期因銷售退回而將退還的金額確認為預計負債；同時，按照預期將退回產品於銷售時的賬面價值，扣除收回該產品預計發生的成本後的餘額，確認為其他資產。

本集團為特定商品提供產品品質保證，若產品品質保證的期限和條款是按照與特定商品相關的法律法規的要求而提供，而本集團並未因此提供任何額外的服務或額外的質量保證的，該產品質量保證不構成單獨的履約義務。

(iv) 提供服務收入

本集團對外提供建造服務，根據已完成工程的進度在一段時間內確認收入，其中，已完成的進度按照已發生的成本佔預計總成本的比例確定。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對已完成服務的進度進行重新估計，以使其能夠反映履約情況的變化。

本集團對外提供的其他服務根據特定服務的履約形式在一段時間內或服務完成時點確認收入。在一段時間內按已完成服務的進度確認收入的，相關進度按照已發生的成本佔預計總成本的比例確定。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對已完成服務的進度進行重新估計，以使其能夠反映履約情況的變化。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x)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當期稅項和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利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屬於來自在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在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且不會導致等額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產生，則該項交易中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不確認遞延所得稅；商譽的初始確認導致的暫時性差異也不確認相關的遞延所得稅；對於本集團可以控制轉回時間的與子公司投資有關的時間性差異、而有關時間性差異可能不會在未來轉回，則不確認相關的遞延所得稅，如果有關時間性差異將在未來轉回，則確認遞延所得稅。

跨境利潤分配形成的代扣代繳稅，只有在本集團有意圖進行利潤分配時確認相應的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是基於該投資性房地產的賬面價值將通過銷售實現，並按銷售實現期間所適用的所得稅稅率計算確認。

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在同時滿足以下條件時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如果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並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是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同一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者是對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並且意圖以淨額結算。

(y)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可隨時用於支付的存款及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銀行透支若屬即期償還並且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的重要部分，亦納入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內。

於二零二二年度，為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更為相關的信息，本集團採納相關會計準則解釋，將使用用途受合同限制但仍可隨時用於支付的存款作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列報，並就此會計政策變更重述了對比期數據。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z) 關聯方

- (a) 如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屬是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是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 (b) 如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公司是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該公司與本集團隸屬同一集團(即各母公司、子公司和同系子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ii) 該公司為本集團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或是本集團所屬集團的一個成員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公司與本集團為同一關聯方的合營企業。
 - (iv) 該公司為第三方的合營企業並且本集團為該第三方的聯營企業(該公司為第三方的聯營企業並且本集團為該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v)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關聯方的任何實體為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上述第(a)項所認定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公司。
 - (vii) 上述第(a)(i)項所認定人士對該公司有重大影響或是該公司(或該公司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 (v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

個人的近親屬是指與有關實體交易時可能影響該個人或受該個人影響的家庭成員。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aa)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經營分部，是指集團內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組成部分：

- 該組成部分能夠在日常活動中產生收入、發生費用；
- 本集團管理層能夠定期評價該組成部分的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及
- 本集團能夠取得該組成部分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等有關會計信息。

本集團在確定業務分部時，結合企業內部管理要求，並考慮下列因素。如果兩個或多個業務分部具有相近的長期財務業績，同時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併為一個業務分部：

- 各單項產品或勞務的性質；
- 生產過程的性質；
- 產品或勞務的客戶類型；
- 銷售產品或提供勞務的方式；及
- 生產產品及提供勞務受法律、行政法規的影響。

本集團在編製分部報告時，分部間交易收入按實際交易價格為基礎計量。編製分部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bb) 借款費用

直接歸屬於購買、建造或生產合資格的資產的一般和專門借款的借款費用，在完成及準備該資產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所必要的期間內予以資本化。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過相當長一段時間準備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專門借款尚未運用於合資格資產前作短暫投資而產生的投資收益，自合資格資本化借款費用中扣除。其他借款費用於發生時計入費用。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c) 持有待售的處置組及終止經營業務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的賬面值將主要透過一項出售交易收回而該項出售被視為極可能時，分類為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不包括以下特別說明的若干資產(或處置組))按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兩者的較低者列賬。遞延所得稅資產、金融資產(於子公司和聯營的投資除外)和投資性房地產，若分類為持有待售，將繼續根據附註2所載的政策計量。

終止經營，為本集團已經處置或劃分為持有待售類別的業務，其營運和現金流量可清晰地與本集團其餘業務分開，並代表業務或經營地域的一項獨立主要項目，或是出售業務或經營地域的一項獨立主要項目的單一協調計劃的一部分，或是一家全為了轉售而購入的子公司。

當一項業務被分類為終止經營時，在利潤表中以單獨的項目列示，該項目包括的金額為下列兩項的合計數：(1)終止經營的淨利潤或淨虧損；(2)對構成終止經營的資產或處置組進行處置(或按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進行計量)所確認的稅後利得或損失。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會計估計和判斷是根據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當時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進行持續評估的。

編製財務報表時，本集團管理層需要運用估計和假設。相關會計估計可能與未來實際情況存在差異。集團管理層對估計涉及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的判斷進行持續評估，會計估計變更的影響在變更當期和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a) 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在確定金融資產的分類時涉及的重大判斷包括業務模式及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分析等。

本集團在金融資產組合的層次上確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考慮的因素包括評價和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金融資產業績的方式、影響金融資產業績的風險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關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等。

本集團在評估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是否與基本借貸安排相一致時，存在以下主要判斷：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還款等原因導致在存續期內的時間分布或者金額發生變動；利息是否僅包括貨幣時間價值、信用風險、其他基本借貸風險以及與成本和利潤的對價。例如，提前償付的金額是否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償付本金為基礎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終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補償。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複雜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設。這些模型和假設涉及未來的宏觀經濟情況和借款人的信用行為（例如，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相應損失）。附註52(a)具體說明了預期信用損失計量中使用的參數、假設和估計技術。

根據會計準則的要求對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計量涉及許多重大判斷，例如：

- 判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標準；
- 選擇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的適當模型和假設；
- 針對不同類型的產品，在計量預期信用時確定需要使用的前瞻性情景數量和權重；及
- 為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進行金融資產的分組，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項目劃入一個組合。

關於上述判斷及估計的具體信息請參見附註52(a)。

(c) 存貨跌價準備

本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估計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並對存貨成本高於可變現淨值的差額確認存貨跌價損失。本集團在估計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以存貨的市場價格及本集團過往的歷史經驗作為估計的基礎。存貨跌價準備的金額可能會隨假設的改變而發生變化。對存貨跌價準備的調整將影響估計變更當期的損益。

(d)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如附註2(t)所述，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對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商譽、使用權資產、以及對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等資產進行測試評估，以確定資產可收回金額是否下跌至低於其賬面價值。如果情況顯示上述資產的賬面價值可能無法全部收回，有關資產便會視為已減值，並相應確認減值損失。

可收回金額是資產（或資產組）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或資產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由於本集團不能可靠獲得資產（或資產組）的公開市價，因此不能可靠準確估計資產的公允價值。在預計在用價值時，需要對該資產（或資產組）生產產品的產量、售價、相關經營成本以及計算現值時使用的折現率等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在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會採用所有能夠獲得的相關資料，包括根據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所作出有關產量、售價和相關經營成本的預測。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e)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於缺乏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本集團使用估值技術包括折現現金流模型及其他估值模型，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的假設及輸入變數包括無風險利率、指標利率、信用點差和匯率等。當使用折現現金流模型時，現金流量是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而折現率是資產負債表日在市場上擁有相似條款及條件的金融工具的當前利率。當使用其他定價模型時，輸入參數是基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可觀察市場資料。當可觀察市場資料無法獲得時，管理層將對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觀察信息作出估計。假設的變更將影響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f) 折舊

營運資產折舊是本集團的重大營運成本。折舊是在固定資產預計可使用壽命內按直線法計算，沖減固定資產成本。使用權資產在資產的使用壽命與租賃期兩者孰短的期間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管理層定期檢查技術及行業情況、資產報廢情況及殘值，從而決定如何調整預計剩餘可使用年期及折舊率。在確定租賃期限時，本集團考慮所有潛在導致行使展期權，或放棄終止權的事實與情況。展期權(或終止權之後的期間)僅在租賃和可能展期(或不被終止)的情況下包含在租賃條款中。

(g) 所得稅

本集團審慎評估各項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所得稅。在日常經營過程中，本集團各類交易最終稅務影響存在不確定性。實際最終稅務影響與原賬面確認的金額存在差異的，本集團將在確定最終稅務影響時調整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按可抵扣稅務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有在未來期間很可能取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暫時性差異時才能確認，所以需要管理層判斷未來取得足夠應納稅所得額的可能性。未來實際能夠取得的應納稅所得額可能與管理層的判斷存在差異。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h) 業務合併中取得的資產／承擔的負債

業務合併中取得的資產／負債按照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取得的資產／承擔的負債的公允價值基於第三方評估機構的評估方法和技術專長，並運用判斷和假設得出的評估價值確定。評估資產和負債所用的判斷和假設及對其可使用壽命的假設對本合併財務報表均有影響。

(i)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的金融資產轉讓包括貸款轉讓、資產證券化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等，在確定轉讓的金融資產是否能夠全部或者部分終止確認的過程中，本集團需要作出重大的評估和判斷。

在本集團通過結構化主體將金融資產進行轉讓，需要分析本集團與該結構化主體的交易實質，以決定該結構化主體是否需要被合併。合併的判斷決定終止確認分析是在合併結構化主體層面，還是在轉出金融資產的單體機構層面進行。

本集團需要分析金融資產轉讓合同現金流的權利和義務，判斷確定是否滿足終止確認條件。

- 收到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是否已轉移；或現金流是否滿足「過手」的要求，轉讓給獨立第三方最終收款人；
- 通過運用合理的模型測算金融資產所有權有關的風險和報酬的轉移程度來確定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的條件是否滿足。在確定模型中使用的參數、採用的假設、估計的轉讓前後的現金流、以當前市場利率為基準的折現率、可變因素和不同情景權重分配，本集團需要作出重大的評估和判斷；
- 在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的情況下，本集團通過分析是否對轉讓的金融資產保留了控制權以及對該金融資產是否構成繼續涉入來判斷該金融資產轉讓是否能夠終止確認。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j) 控制與合併

本集團對評估自身是否控制該結構化主體並將其納入合併範圍做出重大判斷。在評估和判斷時，本集團綜合考慮了多方面因素：

- 結合交易結構，判斷本集團的合同權利和義務，分析本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的權力；
- 對來自結構化主體的可變回報執行了獨立分析和測試，包括但不限於收取的手續費收入和資產管理費收入、超額收益的留存、以及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提供流動性及其他支持等；
- 通過分析本集團的決策範圍、獲取的報酬、其他權益，以及其他參與方的權利，評估本集團在上述活動中的角色是代理人還是主要責任人。

本集團對下屬若干子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決權比例低於50%，在判斷本集團是否實質上控制該等子公司時，綜合考慮了多方面因素，例如本集團持有表決權的相對比例，其他投資人的分散程度，本集團與其他投資方的關係，過往的表決權行使情況，本集團與被投資方關鍵管理人員的關係，本集團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資方的關鍵管理人員，本集團是否掌握了諸如專利權、商標等對被投資方而言至關重要的資產，本集團及其他投資方享有的各項權利是否為實質性權利，以及其他合同安排等。在判斷對各相關子公司是否存在實質控制時，本集團將根據具體情況考慮各自所適用的判斷因素，並進行持續評估。

(k) Mineralogy Pty Ltd.(以下簡稱「Mineralogy」)糾紛

本公司子公司Sino Iron Pty Ltd.(以下簡稱「Sino Iron」)、Korean Steel Pty Ltd.(以下簡稱「Korean Steel」)及Balmoral Iron Pty Ltd.(以下簡稱「Balmoral Iron」)與Mineralogy訂立採礦權和礦場租賃協議(Mining Right and Site Lease Agreement)。該等協議與其他項目協議賦予Sino Iron、Korean Steel及Balmoral Iron發展和運營本集團位於西澳的中信澳礦項目(以下簡稱「中信澳礦項目」)的權利，及為此目的賦予各自可開採10億噸磁鐵礦石的權利。Balmoral Iron需要向西澳政府提交其項目的項目計劃書並取得審批後，才可以行使其10億噸採礦權。

在本公司、Sino Iron及Korean Steel(以下統稱「中信方」)與Mineralogy及Clive Palmer先生之間，有若干因採礦權和礦場租賃協議和其他項目協議引起的未結糾紛。下文詳列重要未結糾紛詳細信息。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k) Mineralogy Pty Ltd.(以下簡稱「Mineralogy」)糾紛^(續)

FCD彌償糾紛

Mineralogy和Palmer先生已經展開訴訟，根據本公司在《Fortescue協作契約》(以下簡稱「FCD」)項下對Mineralogy和Palmer先生提供的彌償條款提出申索，該彌償包括Mineralogy和Palmer先生因為Sino Iron和Korean Steel未有履行項目協議下的義務而所蒙受的相關損失。

(i) Queensland Nickel FCD彌償申索

2017年6月29日，Palmer先生在西澳高等法院對本公司提起訴訟(以下簡稱「訴訟CIV 2072/2017」)，申索2,324,000,000澳元(現已在修訂的起訴書中減少至1,800,438,000澳元)，聲稱這一數額代表着由Palmer先生控制的Queensland Nickel集團的公司營運位於昆士蘭省北部的Yabulu的鎳與鈷精煉廠(以下簡稱「Yabulu精煉廠」)價值減損的幅度。

Palmer先生在提起本訴訟後，將Mineralogy作為第二原告、Sino Iron及Korean Steel作為第二及第三被告加入該訴訟。

2020年9月14日，K Martin法官命令：

(a) 該訴訟與訴訟CIV 1267/2018一併進行聆訊；及

(b) 申索金額將待裁定賠償責任後分開判決。

2022年3月25日，中信方以對方濫用程序和根據Anshun案例作出禁制命令為由，申請永久擱置或剔除本訴訟。對中信方提出的永久擱置申請，判決已保留至該訴訟的最終聆訊再作處理。

2022年9月2日，Mineralogy及Palmer先生提交了其第五次修改後的起訴書。該起訴書稱，若中信方根據採礦權和礦場租賃協議按時向Mineralogy支付Sino Iron及Korean Steel生產的產品衍生的礦權使用費(以下簡稱「礦權使用費B」)，則Mineralogy大約於2015年11月時本可向Queensland Nickel Pty Limited (以下簡稱「QNI」)支付28,000,000澳元。Mineralogy及Palmer先生稱，由於中信方未向Mineralogy支付(包括截至2015年9月30日及／或2015年12月31日期間的)礦權使用費B款項，導致Mineralogy未向QNI提供資金來繼續管理和運營Yabulu精煉廠業務。2016年1月，QNI被管理人接管，繼而於2016年4月被清盤。Mineralogy及Palmer先生稱，QNI的清盤導致Yabulu精煉廠價值減損，而根據FCD的彌償條款，這一價值減損由中信方負責。

2022年10月14日，中信方提交了重新修改的辯護。中信方提出多項辯護理據，包括適當詮釋合同條款、造成損失的成因、減少損失的責任、濫用程序及根據Anshun案例作出禁制命令。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k) Mineralogy Pty Ltd.(以下簡稱「Mineralogy」)糾紛(續)

FCD彌償糾紛(續)

(i) Queensland Nickel FCD彌償申索(續)

2022年11月11日，Mineralogy及Palmer先生提交了其進一步重新修訂的答覆。答覆中聲稱，由於中信方的行為，尤其是Fulcrum工作組的行動，導致中信方已失去以濫用程序及根據Anshun案例作出禁制命令為由獲批永久擱置或剔除本訴訟的資格(以下簡稱「Fulcrum指控」)。中信方已申請剔除答覆內包含Fulcrum指控的相關段落。

2023年1月23日，Mineralogy及Palmer先生提交內庭傳票，尋求法庭允許其修改起訴書、頒發披露命令，並命令剔除中信方辯護中部分段落。2023年1月25日，該訴訟進行指示聆訊，雙方就Mineralogy及Palmer先生在其內庭傳票中提出的事項進行了陳述。

2023年2月10日，中信方提交內庭傳票，尋求法庭撤銷2020年9月14日作出有關申索金額將待裁定賠償責任後分開判決的命令。

2023年2月17日，K Martin法官就2023年1月25日進行的指示聆訊作出判決。K Martin法官表示，Lundberg法官將擔任本訴訟的案件經理(Case Manager)，並將聽取Mineralogy及Palmer先生於2023年1月23日提交的申請以及中信方就撤銷2020年9月14日所作命令提交的申請。

2023年3月8日及9日，Lundberg法官聽取了中信方就剔除該訴訟和訴訟CIV 1267/2018的申請，並保留其判決。

Mineralogy及Palmer先生尋求進一步修改本訴訟起訴書的申請、Mineralogy尋求進一步修改訴訟CIV 1267/2018起訴書的申請將於2023年4月4日進行聆訊。

其餘上述的申請則尚未安排聆訊。

至於Mineralogy及Palmer先生尋求披露命令的相關事項，則將待裁定Mineralogy及Palmer先生尋求進一步修改本訴訟起訴書的申請及Mineralogy尋求進一步修改訴訟CIV 1267/2018起訴書的申請之後再作處理。

該訴訟的聆訊日期則尚未排定。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k) Mineralogy Pty Ltd.(以下簡稱「Mineralogy」)糾紛(續)

FCD彌償糾紛(續)

(ii) Palmer Petroleum FCD彌償申索

2018年2月16日，Mineralogy在西澳高等法院對中信方展開一項訴訟(以下簡稱「訴訟CIV 1267/2018」)，申索2,675,400,000澳元，聲稱這一金額代表着Mineralogy在其子公司股份價值減損的幅度，原因是該子公司持有的巴布亞灣石油勘探許可遭取消；或代表着Mineralogy另一家子公司價值減損的幅度，原因是該子公司相關石油勘探許可的開發受延誤或受阻。

2020年9月14日，K Martin法官命令：

(a) 該訴訟與訴訟CIV 2072/2017一併進行聆訊；及

(b) 申索金額將待裁定賠償責任後分開判決。

2022年3月25日，中信方以對方濫用程序和根據Anshun案例作出禁制命令為由，申請永久擱置或剔除本訴訟。對中信方提出的永久擱置申請，判決已保留至該訴訟的最終聆訊再作處理。

2022年9月2日，Mineralogy提交了其第二次修改後的起訴書。該起訴書中，Mineralogy聲稱，Palmer Petroleum Pty Ltd.(現時名稱為Aspenglow Pty Ltd.)(以下簡稱「Palmer Petroleum」)從事的業務是擁有、勘探、開發、開採在巴布亞新畿內亞的石油勘探許可。Mineralogy聲稱，2016年6月，Palmer Petroleum行使了一份《融資協議》(Funding Agreement)中的一項期權，將上述石油勘探許可轉讓至Blaxcell Limited。Mineralogy是Palmer Petroleum及Blaxcell Limited全部股份的持有人和實際所有人。

Mineralogy聲稱，自2009年12月31日起，Palmer Petroleum完全依賴Mineralogy提供資金以滿足其開展業務的運營資金需求。Mineralogy稱，若中信方根據採礦權和礦場租賃協議及FCD履行支付礦權使用費B的義務，則Mineralogy本可向Palmer Petroleum提供該等資金以滿足其合同義務、支付法定要求的金額、滿足運營資金要求和開展業務等。2016年7月，Palmer Petroleum因資不抵債而被命令破產清盤。

Mineralogy指，Palmer Petroleum或Blaxcell Limited喪失了在巴布亞新畿內亞的一項勘探許可的權利，因此遭受的價值減損相當於由該許可下聲稱可獲取石油的銷售價值。Mineralogy聲稱其遭受的損失相當於與其在Palmer Petroleum或Blaxcell Limited持股對應的價值減損，而根據FCD的彌償條款，這一價值減損由中信方負責。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k) Mineralogy Pty Ltd.(以下簡稱「Mineralogy」)糾紛(續)

FCD彌償糾紛(續)

(ii) Palmer Petroleum FCD彌償申索(續)

2022年10月14日，中信方提交了重新修改的辯護。中信方提出多項辯護理據，包括適當詮釋合同條款、造成損失的成因、減少損失的責任、濫用程序及根據Anshun案例作出禁制命令。

2022年11月11日，Mineralogy提交了其進一步重新修訂的答覆。答覆中包含Fulcrum指控。中信方已申請剔除答覆內包含Fulcrum指控的相關段落。

2023年1月23日，Mineralogy提交內庭傳票，尋求法庭允許其修改起訴書、頒發披露命令，並命令剔除中信方辯護中部分段落。2023年1月25日，該訴訟進行指示聆訊，雙方就Mineralogy在其內庭傳票中提出的事項進行了陳述。

2023年2月10日，中信方提交內庭傳票，尋求法庭撤銷2020年9月14日作出有關申索金額將待裁定賠償責任後分開判決的命令。

2023年2月17日，K Martin法官就2023年1月25日進行的指示聆訊作出判決。K Martin法官表示，Lundberg法官將擔任本訴訟的案件經理(Case Manager)，並將聽取Mineralogy於2023年1月23日提交的申請以及中信方就撤銷2020年9月14日所作命令提交的申請。

2023年3月8日及9日，Lundberg法官聽取了中信方就剔除該訴訟和訴訟CIV 2072/2017的申請，並保留其判決。

Mineralogy尋求進一步修改本訴訟起訴書的申請、Mineralogy及Palmer先生尋求進一步修改訴訟CIV 2072/2017起訴書的申請將於2023年4月4日進行聆訊。

其餘上述的申請尚未安排聆訊。

至於Mineralogy尋求披露命令的相關事項，則將待裁定Mineralogy尋求進一步修改本訴訟起訴書的申請及Mineralogy及Palmer先生尋求進一步修改訴訟CIV 2072/2017起訴書的申請之後再作處理。

該訴訟的聆訊日期則尚未排定。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k) Mineralogy Pty Ltd.(以下簡稱「Mineralogy」)糾紛^(續)

礦區可持續發展計劃糾紛

中信澳礦項目的持續運營需要將其現有佔地向外擴大。外擴佔地的主要原因是為了滿足堆放廢石及尾礦的需求，因其為採礦過程中必然產生的副產品。中信澳礦項目目前所佔用的礦區，以及中信方為持續運營所需的額外礦區，均由Mineralogy持有。

中信方已於澳大利亞聯邦法院向Mineralogy及Palmer先生發起訴訟(以下簡稱「訴訟WAD 471/2018」)。被告提出合併審理申請後，該訴訟已於2019年6月10日移交至西澳高等法院，並被納入K Martin法官的商業管理案件清單中(以下簡稱「訴訟CIV 1915/2019」)。該訴訟與Mineralogy拒不履行以下義務有關：

- (a) 根據《西澳政府協議》，代中信澳礦項目向西澳政府提交《礦山可持續發展計劃》；
- (b) 撥劃中信澳礦項目所需額外地；
- (c) 採取措施申請重新規劃中信澳礦項目租約範圍內土地用途；及
- (d) 代中信澳礦項目向西澳政府提交《小型工程計劃書》。

中信方針對違約行為、違反《澳大利亞消費者法》的不合情理行為及出爾反爾行為提出申訴。Palmer先生在不合情理行為申訴中作為共同被告被起訴。中信方尋求法院裁定強制Mineralogy執行上述四項義務，並為其拒不履行義務向中信方支付賠償金。Palmer先生亦被要求支付賠償金。因為西澳政府是《西澳政府協議》簽訂方，西澳政府作為必要一方參與該訴訟，但未受索償。

雙方曾於2019年年底進行調解，但沒有結果。

2021年12月8日，中信方提出一項新訴訟(以下簡稱「訴訟CIV 2326/2021」)。訴訟CIV 2326/2021尋求法院命令Mineralogy強制履行2021年11月29日向其發出的經完善的用地要求。該用地要求是訴訟CIV 1915/2019所尋求土地的替代方案。2021年12月8日，中信方向法院申請將訴訟CIV 2326/2021與訴訟CIV 1915/2019合併審理。2021年12月13日，K Martin法官對該申請進行聆訊。2021年12月29日，K Martin法官下令將訴訟CIV 2326/2021與訴訟CIV 1915/2019合併，作為一項訴訟審理(以下簡稱「MCP合併訴訟」)。法官命令要求中信方提交一份合併的進一步重新修訂的起訴書，內容包括訴訟CIV 1915/2019的進一步經修改的起訴書，以及訴訟CIV 2326/2021的傳票與起訴書。遵照上述命令，中信方於2021年12月30日提交了合併的進一步重新修訂的起訴書。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k) Mineralogy Pty Ltd.(以下簡稱「Mineralogy」)糾紛(續)

礦區可持續發展計劃糾紛(續)

2022年1月18日，Mineralogy及Palmer先生向上訴庭就K Martin法官合併審理訴訟CIV 2326/2021與訴訟CIV 1915/2019的決定提出上訴(以下簡稱「訴訟CACV 5/2022」)。2022年7月28日，上訴庭命令暫時擱置上訴直至MCP合併訴訟宣判為止。2023年3月15日，Mineralogy及Palmer先生送交終止訴訟CACV 5/2022的通知書。

MCP合併訴訟由K Martin法官針對賠償責任進行初審，聆訊自2022年2月21日開始，至2022年4月29日完結。該次初審集中解決MCP合併訴訟中，除中信方所蒙受的損失及賠償金額計算之外的其他所有事項。

2023年3月7日，K Martin法官就MCP合併訴訟下達了裁決理由，並於2023年3月10日頒佈命令。K Martin法官駁回了中信方大部分關於強制執行義務的申索，大部分關於賠償金的申索，以及包括不合情理行為在內有關《澳大利亞消費者法》的申索。然而，K Martin法官就礦區的持續運營作出了以下幾點的重要指示：

- (a) K Martin法官認定Mineralogy有義務提交或同意中信方提交小型工程計劃書，倘若小型工程計劃書獲得批准，便可容許中信方開展擴展礦坑和建設新尾礦壩所需的鑽探調查工作。
- (b) K Martin法官確認Mineralogy有合同義務向中信方提供協助和合作，包括提交位於中信方已承租區域內且符合州協議的項目建議書申請。然而，法院拒絕要求Mineralogy提交呈堂文本中的礦區可持續發展計劃書，理由包括該等計劃書假定使用的區域位於中信方承租礦區之外，而Mineralogy亦未曾同意提供該等區域予中信方使用。
- (c) K Martin法官認定Mineralogy必須真誠地考慮，且不得不合理地拒絕，任何合理地提出的合理額外用地需求。K Martin法官指出由於中信方最近提出的額外用地要求未能完全符合上述標準，因此拒絕命令Mineralogy根據該要求提供額外用地。然而，K Martin法官確認一幅由Mineralogy持有位於現時尾礦壩南面承租區域之外的土地，是中信澳礦項目未來堆放尾礦及廢石的所需用地。
- (d) 法院拒絕命令Mineralogy採取措施重新規劃一般用途的土地租約，理由包括Mineralogy未曾同意提供全部該等一般用途區域予中信方使用。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k) Mineralogy Pty Ltd.(以下簡稱「Mineralogy」)糾紛^(續)

礦區可持續發展計劃糾紛^(續)

根據2023年3月10日頒佈的命令，法院命令Mineralogy向西澳政府提交小型工程計劃書，但同時提供機會予Mineralogy，容許其申請暫緩該命令等候上訴。該暫緩許可的申請將於2023年4月20日進行聆訊。法院亦安排中信方因Mineralogy拒絕提交小型工程計劃書的違約行為所提出的申索和有關MCP合併訴訟待定訟費的爭議，延至2023年4月21日進行聆訊。

法院的裁決意味着現有途徑可讓中信方尋求項目建議審批，達致在已承租區域內擴展礦坑和擴大廢石堆場和尾礦壩的目的。儘管這對中信澳礦的經營和財務並非最佳方案，但該方案可讓中信澳礦在未來一段時間內繼續運營，並讓中信方有時間通過必要步驟尋求支援項目生命期運營所需的額外土地。

由於K Martin法官的裁決理由剛於2023年3月7日下達，中信方將繼續考慮該判詞及其影響。

礦區修復基金糾紛

(i) 2018礦區修復基金糾紛

根據採礦權和礦場租賃協議第20.5條規定，Mineralogy可要求Sino Iron及Korean Steel為履行其根據採礦權和礦場租賃協議第20條規定有關保護環境及礦區關閉後(即礦區作業永久停止後)土地修復的義務，而提供合理金額的保證金，該保證金形式為Sino Iron及Korean Steel向礦區修復基金提供資金。採礦權和礦場租賃協議第20.6條對該礦區修復基金的運營有所規定，並要求：

- (a) Mineralogy需設立獨立的生息信託賬戶作為礦區修復基金，Sino Iron及Korean Steel則向礦區修復基金提供資金；及
- (b) Mineralogy將於每個運營年度「依照Mineralogy對將來恢復礦區費用的現行最佳估計…及至礦區關閉的剩餘年限…以決定將來恢復礦區費用的年度金額」。

於2018年10月22日，Mineralogy就礦區修復基金在西澳高等法院對中信方提出訴訟(以下簡稱「訴訟CIV 2840/2018」)。Mineralogy聲稱中信方應按照採礦權和礦場租賃協議向礦區修復基金支付529,378,207澳元，作為履行保護環境及土地修復相關義務的保證金。中信方已就訴訟CIV 2840/2018提出抗辯和反訴，其中包括請求法院指定獨立受託人替代Mineralogy。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k) Mineralogy Pty Ltd.(以下簡稱「Mineralogy」)糾紛(續)

礦區修復基金糾紛(續)

(i) 2018礦區修復基金糾紛(續)

中信方一直理解其負有修復礦區及在採礦權和礦場租賃協議第20.5和20.6條中規定的義務，但對Mineralogy索取的金額提出異議。中信方提出若干論點，包括指出Mineralogy申索的金額並非「年度金額」，與採礦權和礦場租賃協議第20.6(e)條的規定不符。而且，中信方認為被申索的金額亦非將來修復礦區費用的「現行最佳估計」，與採礦權和礦場租賃協議第20.6(e)條的規定不符。

本訴訟於2020年11月16日至24日進行聆訊。2021年2月24日，K Martin法官頒發判決理由，駁回Mineralogy的申索，及駁回中信方的反訴。法官認為，按第20.6(e)條制定「年度金額」的要求，Mineralogy需要先以現行最佳估計的金額，減去礦區修復基金中已存的金額，然後除以直至礦區關閉的剩餘年限，這與中信方的陳詞一致。

2021年6月10日，Mineralogy就K Martin法官駁回Mineralogy在訴訟CIV 2840/2018中提出的申索的判決提出上訴(以下簡稱「訴訟CACV 42/2021」)。2021年8月23日，中信方提交了爭議通知書，指出應維持初審法官的判決，理據是根據採礦權和礦場租賃協議第20.5及20.6條規定的適當詮釋或根據默示條款，Mineralogy決定的「年度金額」必須合理，且必須以合理方式決定，而不僅僅是誠實地決定，這與初審法官判決相符。

2022年5月16日，上訴庭對Mineralogy的上訴進行聆訊。2022年12月9日，上訴庭頒發判決，駁回Mineralogy的上訴及中信方的爭議通知書。上訴庭對採礦權和礦場租賃協議第20.6條規定進行了適當詮釋，而該詮釋與K Martin法官在初審判決中的詮釋有些許差異。上訴庭判定，採礦權和礦場租賃協議第20.6條規定的適當詮釋要求「年度金額」(考慮到礦區修復基金中已存的金額)應當：

- (a) 能夠支付下一運營年度預計開展礦區修復的預估費用；及
- (b) 通過每年繳納同一指定金額直至礦區作業永久停止，確保在礦區關閉時及關閉後，礦區修復基金有充足資金用以支付礦區修復工程。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k) Mineralogy Pty Ltd.(以下簡稱「Mineralogy」)糾紛^(續)

礦區修復基金糾紛^(續)

(ii) 2021-22及2022-23礦區修復基金糾紛

2021年5月31日，Mineralogy通知Sino Iron及Korean Steel需於2021年12月31日前向礦區修復基金支付2021-2022運營期間的年度費用580,504,721澳元(以下簡稱「2021年通知書」)。Sino Iron及Korean Steel要求Mineralogy提供有關2021年通知書的進一步資料，惟Mineralogy拒絕提供所要求的資料。

2021年12月16日，Sino Iron及Korean Steel在西澳高等法院對Mineralogy提出訴訟(以下簡稱「訴訟CIV 2373/2021」)。Sino Iron及Korean Steel尋求法院聲明2021年通知書不成立且無效。Sino Iron及Korean Steel指出，2021年通知書不符合採礦權和礦場租賃協議條款，所以不成立。因此，Sino Iron及Korean Steel指出，2021年通知書不能體現其在採礦權和礦場租賃協議第20.6條規定下向礦區修復基金支付年度費用的義務。

2021年12月，在不承認須負法律責任的情況下，Sino Iron及Korean Steel分別向礦區修復基金支付7,256,309澳元的誠意金。

2022年1月24日，K Martin法官頒佈命令，在訴訟CACV 42/2021得出上訴結果之前，暫時擱置訴訟CIV 2373/2021。

2022年5月26日，Mineralogy通知Sino Iron及Korean Steel需於2022年12月31日前向礦區修復基金支付2022-2023運營期間的年度費用618,866,793.38澳元(以下簡稱「2022年通知書」)。如2021年一樣，Sino Iron及Korean Steel要求Mineralogy提供有關2022年通知書的進一步資料，惟Mineralogy拒絕提供所要求的資料。

2022年12月16日，中信方將訴訟CACV 42/2021的上訴結果通知K Martin法官。2022年12月20日，Mineralogy撤回2021年通知書及2022年通知書。2022年12月22日，訴訟CIV 2373/2021經各方同意終止，未就訴訟費用頒發命令。

2022年12月23日，在不承認須負法律責任的情況下，Sino Iron及Korean Steel分別向礦區修復基金支付7,934,189.66澳元的誠意金。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I) 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冶」)索償

中冶被聘用為中信澳礦項目選礦廠及相關設施的主選礦工藝(設計、採購及施工)承包商。合同固定價格為34億美元。

於2013年1月30日，中冶宣佈其所產生的成本已超出合同金額，並已向其負責履行合同項下中冶義務的下屬子公司中冶西澳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冶西澳」)提供了額外資金858百萬美元。

於本財務報表批准報出日，除於日常營運過程中對合同進行小幅修訂外，中冶並無就任何額外成本向Sino Iron或其子公司進行索償，且本公司相信本集團已履行合同項下所有義務。

根據合同，本集團有權就項目範圍內的若干延期完工情況向中冶西澳索取違約賠償金，每日按主合同價格的0.15%收取(每日約5百萬美元，上限合計不超過約530百萬美元)。於結算日，所涉累計延期天數已達違約賠償金的合同上限。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2月24日的公告所載述，Sino Iron與中冶西澳訂立補充合同，據此，Sino Iron將接管中信澳礦項目餘下4條生產線的建設及調試，獨立第三方將對項目進行審計，具體內容包括根據補充合同移交工程的合同造價及相關費用支出、Sino Iron在中冶西澳履行合同項下責任時所提供的服務的價值、中冶西澳有關首兩條生產線的建設和調試工作的完成情況及其在合同項下延誤工期的違約責任。參照獨立審計結果，Sino Iron將與中冶西澳友好協商，確定雙方所須分擔之費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知悉有關結果。

4 稅項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位於香港地區子公司的法定所得稅稅率為16.5% (2021年：16.5%)。

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子公司，除享受稅收優惠的子公司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子公司的法定所得稅稅率為25% (2021年：25%)。

本集團位於其他國家和地區子公司按照當地適用稅率繳納所得稅。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

本集團是一家綜合性企業集團，主要包括綜合金融服務、先進智造、先進材料、新消費、新型城鎮化業務。

綜合金融服務分部的收入來源主要包括淨利息收入，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以及交易淨收益(附註5(a), 5(b), 5(d))。非綜合金融服務分部的收入來源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收入以及提供服務收入(附註5(c))。

本集團的客戶來源廣泛，沒有一個單一客戶的交易額超過集團總收入的10%。

(a) 淨利息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來自(註釋):		
存放中央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637	10,050
拆出資金	7,382	5,38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658	1,562
金融資產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6,551	47,971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22,798	24,310
發放貸款及墊款	280,416	282,523
融資融券	7,543	—
其他	337	8
	384,322	371,808
利息支出來自:		
向中央銀行借款	(5,786)	(8,19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6,870)	(33,253)
拆入資金	(3,919)	(3,09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825)	(2,024)
吸收存款	(119,531)	(111,149)
已發行債務工具	(35,399)	(31,453)
代理買賣證券款	(1,515)	—
租賃負債	(608)	(545)
其他	(1,572)	(122)
	(201,025)	(189,835)
淨利息收入	183,297	181,973

註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利息收入包括已發生信用減值金融資產所計提的利息收入港幣537百萬元(2021年：港幣610百萬元)。

5 收入(續)

(b)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銀行卡手續費	19,171	19,840
託管業務佣金及手續費	18,678	19,109
代理手續費及佣金	6,493	7,802
擔保及諮詢手續費	6,710	6,468
證券經紀業務手續費	11,423	—
基金管理業務手續費	7,139	—
投資銀行業務手續費	8,295	—
結算及清算手續費	2,484	2,313
資產管理業務手續費	2,563	—
期貨經紀業務手續費	2,459	—
其他	563	41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85,978	55,949
	(10,069)	(6,229)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75,909	49,720

(c) 銷售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銷售商品收入	408,026	385,350
提供服務收入		
— 建造服務收入	24,532	34,589
— 其他服務收入	34,265	32,224
	466,823	452,163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續)

(d)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金融業的交易淨收益(註釋(i))	23,771	6,178
金融業的金融投資淨收益	20,148	18,109
其他	1,185	793
	45,104	25,080

(i) 金融業的交易淨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交易淨收益／(損失)：		
－債券和同業存單	(880)	3,450
－外匯	(1,136)	1,326
－衍生金融工具	25,787	1,402
	23,771	6,178

6 銷售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銷售商品成本	374,164	344,583
提供服務成本		
－建造服務成本	16,951	31,816
－其他服務成本	22,307	21,125
	413,422	397,524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淨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對子公司、聯營及合營企業的處置／視同處置收益(附註58(a))	12,769	1,393
非金融業的金融投資淨(損失)／收益	(226)	2,001
匯兌淨收益	516	781
其他	5,946	3,572
	19,005	7,747

8 信用減值損失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信用減值損失計提／(轉回):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和拆出資金	2	12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4)	(11)
— 應收款項(不含預付款項)	5,843	3,025
— 發放貸款及墊款	66,420	61,473
— 金融資產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582	26,21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833	(198)
— 信貸承諾及對外擔保減值準備	9,305	8,492
— 其他	6,974	4,087
	91,905	103,094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資產減值損失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資產減值損失計提：		
— 存貨	469	814
—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3,002	567
—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17	—
— 固定資產(註釋)	82	123
— 無形資產(註釋)	—	3
— 預付款項	14	9
— 商譽(附註37)	5,075	12
— 其他	163	176
	8,822	1,704

註釋：

鐵礦項目

本集團的鐵礦項目包括位於澳大利亞的中信澳礦項目及位於新加坡的與中信澳礦項目相關的營銷活動。當出現減值跡象時，本集團會對鐵礦項目是否發生減值進行測試。

中信澳礦項目可收回金額根據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的方法計算，公允價值根據現金流預測計算，現金流預測乃依據對鐵礦項目整個使用年期內礦石之售價、礦石級別、匯率、生產率、未來資本開支及生產成本作出的最佳預測。與採礦行業通常的做法一致，現金流預測是以預計經營期間長期生產計劃為基礎計算的。因此，現金流預測的期間遠超過5年。對售價、經營費用及資本成本、匯率、資源數量及折現率的假設尤其重要；在釐定可收回金額時，對上述重要假設的變動相對比較敏感。

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管理層將中信澳礦項目確認為一個現金產出單元。當出現減值跡象時，本集團將評估中信澳礦項目的可收回金額，並通過比較賬面價值和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測試。當項目的賬面價值超過了可收回金額，即確認減值。

於2022年12月31日，管理層結合遠期鐵礦石價格、無風險利率、中信澳礦項目產能及澳元兌美元匯率等因素，對中信澳礦項目的減值跡象進行評估。根據評估結果，中信澳礦項目於2022年12月31日無進一步減值跡象，無需進行減值測試。

出於確認和計量或披露要求，若進行減值測試，必須預估出現金產出單元的公允價值。

披露是基於以下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 相同或類似現金產出單元在類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層級)；
- 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從價格獲取)可觀察到的、除市場報價以外的有關現金產出單元的輸入值(第二層級)；
- 以可觀察到的市場資料以外為基礎確定的現金產出單元的輸入值(非可觀察輸入值)(第三層級)。

該現金產出單元的層級為第三層級。

10 財務費用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財務支出		
—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利息支出	5,185	4,009
— 已發行債務工具利息支出	4,867	5,506
—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240	261
	10,292	9,776
減：資本化的利息支出(註釋)	(846)	(630)
	9,446	9,146
其他財務費用	254	287
	9,700	9,433
財務收入	(1,364)	(2,036)
	8,336	7,397

註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借款利息資本化金額的資本化率為1.60% - 4.85% (2021年：資本化率為1.50% - 4.92%)。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銷售成本及其他經營費用中的如下主要項目：

(a) 員工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工資和獎金	68,968	51,385
固定繳款退休計劃供款	8,196	6,072
其他	14,311	13,421
	91,475	70,878

註釋：

本集團於2011年基本完成了退休人員的社會化管理移交工作，並且需按政府要求承擔該等人員的某些退休後福利。該項福利計劃構成一項長期設定受益義務，且無任何的計劃資產。

本集團將該等受益計劃構成的義務進行精算後確認相關負債，並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提相關服務成本約港幣63百萬元（2021：港幣43百萬元）。精算假設主要包括折現率、死亡率等，精算假設的合理變動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於2022年4月13日將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信證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附註58(a)）。若按不合併中信證券的可比口徑，本集團2022年的員工成本港幣72,252百萬元，同比增長1.94%，其中，工資和獎金港幣53,177百萬元，同比增長3.49%。

11 稅前利潤(續)

(b) 其他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攤銷	3,444	2,598
折舊	20,100	18,622
租賃費用	786	576
稅金及附加	3,929	3,357
物業管理費	1,056	1,000
營業外支出	551	2,299
專業服務費(除核數師酬金)	1,561	1,130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211	159
— 非核數服務	94	36
	31,732	29,777

12 所得稅費用

(a) 所得稅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本年稅項－中國內地		
本年所得稅	34,349	24,592
土地增值稅	376	330
	34,725	24,922
本年稅項－香港		
本年香港利得稅	197	946
本年稅項－海外		
本年所得稅	573	154
	35,495	26,022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和轉回	(10,667)	(5,159)
	24,828	20,863

適用所得稅稅率詳載於附註4。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費用^(續)

(b) 稅項支出和會計利潤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名義稅項調節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稅前利潤	147,839	121,141
減：		
— 應佔聯營企業稅後利潤	(7,554)	(12,787)
— 應佔合營企業稅後利潤	(5,312)	(4,776)
	134,973	103,578
按照16.5%的法定稅率計算稅前利潤的名義稅項	22,271	17,090
其他司法管轄區不同稅率的稅項影響	13,674	9,049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的稅務影響	280	472
不可扣減支出的稅項影響	8,005	7,293
免稅收入的稅項影響(註釋)	(18,222)	(13,079)
其他	(1,180)	38
實際稅項支出	24,828	20,863

註釋：

免稅收入主要包含國債及地方債利息收入和權益投資分紅等。

13 董事福利及薪酬

(a) 董事報酬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為董事(不管是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提供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列載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作為董事(不管是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提供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就管理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的事務提供其他董事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袍金 港幣百萬元	薪金 港幣百萬元	酌情獎金 港幣百萬元	房屋津貼 港幣百萬元	其他福利的 估計金錢價值 港幣百萬元	中國境內各項 社會保險等 港幣百萬元	退休福利計劃 的僱主供款 港幣百萬元	就接納擔任 委員會成員 一職而支付 或應收的酬金 港幣百萬元	董事服務而支付 或應收的酬金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現任董事姓名										
執行董事：										
朱鶴新 ⁽ⁱ⁾	-	0.44	0.34	-	-	0.17	0.08	-	-	1.03
奚國華 ⁽ⁱ⁾	-	0.44	0.34	-	-	0.17	0.08	-	-	1.03
非執行董事：										
于洋	-	-	-	-	-	-	-	-	-	-
張麟 ⁽ⁱⁱ⁾	-	-	-	-	-	-	-	-	-	-
李藝(前度姓名為李如意) ⁽ⁱⁱ⁾	-	-	-	-	-	-	-	-	-	-
楊小平	0.38	-	-	-	-	-	-	0.15	-	0.53
唐疆 ⁽ⁱⁱⁱ⁾	-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蕭偉強	0.38	-	-	-	-	-	-	0.28	-	0.66
徐金梧	0.38	-	-	-	-	-	-	0.25	-	0.63
梁定邦	0.38	-	-	-	-	-	-	0.25	-	0.63
科爾	0.38	-	-	-	-	-	-	0.05	-	0.43
田川利一	0.38	-	-	-	-	-	-	-	-	0.38
已離任董事姓名										
李慶萍 ⁽ⁱⁱⁱ⁾	-	0.33	0.25	-	0.04	0.14	0.07	-	-	0.83
宋康樂 ⁽ⁱⁱ⁾	-	-	-	-	-	-	-	-	-	-
彭豔祥 ⁽ⁱⁱ⁾	-	-	-	-	-	-	-	-	-	-
	2.28	1.21	0.93	-	0.04	0.48	0.23	0.98	-	6.15

註釋：

(i) 朱鶴新先生、奚國華先生及李慶萍女士2022年薪酬尚待國家有關部門最終確認中，待確認完成後另行披露。

(i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變動情況：

- 自2022年1月4日起，張麟先生及唐疆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11月30日起，李藝女士(前度姓名為李如意)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自2022年10月21日起，李慶萍女士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2年11月30日起，宋康樂先生及彭豔祥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iii) 於2023年3月26日，唐疆先生辭世。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福利及薪酬(續)

(a) 董事報酬(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為董事(不管是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提供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列載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作為董事(不管是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提供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就管理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的事務提供其他董事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袍金 港幣百萬元	薪金 港幣百萬元	酌情獎金 港幣百萬元	房屋津貼 港幣百萬元	其他福利的 估計金錢價值 港幣百萬元	中國境內各項 社會保險等 港幣百萬元	退休福利計劃 的僱主供款 港幣百萬元	就接納擔任 委員會成員 一職而支付 或應收的酬金 港幣百萬元	董事服務而支付 或應收的酬金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現任董事姓名										
執行董事：										
朱鶴新 ⁽ⁱ⁾	-	0.45	0.60	-	-	0.16	0.07	-	-	1.28
奚國華 ⁽ⁱ⁾	-	0.45	0.59	-	-	0.16	0.07	-	-	1.27
李慶萍 ⁽ⁱ⁾	-	0.41	0.53	-	0.04	0.16	0.08	-	-	1.22
非執行董事：										
宋康樂	-	-	-	-	-	-	-	-	-	-
彭豔祥	-	-	-	-	-	-	-	-	-	-
于洋	-	-	-	-	-	-	-	-	-	-
楊小平	0.38	-	-	-	-	-	-	0.15	-	0.53
獨立非執行董事：										
蕭偉強	0.38	-	-	-	-	-	-	0.28	-	0.66
徐金梧	0.38	-	-	-	-	-	-	0.25	-	0.63
梁定邦	0.38	-	-	-	-	-	-	0.25	-	0.63
科爾	0.38	-	-	-	-	-	-	0.05	-	0.43
田川利 ⁽ⁱⁱ⁾	0.25	-	-	-	-	-	-	-	-	0.25
已離任董事姓名										
劉祝余 ⁽ⁱ⁾	-	-	-	-	-	-	-	-	-	-
劉中元 ⁽ⁱ⁾	-	-	-	-	-	-	-	-	-	-
原田昌平 ⁽ⁱ⁾	0.13	-	-	-	-	-	-	-	-	0.13
	2.28	1.31	1.72	-	0.04	0.48	0.22	0.98	-	7.03

註釋：

(i) 朱鶴新先生、奚國華先生及李慶萍女士2021年薪酬根據國家有關部門最終確認結果進行重述。

(i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變動情況：

(1) 自2021年12月29日起，劉祝余先生及劉中元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2) 自2021年5月3日起，田川利一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原田昌平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3 董事福利及薪酬(續)

(b) 其他利益和權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支付或應付的董事退休福利及終止福利(2021年：無)。本年度無就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或應收的對價(2021年：無)。本年度無向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董事的關連主體提供的貸款、准貸款或其他交易(2021年：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或年結時，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涉及本公司之業務而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2021年：無)。

14 最高酬金人士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5位酬金最高的人士中，無屬於附註13中記載有關酬金的董事(2021年：無)。5名人士(2021年：5名)的酬金總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薪金和其他酬金	22.83	17.34
酌情花紅	46.25	67.27
退休計劃供款	1.45	0.68
	70.53	85.29

上述5名人士(2021年：5名)薪金在以下範圍內：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人數	2021 人數
港幣11,000,001元－港幣11,500,000元	2	—
港幣11,500,001元－港幣12,000,000元	—	—
港幣12,000,001元－港幣12,500,000元	—	1
港幣12,500,001元－港幣13,000,000元	—	1
港幣13,000,001元－港幣13,500,000元	1	—
港幣14,000,001元－港幣14,500,000元	1	—
港幣14,500,001元－港幣15,000,000元	—	1
港幣18,000,001元－港幣18,500,000元	—	—
港幣20,500,001元－港幣21,000,000元	1	—
港幣21,000,001元－港幣21,500,000元	—	1
港幣24,000,001元－港幣24,500,000元	—	1
港幣27,000,001元－港幣27,500,000元	—	—
	5	5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已派2021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456元 (2020年末期：每股港幣0.388元)	13,265	11,287
已派2022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20元 (2021年中期：每股港幣0.15元)	5,818	4,364
建議2022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451元 (2021年末期：每股港幣0.456元)	13,120	13,265

16 每股收益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是以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淨利潤除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於2019年度，本集團子公司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信銀行」)發行了可轉換公司債券，其具體條款於附註47(f)中予以披露。本集團按照持有中信銀行普通股的比例認購了其中65.97%，因此中信銀行發行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對本公司每股收益不具有稀釋效應。

於2022年度，本集團下屬子公司中信泰富特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信特鋼」)發行了可轉換公司債券，其具體條款於附註47(f)中予以披露。中信特鋼發行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對本公司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具有稀釋性影響，相關計算結果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75,481	70,222
減：假設上述可轉債轉股後對於歸屬於本公司股東利潤的影響	(73)	-
經調整的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75,408	70,222
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百萬股)	29,090	29,090
基本每股收益(港幣元)	2.59	2.41
稀釋每股收益(港幣元)	2.59	2.41

17 其他綜合(損失)／收益

其他綜合(損失)／收益的組成部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已經或其後可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收益	(9,017)	5,268
減：當年計入損益表的前期已確認的其他綜合收益	(3,329)	(1,163)
稅務影響	2,562	(1,222)
	(9,784)	2,8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損失)的債權投資減值準備變動	609	(64)
減：當年計入損益表的前期已確認的其他綜合收益	—	—
稅務影響	(129)	103
	480	39
現金流量套期收益	1,352	803
減：當年計入損益表的前期已確認的其他綜合(收益)／損失	(125)	61
稅務影響	45	5
	1,272	869
所佔聯營及合營企業的其他綜合(損失)／收益	(5,845)	237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及其他	(115,936)	29,142
其後不可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自用房產轉入投資性房地產評估增值	27	271
減：稅務影響	—	(26)
	27	245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320	505
減：稅務影響	(62)	(61)
	258	444
	(129,528)	33,859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分部報告

本集團呈列五個經營業務分部，分別是綜合金融服務、先進智造、先進材料、新消費、新型城鎮化。經營分部是本集團的組成部分，該部分從事業務活動並從中獲取收益及產生開支，並就此提供單獨財務資料，供本集團董事會定期評價該組成部分的經營業績，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本集團能夠取得該組成部分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等有關財務資料。五個分部的細則如下：

- 綜合金融服務：該分部包括銀行、信託、資產管理、證券及保險等綜合金融服務。
- 先進智造：該分部包括重型機械、特種機器人、鋁車輪及鋁鑄件等生產。
- 先進材料：該分部包括原油、煤炭和鐵礦石在內的資源及能源產品的開採、加工及貿易以及特種鋼材的生產等業務。
- 新消費：該分部包括汽車及食品銷售、電訊、出版及現代農業等業務。
- 新型城鎮化：該分部包括房地產開發、銷售及持有、工程承包和設計服務、基礎設施、環保及通用航空等業務。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了評價各個分部的業績及向其配置資源，本集團董事會會定期審閱歸屬於各分部的資產、負債、收入、費用及經營成果，這些信息的配置基礎如下：

分部資產包括可歸屬於該分部的全部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可歸屬於該分部的全部負債。

報告分部的收入和支出是指由各個分部產生的收入，扣除各個分部發生的費用以及歸屬於各分部的資產發生的折舊和攤銷等。

分部報告的利潤衡量標準為淨利潤，即在本集團淨利潤的基礎上對單個分部利潤作進一步調整，這些調整針對那些並非直接歸屬於單個分部的應佔聯營、合營稅後利潤等。

分部間的價格是以為其他外部機構提供類似服務的條款釐定的。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分部報告 (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止的各年度用於資源配置及評估分部表現目的，向本集團董事會提供的有關本集團報告分部資料列載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綜合金融服務 港幣百萬元	先進智造 港幣百萬元	先進材料 港幣百萬元	新消費 港幣百萬元	新型城鎮化 港幣百萬元	運營管理 港幣百萬元	分部間抵銷 港幣百萬元	
對外收入	310,135	60,023	282,185	61,697	57,060	33	-	771,133
分部間收入	2,155	252	681	132	1,556	141	(4,917)	-
報告分部收入	312,290	60,275	282,866	61,829	58,616	174	(4,917)	771,133
收入確認的類型								
- 淨利息收入 (附註5(a))	185,315	-	-	-	-	134	(2,152)	183,297
-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附註5(b))	75,962	-	-	-	-	5	(58)	75,909
- 銷售商品收入 (附註5(c))	5,828	58,872	280,924	46,635	16,764	-	(997)	408,026
- 提供服務收入 - 建造服務 (附註5(c))	-	516	-	-	24,880	-	(864)	24,532
- 提供服務收入 - 其他服務 (附註5(c))	-	887	1,942	15,194	16,972	31	(761)	34,265
- 其他收入 (附註5(d))	45,185	-	-	-	-	4	(85)	45,104
應佔聯營企業稅後利潤/(損失)	3,150	(7)	1,557	(108)	2,924	38	-	7,554
應佔合營企業稅後利潤/(損失)	1,347	60	1,060	(11)	2,802	54	-	5,312
財務收入 (附註10)	-	231	614	81	1,003	310	(875)	1,364
財務支出 (附註10)	-	(427)	(2,217)	(543)	(1,550)	(7,111)	2,148	(9,700)
折舊及攤銷 (附註11(b))	(10,043)	(1,542)	(7,625)	(2,323)	(1,918)	(93)	-	(23,544)
信用減值損失 (附註8)	(84,890)	(158)	(116)	(23)	(6,752)	34	-	(91,905)
資產減值損失 (附註9)	(297)	(236)	(432)	(679)	(7,133)	(45)	-	(8,822)
稅前利潤	121,004	1,559	20,114	1,940	1,379	2,862	(1,019)	147,839
所得稅費用 (附註12)	(19,605)	(184)	(3,289)	(645)	(477)	(610)	(18)	(24,828)
本年淨利潤	101,399	1,375	16,825	1,295	902	2,252	(1,037)	123,011
歸屬於：								
-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55,803	618	15,127	619	2,095	2,256	(1,037)	75,481
- 非控制性權益	45,596	757	1,698	676	(1,193)	(4)	-	47,530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綜合金融服務 港幣百萬元	先進智造 港幣百萬元	先進材料 港幣百萬元	新消費 港幣百萬元	新型城鎮化 港幣百萬元	運營管理 港幣百萬元	分部間抵銷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	11,159,455	65,999	262,199	62,016	371,368	57,288	(184,126)	11,794,199
其中：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附註32)	30,000	947	25,631	7,723	51,414	1,141	-	116,856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附註33)	15,616	589	8,101	1,954	38,235	1,663	-	66,158
分部負債	9,990,801	44,675	117,952	27,668	170,967	227,565	(165,497)	10,414,131
其中：								
借款(附註46)(註釋)	14,235	14,374	46,809	6,348	53,377	106,119	(69,424)	171,838
已發行債務工具(附註47)(註釋)	1,211,159	-	5,610	3,503	-	97,258	(2,049)	1,315,481

註釋：

此處披露為本金金額，不含應計利息。

18 分部報告 (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綜合金融服務 港幣百萬元	先進智造 港幣百萬元	先進材料 港幣百萬元	新消費 港幣百萬元	新型城鎮化 港幣百萬元	運營管理 港幣百萬元	分部間抵銷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對外收入	256,760	47,694	282,422	65,564	56,366	130	-	708,936
分部間收入	635	137	356	120	848	101	(2,197)	-
報告分部收入	257,395	47,831	282,778	65,684	57,214	231	(2,197)	708,936
收入確認的類型								
- 淨利息收入 (附註5(a))	182,527	-	-	-	-	101	(655)	181,973
-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附註5(b))	49,747	-	-	-	-	5	(32)	49,720
- 銷售商品收入 (附註5(c))	-	46,929	279,775	50,937	8,185	-	(476)	385,350
- 提供服務收入 - 建造服務 (附註5(c))	-	727	-	-	34,091	-	(229)	34,589
- 提供服務收入 - 其他服務 (附註5(c))	-	175	3,003	14,747	14,938	102	(741)	32,224
- 其他收入 (附註5(d))	25,121	-	-	-	-	23	(64)	25,080
應佔聯營企業稅後利潤/(損失)	7,543	29	857	179	4,656	(477)	-	12,787
應佔合營企業稅後利潤	2,108	24	1,138	43	1,408	55	-	4,776
財務收入 (附註10)	-	114	439	73	1,737	525	(852)	2,036
財務支出 (附註10)	-	(346)	(1,827)	(529)	(1,473)	(6,627)	1,369	(9,433)
折舊及攤銷 (附註11(b))	(7,997)	(1,396)	(7,643)	(2,418)	(1,580)	(186)	-	(21,220)
信用減值損失 (附註8)	(100,984)	(132)	(103)	(18)	(2,339)	482	-	(103,094)
資產減值損失 (附註9)	(123)	(163)	(448)	(117)	(562)	(291)	-	(1,704)
稅前利潤/(損失)	89,302	1,528	24,967	3,059	10,548	(7,734)	(529)	121,141
所得稅費用 (附註12)	(11,109)	(154)	(3,830)	(693)	(2,268)	(2,792)	(17)	(20,863)
本年淨利潤/(損失)	78,193	1,374	21,137	2,366	8,280	(10,526)	(546)	100,278
歸屬於：								
-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52,075	632	19,162	1,610	7,810	(10,521)	(546)	70,222
- 非控制性權益	26,118	742	1,975	756	470	(5)	-	30,056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於2021年12月31日							
	綜合金融服務 港幣百萬元	先進智造 港幣百萬元	先進材料 港幣百萬元	新消費 港幣百萬元	新型城鎮化 港幣百萬元	運營管理 港幣百萬元	分部間抵銷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	10,050,873	67,326	272,756	65,563	352,488	115,523	(239,008)	10,685,521
其中：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附註32)	59,880	944	25,297	9,532	55,795	2,733	-	154,181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附註33)	17,135	692	8,171	1,973	30,811	1,817	-	60,599
分部負債	9,153,238	45,128	134,216	27,977	161,069	232,018	(233,715)	9,519,931
其中：								
借款(附註46)(註釋)	4,865	15,823	58,887	5,966	46,938	90,837	(78,411)	144,905
已發行債務工具(附註47)(註釋)	1,167,869	-	489	3,500	372	104,713	(32,237)	1,244,706

註釋：

此處披露為本金金額，不含應計利息。

18 分部報告(續)

(b) 地區信息

按地區劃分的集團收入和總資產信息如下：

	對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中國內地	670,407	613,228	10,780,942	9,983,955
港澳台	46,384	45,698	662,510	555,357
海外	54,342	50,010	350,747	146,209
	771,133	708,936	11,794,199	10,685,521

19 現金及存放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現金	6,274	7,232
銀行存款	122,679	40,143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註釋(i)):		
— 法定存款準備金(註釋(ii))	411,242	444,955
— 超額存款準備金(註釋(iii))	116,779	80,199
— 財政性存款(註釋(iv))	334	3,315
— 外匯風險準備金(註釋(v))	1,896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6,507	143,236
	755,711	719,080
應計利息	2,264	1,333
	757,975	720,413
減：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減值準備(附註50)	(110)	(178)
	757,865	720,235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現金及存放款項(續)

註釋：

- (i) 餘額為中信銀行及中信財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信財務」)存放於中央銀行的款項。
- (ii) 中信銀行和中信財務向中國人民銀行及若干有業務的海外國家及地區的中央銀行存放法定存款準備金。這些法定存款準備金不可用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運作。

於2022年12月31日，中信銀行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按中信銀行中國內地分行符合規定繳存範圍的人民幣存款的7.5%(於2021年12月31日：8%)和符合規定繳存範圍的境外金融機構人民幣存款的6%(2021年12月31日：8%)計算。中信銀行亦需按中國內地分行外幣吸收存款的6%(於2021年12月31日：9%)繳存法定存款準備金。

中信銀行中國內地子公司浙江臨安中信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臨安村鎮銀行」)的人民幣存款準備金繳存比率按中國人民銀行相應規定執行，於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存款準備金繳存比率為5%(2021年12月31日：5%)。

存放於海外國家及地區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按當地監管機構規定執行。除外幣存款準備金外，中國人民銀行對繳存的法定存款準備金均計付利息。

於2022年12月31日，中信財務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按中信財務符合規定繳存範圍的人民幣存款的5%(於2021年12月31日：5%)計算。中信財務亦需按中信財務符合規定繳存範圍的外幣存款的6%(於2021年12月31日：9%)繳存法定存款準備金。
- (iii)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主要用於資金清算。
- (iv) 存放中國人民銀行的財政性存款不能用於日常業務，且不計付利息(當地人民銀行另有規定的除外)。
- (v) 外匯風險準備金是中信銀行根據中國人民銀行發布的相關通知繳存中國人民銀行的款項，對所適用期間的遠期售匯按上月簽約額的20%計提，凍結期為1年，不計付利息。
- (vi) 除了法定存款準備金、財政性存款和外匯風險準備金外，存款中也包括一部分使用受限資金。此受限資金於2022年12月31日為港幣9,896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港幣6,342百萬元)，主要包括質押存款和保證金。

20 代客戶持有之現金

本集團之子公司中信證券於銀行和認可機構開設獨立銀行賬戶，以存放客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款項，本集團將此類客戶款項分類為代客戶持有之現金，並根據其須就客戶款項的任何損失或挪用所負責任之基礎上而確認為應付予相關客戶的賬款(附註42)。在中國大陸，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用於客戶交易和清算備付的代客戶持有之現金需接受第三方存款機構的監管；在香港地區，證券期貨法令規定：代客戶持有之現金需接受證券和期貨(客戶資金)條款的監管。在其他國家及地區，代客戶持有之現金由相關授權機構監管。

21 拆出資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銀行業金融機構	63,270	63,981
非銀行金融機構	179,049	108,942
	242,319	172,923
應計利息	1,162	940
	243,481	173,863
減：減值準備(附註50)	(157)	(109)
	243,324	173,754
按剩餘期限分析：		
- 1個月以內到期	49,033	35,413
- 1個月至1年到期	146,548	120,754
- 1年以上	46,738	16,756
	242,319	172,923
應計利息	1,162	940
	243,481	173,863
減：減值準備(附註50)	(157)	(109)
	243,324	173,754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部分金融業子公司作為中間機構為其客戶提供衍生產品，例如遠期、掉期和期權交易。這些金融衍生品是由這些子公司通過與外部交易對手進行背對背交易，以確保風險始終保持在一個可接受範圍內。同時，這些子公司也使用金融衍生品來進行自營交易，以管理其自身的資產負債組合和結構性頭寸。除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以外，其他衍生金融工具被劃分為持有作交易目的。劃分為持有作交易目的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用於交易目的的衍生產品，以及用於風險管理目的但未滿足套期會計確認條件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部分非金融業子公司通過遠期和掉期合同來對沖其在外匯交易、商品價格和利率等風險上的波動。

下表及其註釋為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衍生金融工具合同名義金額和相應公允價值分析。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義金額僅為表內所確認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提供對比的基礎，並不代表所涉及的未來現金流量或當前公允價值，因而並不反映本集團所面臨的信用風險或市場風險。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2021		
	名義金額 港幣百萬元	資產 港幣百萬元	負債 港幣百萬元	名義金額 港幣百萬元	資產 港幣百萬元	負債 港幣百萬元
套期工具						
公允價值套期工具						
－利率衍生工具	672	10	－	－	－	－
－貨幣衍生工具	2,212	197	－	2,212	35	441
現金流量套期工具						
－利率衍生工具	14,582	304	103	14,982	53	1,298
－貨幣衍生工具	238	5	10	1,069	6	6
－其他衍生工具	103	103	－	102	15	1
非套期工具						
－利率衍生工具	5,521,988	25,448	23,903	3,217,393	10,571	10,443
－貨幣衍生工具	3,727,459	37,785	37,679	2,371,579	17,040	17,421
－權益衍生工具	568,459	22,049	12,998	－	－	－
－貴金屬衍生工具	39,767	280	669	20,846	180	185
－信用衍生工具	13,557	88	170	－	－	－
－其他衍生工具	958,260	4,260	5,511	18,593	58	248
	10,847,297	90,529	81,043	5,646,776	27,958	30,043

22 衍生金融工具(續)

(a) 按剩餘到期日分析的名義金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3個月以內到期	3,809,127	2,550,773
3個月至1年到期	3,573,363	1,685,430
1年至5年到期	2,853,768	1,371,127
5年以上到期	611,039	39,446
	10,847,297	5,646,776

該剩餘到期日不代表本集團計劃的持有期。

(b)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僅與中信銀行持有的衍生金融產品有關。中信銀行依據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12年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的規定，根據交易對手的狀況及到期期限的特點進行計算，包括代客交易。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加權金額港幣27,516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港幣27,158百萬元)。

23 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註釋(a))	77,132	72,072
代墊及待清算款項(註釋(b))	25,163	28,339
應收代理商	29,925	–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註釋(c))	119,760	85,282
	251,980	185,693
減：減值準備(附註50)	(15,464)	(12,856)
	236,516	172,837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預計將於一年後收回或確認為支出的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額為港幣3,185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港幣5,679百萬元)。剩餘款項將會於一年內被收回或者確認為支出。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應收款項(續)

(a) 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逾期分析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攤餘成本計量的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照逾期信息分析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 損失率	賬面餘額 港幣百萬元	損失準備 港幣百萬元
即期	2%	48,582	(1,024)
3個月內	3%	2,095	(69)
3個月至1年	5%	3,561	(169)
1年以上	55%	17,513	(9,607)
		71,751	(10,869)

	2021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 損失率	賬面餘額 港幣百萬元	損失準備 港幣百萬元
即期	2%	43,785	(763)
3個月內	3%	2,009	(51)
3個月至1年	4%	3,870	(164)
1年以上	60%	11,166	(6,727)
		60,830	(7,705)

註釋：

各經營單位均具備明確的信貸政策，有關政策乃針對各相關業務環境及市場慣例而制定。

23 應收款項(續)

(a) 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i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攤餘成本計量的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按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1年以內	48,889	46,156
1年以上	22,862	14,674
	71,751	60,830
減：減值準備(附註50)	(10,869)	(7,705)
	60,882	53,125

(iii)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應收票據賬面價值為港幣5,381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港幣11,242百萬元)。

(iv)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收款項減值準備的變動情況載於附註50。

(b) 代墊及待清算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代墊及待清算款項	25,163	28,339
減：減值準備(附註50)	(231)	(217)
	24,932	28,122

(c)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它應收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它應收款	119,760	85,282
減：減值準備	(4,364)	(4,934)
	115,396	80,348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

本集團已根據客戶合同確認了如下資產和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合同資產	21,888	13,422
減：損失準備(註釋(a))	(51)	(15)
合同資產合計	21,837	13,407
預收客戶合同款項	33,132	33,488
合同負債合計	33,132	33,488

(a) 按合同資產損失準備的評估方式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預期信用損失率(註釋)	0.23%	0.11%
賬面餘額	21,888	13,422
損失準備	(51)	(15)

註釋：

此處的預期信用損失率是損失準備餘額佔賬面餘額的平均比例。

(b) 年初合同負債餘額中已於本年度轉入主營業務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客戶合同收入	22,631	19,918

(c) 尚未履約或尚未履行完畢的履約義務所對應的收入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簽訂合同，但尚未履約或尚未履行完畢的履約義務所對應的收入金額為港幣92,752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00,594百萬元)，其中本集團預計港幣30,137百萬元將於明年確認收入(2021年12月31日：港幣38,047百萬元)，港幣62,615百萬元將於明年後確認收入(2021年12月31日：港幣62,547百萬元)。

25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原材料	11,662	8,277
在產品	8,994	10,330
庫存商品	31,274	31,829
物業		
— 開發中物業	55,089	48,126
— 持有待售物業	4,413	4,549
— 其他物業	6,597	6,728
其他	4,050	3,564
	122,079	113,403

存貨確認為支出並計入損益的情況，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價值	374,164	344,583
存貨跌價準備的計提(附註50)	873	1,251
存貨跌價準備的轉回(附註50)	(404)	(437)
	374,633	345,397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存貨包括一年之後預期將收回的金額港幣56,685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港幣54,967百萬元)。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按交易對手類型分析：		
— 銀行業金融機構	17,082	79,736
— 非銀行金融機構	3,250	32,533
— 其他	30,731	—
	51,063	112,269
應計利息	112	15
	51,175	112,284
減：損失準備(附註50)	—	(57)
	51,175	112,227

按擔保物類別分析：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擔保物類型為債券或股票(2021年12月31日擔保物類型：債券)。

按剩餘期限分析：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均於0至5年內到期(2021年12月31日：均於1個月內到期)。

27 發放貸款及墊款

(a) 按發放貸款及墊款性質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企業貸款及墊款		
— 一般貸款	2,708,113	2,749,733
— 貼現貸款	4,146	5,532
— 應收租賃安排款	52,130	57,307
	2,764,389	2,812,572
個人貸款及墊款		
— 住房抵押	1,092,399	1,190,546
— 信用卡	572,169	646,112
— 消費貸款	291,553	304,048
— 經營貸款	424,082	382,318
— 應收租賃安排款	414	
	2,380,617	2,523,024
	5,145,006	5,335,596
應計利息	19,462	16,181
	5,164,468	5,351,777
減：貸款損失準備(附註50)	(153,923)	(154,269)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5,010,545	5,197,5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 一般貸款	4,345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企業貸款及墊款		
— 一般貸款	61,403	47,210
— 貼現貸款	568,959	564,57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630,362	611,788
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合計	5,645,252	5,809,2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的損失準備(附註50)	(703)	(916)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b) 按貸款損失準備的評估方式分析

	於2022年12月31日				階段三貸款及 墊款佔貸款及 墊款總額的 百分比
	階段一 港幣百萬元	階段二 港幣百萬元	階段三 (註釋)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總額	4,955,167	100,119	89,720	5,145,006	1.57%
應計利息	16,285	2,379	798	19,462	
減：貸款損失準備	(68,962)	(25,354)	(59,607)	(153,92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賬面價值	4,902,490	77,144	30,911	5,010,5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賬面價值	629,382	806	174	630,362	
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賬面價值合計	5,531,872	77,950	31,085	5,640,90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的損失準備	(585)	(30)	(88)	(703)	

27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b) 按貸款損失準備的評估方式分析(續)

於2021年12月31日					階段三貸款及 墊款佔貸款及 墊款總額的 百分比
	階段一 港幣百萬元	階段二 港幣百萬元	階段三 (註釋)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總額	5,136,320	107,217	92,059	5,335,596	1.55%
應計利息	14,392	1,519	270	16,181	
減：貸款損失準備	(62,690)	(31,637)	(59,942)	(154,269)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賬面價值	5,088,022	77,099	32,387	5,197,5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賬面價值	610,500	948	340	611,788	
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賬面價值合計	5,698,522	78,047	32,727	5,809,2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的損失準備	(675)	(35)	(206)	(916)	

註釋：階段三貸款為已發生信用損失的貸款及墊款，情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有抵押押物涵蓋	48,503	63,359
無抵押押物涵蓋	42,189	29,310
已發生信用損失的貸款及墊款總額	90,692	92,669
損失準備	(59,695)	(60,148)

於2022年12月31日，該類貸款所對應抵押押物公允價值覆蓋的最大敞口為港幣47,625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64,426百萬元)。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c) 已逾期貸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2022年12月31日				
	3個月以內 港幣百萬元	3個月至1年 港幣百萬元	1至3年 港幣百萬元	3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信用貸款	19,140	10,484	1,899	313	31,836
保證貸款	3,238	2,621	2,648	2,227	10,734
附擔保物貸款					
－抵押貸款	13,928	14,605	7,938	2,616	39,087
－質押貸款	3,080	7,390	2,450	854	13,774
	39,386	35,100	14,935	6,010	95,431

	2021年12月31日				
	3個月以內 港幣百萬元	3個月至1年 港幣百萬元	1至3年 港幣百萬元	3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信用貸款	22,875	12,735	1,096	351	37,057
保證貸款	2,636	2,699	2,560	279	8,174
附擔保物貸款					
－抵押貸款	18,696	11,539	17,520	1,213	48,968
－質押貸款	8,842	6,729	1,371	146	17,088
	53,049	33,702	22,547	1,989	111,287

逾期貸款是指本金或利息已逾期1天或以上的貸款。

28 融出資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融出資金	119,758	—
減：減值準備	—	—
融出資金淨值	119,758	—

融出資金為本集團因融資融券業務向客戶融出的資金。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融資融券收到的擔保物公允價值為港幣483,387百萬元。

29 金融資產投資

(a) 按產品類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978,011	1,104,924
證券資產管理計劃	44,363	61,660
資金信託計劃	253,290	290,864
存款證及同業存單	4,392	1,692
資產收益權投資	2,127	–
其他	375	646
	1,282,558	1,459,786
應計利息	11,749	12,792
	1,294,307	1,472,578
減：損失準備(附註50)	(35,342)	(36,755)
	1,258,965	1,435,8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272,000	75,792
證券資產管理計劃	21,437	11,134
資金信託計劃	7,069	4,706
存款證及同業存單	53,828	37,642
理財產品	3,383	2,677
投資基金	622,301	517,919
股權	251,694	16,876
其他	39,892	460
	1,271,604	667,2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權投資(註釋(i))		
債券投資	920,639	781,923
存款證及同業存單	49,845	5,267
證券資產管理計劃	–	30
	970,484	787,220
應計利息	7,235	5,968
	977,719	793,1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權投資的減值準備(附註50)	(3,436)	(2,9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註釋(i))		
股權	10,071	10,287
投資基金	393	358
	10,464	10,645
	3,518,752	2,906,862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金融資產投資(續)

(a) 按產品類別(續)

註釋：

- (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022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 港幣百萬元	債務工具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成本／攤餘成本	10,581	977,792	988,373
累計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	(117)	(7,308)	(7,425)
應計利息	—	7,235	7,235
賬面價值	10,464	977,719	988,183
已計提減值準備(附註50)	不適用	(3,436)	(3,436)

	2021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 港幣百萬元	債務工具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成本／攤餘成本	10,918	783,280	794,198
累計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	(273)	3,940	3,667
應計利息	—	5,968	5,968
賬面價值	10,645	793,188	803,833
已計提減值準備(附註50)	不適用	(2,919)	(2,919)

29 金融資產投資(續)

(b) 按發行機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發行方：		
— 政府	1,300,890	1,139,453
— 政策性銀行	122,638	166,336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1,668,193	1,408,770
— 企業實體	406,358	170,293
— 公共實體	1,783	3,376
	3,499,862	2,888,228
應計利息淨額	18,890	18,634
	3,518,752	2,906,862
— 於香港上市	113,645	58,046
—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2,837,225	2,371,165
— 非上市	548,992	459,017
	3,499,862	2,888,228
應計利息淨額	18,890	18,634
	3,518,752	2,906,862

於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劃分為「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金融資產投資(續)

(c) 按金融資產投資減值準備的評估方式分析

	2022年12月31日			
	階段一 港幣百萬元	階段二 港幣百萬元	階段三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投資總額	1,212,830	5,775	63,953	1,282,558
應計利息	11,460	155	134	11,749
減：減值準備	(3,938)	(1,605)	(29,799)	(35,34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投資賬面價值	1,220,352	4,325	34,288	1,258,9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債權投資總額	969,123	152	1,209	970,484
應計利息	7,209	–	26	7,23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債權投資賬面價值	976,332	152	1,235	977,719
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金融資產投資 賬面價值總額	2,196,684	4,477	35,523	2,236,68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債權投資的減值準備	(1,740)	(110)	(1,586)	(3,436)

29 金融資產投資(續)

(c) 按金融資產投資減值準備的評估方式分析(續)

	2021年12月31日			
	階段一 港幣百萬元	階段二 港幣百萬元	階段三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投資總額	1,374,977	22,108	62,701	1,459,786
應計利息	12,310	455	27	12,792
減：減值準備	(7,404)	(6,809)	(22,542)	(36,75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投資賬面價值	1,379,883	15,754	40,186	1,435,8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債權投資總額	786,296	409	515	787,220
應計利息	5,925	17	26	5,9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債權投資賬面價值	792,221	426	541	793,188
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金融資產投資賬面 價值總額	2,172,104	16,180	40,727	2,229,0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債權投資的減值準備	(1,194)	(193)	(1,532)	(2,919)

30 存出保證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交易保證金	59,215	—
履約保證金	16,885	—
信用保證金	1,321	—
	77,421	—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子公司

主要子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63。

下表列示本集團中擁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子公司中信銀行、中信證券、中信重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信重工」)、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信國際電訊」)和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信資源」)的有關信息。以下匯總財務信息列報的均為公司間抵銷之前的數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信銀行		中信重工		中信國際電訊		中信資源		中信證券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上市地	香港、上海		上海		香港		香港		香港、上海	
非控制性權益佔比	34.03%	34.03%	32.73%	32.73%	42.27%	42.18%	40.50%	40.50%	81.55%	
總資產	9,568,821	9,837,187	21,833	24,924	18,186	18,382	12,440	12,703	1,468,069	
主要包括：										
現金及存放款項	622,673	664,432	1,827	2,609	1,986	1,793	2,130	1,926	125,832	
代客戶持有之現金	-	-	-	-	-	-	-	-	275,083	
拆出資金	244,231	176,025	-	-	-	-	-	-	-	
衍生金融資產	49,686	27,790	-	-	-	-	103	21	40,73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5,370	111,836	-	-	-	-	-	-	35,245	
發放貸款及墊款	5,641,033	5,807,333	-	-	-	-	-	-	-	
融出資金	-	-	-	-	-	-	-	-	119,758	
金融資產投資	2,801,917	2,840,804	569	619	-	-	-	-	673,033	
固定資產	38,544	41,810	4,718	5,971	2,323	2,625	3,601	3,839	10,155	
使用權資產	12,117	11,919	22	57	599	654	76	83	10,744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子公司(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信銀行		中信重工		中信國際電訊		中信資源		中信證券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總負債	(8,801,045)	(9,051,197)	(13,053)	(15,460)	(7,715)	(8,206)	(4,675)	(5,780)	(1,178,583)	
主要包括：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3,690)	(231,406)	-	-	-	-	-	-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 放款項	(1,280,437)	(1,436,843)	-	-	-	-	-	-	-	-
拆入資金	(79,193)	(95,806)	-	-	-	-	-	-	-	(33,115)
代理買賣證券款	-	-	-	-	-	-	-	-	-	(312,786)
應付賬款	-	-	(2,919)	(3,427)	(1,202)	(1,024)	(107)	(136)	(229,815)	
衍生金融負債	(49,553)	(28,018)	-	-	-	-	-	(1)	(31,48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86,805)	(120,277)	-	-	-	-	-	-	(239,886)	
吸收存款	(5,774,136)	(5,858,572)	-	-	-	-	-	-	-	-
借款	-	-	(4,299)	(6,229)	(949)	(1,878)	(2,583)	(3,659)	(11,277)	
租賃負債	(11,500)	(12,006)	(16)	(32)	(454)	(496)	(62)	(68)	(2,207)	
股東權益	767,776	785,990	8,780	9,464	10,471	10,176	7,765	6,923	289,486	
歸屬於：										
一子公司股東	616,248	625,439	8,547	9,223	10,373	10,095	7,745	6,944	283,604	
一子公司非控制性權益	151,528	160,551	233	241	98	81	20	(21)	5,882	
非控制性權益賬面價值	361,237	373,388	3,030	3,260	4,483	4,339	3,157	2,791	240,003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子公司(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信銀行		中信重工		中信國際電訊		中信資源		中信證券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自合併日起) 港幣百萬元	
收入	245,578	246,356	10,268	9,093	10,111	9,486	5,866	4,349	57,745	
本年淨利潤	73,229	67,898	192	268	1,224	1,107	1,400	1,114	19,722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68,925	69,698	206	206	1,139	1,120	1,196	1,156	21,044	
非控制性權益應佔利益	29,244	26,080	78	85	536	485	605	458	16,307	
已付非控制性權益股利	11,966	8,719	40	41	368	343	-	-	8,556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 的現金流量淨額	226,916	(90,799)	1,411	821	2,722	2,394	2,153	1,107	(15,979)	
投資活動(使用)/產生 的現金流量淨額	(134,792)	(249,042)	(192)	(257)	(666)	(878)	(861)	(871)	(7,402)	
融資活動(使用)/產生 的現金流量淨額	(37,852)	264,854	(1,738)	(608)	(2,197)	(1,599)	(1,557)	(1,254)	(67,816)	

32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聯營企業賬面價值	125,726	160,259
減：減值準備(附註50)	(8,870)	(6,078)
	116,856	154,181

註釋：

於2022年4月13日，本集團將中信證券納入合併範圍(附註58(a))，合併日前中信證券為本集團重要聯營企業。

主要聯營企業的詳情載列於附註63。

32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本集團主要聯營企業的財務信息披露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Ivanhoe Mines Ltd.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上市地	香港		香港、上海		加拿大	
聯營企業總額						
總資產	1,047,000	1,088,469	570,886	553,806	40,838	35,031
總負債	(604,695)	(627,202)	(466,451)	(455,951)	(8,793)	(7,071)
淨資產	442,305	461,267	104,435	97,855	32,045	27,960
歸屬於：						
— 聯營企業股東	421,462	444,699	104,385	97,625	31,317	28,444
— 聯營企業非控制性權益	20,843	16,568	50	230	728	(484)
	442,305	461,267	104,435	97,855	32,045	27,960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本集團主要聯營企業的財務信息披露如下(續)：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Ivanhoe Mines Ltd.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收入	209,765	291,739	42,426	47,009	-	-
本年淨利潤	28,072	51,367	8,745	12,326	3,167	437
本年其他綜合(損失)/收益	(1,713)	15	(121)	443	75	(108)
本年綜合收益/(損失)總額	26,359	51,382	8,624	12,769	3,242	329
來自聯營企業的股息	1,271	1,293	339	163	-	-
從本集團佔聯營企業賬面淨資產的 份額調整至聯營企業的賬面價值						
聯營企業歸屬於聯營企業股東的 淨資產	421,462	444,699	104,385	97,625	31,317	28,444
本集團有效持股比例	10.01%	10.01%	9.47%	4.53%	25.92%	26.01%
本集團應佔聯營企業淨資產份額	42,188	44,514	9,885	4,422	8,117	7,398
商譽及其他	1,417	1,417	4,240	(699)	(53)	(169)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減值	(3,962)	(3,962)	-	-	-	-
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賬面價值	39,643	41,969	14,125	3,723	8,064	7,229
市價	22,569	20,224	12,581	3,000	19,155	19,736

註釋：

其他非重大聯營企業的匯總信息：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其他非重大聯營企業的合計賬面價值	55,023	66,172
本集團應佔其他非重大聯營企業以下項目的份額：		
本年淨利潤	3,575	3,712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損失)	(435)	(757)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3,140	2,955

33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合營企業賬面價值	67,660	62,088
減：減值準備(附註50)	(1,502)	(1,489)
	66,158	60,599

主要合營企業的詳情載列於附註63。

本集團主要合營企業的財務信息披露如下：

	中信保誠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船置業有限公司		上海瑞博置業有限公司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合營企業總額						
總資產	242,458	225,241	17,365	23,371	33,323	22,946
總負債	(227,088)	(206,731)	(7,590)	(14,068)	(23,792)	(15,395)
淨資產	15,370	18,510	9,775	9,303	9,531	7,551
歸屬於：						
—合營企業股東	14,718	17,831	9,775	9,303	9,531	7,551
—合營企業非控制性權益	652	679	—	—	—	—
	15,370	18,510	9,775	9,303	9,531	7,551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本集團主要合營企業的財務信息披露如下(續)：

	中信保誠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船置業有限公司		上海瑞博置業有限公司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收入	43,409	39,395	4,023	1,707	73	113
本年淨利潤	1,275	3,511	1,165	460	2,722	135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2,904)	811	-	-	-	-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1,629)	4,322	1,165	460	2,722	135
來自合營企業的股息	-	476	-	-	-	-
從本集團佔合營企業賬面淨資產的 份額調整至合營企業的賬面價值						
合營企業歸屬於合營企業股東的 淨資產	14,718	17,831	9,775	9,303	9,531	7,551
本集團有效持股比例	50%	50%	50%	50%	50%	50%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淨資產的份額	7,359	8,916	4,888	4,652	4,766	3,776
商譽及其他	1,259	1,391	88	102	298	311
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賬面價值	8,618	10,307	4,976	4,754	5,064	4,087

其他非重大的合營企業匯總信息：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其他非重大合營企業的合計賬面價值	47,500	41,451
本集團應佔其他非重大合營企業以下項目的份額：		
本年淨利潤	2,683	2,688
本年其他綜合損失	(51)	(21)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2,632	2,667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固定資產

	物業、廠房及機器設備							投資性房地產
	廠房及建築物 港幣百萬元	機器設備 港幣百萬元	在建工程 港幣百萬元	辦公及其他設備 港幣百萬元	運輸工具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成本或估值：								
於2022年1月1日	97,832	172,386	27,344	22,943	13,677	8,801	342,983	40,006
匯率變動	(7,603)	(8,270)	(2,036)	(2,039)	(495)	(136)	(20,579)	(2,480)
企業合併	6,739	98	1,599	565	2,682	51	11,734	1,817
本年增加	1,251	1,421	10,726	3,270	559	1,434	18,661	1,373
本年處置	(975)	(2,155)	(1,172)	(2,620)	(889)	(1,115)	(8,926)	(199)
本年轉入／(轉出)	8,510	3,633	(14,450)	728	6	1,694	121	(121)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損失	-	-	-	-	-	-	-	(758)
於2022年12月31日	105,754	167,113	22,011	22,847	15,540	10,729	343,994	39,638
累計折舊、攤銷和減值損失：								
於2022年1月1日	(30,565)	(106,798)	(735)	(14,782)	(7,186)	(5,611)	(165,677)	-
匯率變動	1,896	4,574	19	1,201	283	181	8,154	-
本年計提折舊、攤銷	(2,817)	(6,691)	-	(2,583)	(578)	(1,312)	(13,981)	-
本年處置	851	2,048	141	2,454	613	382	6,489	-
減值損失(附註50)	(14)	(28)	(26)	(1)	-	(13)	(82)	-
於2022年12月31日	(30,649)	(106,895)	(601)	(13,711)	(6,868)	(6,373)	(165,097)	-
賬面淨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75,105	60,218	21,410	9,136	8,672	4,356	178,897	39,638
組成部分：								
成本	105,754	167,113	22,011	22,847	15,540	10,729	343,994	-
估值	-	-	-	-	-	-	-	39,638
	105,754	167,113	22,011	22,847	15,540	10,729	343,994	39,638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固定資產(續)

	物業、廠房及機器設備							投資性 房地產
	廠房及 建築物 港幣百萬元	機器設備 港幣百萬元	在建工程 港幣百萬元	辦公及 其他設備 港幣百萬元	運輸工具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成本或估值：								
於2021年1月1日	88,095	169,388	19,186	20,409	13,619	9,822	320,519	38,455
匯率變動	2,247	3,095	512	630	200	9	6,693	715
處置子公司	-	-	-	-	-	-	-	(393)
本年增加	3,214	2,167	15,582	2,864	603	3,957	28,387	378
本年處置	(1,852)	(2,328)	(771)	(1,229)	(759)	(4,746)	(11,685)	(14)
本年轉入／(轉出)	6,128	64	(7,165)	269	14	(241)	(931)	931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損失	-	-	-	-	-	-	-	(66)
於2021年12月31日	97,832	172,386	27,344	22,943	13,677	8,801	342,983	40,006
累計折舊、攤銷和減值損失：								
於2021年1月1日	(26,962)	(99,717)	(975)	(13,435)	(7,126)	(4,464)	(152,679)	-
匯率變動	(1,079)	(1,437)	(14)	(355)	(57)	(38)	(2,980)	-
本年計提折舊、攤銷	(2,833)	(6,673)	-	(2,096)	(317)	(1,091)	(13,010)	-
本年處置	320	1,080	260	1,108	360	(13)	3,115	-
減值損失(附註50)	(11)	(51)	(6)	(4)	(46)	(5)	(123)	-
於2021年12月31日	(30,565)	(106,798)	(735)	(14,782)	(7,186)	(5,611)	(165,677)	-
賬面淨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67,267	65,588	26,609	8,161	6,491	3,190	177,306	40,006
組成部分：								
成本	97,832	172,386	27,344	22,943	13,677	8,801	342,983	-
估值	-	-	-	-	-	-	-	40,006
	97,832	172,386	27,344	22,943	13,677	8,801	342,983	40,006

34 固定資產(續)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產權手續尚在辦理中的房屋建築物的賬面價值為港幣832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港幣656百萬元)。本集團預計辦理該產權手續過程中不會有重大問題或成本發生。

(a) 投資性房地產公允價值的計量

(i) 房地產估值

投資性房地產於2022年和2021年12月31日由下列獨立合格的專業估價師進行估價。在每個年度報告期進行估值時，公司的管理層與評估人員就估價假設與估價結果進行討論。

物業所在地	2022年評估師
中國內地及香港	北京中企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
	中原測量師行有限公司
	測建行(香港)有限公司
	Knight Frank Petty Limited
	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Martin Reynolds AAPI MRICS
海外	第一太平戴維斯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固定資產(續)

(a) 投資性房地產公允價值的計量(續)

(i) 房地產估值(續)

物業所在地	2021年評估師
中國內地及香港	北京中企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 中原測量師行有限公司 中和資產評估有限公司 測建行(香港)有限公司 Knight Frank Petty Limited 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北京中天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
海外	Network Real Estate Appraisal Co., Ltd.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ii)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在持續的基礎上計量集團物業的公允價值，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個公允價值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層級分類依據估價技術中使用的可觀察性和輸入值的重要性，詳情如下：

第一層級估價：僅使用第一層級輸入值的公允價值計量，即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

第二層級估價：使用第二層級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價值，即不符合第一層級條件的可觀察輸入值，以及不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為市場數據不可知的數據；

第三層級估價：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價值。

34 固定資產(續)

(a) 投資性房地產公允價值的計量(續)

(ii) 公允價值層級(續)

	第三層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持續的公允價值計量		
投資性房地產－中國內地		
於1月1日	26,875	25,061
匯率變動	(2,428)	744
企業合併	1,634	–
本年增加	1,339	289
處置子公司	–	(393)
本年處置	(32)	(14)
本年轉入／(轉出)	(121)	740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收益／(損失)	(606)	448
於12月31日	26,661	26,875
投資性房地產－香港		
於1月1日	12,633	12,887
匯率變動	(3)	–
本年增加	34	89
本年處置	(162)	–
本年轉入	–	191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損失	(83)	(534)
於12月31日	12,419	12,633
投資性房地產－海外		
於1月1日	498	507
匯率變動	(49)	(29)
企業合併	183	–
本年處置	(5)	–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收益／(損失)	(69)	20
於12月31日	558	498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固定資產(續)

(a) 投資性房地產公允價值的計量(續)

(ii) 公允價值層級(續)

本集團的政策是於發生當期的資產負債表日確認公允價值層級之間的轉換。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存在第一層級及第二層級公允價值計量(2021年：無)，且與第三層級之間未發生任何轉換(2021年：無)。

(iii) 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中使用的估價技術和輸入值

中國內地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根據情況分別使用收益資本化法以及折舊重置成本法確定。

收益資本化法由項值與復歸價值之和，即將目前租賃期間的合約年租以資本化率折現；以及將目前租賃期後的平均單項市面租金之和以資本化率折現得出。

折舊重置成本在物業估值時將其現實重置或重建成本減去其就實際損耗及所有相關形式的陳舊貶值後的差額。公允價值計量是基於土地當前用途的市值估計加折舊重置成本得出。

部分處在香港的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計量，通過使用市場法參考同類物業的近期銷售價格，即每平方尺基準銷售價格，對本集團的物業折價或溢價計量。高溢價的高品質物業將採用更高的公允價值計量。

此外，還有一部分處在香港的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計量，通過使用收益資本化法並參考市場可得到的銷售證據確定。

35 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

(a) 使用權資產

	廠房及 建築物 港幣百萬元	機器設備 港幣百萬元	辦公及 其他設備 港幣百萬元	運輸工具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土地使用權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22年1月1日	16,316	945	75	86	1,140	18,562	19,941	38,503
匯率變動	(1,327)	-	(7)	(1)	(78)	(1,413)	(892)	(2,305)
企業合併	2,219	-	-	82	1	2,302	9,542	11,844
本年增加	6,039	14	46	645	243	6,987	874	7,861
本年減少	(418)	(822)	-	-	(8)	(1,248)	(492)	(1,740)
計提折舊	(5,437)	(69)	(26)	(172)	(190)	(5,894)	(2,124)	(8,018)
於2022年12月31日	17,392	68	88	640	1,108	19,296	26,849	46,145

	廠房及 建築物 港幣百萬元	機器設備 港幣百萬元	辦公及 其他設備 港幣百萬元	運輸工具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土地使用權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	16,727	59	72	232	968	18,058	19,857	37,915
匯率變動	491	2	1	2	22	518	140	658
本年增加	5,181	1,028	7	77	300	6,593	845	7,438
本年減少	(1,129)	(29)	-	(19)	(63)	(1,240)	(91)	(1,331)
計提折舊	(4,953)	(116)	(5)	(206)	(206)	(5,486)	(810)	(6,296)
租賃變更	(1)	1	-	-	119	119	-	119
於2021年12月31日	16,316	945	75	86	1,140	18,562	19,941	38,503

- (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短期租賃(包含於銷售成本和其他經營費用)的金額與未作為短期租賃列示的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費用(計入其他經營費用)的金額為港幣769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港幣563百萬元)。
- (i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不計入租賃負債的可變租賃付款額相關的費用(計入其他經營費用)的金額為港幣17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港幣13百萬元)。
- (ii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租賃發生的現金流出合計為港幣7,063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港幣6,566百萬元)。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按照到期日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 1年內到期	7,511	7,800
- 1年以上	14,350	12,962
	21,861	20,762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租賃負債按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列示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 1年以內	8,043	8,014
- 1-5年	9,963	10,669
- 5年以上	4,982	3,677
	22,988	22,360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無形資產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採礦資產 港幣百萬元	特許經營權 港幣百萬元	軟件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21,126	8,583	9,433	5,745	44,887
匯率變動	(39)	(751)	(920)	(327)	(2,037)
企業合併	-	-	322	394	716
本年增加	120	623	2,507	243	3,493
本年處置	-	(2)	(271)	(255)	(528)
於2022年12月31日	21,207	8,453	11,071	5,800	46,531
累計攤銷及減值損失：					
於2022年1月1日	(17,017)	(1,383)	(5,419)	(2,664)	(26,483)
匯率變動	49	125	545	281	1,000
本年計提攤銷	(82)	(235)	(1,779)	(525)	(2,621)
本年處置	-	-	271	18	289
減值損失(附註50)	-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17,050)	(1,493)	(6,382)	(2,890)	(27,815)
賬面淨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4,157	6,960	4,689	2,910	18,716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無形資產(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採礦資產 港幣百萬元	特許經營權 港幣百萬元	軟件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21年1月1日	20,186	7,090	7,584	5,583	40,443
匯率變動	20	253	214	60	547
本年增加	1,370	1,668	1,775	503	5,316
本年處置	(450)	(428)	(140)	(401)	(1,419)
於2021年12月31日	21,126	8,583	9,433	5,745	44,887
累計攤銷及減值損失：					
於2021年1月1日	(17,115)	(1,196)	(4,145)	(2,110)	(24,566)
匯率變動	(31)	(37)	(126)	(40)	(234)
本年計提攤銷	(73)	(161)	(1,193)	(593)	(2,020)
本年處置	202	12	45	81	340
減值損失(附註50)	-	(1)	-	(2)	(3)
於2021年12月31日	(17,017)	(1,383)	(5,419)	(2,664)	(26,483)
賬面淨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4,109	7,200	4,014	3,081	18,404

攤銷費用列入「銷售成本」和「其他經營費用」計入合併損益表。

37 商譽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成本：		
1月1日	23,666	23,162
本年增加	14,072	254
本年核銷	(26)	–
匯率變動	(2,161)	250
12月31日	35,551	23,666
累計減值損失：		
1月1日	(2,076)	(2,029)
本年增加(附註50)	(5,075)	(12)
本年核銷	26	–
匯率變動	258	(35)
12月31日	(6,867)	(2,076)
賬面淨值：		
12月31日	28,684	21,590

商譽分配至可辨認的本集團如下分部內的現金產出單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綜合金融服務	14,249	1,541
先進智造	1,115	1,298
先進材料	231	261
新消費	12,366	12,427
新型城鎮化	723	6,063
	28,684	21,590

本集團將商譽的賬面價值分攤至能夠受益於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並在此基礎上進行減值測試。其中，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可回收金額的估計，根據其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確定。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只要有一項超過了資產的賬面價值，則表明資產沒有發生減值。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商譽(續)

對於綜合金融服務分部，本集團2022年合併中信證券產生商譽港幣14,053百萬元(附註58)，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將該等商譽分攤至中信證券整體進行減值測試，並使用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來評估該商譽減值。在計算中本集團根據歷史經驗及對市場發展的預測確定增長率，預測期增長率根據管理層預算確定，穩定期增長率2%為預測期後所採用的增長率。本集團採用能夠反映中信證券整體風險的利率15.47%為稅前折現率。經過測算，合併中信證券產生的商譽未發生減值。

對於新消費分部，本集團商譽賬面價值中的港幣9,710百萬元為中信國際電訊收購子公司(主要從事電訊服務)產生，本集團管理層於2022年12月31日使用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來評估該商譽減值，經過測算，該部分商譽未曾發生減值，在計算中使用的相關假設包括：

	2022	2021
服務收入增長率	0.1%-7.3%	3.7% – 8.3%
長期增長率	3.0%	3.0%
稅前折現率	10.5%-13.4%	9.1% – 10.4%

上述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減值，因此本集團認為敏感度分析並非必要。

對於城鎮化分部，本集團商譽賬面原值中的港幣5,375百萬元為中信環境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信環境」)收購子公司產生，本集團管理層於2022年12月31日使用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來評估該商譽減值。在計算中使用的關鍵假設包括：不超過相關行業平均的長期收入增長率、基於歷史經驗並考慮市場發展影響預測的毛利率和稅前折現率9.49%(2021年：9.48%)。受政策調整和宏觀經濟發展趨勢影響，中信環境預期業績下降，經過測算，2022年度該商譽發生減值損失港幣4,840百萬元(2021年：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商譽共發生減值損失港幣5,075百萬元(2021年：12百萬元)。

38 資產負債表中的所得稅

(a) 資產負債表中當期應交所得稅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應交所得稅	17,606	16,184

(b) 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沒有考慮結餘可在同一徵稅區內抵銷)組成及變動情況如下：

	稅務虧損 港幣百萬元	未支付的 預提費用 港幣百萬元	除固定資產 和無形資產 外的資產 減值損失 港幣百萬元	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 的變化 港幣百萬元	固定資產和 無形資產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2021年1月1日	14,684	4,648	49,497	888	4,432	2,060	76,209
計入當期損益	(373)	278	8,175	(46)	(1,023)	630	7,641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8	(5)	(46)	-	29	(14)
匯率變動及其他	141	147	1,564	(98)	34	74	1,862
於2021年12月31日	14,452	5,081	59,231	698	3,443	2,793	85,698
於2022年1月1日	14,452	5,081	59,231	698	3,443	2,793	85,698
計入當期損益	(187)	76	6,698	3,644	(493)	1,406	11,144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83)	10	11	-	55	(7)
企業合併	-	5,752	3,629	702	11	435	10,529
匯率變動及其他	(86)	(860)	(5,525)	(247)	(63)	(505)	(7,286)
於2022年12月31日	14,179	9,966	64,043	4,808	2,898	4,184	100,078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資產負債表中的所得稅(續)

(b) 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負債(沒有考慮結餘可在同一徵稅區內抵銷)組成及變動情況如下：

	金融工具公允 價值的變化 港幣百萬元	固定資產和 無形資產 港幣百萬元	投資性房地產 重估收益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遞延所得稅負債					
於2021年1月1日	(2,366)	(1,797)	(4,234)	(5,092)	(13,489)
計入當期損益	269	42	(359)	(2,434)	(2,482)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508)	-	-	257	(1,251)
匯率變動及其他	(71)	(104)	(119)	(43)	(337)
於2021年12月31日	(3,676)	(1,859)	(4,712)	(7,312)	(17,559)
於2022年1月1日	(3,676)	(1,859)	(4,712)	(7,312)	(17,559)
計入當期損益	(694)	(255)	140	332	(477)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2,828	-	-	71	2,899
企業合併	(3,809)	(2,013)	-	(1,643)	(7,465)
匯率變動及其他	565	248	384	435	1,632
於2022年12月31日	(4,786)	(3,879)	(4,188)	(8,117)	(20,97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為港幣648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3,079百萬元)。

38 資產負債表中的所得稅(續)**(c) 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集團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1,888	2,323
可抵扣虧損	23,406	28,190
	25,294	30,513

本集團在相關的公司中不太可能取得用來抵扣上述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和可抵扣虧損的應納稅所得額。於2022年12月31日，可結轉的抵銷未來應課稅收益的虧損港幣8,149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港幣9,957百萬元)將於5年內到期。

3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銀行業金融機構	355,428	347,919
非銀行金融機構	874,880	1,068,369
	1,230,308	1,416,288
應計利息	4,592	6,040
	1,234,900	1,422,328
按剩餘期限分析		
— 即時償還	651,136	909,177
— 3個月以內	216,479	92,477
— 3個月至1年	362,693	414,634
	1,230,308	1,416,288
應計利息	4,592	6,040
	1,234,900	1,422,328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拆入資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銀行業金融機構	115,012	97,098
非銀行金融機構	6,400	10,273
	121,412	107,371
應計利息	316	428
	121,728	107,799
按剩餘期限分析		
- 3個月以內	80,472	50,149
- 3個月至1年	40,209	53,736
- 1年以上	731	3,486
	121,412	107,371
應計利息	316	428
	121,728	107,799

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準則要求		
債券	8,847	1,424
股票	10,328	—
結構化主體其他份額持有人投資份額及其他	5,069	4,261
	24,244	5,685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收益憑證及結構化票據	72,150	—
結構化主體其他份額持有人投資份額及其他	9,783	—
	81,933	—
	106,177	5,685

42 代理買賣證券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代理買賣證券款	312,337	–

上述代理買賣證券款為本集團於正常業務過程中代理客戶進行證券買賣而收到的並應支付給客戶的款項。

43 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00,224	98,886
預收租金	237	310
其他應付稅項	7,934	9,319
待清算款項	34,239	6,533
應付客戶保證金	151,037	–
應付股利	558	211
其他應付款	129,239	69,680
	423,468	184,939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基於發票日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1年以內	82,557	83,039
1年至2年	5,428	3,066
2年至3年	1,329	616
3年以上	10,910	12,165
	100,224	98,886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按交易對手類型：		
中國人民銀行	243,888	82,402
銀行業金融機構	117,327	40,044
非銀行金融機構	31,002	—
其他	133,850	—
	526,067	122,446
應計利息	624	6
	526,691	122,452
按擔保物類型：		
債券	345,352	55,838
票據	77,641	66,608
股票	34,166	—
其他	68,908	—
	526,067	122,446
應計利息	624	6
	526,691	122,452

在賣出回購交易中，作為抵押品而轉讓的金融資產未終止確認。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相關擔保物權利已轉讓給交易對手的賣斷式交易。

45 吸收存款

(a) 按存款性質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活期存款		
公司類客戶	2,162,566	2,401,056
個人客戶	390,713	379,224
	2,553,279	2,780,280
定期和通知存款		
公司類客戶	2,075,641	2,183,893
個人客戶	1,055,451	809,998
	3,131,092	2,993,891
匯出及應解匯款	16,144	13,062
應計利息	65,683	65,468
	5,766,198	5,852,701

(b) 上述存款中包含的保證金存款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承兌匯票保證金	390,616	303,261
信用證保證金	28,135	23,991
保函保證金	19,134	17,201
其他	62,364	99,446
	500,249	443,899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借款

(a) 借款類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120,982	99,946
抵押／質押借款(註釋(d))	16,302	17,638
	137,284	117,584
其他借款		
信用借款	33,878	25,804
抵押／質押借款(註釋(d))	676	1,517
	34,554	27,321
	171,838	144,905
應計利息	690	457
	172,528	145,362

(b) 借款期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 1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57,302	36,102
- 1至2年	22,073	18,867
- 2至5年	38,734	35,449
- 5年以上	19,175	27,166
	137,284	117,584
其他借款		
- 1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8,608	4,517
- 1至2年	20,000	6,400
- 2至5年	5,885	14,599
- 5年以上	61	1,805
	34,554	27,321
	171,838	144,905
應計利息	690	457
	172,528	145,362

46 借款(續)

(c) 借款按幣種列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人民幣	51,605	40,199
美元	46,878	48,029
港幣	68,909	50,475
其他貨幣	4,446	6,202
	171,838	144,905
應計利息	690	457
	172,528	145,362

- (d)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為港幣16,978百萬元的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於2021年12月31日：港幣19,155百萬元)以賬面價值為港幣81,146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港幣83,158百萬元)的現金及存放款項、存貨、應收款項、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以及子公司的權益作為抵押物。
- (e) 與金融機構常見的借貸安排一致，本集團的銀行授信協議受限於約定的資產負債比率及子公司最低股權比例的要求。如違反協議約定，本集團需在接獲通知時償還已提取的借款。本集團對授信協議的遵循情況進行定期監控。本集團的流動性風險管理詳見附註52(b)。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提取的借款無違反授信協議約定情況(於2021年12月31日：無)。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已發行債務工具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已發行公司債券(註釋(a))	226,222	102,776
已發行票據(註釋(b))	144,088	81,075
已發行次級債務(註釋(c))	110,746	138,390
已發行存款證(註釋(d))	1,159	1,480
同業存單(註釋(e))	806,117	904,546
可轉換公司債券(註釋(f))	20,388	16,439
收益憑證(註釋(g))	6,761	–
	1,315,481	1,244,706
應計利息	7,904	5,619
	1,323,385	1,250,325
償還期限		
- 1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931,677	927,411
- 1至2年	68,777	57,260
- 2至5年	143,998	73,257
- 5年以上	171,029	186,778
	1,315,481	1,244,706
應計利息	7,904	5,619
	1,323,385	1,250,32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生關於其債務工具的本金、利息或其他性質的違約(2021年：無)。

註釋：

(a) 已發行公司債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本公司(註釋(i))	60,908	57,399
中國中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信有限」)(註釋(ii))	34,300	40,165
中信證券(註釋(iii))	127,063	–
中信國際電訊(註釋(iv))	3,503	3,500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信泰富」)下屬子公司(註釋(v))	448	1,712
	226,222	102,776

47 已發行債務工具(續)

註釋(續):

(a) 已發行公司債券(續)

(i) 本公司所發行公司債券明細

	於2022年12月31日				
	發行貨幣 (單位)	面值 百萬元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美元票據4.1	美元	750	2012-10-17	2023-01-17	6.80%
美元票據4.2	美元	250	2012-12-11	2023-01-17	6.80%
美元票據4.3	美元	400	2014-07-18	2023-01-17	6.80%
美元票據6.1	美元	110	2014-07-18	2024-01-18	4.70%
港幣票據2	港幣	420	2014-07-25	2024-07-25	4.35%
美元票據6.2	美元	90	2014-10-29	2024-01-18	4.70%
美元票據7	美元	280	2015-04-14	2035-04-14	4.60%
美元票據8	美元	150	2016-02-04	2041-02-04	4.88%
美元票據9	美元	350	2016-02-04	2036-02-04	4.75%
美元票據10	美元	90	2016-04-25	2036-04-25	4.65%
美元票據11	美元	210	2016-04-25	2046-04-25	4.85%
美元票據13	美元	750	2016-06-14	2026-06-14	3.70%
美元票據14	美元	200	2016-09-07	2031-09-07	3.98%
美元票據15	美元	250	2016-09-07	2046-09-07	4.49%
美元票據16	美元	750	2017-02-28	2027-02-28	3.88%
美元票據18	美元	250	2018-01-11	2023-07-11	3.50%
美元票據19	美元	500	2018-01-11	2028-01-11	4.00%
美元票據20	美元	75	2018-03-13	2038-03-13	4.85%
美元票據21	美元	200	2018-04-18	2048-04-18	5.07%
美元票據22	美元	300	2020-02-25	2025-02-25	2.45%
美元票據23	美元	700	2020-02-25	2030-02-25	2.85%
美元票據24	美元	700	2022-02-17	2027-02-17	2.88%
美元票據25	美元	300	2022-02-17	2032-02-17	3.50%
美元票據26	美元	100	2022-08-02	2027-02-17	2.88%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已發行債務工具(續)

註釋(續):

(a) 已發行公司債券(續)

(i) 本公司所發行公司債券明細(續)

	發行貨幣 (單位)	於2021年12月31日			
		面值 百萬元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美元票據1	美元	150	2010-08-16	2022-08-16	6.90%
美元票據4.1	美元	750	2012-10-17	2023-01-17	6.80%
美元票據4.2	美元	250	2012-12-11	2023-01-17	6.80%
美元票據4.3	美元	400	2014-07-18	2023-01-17	6.80%
美元票據6.1	美元	110	2014-07-18	2024-01-18	4.70%
美元票據6.2	美元	90	2014-10-29	2024-01-18	4.70%
港幣票據2	港幣	420	2014-07-25	2024-07-25	4.35%
美元票據7	美元	280	2015-04-14	2035-04-14	4.60%
美元票據8	美元	150	2016-02-04	2041-02-04	4.88%
美元票據9	美元	350	2016-02-04	2036-02-04	4.75%
美元票據10	美元	90	2016-04-25	2036-04-25	4.65%
美元票據11	美元	210	2016-04-25	2046-04-25	4.85%
美元票據13	美元	750	2016-06-14	2026-06-14	3.70%
美元票據14	美元	200	2016-09-07	2031-09-07	3.98%
美元票據15	美元	250	2016-09-07	2046-09-07	4.49%
美元票據16	美元	750	2017-02-28	2027-02-28	3.88%
美元票據17	美元	500	2017-02-28	2022-02-28	3.13%
美元票據18	美元	250	2018-01-11	2023-07-11	3.50%
美元票據19	美元	500	2018-01-11	2028-01-11	4.00%
美元票據20	美元	75	2018-03-13	2038-03-13	4.85%
美元票據21	美元	200	2018-04-18	2048-04-18	5.07%
美元票據22	美元	300	2020-02-25	2025-02-25	2.45%
美元票據23	美元	700	2020-02-25	2030-02-25	2.85%

47 已發行債務工具(續)

註釋(續):

(a) 已發行公司債券(續)

(iii) 中信有限所發行公司債券明細

	於2022年12月31日				
	發行貨幣 (單位)	面值 百萬元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03中信債券－2	人民幣	6,000	2003-12-10	2023-12-09	5.10%
05中信債券－2	人民幣	4,000	2005-12-07	2025-12-06	4.60%
19中信債－2	人民幣	1,500	2019-02-25	2024-02-25	3.85%
19中信債－3	人民幣	2,000	2019-03-19	2029-03-19	4.59%
19中信債－4	人民幣	2,000	2019-04-22	2029-04-22	4.71%
19中信債－5	人民幣	1,800	2019-07-17	2034-07-17	4.60%
19中信債－6	人民幣	700	2019-07-17	2029-07-17	4.46%
19中信債－7	人民幣	500	2019-08-14	2029-08-14	4.38%
19中信債－8	人民幣	2,000	2019-08-14	2039-08-14	4.58%
19中信債－9	人民幣	1,000	2019-11-05	2039-11-05	4.65%
20中信債－2	人民幣	2,000	2020-02-26	2030-02-26	3.88%
20中信債－3	人民幣	1,000	2020-03-23	2030-03-23	4.00%
20中信債－4	人民幣	600	2020-03-23	2040-03-23	4.30%
20中信債－5	人民幣	1,000	2020-04-21	2030-04-21	3.87%
20中信債－6	人民幣	1,500	2020-04-21	2040-04-21	4.16%
20中信債－8	人民幣	1,900	2020-05-11	2040-05-11	4.20%
21中信債－1	人民幣	1,000	2021-11-02	2026-11-02	3.49%
21中信債－2	人民幣	2,000	2021-11-02	2031-11-02	3.79%

	於2021年12月31日				
	發行貨幣 (單位)	面值 百萬元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03中信債券－2	人民幣	6,000	2003-12-10	2023-12-09	5.10%
05中信債券－2	人民幣	4,000	2005-12-07	2025-12-06	4.60%
19中信債－1	人民幣	3,500	2019-02-25	2022-02-25	3.50%
19中信債－2	人民幣	1,500	2019-02-25	2024-02-25	3.85%
19中信債－3	人民幣	2,000	2019-03-19	2029-03-19	4.59%
19中信債－4	人民幣	2,000	2019-04-22	2029-04-22	4.71%
19中信債－5	人民幣	1,800	2019-07-17	2034-07-17	4.60%
19中信債－6	人民幣	700	2019-07-17	2029-07-17	4.46%
19中信債－7	人民幣	500	2019-08-14	2029-08-14	4.38%
19中信債－8	人民幣	2,000	2019-08-14	2039-08-14	4.58%
19中信債－9	人民幣	1,000	2019-11-05	2039-11-05	4.65%
20中信債－2	人民幣	2,000	2020-02-26	2030-02-26	3.88%
20中信債－3	人民幣	1,000	2020-03-23	2030-03-23	4.00%
20中信債－4	人民幣	600	2020-03-23	2040-03-23	4.30%
20中信債－5	人民幣	1,000	2020-04-21	2030-04-21	3.87%
20中信債－6	人民幣	1,500	2020-04-21	2040-04-21	4.16%
20中信債－8	人民幣	1,900	2020-05-11	2040-05-11	4.20%
21中信債－1	人民幣	1,000	2021-11-02	2026-11-02	3.49%
21中信債－2	人民幣	2,000	2021-11-02	2031-11-02	3.79%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已發行債務工具(續)

註釋(續):

(a) 已發行公司債券(續)

(iii) 中信證券所發行公司債券明細

	發行貨幣 (單位)	於2022年12月31日			
		面值 百萬元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13中信02	人民幣	12,000	2013-06-07	2023-06-07	5.05%
15中信02	人民幣	2,500	2015-06-25	2025-06-25	5.10%
18中證G2	人民幣	600	2018-06-15	2023-06-15	4.90%
19中證G2	人民幣	1,000	2019-09-10	2024-09-10	3.78%
20中證G1	人民幣	3,000	2020-02-21	2023-02-21	3.02%
20中證G2	人民幣	2,000	2020-02-21	2025-02-21	3.31%
20中證G3	人民幣	2,200	2020-03-10	2023-03-10	2.95%
20中證G4	人民幣	2,000	2020-03-10	2025-03-10	3.20%
20中證G6	人民幣	3,300	2020-04-14	2023-04-14	2.54%
20中證G7	人民幣	1,000	2020-04-14	2025-04-14	3.10%
20中證09	人民幣	4,500	2020-06-02	2023-06-02	2.70%
20中證11	人民幣	2,000	2020-06-19	2023-06-19	3.10%
20中證13	人民幣	3,000	2020-07-14	2023-07-14	3.58%
20中證15	人民幣	7,500	2020-07-28	2023-07-28	3.49%
20中證16	人民幣	5,200	2020-08-07	2023-08-07	3.55%
20中證18	人民幣	2,800	2020-08-24	2023-08-24	3.48%
20中證20	人民幣	800	2020-09-11	2030-09-11	4.20%
20中證24	人民幣	900	2020-10-28	2030-10-28	4.27%
21中證02	人民幣	4,600	2021-01-25	2024-01-25	3.56%
21中證03	人民幣	3,200	2021-01-25	2031-01-25	4.10%
21中證04	人民幣	1,500	2021-03-01	2024-03-01	3.60%
21中證05	人民幣	3,000	2021-03-01	2031-03-01	4.10%
21中證06	人民幣	2,500	2021-03-19	2031-03-19	4.10%
21中證07	人民幣	1,400	2021-04-13	2031-04-13	4.04%
21中證08	人民幣	1,000	2021-06-11	2026-06-11	3.70%
21中證09	人民幣	2,500	2021-06-11	2031-06-11	4.03%
21中證10	人民幣	1,500	2021-07-09	2026-07-09	3.62%
21中證11	人民幣	1,500	2021-07-09	2031-07-09	3.92%
21中證12	人民幣	3,000	2021-08-23	2024-08-23	3.01%
21中證13	人民幣	1,000	2021-08-23	2026-08-23	3.34%
21中證14	人民幣	4,500	2021-09-16	2024-09-16	3.08%
21中證16	人民幣	2,200	2021-09-28	2024-09-27	3.09%
21中證17	人民幣	1,800	2021-09-28	2026-09-28	3.47%
21中證18	人民幣	2,500	2021-10-19	2024-10-19	3.25%
21中證19	人民幣	2,000	2021-10-19	2026-10-19	3.59%

47 已發行債務工具(續)

註釋(續):

(a) 已發行公司債券(續)

(iii) 中信證券所發行公司債券明細(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發行貨幣 (單位)	面值 百萬元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21中證20	人民幣	3,000	2021-11-24	2024-11-24	3.07%
21中證21	人民幣	3,000	2021-12-14	2024-12-14	2.97%
22中證01	人民幣	500	2022-02-16	2027-01-29	3.20%
22中證02	人民幣	1,000	2022-02-16	2032-02-06	3.69%
22中證03	人民幣	1,000	2022-03-11	2025-03-11	3.03%
22中證04	人民幣	500	2022-03-11	2027-03-11	3.40%
22中證05	人民幣	3,000	2022-08-24	2025-08-24	2.50%
CITICSCSI03	美元	26	2022-12-20	2023-03-20	0.00%
CITICSCSI01	美元	100	2022-11-25	2023-02-25	0.00%
CITICSMTNECP55	美元	60	2022-11-11	2023-11-10	0.00%
CITICSMTNECP54	美元	20	2022-10-21	2023-01-26	0.00%
CITICSMTNECP53	美元	120	2022-09-22	2023-09-21	4.15%
CITICSCSI02	美元	50	2022-09-22	2023-03-22	3.90%
CITICSMTNECP52	美元	20	2022-09-14	2023-03-16	0.00%
CITICSMTNECP51	美元	120	2022-08-16	2023-08-15	0.00%
CITICSMTNECP50	美元	50	2022-08-08	2023-08-07	0.00%
CITICSMTNECP49	美元	50	2022-08-01	2023-07-31	0.00%
CITICSMTNECP47	美元	40	2022-07-27	2023-07-26	0.00%
CITICSMTNECP48	美元	30	2022-07-06	2023-07-05	0.00%
CITICSMTNECP44	美元	30	2022-05-27	2023-05-22	2.82%
CITICSMTNECP46	美元	50	2022-05-27	2023-02-27	0.00%
CITICSMTNECP41	美元	80	2022-01-28	2023-01-28	0.00%

(iv) 中信國際電訊所發行公司債券明細

	於2022年12月31日				
	發行貨幣 (單位)	面值 百萬元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擔保債券	美元	450	2013-03-05	2025-03-05	6.10%

	於2021年12月31日				
	發行貨幣 (單位)	面值 百萬元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擔保債券	美元	450	2013-03-05	2025-03-05	6.10%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已發行債務工具(續)

註釋(續):

(a) 已發行公司債券(續)

(v) 中信泰富下屬子公司所發行公司債券明細

	發行貨幣 (單位)	於2022年12月31日			
		面值 百萬元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22利港SCP004	人民幣	200	2022-06-16	2023-03-10	2.50%
22利港SCP005	人民幣	200	2022-08-29	2023-04-19	1.90%

	發行貨幣 (單位)	於2021年12月31日			
		面值 百萬元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19公司債券	人民幣	1,000	2019-05-20	2022-05-20	3.90%
21利港SCP001	人民幣	200	2021-08-10	2022-04-20	2.97%
21利港SCP002	人民幣	200	2021-11-17	2022-08-04	2.98%

(b) 已發行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中信有限(註釋(i))	—	5,926
中信銀行(註釋(ii))	130,245	74,761
中信證券(註釋(iii))	13,020	—
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註釋(iv))	—	372
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註釋(v))	823	16
	144,088	81,075

(i) 中信有限所發行公司票據明細

於2022年12月31日，中信有限所發行公司票據均已到期。

	發行貨幣 (單位)	於2021年12月31日			
		面值 百萬元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2012中期票據— 2	人民幣	5,000	2012-03-28	2022-03-29	5.18%

47 已發行債務工具(續)

註釋(續):

(b) 已發行票據(續)

(iii) 中信銀行所發行票據明細(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發行貨幣 (單位)	面值 百萬元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金融債	人民幣	30,000	2020-03-18	2023-03-18	2.75%
金融債	美元	200	2021-02-02	2024-02-02	0.88%
金融債	美元	350	2021-02-02	2026-02-02	1.25%
金融債	人民幣	20,000	2021-06-10	2024-06-10	3.19%
金融債	美元	500	2021-11-17	2024-11-17	1.75%
金融債	人民幣	30,000	2022-04-28	2025-04-28	2.80%
金融債	人民幣	30,000	2022-08-05	2025-08-05	2.50%
金融債	美元	270	2022-12-20	2024-11-17	1.75%

	於2021年12月31日				
	發行貨幣 (單位)	面值 百萬元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金融債	美元	550	2017-12-14	2022-12-15	三個月Libor+1%
金融債	美元	250	2017-12-14	2022-12-15	3.13%
金融債	人民幣	30,000	2020-03-18	2023-03-18	2.75%
金融債	美元	200	2021-02-02	2024-02-02	0.88%
金融債	美元	350	2021-02-02	2026-02-02	1.25%
金融債	人民幣	20,000	2021-06-10	2024-06-10	3.19%
金融債	美元	500	2021-11-17	2024-11-17	1.75%

(iii) 中信證券所發行票據明細

	於2022年12月31日				
	發行貨幣 (單位)	面值 百萬元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CITICSECN2306	美元	500	2020-06-03	2023-06-03	1.75%
CITICSECN2506	美元	500	2020-06-03	2025-06-03	2.00%
CITICSECN2410	美元	200	2019-10-24	2024-10-24	2.88%
CITICSECN2405	美元	175	2022-12-14	2024-05-14	5.15%
CITICSECN2504	美元	300	2022-04-21	2025-04-21	3.38%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已發行債務工具(續)

註釋(續):

(b) 已發行票據(續)

(iv) 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票據明細

於2022年12月31日，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的公司2020年第一期信託資產支持票據已提前終止。

	發行貨幣 (單位)	於2021年12月31日 面值 百萬元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公司2020年第一期信託資產支持票據	人民幣	305	2020-06-15	2023-06-14	3.30%

(v) 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所發行票據明細

	發行貨幣 (單位)	面值 百萬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參與式票據	美元	5(內部抵消4.80)	2018-01-22	2025-01-22	非固定利率
參與式票據	美元	1.54	2021-06-25	2023-06-24	非固定利率
參與式票據	美元	270(內部抵消110)	2022-03-30	2025-03-30	非固定利率

	發行貨幣 (單位)	面值 百萬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參與式票據	美元	5(內部抵消4.33)	2018-01-22	2023-01-22	非固定利率
參與式票據	美元	1.54	2021-06-25	2024-06-24	非固定利率

47 已發行債務工具(續)

註釋(續)：

(c) 已發行次級債務

已發行次級債務餘額為中信銀行、中信銀行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信銀國際」)或中信證券發行的次級債務。次級債務賬面價值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固定利率票據到期於 -2029年2月(註釋(i))	3,855	3,882
固定利率債券到期於 -2023年3月(註釋(ii))	2,238	—
-2024年2月(註釋(iii))	3,355	—
-2025年7月(註釋(iv))	558	—
-2027年6月(註釋(v))	—	24,448
-2028年9月(註釋(vi))	33,577	36,687
-2028年10月(註釋(vii))	22,390	24,458
-2030年8月(註釋(viii))	44,773	48,915
	110,746	138,390

	於2022年12月31日				
	發行貨幣 (單位)	面值 百萬元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i) 次級票據	美元	500	2019-02-28	2029-02-28	4.63%
(ii) 20中證C1(註釋)	人民幣	2,000	2020-03-24	2023-03-24	3.32%
(iii) 21中證C1(註釋)	人民幣	3,000	2021-02-08	2024-02-08	3.97%
(iv) 22期貨C1(註釋)	人民幣	500	2022-07-22	2025-07-22	3.03%
(vi) 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人民幣	30,000	2018-09-13	2028-09-13	4.96%
(vii) 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人民幣	20,000	2018-10-22	2028-10-22	4.80%
(viii) 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人民幣	40,000	2020-08-14	2030-08-14	3.87%

註釋：

該類次級債由本集團之子公司中信證券發行。

	於2021年12月31日				
	發行貨幣 (單位)	面值 百萬元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i) 次級票據	美元	500	2019-02-28	2029-02-28	4.63%
(v) 固定利率次級債券(註釋)	人民幣	20,000	2012-06-21	2027-06-21	5.15%
(vi) 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人民幣	30,000	2018-09-13	2028-09-13	4.96%
(vii) 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人民幣	20,000	2018-10-22	2028-10-22	4.80%
(viii) 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人民幣	40,000	2020-08-14	2030-08-14	3.87%

註釋：

該次級債為中信銀行發行，已於2022年6月21日提前贖回。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已發行債務工具(續)

註釋(續)：

(d) 已發行存款證

已發行存款證由信銀國際發行，年利率為2.76%-5.37%(於2021年12月31日：3.25%)。

(e) 同業存單

於2022年12月31日，中信銀行發行若干大額可轉讓同業定期存單，賬面價值共計人民幣720,081百萬元(折港幣806,117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739,557百萬元(折港幣904,546百萬元))。該等同業存單的參考收益率為1.65%至2.68%(於2021年12月31日：2.60%至3.18%)，原始到期日為三個月到一年內不等(於2021年12月31日：一個月到一年內不等)。

(f) 可轉換公司債券

經中國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中信銀行於2019年3月4日公開發行人民幣40,000百萬元(折港幣46,824百萬元) 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以下簡稱「可轉債」)，中信有限作為中信銀行母公司，按照本集團持有普通股的比例認購了其中65.97%，金額為人民幣26,388百萬元(折港幣30,890百萬元)，併於2022年6月22日無償劃轉至中國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中信銀行本次可轉債存續期限為六年，即自2019年3月4日至2025年3月3日，本次發行可轉債票面利率：第一年為0.3%、第二年為0.8%、第三年為1.5%、第四年為2.3%、第五年為3.2%、第六年為4.0%。本次可轉債轉股期自可轉債發行結束之日(2019年3月8日)滿六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可轉債到期之日止(即2019年9月11日起至2025年3月3日)。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外發行的可轉債(含應計利息)分別在已發行債務工具(人民幣13,861百萬元，折港幣15,517百萬元)和非控制性權益(人民幣1,067百萬元，折港幣1,213百萬元)中核算。

經中國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本集團子公司中信特鋼於2022年2月25日公開發行人民幣5,000百萬元(折港幣6,163百萬元) 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以下簡稱「中信特鋼可轉債」)。本次中信特鋼可轉債存續期限為六年，即自2022年2月25日至2028年2月24日，本次發行中信特鋼可轉債年度票面利率：第一年為0.2%、第二年為0.4%、第三年為0.9%、第四年為1.3%、第五年為1.6%、第六年為2.0%。本次中信特鋼可轉債轉股期自發行結束之日(2022年3月3日)滿六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中信特鋼可轉債到期之日止(即2022年9月5日起至2028年2月24日)。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外發行的中信特鋼可轉債(含應計利息)分別在已發行債務工具(人民幣4,662百萬元，折港幣5,219百萬元)和非控制性權益(人民幣693百萬元，折港幣776百萬元)中核算。

(g) 收益憑證

收益憑證由中信證券發行。於2022年12月31日，中信證券發行的原始期限在一年以內的收益憑證餘額(含應計利息)為港幣6,747百萬元，票面年利率區間為2.0%-4.0%；原始期限大於一年的收益憑證餘額(含應計利息)為港幣31百萬元，票面年利率區間1.6%-3.4%。

48 預計負債

	環境恢復支出 港幣百萬元	信貸承諾及 對外擔保損失 準備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	2,032	8,882	4,258	15,172
匯率變動	(87)	347	116	376
本年計提／(轉回)	187	8,492	837	9,516
本年支付款項	–	–	(161)	(161)
於2021年12月31日	2,132	17,721	5,050	24,903
於2022年1月1日	2,132	17,721	5,050	24,903
匯率變動	(154)	(1,303)	(425)	(1,882)
企業合併	–	–	1,034	1,034
本年計提／(轉回)	(81)	(3,623)	189	(3,515)
本年支付款項	–	–	(1,050)	(1,050)
於2022年12月31日	1,897	12,795	4,798	19,490

49 股本及儲備

(a) 股本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數為29,090,262,630股（於2021年12月31日：29,090,262,630股）。

(b) 儲備的性質與用途

(i) 資本公積

主要是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中支付的對價，例如，於2014年本公司收購中信有限所支付的對價為港幣2,865.85億元，沖減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的資本公積。此外，企業合併中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產生的損益直接沖減或貸記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的資本公積。

(ii) 套期儲備

套期儲備包含現金流套期中使用的套期工具及其公允價值累計變動淨額中的有效部分，現金流套期將根據附註2(j)(ii)的相關會計政策進行後續計量。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股本及儲備(續)

(b) 儲備的性質與用途(續)

(iii) 投資相關儲備

投資相關儲備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被終止確認前，其公允價值的累計變動淨額以及所佔聯營及合營企業的其他綜合收益。投資相關儲備根據附註2(i)(i)和附註2(f)的相關會計政策核算。

(iv) 一般風險準備

根據監管機構的有關規定，在中國境內的部分金融業子公司，應通過稅後利潤提取一般風險準備，用於彌補尚未識別的可能性損失。

(v) 外幣報表折算差

外幣報表折算差包含境外業務中財務報表折算差額及這些境外業務的淨投資套期中產生的差額的有效部分。該折算差按附註2(h)的會計政策處理。

(c)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持集團的穩定發展和持續增長，從而保障集團能為股東帶來持續的投資回報。

通過借鑒各項財務指標，例如債務(即已發行債務工具和借款的合計)對股東權益的比率，本集團定期評估和管理資本結構以在債務融資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和權益性融資所帶來的資本安全性之間取得平衡，並根據外部經濟狀況的變化調整資本結構。

本集團部分金融子公司需按照外部監管機構的相關要求定期監控資本充足率。於2022年12月31日，這些子公司不存在違反相關資本要求的情況(於2021年12月31日：無)。

50 減值準備變動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1月1日 港幣百萬元	本年計提／ (轉回) 港幣百萬元	本年核銷 及轉出 港幣百萬元	匯率變動 及其他 (註釋(ii)) 港幣百萬元	
信用減值準備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和拆出資金 (附註19、附註21)	287	2	—	(22)	26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附註26)	57	(54)	—	(3)	—
應收款項(不含預付款項)(附註23)	12,778	5,843	(2,667)	(576)	15,378
發放貸款及墊款(附註27)	154,898	66,420	(67,508)	355	154,165
金融資產投資(附註29)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6,630	2,582	(3,002)	(911)	35,29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2,919	833	(161)	(155)	3,436
信貸承諾及對外擔保(附註48)	17,721	9,305	(12,928)	(1,303)	12,795
其他(註釋(ii))	5,221	6,974	(5,065)	1,106	8,236
	230,511	91,905	(91,331)	(1,509)	229,576
資產減值準備					
存貨(附註25)	7,388	469	(411)	(154)	7,292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附註32)	6,078	3,002	(47)	(163)	8,870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附註33)	1,489	17	—	(4)	1,502
固定資產(附註34)	48,473	82	(336)	(618)	47,601
無形資產(附註36)	16,768	—	—	(57)	16,711
預付款項(附註23)	78	14	—	(6)	86
商譽(附註37)	2,076	5,075	(26)	(258)	6,867
其他資產	2,245	163	(271)	27	2,164
	84,595	8,822	(1,091)	(1,233)	91,093
	315,106	100,727	(92,422)	(2,742)	320,669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減值準備變動表(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月1日 港幣百萬元	本年計提／ (轉回) 港幣百萬元	本年核銷 及轉出 港幣百萬元	匯率變動 及其他 (註釋(i)) 港幣百萬元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信用減值準備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和拆出資金 (附註19、附註21)	271	12	–	4	28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附註26)	66	(11)	–	2	57
應收款項(不含預付款項)(附註23)	9,608	3,025	(520)	665	12,778
發放貸款及墊款(附註27)	156,688	61,473	(78,898)	15,635	154,898
金融資產投資(附註29)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7,424	26,214	(8,925)	1,917	36,6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3,148	(198)	(85)	54	2,919
信貸承諾及對外擔保(附註48)	8,882	8,492	–	347	17,721
其他(註釋(ii))	5,239	4,087	(4,877)	772	5,221
	201,326	103,094	(93,305)	19,396	230,511
資產減值準備					
存貨(附註25)	6,665	814	(104)	13	7,388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附註32)	5,972	567	(486)	25	6,078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附註33)	1,676	–	(191)	4	1,489
固定資產(附註34)	48,121	123	(122)	351	48,473
無形資產(附註36)	16,741	3	(8)	32	16,768
預付款項(附註23)	79	9	(12)	2	78
商譽(附註37)	2,029	12	–	35	2,076
其他資產	2,343	176	(318)	44	2,245
	83,626	1,704	(1,241)	506	84,595
	284,952	104,798	(94,546)	19,902	315,106

註釋：

(i) 其他包括收回已核銷款項的影響。

(ii) 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資產投資的應計利息的減值準備及其變動包含在其他項中。

51 或有事項及承擔

(a) 信貸承諾

與本集團相關的信貸承諾主要為貸款承擔、信用卡承擔、開出保函、信用證及承兌匯票服務。

貸款承擔是指本集團已審批並簽訂合同但尚未發放的貸款。信用卡承擔是指本集團已審批的信用卡透支額度。開出保函及信用證服務是本集團為客戶向第三方履約提供擔保。承兌匯票是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匯票作出的承兌承諾。本集團預期大部分的承兌匯票會與客戶償付款項同時結清。

於資產負債表日，信貸承諾的合約金額分類列示如下。所列示的貸款承擔和信用卡承擔數額為假設這些額度已被全部支用的金額。開出保函、信用證和承兌匯票的金額反映了若合約對方不能履行合同時將在資產負債表日確認的最大潛在損失金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合同總額		
貸款承擔		
原到期日為1年以內	18,269	16,787
原到期日為1年以上(含1年)	46,617	48,616
	64,886	65,403
信用卡承擔	788,415	866,855
承兌匯票	890,921	819,149
開出信用證	303,197	262,913
開出保函	208,915	157,615
	2,256,334	2,171,935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1 或有事項及承擔(續)

(b) 信貸承諾按信用風險加權金額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信貸承諾的信用風險加權金額	605,811	576,974

註釋：

- (i) 信貸承諾的信用風險加權金額僅與本集團綜合金融服務分部下的中信銀行相關。
- (ii)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是根據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的相關規定根據交易對手的狀況和到期期限的特點計算的。信貸承諾採用的風險權重由0%至150%不等。

(c) 國債兌付承諾

作為中國國債承銷商，若國債持有人於債券到期日前兌付國債，本集團子公司中信銀行有責任為國債持有人承兌該國債。該國債於到期日前的承兌價是按票面價值加上兌付日應計提的未付利息。應付國債持有人的應計利息按照財政部和中國人民銀行有關規則計算。承兌價可能與於承兌日市場上交易的類似國債的公允價值不同。

中信銀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票面值對已承銷、出售，但未到期的國債承兌責任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國債兌付承諾	3,251	3,974

上述國債的原始期限為一至五年不等。本集團預計於國債到期日前通過本集團提前承兌的國債金額不重大。財政部對提前兌付的國債不會及時兌付，但會在國債到期時兌付本金和按發行協定支付利息。

51 或有事項及承擔(續)

(d) 對外提供擔保

除已確認為負債的擔保外，在資產負債表日對外提供的其他擔保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關聯方(註釋)	7,802	5,110
第三方	3,582	3,743
	11,384	8,853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接受上表中所列示的關聯方的反擔保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關聯方(註釋)	1,119	1,223

註釋：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關聯方提供的擔保餘額中包含為2016年已處置給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國海外」)的前子公司提供的擔保人民幣1,000百萬元(折約港幣1,119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0百萬元(折約港幣1,223百萬元))，已由中國海外提供反擔保。

與關聯方的關係及交易的披露詳見附註53。

(e) 未決訴訟和糾紛

本集團現時涉及若干未決的訴訟案件，對可能導致及能估計經濟利益流失的相關訴訟，本集團已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計提了準備金。本集團認為這些負債的計提是合理且充分的。

(i) 本集團與Mineralogy的爭議，細節披露於附註3(k)。

(ii) 本集團與中冶的爭議，細節披露於附註3(l)。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1 或有事項及承擔(續)

(f) 資本承擔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包含於本合併財務報表的已簽約的資本承擔列示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已簽約	25,015	33,917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本集團的日常經營中經常遇到相關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和外匯風險。本集團制定了政策及程序以識別及分析上述風險，並設定了適當的風險限額和控制機制，而且還利用可靠及更新的管理信息系統以監控這些風險和限額。本集團定期修訂並加強風險管理制度和系統以反映市場和產品的最新變化，並借鑒風險管理中的最佳做法。內部審計部門亦會定期進行審核以確保遵從政策及程序。

本集團所承擔的主要風險和集團對這些風險實施的風險管理政策和手段如下：

(a)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因債務人或交易對手違約而造成損失的風險。操作失誤導致本集團作出未獲授權或不恰當的發放貸款和墊款、資金承諾或投資，也會產生信用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源於本集團的發放貸款及墊款、債券、同業業務、應收款項、租賃應收款、其他債權類投資、表外承諾和擔保、融資融券以及股票質押式回購等證券融資類業務的信用風險敞口。

本集團對包括授信調查和申報、授信審查審批、貸款發放、貸後監控和不良貸款管理等環節的信貸業務全流程實行規範化管理，通過嚴格規範信貸操作流程，強化貸前調查、評級授信、審查審批、放款審核和貸後監控全流程管理，提高押品風險緩釋效果，加快不良貸款清收處置，推進信貸管理系統升級改造等手段全面提升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管理水平。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a) 信用風險(續)

信用風險管理(續)

除信貸資產會給本集團帶來信用風險外，對於資金業務，本集團通過謹慎選擇具備適當信用水平的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作為交易對手、平衡信用風險與投資收益率、綜合參考內外部信用評級信息、分級授信，並運用適時的額度管理系統審查調整授信額度等方式，對資金業務的信用風險進行管理。此外，本集團為客戶提供表外承諾和擔保業務，因此存在客戶違約而需本集團代替客戶付款的可能性，並承擔與貸款相近的風險，因此本集團對此類業務適用信貸業務相類似的風險控制程序及政策來降低該信用風險。

本集團的證券融資類業務的信用風險主要涉及客戶提供虛假資料、未及時足額償還負債、持倉規模及結構違反合同約定、交易行為違反監管規定、提供的擔保物資產涉及法律糾紛等。公司主要通過對客戶風險教育、徵信、授信、逐日盯市、客戶風險提示、強制平倉、司法追索等方式，控制此類業務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的非綜合金融服務經營分部在銷售產品和提供勞務過程中也會因為形成應收款項而面臨信用風險。對於此類信用風險，本集團相關的運營主體均根據實際情況制定信用政策，對客戶進行信用評估以確定賒銷額度。信用評估主要根據客戶的歷史資信狀況、外部對該客戶的評級以及該客戶在銀行的信用記錄(如有可能)。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本集團按照HKFRS9的規定，以預期信用損失法為基礎，對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金融資產以及信貸承諾和擔保計提減值準備。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a)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本集團根據HKFRS9的規定應用簡易方法為應收票據、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無論是否存在重大融資成分)計提減值準備。對於其他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金融資產，本集團評估相關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運用減值模型分別計量其損失準備，確認預期信用損失及其變動。

階段一：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的金融資產進入「第1階段」，且本集團對其信用風險進行持續監控。第1階段金融資產的損失準備為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該金額對應為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中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部分。

階段二：如果識別出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發生顯著增加，則本集團將其轉移至「第2階段」，但並未將其視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工具。第2階段金融工具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三：如果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後已發生信用減值跡象，則將被轉移至「第3階段」。第3階段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原生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是指初始確認時即存在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這些資產的損失準備為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

在按照HKFRS9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採用的關鍵判斷及假設如下：

(1)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當觸發一個或多個定量、定性標準時，本集團認為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已發生顯著增加。

本集團通過設置定量、定性標準以判斷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發生顯著增加，判斷標準主要包括逾期天數、違約概率變動的絕對水平和相對水平、信用風險分類變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風險顯著變化的情況。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a)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2) 違約及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當金融資產發生違約及信用減值時，本集團將該金融資產界定為已發生違約，一般來講，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則被認定為違約。

當對金融資產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具有重大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時，該金融資產成為已發生違約及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違約及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下列可觀察信息：

-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合同，如償付利息或本金違約或逾期等；
- 債權人出於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債務重組；
- 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融資類金融資產採取強制平倉措施、擔保物價值已經不能覆蓋融資金額；
- 債券發行人或債券的最新外部評級存在違約級別；
- 以大幅折扣購買或源生一項金融資產，該折扣反映了發生信用損失的事實。

本集團違約定義已被一致地應用於本集團的預期信用損失計算過程中對違約概率、違約風險敞口及違約損失率的模型建立。

(3)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資產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對不同的資產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相關定義如下：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a)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3)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續)

- 違約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
- 違約損失率是指本集團對違約敞口發生損失程度做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追索的方式和優先級，以及擔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獲得性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違約損失率為違約發生時風險敞口損失的百分比，以未來12個月內或整個存續期為基準進行計算。
- 違約風險敞口是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中，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本集團定期監控並複核預期信用損失計算相關的假設包括各期限下的違約概率及擔保品價值的變動情況。

本集團已將具有類似風險特徵的敞口進行歸類，分別估計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敞口等風險參數。2022年度，本集團基於資料積累，優化更新了相關模型及參數。本集團獲取了充分的信息，確保其統計上的可靠性。本集團在持續評估和跟進逐個客戶及其金融資產的情況的基礎上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本報告期內，估計技術或關鍵假設未發生重大變化。

(4) 前瞻性信息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通過進行歷史數據分析，識別出影響各資產組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

這些經濟指標對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的影響，對不同的風險分組有所不同。本集團每半年對這些經濟指標進行預測，並進行迴歸分析。在此過程中本集團運用了專家判斷，根據專家判斷的結果，確定這些經濟指標對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的影響。

除了提供基準經濟情景外，本集團結合統計分析及專業判斷結果來確定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其權重。本集團以加權的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第一階段)或加權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及第三階段)計量相關的減值準備。上述加權信用損失是由各情景下預期信用損失乘以相應情景的權重計算得出。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a)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4) 前瞻性信息(續)

宏觀經濟場景及權重信息

本集團自行構建宏觀預測模型，並通過進行歷史數據分析，識別出影響各業務類型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如消費者物價指數、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基於最新的歷史數據，重新評估並更新影響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及其預測值。

(i) 金融資產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在不考慮可利用的擔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級的情況下，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是指每項金融資產減去其減值準備後的賬面淨值。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金額列示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存放中央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51,591	713,003
拆出資金	243,324	173,754
應收款項	214,169	147,58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1,175	112,227
發放貸款及墊款	5,640,907	5,809,296
存出保證金	77,421	—
融出資金	119,758	—
金融資產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258,965	1,435,82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977,719	793,188
代客戶持有之現金	275,083	—
合同資產	21,837	13,407
其他金融資產	5,069	6,319
	9,637,018	9,204,603
信貸承諾和擔保	2,267,718	2,180,788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11,904,736	11,385,391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a) 信用風險(續)

(i) 金融資產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續)

在不考慮可利用的擔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級下，於資產負債表日未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債務工具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金額列示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衍生金融資產	90,529	27,9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4,345	—
金融資產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900,634	610,847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995,508	638,805

(ii)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下表列示了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評估減值的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餘額的本年變動：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階段1 港幣百萬元	階段2 港幣百萬元	階段3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22年1月1日	5,761,212	109,684	92,669	5,963,565
本年變動				
階段1淨轉出	(128,169)	—	—	(128,169)
階段2淨轉入	—	28,782	—	28,782
階段3淨轉入	—	—	99,387	99,387
本年新發生，淨額(註釋(i))	438,238	(27,977)	(27,040)	383,221
核銷	—	—	(67,508)	(67,508)
其他(註釋(ii))	(470,447)	(7,185)	(6,816)	(484,448)
於2022年12月31日	5,600,834	103,304	90,692	5,794,830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港幣百萬元
	階段1 港幣百萬元	階段2 港幣百萬元	階段3 港幣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	5,129,703	128,923	95,282	5,353,908
本年變動				
階段1淨轉出	(89,335)	–	–	(89,335)
階段2淨轉入	–	645	–	645
階段3淨轉入	–	–	88,690	88,690
本年新發生，淨額(註釋(i))	586,117	(20,803)	(15,983)	549,331
核銷	–	–	(78,898)	(78,898)
其他(註釋(ii))	134,727	919	3,578	139,224
於2021年12月31日	5,761,212	109,684	92,669	5,963,565

下表列示了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評估減值的金融資產投資賬面餘額的本年變動：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港幣百萬元
	階段1 港幣百萬元	階段2 港幣百萬元	階段3 港幣百萬元	
於2022年1月1日	2,179,508	22,989	63,269	2,265,766
本年變動				
企業合併(附註58(a))	76,735	1,931	–	78,666
階段1淨轉出	(4,512)	–	–	(4,512)
階段2淨轉出	–	(12,699)	–	(12,699)
階段3淨轉入	–	–	17,211	17,211
本年新發生，淨額(註釋(i))	129,882	(4,547)	(6,610)	118,725
核銷	–	–	(3,163)	(3,163)
其他(註釋(ii))	(180,991)	(1,592)	(5,385)	(187,968)
於2022年12月31日	2,200,622	6,082	65,322	2,272,026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港幣百萬元
	階段1 港幣百萬元	階段2 港幣百萬元	階段3 港幣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	1,994,208	5,551	34,454	2,034,213
本年變動				
階段1淨轉出	(29,175)	—	—	(29,175)
階段2淨轉入	—	19,507	—	19,507
階段3淨轉入	—	—	9,668	9,668
本年新發生，淨額(註釋(i))	160,378	(2,473)	26,696	184,601
核銷	—	—	(9,010)	(9,010)
其他(註釋(ii))	54,097	404	1,461	55,962
於2021年12月31日	2,179,508	22,989	63,269	2,265,766

下表列示了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評估減值的融出資金賬面餘額的本年變動：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港幣百萬元
	階段1 港幣百萬元	階段2 港幣百萬元	階段3 港幣百萬元	
於2022年1月1日	—	—	—	—
本年變動				
企業合併(附註58(a))	136,963	1,042	550	138,555
階段1淨轉出	(11)	—	—	(11)
階段2淨轉出	—	(424)	—	(424)
階段3淨轉入	—	—	435	435
本年新發生，淨額(註釋(i))	(6,825)	66	(529)	(7,288)
核銷	—	—	—	—
其他(註釋(ii))	(11,385)	(80)	(44)	(11,509)
於2022年12月31日	118,742	604	412	119,758

註釋：

(i) 本年新發生，淨額主要包括因購買、源生或除核銷外的終止確認而導致的賬面餘額變動。

(ii) 其他包括應收利息淨變動及外匯變動的影響。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下表列示了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評估減值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的本年變動：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港幣百萬元
	階段1 港幣百萬元	階段2 港幣百萬元	階段3 港幣百萬元	
於2022年1月1日	63,365	31,672	60,148	155,185
本年變動(註釋(i))				
階段1淨轉出	(3,302)	—	—	(3,302)
階段2淨轉出	—	(1,424)	—	(1,424)
階段3淨轉入	—	—	44,157	44,157
本年新發生，淨額(註釋(ii))	7,247	(5,353)	(16,475)	(14,581)
核銷	—	—	(67,508)	(67,508)
參數變化(註釋(iii))	8,617	660	32,320	41,597
其他(註釋(iv))	(6,380)	(171)	7,053	502
於2022年12月31日	69,547	25,384	59,695	154,62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港幣百萬元
	階段1 港幣百萬元	階段2 港幣百萬元	階段3 港幣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	52,527	39,612	64,732	156,871
本年變動(註釋(i))				
階段1淨轉出	(1,114)	—	—	(1,114)
階段2淨轉出	—	(5,117)	—	(5,117)
階段3淨轉入	—	—	55,024	55,024
本年新發生，淨額(註釋(ii))	9,156	(7,048)	(12,802)	(10,694)
核銷	—	—	(78,898)	(78,898)
參數變化(註釋(iii))	702	3,425	19,230	23,357
其他(註釋(iv))	2,094	800	12,862	15,756
於2021年12月31日	63,365	31,672	60,148	155,185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續)

(a) 信用風險 (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續)

下表列示了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評估減值的金融資產投資減值準備的本年變動：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階段1 港幣百萬元	階段2 港幣百萬元	階段3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22年1月1日	8,598	7,002	24,074	39,674
本年變動 (註釋(i))				
階段1淨轉出	(360)	—	—	(360)
階段2淨轉出	—	(4,190)	—	(4,190)
階段3淨轉入	—	—	9,502	9,502
本年新發生，淨額 (註釋(ii))	1,659	(837)	(1,852)	(1,030)
核銷	—	—	(3,163)	(3,163)
參數變化 (註釋(iii))	(1,396)	66	2,871	1,541
其他 (註釋(iv))	(2,823)	(326)	(47)	(3,196)
於2022年12月31日	5,678	1,715	31,385	38,77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階段1 港幣百萬元	階段2 港幣百萬元	階段3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	6,200	655	13,755	20,610
本年變動 (註釋(i))				
階段1淨轉出	(1,174)	—	—	(1,174)
階段2淨轉入	—	4,673	—	4,673
階段3淨轉入	—	—	3,030	3,030
本年新發生，淨額 (註釋(ii))	2,035	1,091	18,051	21,177
核銷	—	—	(9,010)	(9,010)
參數變化 (註釋(iii))	136	481	(2,309)	(1,692)
其他 (註釋(iv))	1,401	102	557	2,060
於2021年12月31日	8,598	7,002	24,074	39,674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註釋：

- (i) 本年減值準備的轉移項目主要包括階段變化對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產生的影響。
- (ii) 本年新發生，淨額主要包括因購買、源生或除核銷外的終止確認而導致的減值準備的變動。
- (iii) 參數變化主要包括風險敞口變化以及除階段轉移影響外的模型參數常規更新導致的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的變化對預期信用損失產生的影響。
- (iv) 其他包括收回已核銷、應收利息的淨變動以及由於匯率變動產生的影響。

(iii)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行業分布情況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2021		
	貸款總額 港幣百萬元	%	附擔保 物貸款 港幣百萬元	貸款總額 港幣百萬元	%	附擔保 物貸款 港幣百萬元
公司類貸款						
－房地產開發業	314,318	5%	259,605	354,659	6%	309,106
－製造業	456,285	8%	191,943	419,048	7%	193,150
－租賃及商業服務	555,148	9%	216,689	562,752	9%	233,393
－批發和零售業	199,175	3%	106,351	202,827	3%	117,848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462,793	8%	145,514	467,708	8%	171,333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67,801	3%	88,971	176,216	3%	100,559
－建築業	115,978	2%	61,225	131,142	2%	75,948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100,427	2%	46,626	103,947	2%	54,444
－公共及社用機構	9,710	1%	2,161	9,858	1%	4,033
－其他客戶	444,356	8%	131,295	426,093	7%	135,270
個人類貸款	2,825,991	49%	1,250,380	2,854,250	48%	1,395,084
貼現貸款	2,380,617	41%	1,593,132	2,523,024	42%	1,671,869
	573,105	9%	－	570,110	9%	－
應計利息	5,779,713	99%	2,843,512	5,947,384	99%	3,066,953
	19,462	1%	－	16,181	1%	－
	5,799,175	100%	2,843,512	5,963,565	100%	3,066,953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a) 信用風險(續)

(iv)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地區分布情況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2021		
	貸款總額 港幣百萬元	%	附擔保 物貸款 港幣百萬元	貸款總額 港幣百萬元	%	附擔保 物貸款 港幣百萬元
中國內地	5,526,083	95%	2,734,729	5,694,343	95%	2,958,739
港澳台	214,362	3%	107,709	218,528	3%	96,407
中國境外	39,268	1%	1,074	34,513	1%	11,807
	5,779,713	99%	2,843,512	5,947,384	99%	3,066,953
應計利息	19,462	1%	–	16,181	1%	–
	5,799,175	100%	2,843,512	5,963,565	100%	3,066,953

(v) 按發放貸款及墊款擔保方式分佈情況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信用貸款	1,546,808	1,582,817
保證貸款	816,288	727,504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2,262,650	2,395,469
– 質押貸款	580,862	671,484
	5,206,608	5,377,274
貼現貸款	573,105	570,110
	5,779,713	5,947,384
應計利息	19,462	16,181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5,799,175	5,963,565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a) 信用風險(續)

(vi) 已重組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已重組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是指因為借方的財政狀況變差或借方沒有能力按原本的還款計劃還款，而需重組或磋商的貸款或墊款，而其修改的還款條款乃本集團原先不做考慮的優惠。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2021	
	總額 港幣百萬元	佔貸款及墊款 百分比	總額 港幣百萬元	佔貸款及墊款 百分比
已重組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16,137	0.28%	19,792	0.33%
其中：逾期超過3個月的已重組 發放貸款及墊款	7,131	0.12%	7,088	0.12%

(vii) 抵銷

當依法有權抵銷債權債務且該法定權利是現時可執行的，並且交易雙方準備按淨額進行結算，或同時結清資產和負債時，金融資產和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與交易對手簽訂重大主協議，約定特定淨額結算安排，因此財務報表中不存在任何重大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於2021年12月31日：無)。

(b)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因資產和負債的金額和到期日錯配而產生。

本集團的各運營實體在集團制定的總體流動性風險管理框架內，根據相應業務特點及監管要求，制定自身的適用於各實體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程序等。

本集團持有適量的流動性資產(如貨幣資金、其他短期存款及證券)以確保本集團的流動性需要，同時本集團持有足夠的資金以滿足日常經營中不可預知的支付需求。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續)

(b) 流動性風險 (續)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剩餘到期日分析的金融資產和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港幣百萬元
	即期償還 港幣百萬元	1年內 港幣百萬元	1年至5年 港幣百萬元	5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無固定到期日 港幣百萬元 (註釋)	
金融資產總額	749,017	3,873,942	2,560,139	2,446,369	1,368,930	10,998,397
金融負債總額	(3,997,106)	(4,735,565)	(1,297,619)	(178,736)	(23,885)	(10,232,911)
金融資產負債盈餘/(缺口)	(3,248,089)	(861,623)	1,262,520	2,267,633	1,345,045	765,486

	於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港幣百萬元
	即期償還 港幣百萬元	1年內 港幣百萬元	1年至5年 港幣百萬元	5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無固定到期日 港幣百萬元 (註釋)	
金融資產總額	366,248	3,522,117	2,253,114	2,684,360	1,078,398	9,904,237
金融負債總額	(3,915,731)	(4,190,846)	(1,073,865)	(178,730)	(5,074)	(9,364,246)
金融資產負債盈餘/(缺口)	(3,549,483)	(668,729)	1,179,249	2,505,630	1,073,324	539,991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b)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按照資產負債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列示了資產和負債的未折現現金流：

	於2022年12月31日					
	即期償還 港幣百萬元	1年內 港幣百萬元	1年至5年 港幣百萬元	5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無固定到期日 港幣百萬元 (註釋)	合計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總額	749,017	4,149,002	3,082,131	3,041,655	1,377,616	12,399,421
金融負債總額	(3,997,106)	(4,860,916)	(1,425,264)	(195,105)	(23,885)	(10,502,276)
金融資產負債盈餘／(缺口)	(3,248,089)	(711,914)	1,656,867	2,846,550	1,353,731	1,897,145

	於2021年12月31日					
	即期償還 港幣百萬元	1年內 港幣百萬元	1年至5年 港幣百萬元	5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無固定到期日 港幣百萬元 (註釋)	合計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總額	366,248	3,839,022	2,808,085	3,431,813	1,089,848	11,535,016
金融負債總額	(3,915,731)	(4,337,356)	(1,208,547)	(198,000)	(5,074)	(9,664,708)
金融資產負債盈餘／(缺口)	(3,549,483)	(498,334)	1,599,538	3,233,813	1,084,774	1,870,308

註釋：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中的無固定到期日金額是指存放於人民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與財政性存款。拆出資金、發放貸款及墊款、金融資產投資項中無固定到期日金額是指已逾期1個月以上的部分。股權投資亦於無固定到期日中列示。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b) 流動性風險(續)

本集團的表外項目主要有承兌匯票、信用卡承擔、開出保函、貸款承擔和開出信用證。下表按合同的剩餘期限列示表外項目金額：

	於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港幣百萬元
	1年以內 港幣百萬元	1至5年 港幣百萬元	5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貸款承擔	18,727	20,629	25,530	64,886
開出保函	133,498	73,664	1,753	208,915
開出信用證	302,140	1,057	–	303,197
承兌匯票	890,921	–	–	890,921
信用卡承擔	788,415	–	–	788,415
合計	2,133,701	95,350	27,283	2,256,334

	於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港幣百萬元
	1年以內 港幣百萬元	1至5年 港幣百萬元	5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貸款承擔	5,011	22,844	37,548	65,403
開出保函	98,111	57,949	1,555	157,615
開出信用證	261,632	1,281	–	262,913
承兌匯票	819,119	24	6	819,149
信用卡承擔	859,051	7,348	456	866,855
合計	2,042,924	89,446	39,565	2,171,935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各運營實體建立了其自身的涵蓋市場風險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環節的利率風險管理制度體系，結合市場情況對利率風險進行管理，將潛在的利率風險損失控制在可接受水平。

(i) 金融資產負債缺口

本集團利率風險主要來源於金融資產負債利率重新定價期限錯配對收益的影響，以及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

	於2022年12月31日				
	不計息 港幣百萬元	1年以內 港幣百萬元	1至5年 港幣百萬元	5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總額	1,463,505	6,873,323	2,112,947	548,622	10,998,397
金融負債總額	(881,185)	(7,916,365)	(1,241,343)	(194,018)	(10,232,911)
金融資產負債盈餘／(缺口)	582,320	(1,043,042)	871,604	354,604	765,486

	於2021年12月31日				
	不計息 港幣百萬元	1年以內 港幣百萬元	1至5年 港幣百萬元	5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總額	743,149	7,232,258	1,420,122	508,708	9,904,237
金融負債總額	(241,872)	(7,967,930)	(946,989)	(207,455)	(9,364,246)
金融資產負債盈餘／(缺口)	501,277	(735,672)	473,133	301,253	539,991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c) 利率風險(續)

(ii) 實際利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實際利率	港幣百萬元	2021 實際利率	港幣百萬元
資產				
現金及存放款項	1.50%-1.75%	757,865	1.49%-1.94%	720,235
拆出資金	2.49%	243,324	1.90%	173,75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5%	51,175	1.96%	112,227
發放貸款及墊款	4.81%	5,645,252	5.31%	5,809,296
金融資產投資	2.66%-3.55%	3,518,752	3.11%-3.71%	2,906,862
其他		1,577,831		963,147
		11,794,199		10,685,521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94%	133,690	3.00%	231,47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09%	1,234,900	2.45%	1,422,328
拆入資金	2.41%	121,728	2.39%	107,79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00%	526,691	2.17%	122,452
吸收存款	2.06%	5,766,198	2.10%	5,852,701
借款	1.28%-7.25%	172,528	0.85%-8.00%	145,362
已發行債務工具	2.45%-6.80%	1,323,385	2.45%-6.90%	1,250,325
租賃負債	3.00%-5.15%	21,861	2.46%-6.00%	20,762
其他		1,113,150		366,723
		10,414,131		9,519,931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c) 利率風險(續)

(iii) 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變化對本集團淨損益的可能影響。於2022年12月31日，在其他變數不變的情況下，假定利率上升或下跌100基點將會導致本集團利潤總額減少或增加港幣11,677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上升或下跌100基點，將會導致本集團利潤總額減少或增加港幣8,540百萬元)。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於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具有靜態的利率風險結構以及某些簡化的假設。有關的分析僅衡量一年內利率變化，反映為一年內本集團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重新定價對本集團按年化計算利息收入的影響，基於以下假設：(1)所有在三個月內及三個月後但一年內重新定價或到期的資產和負債均假設在有關期間開始時重新定價或到期；(2)收益率曲線隨利率變化而平行移動；及(3)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組合並無其他變化，且所有頭寸將會被持有，並在到期後續期。本分析並不會考慮管理層可能採用風險管理方法所產生的影響。由於基於上述假設，利率增減導致本集團利潤總額出現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不同。

(d)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是因匯率的不利變動而引起的本集團以外幣列示的資產和負債的變化。本集團主要採用外匯敞口分析來衡量匯率風險的大小，並通過即期外匯交易、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外匯遠期和掉期)及將以外幣為單位的資產與相同幣種的對應負債匹配來管理其外匯風險。

本集團中信澳礦項目的收入以美元結算，美元是此項目的記賬本位幣，以滿足會計要求。在項目的發展及營運開支中，目前有相當部分以澳元結算。為此，本集團訂立了普通遠期合約，以應對相關外匯風險。

本集團以美元貸款提供中信澳礦項目及購置大型貨船所需資金，以匹配這些資產的未來現金流。本集團對中信澳礦項目及大型貨船項目的投資(以美元為記賬本位幣)，被指定為對沖其他美元貸款的工具。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d) 外匯風險(續)

各金融資產負債項目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外匯風險敞口如下(以等值港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2年12月31日				
	港幣	美元	人民幣	其他	合計
金融資產總計	240,608	588,695	10,086,036	83,058	10,998,397
金融負債總計	(293,105)	(649,505)	(9,240,326)	(49,975)	(10,232,911)
金融資產負債盈餘／(缺口)	(52,497)	(60,810)	845,710	33,083	765,486

	於2021年12月31日				
	港幣	美元	人民幣	其他	合計
金融資產總計	213,733	400,603	9,219,391	70,510	9,904,237
金融負債總計	(245,058)	(483,353)	(8,592,733)	(43,102)	(9,364,246)
金融資產負債盈餘／(缺口)	(31,325)	(82,750)	626,658	27,408	539,991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匯率變化對本集團匯兌淨損益的可能影響。

假定其他風險變數不變，於2022年12月31日，港幣對美元、人民幣及其他貨幣的匯率變動升值或貶值100個基點，將導致本集團綜合收益總額減少或增加港幣8,180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升值或貶值100個基點，減少或增加港幣5,669百萬元)。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於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具有靜態的匯率風險結構，以及某些簡化的假設。有關的分析基於以下假設：(i)各種匯率敏感度是指各幣種對港幣於報告日當天收盤(中間價)匯率絕對值波動100個基點造成的匯兌損益；(ii)各幣種對港幣匯率同時同向波動且未考慮不同貨幣匯率變動之間的相關性；(iii)計算外匯敞口時，包含了即期外匯敞口、遠期外匯敞口和期權，且所有頭寸將會被持有，並在到期日後續期。本分析並不會考慮管理層可能採用風險管理方法所產生的影響。由於基於上述假設，匯率變化導致本集團利潤總額出現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不同。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e) 公允價值

(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中公允價值三個層級列示了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價值。公允價值計量中的層級取決於對計量整體具有重大意義的最低層級的輸入值。三個層級的定義如下：

- 第1層級：相同金融工具在類似活躍市場的報價；
- 第2層級：類似金融工具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或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到的、除市場報價以外的有關金融工具的輸入值；
- 第3層級：以可觀察到的市場資料以外的變數為基礎確定的金融工具的輸入值。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是根據以下方式確定：

- 擁有標準條款並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是參考市場標價的買入、賣出價分別確定。
- 不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是根據公認定價模型或採用對類似工具可觀察的當前市場標價根據折現現金流分析而確定。如不存在對類似工具可觀察的市場交易標價，則使用交易對手詢價進行估值，且管理層對此價格進行了分析。對於非期權類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利用工具期限內適用的收益率曲線按折現現金流分析來確定；對於期權類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則利用期權定價模型來確定。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e) 公允價值(續)

(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第1層級 港幣百萬元	第2層級 港幣百萬元	第3層級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應收票據	–	5,381	–	5,3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	630,362	–	630,3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	–	4,345	4,345
衍生金融資產	589	82,618	7,322	90,529
金融資產投資	669,833	1,434,320	155,634	2,259,787
	670,422	2,152,681	167,301	2,990,404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0,016)	(50,925)	(35,236)	(106,177)
衍生金融負債	(1,292)	(74,810)	(4,941)	(81,043)
	(21,308)	(125,735)	(40,177)	(187,220)

	於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第1層級 港幣百萬元	第2層級 港幣百萬元	第3層級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應收票據	–	11,242	–	11,24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400	611,388	–	611,7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	–	–	–
衍生金融資產	151	27,807	–	27,958
金融資產投資	309,480	1,121,873	39,686	1,471,039
	310,031	1,772,310	39,686	2,122,027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775)	(4,651)	(259)	(5,685)
衍生金融負債	(477)	(29,566)	–	(30,043)
	(1,252)	(34,217)	(259)	(35,72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金融工具的三個層級之間沒有發生重大轉換(2021年：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估值技術並未發生改變(2021年：無)。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e) 公允價值(續)

(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公允價值第3層級自期初至期末的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資產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港幣百萬元	衍生金融資產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投資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港幣百萬元	衍生金融負債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22年1月1日	-	-	39,686	39,686	(259)	-	(259)
利得/(損失)總額：	-	2,631	7,043	9,674	(533)	2,960	2,427
– 在當年損益中確認	-	2,631	7,296	9,927	(533)	2,960	2,427
– 在其他綜合收益/(損失)中確認	-	-	(253)	(253)	-	-	-
淨結算	4,345	(1,343)	(20,005)	(17,003)	6,536	(2,540)	3,996
企業合併(附註58(a))	-	6,034	128,910	134,944	(40,980)	(5,361)	(46,341)
於2022年12月31日	4,345	7,322	155,634	167,301	(35,236)	(4,941)	(40,17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資產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港幣百萬元	衍生金融資產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投資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	8,465	31	65,394	73,890	(5,338)	(5,338)	
損失總額：	-	(31)	(1,256)	(1,287)	(74)	(74)	
– 在當年損益中確認	-	-	(742)	(742)	(74)	(74)	
– 在其他綜合損失中確認	-	(31)	(514)	(545)	-	-	
淨結算	(8,465)	-	(24,452)	(32,917)	5,153	5,153	
於2021年12月31日	-	-	39,686	39,686	(259)	(259)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e) 公允價值(續)

(ii)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非以公允價值計量賬面價值)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其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之間無重大差異，例外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港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 港幣百萬元	第一層級 港幣百萬元	第二層級 港幣百萬元	第三層級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258,965	1,265,185	8,673	992,375	264,137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務工具					
– 已發行公司債券	229,968	231,191	192,278	38,913	–
– 已發行票據	146,275	157,552	12,497	145,055	–
– 已發行次級債券	112,367	113,629	3,876	109,753	–
– 已發行存款證(非交易用途)	1,172	1,172	–	–	1,172
– 同業存單	806,135	787,944	–	787,944	–
– 已發行可轉換債券	20,689	25,105	–	–	25,105
– 收益憑證	6,779	6,779	6,779	–	–
	1,323,385	1,323,372	215,430	1,081,665	26,277

	於2021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港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 港幣百萬元	第一層級 港幣百萬元	第二層級 港幣百萬元	第三層級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435,823	1,372,874	10,064	1,039,259	323,551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務工具					
– 已發行公司債券	104,247	100,655	58,213	41,949	493
– 已發行票據	82,773	87,386	11,345	76,025	16
– 已發行次級債券	140,624	144,271	–	144,271	–
– 已發行存款證(非交易用途)	1,482	1,482	–	–	1,482
– 同業存單	904,552	892,762	–	892,762	–
– 已發行可轉換債券	16,647	20,547	–	–	20,547
	1,250,325	1,247,103	69,558	1,155,007	22,538

5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e) 公允價值(續)

(iii) 公允價值確定方法和假設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在估計公允價值時運用了下述主要方法和假設。

金融資產投資和金融負債

對於存在活躍市場的交易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不含衍生工具)、投資性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是按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報價確定的，對於不存在活躍市場的投資性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是以估值技術來確定的。

衍生工具

外匯和利率合同的公允價值是根據市場報價或者估值日的貼現現金流動模型確定。

財務擔保合同

對外提供財務擔保的公允價值，在有關信息能夠獲得時是參考公平交易中同類服務收取的費用確定的；或者在能夠可靠估計的情況下通過參考有擔保貸款和無擔保貸款的利率差異而進行的估值。

53 重大關聯方

(a) 關聯方關係

(i) 除子公司外，本集團的關聯方包括母公司、控股公司的下屬企業以及集團內的聯營及合營企業。

(ii) 中信集團是1979年成立於北京的一家國有企業，是本集團的母公司和最終控股股東。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3 重大關聯方 (續)

(b) 關聯方交易

(i) 與關聯方之間的交易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	控股公司的 下屬企業	聯營及 合營企業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銷售商品	–	186	1,756	1,942
採購商品	–	1,625	4,939	6,564
利息收入(註釋(2))	68	132	3,153	3,353
利息支出	71	817	625	1,513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46	2	43	9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	–	14	14
輔助服務收入	5	118	853	976
輔助服務支出	–	84	1,198	1,282
存款及應收款項利息收入	12	–	538	550
其他經營費用	–	72	1,076	1,14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	控股公司的 下屬企業	聯營及 合營企業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銷售商品	–	83	785	868
採購商品	–	679	6,563	7,242
利息收入(註釋(2))	–	98	2,580	2,678
利息支出	47	389	2,331	2,767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1	3	1,074	1,108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	2	170	172
輔助服務收入	6	148	454	608
輔助服務支出	–	232	1,116	1,348
存款及應收款項利息收入	–	–	457	457
其他經營費用	–	56	900	956

53 重大關聯方 (續)

(b) 關聯方交易 (續)

(i) 與關聯方之間的交易 (續)

註釋：

- (1) 上述與關聯方的交易均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
- (2) 貸款和墊款採用的利率為本集團與相應的關聯方之間逐筆確定的。
- (3) 本集團子公司中信銀行相關年度內關聯交易包括借貸、資產轉讓(如發行資產支持證券)、理財投資、存款、結算及資產負債表外業務及買賣和租賃物業。這些交易均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的商業條件進行，以每筆交易發生時的相關市場現價成交。

(ii) 關聯方的未償還餘額

	於2022年12月31日			
	母公司 港幣百萬元	控股公司的 下屬企業 港幣百萬元	聯營及 合營企業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應收款項	71	1,170	4,303	5,544
發放貸款及墊款(註釋(2))	4,385	5,677	17,396	27,458
現金及存放款項	—	—	38,203	38,203
衍生金融資產及其他資產	—	1	4,434	4,435
金融資產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5,393	5,393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	1,030	1,030
應付款項	193	12,089	3,562	15,844
吸收存款	10,843	6,969	14,707	32,51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	14,769	14,769
衍生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	—	245	245
借款	1,666	30,666	—	32,332
表外項目				
已提供擔保(註釋(3))	—	—	7,802	7,802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3 重大關聯方 (續)

(b) 關聯方交易 (續)

(ii) 關聯方的未償還餘額 (續)

	於2021年12月31日			
	母公司 港幣百萬元	控股公司的 下屬企業 港幣百萬元	聯營及 合營企業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應收款項	76	1,163	4,815	6,054
發放貸款及墊款 (註釋(2))	5,989	5,455	17,564	29,008
現金及存放款項	—	—	41,094	41,094
衍生金融資產及其他資產	—	—	4,478	4,478
金融資產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3,155	3,155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	1,188	1,188
應付款項	189	12,247	5,182	17,618
吸收存款	9,679	9,354	35,118	54,15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	50,857	50,857
衍生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	—	534	534
借款	1,913	24,009	—	25,922
表外項目				
已提供擔保 (註釋(3))	—	—	5,110	5,110

註釋：

- (1) 上述交易的有關協議條款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釐定。
- (2) 上述貸款和墊款的利率為本集團與相應的關聯方之間逐筆協議確定的。
- (3) 本集團為關聯方提供的擔保是逐筆協議確認的。

53 重大關聯方^(續)

(c) 與中國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

除附註53(b)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外，本集團與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銷售和採購貨物、提供服務；
- 買賣、租賃物業和其他資產；
- 貸款及存款；
- 銀行同業存款；
- 衍生交易；
- 委託貸款及其他託管服務；
- 保險及證券代理及其他中間服務；
- 買賣、承銷及承兌由其他國有實體發行的債券；及
- 提供及接受公用服務及其他服務。

(d)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2022年度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已領取的稅前薪酬總額為港幣8.14百萬元(2021年：港幣8.79百萬元)。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4 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a) 由集團享有權益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未納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範圍，主要包括理財產品、專項資產管理計劃、信託投資計劃、資產支持融資債券以及投資基金。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通過直接投資而持有的未合併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的賬面價值及其在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的相關資產負債項目列示如下：

賬面價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投資				合計	最大風險敞口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他行發行理財產品	-	1,739	-	-	1,739	1,739
非銀行金融機構管理的專項資產管理計劃	44,363	11,992	-	-	56,355	56,355
信託投資計劃	253,291	5,985	-	-	259,276	259,276
資產支持融資債券	282,697	1,606	50,038	-	334,341	334,341
投資基金	-	517,534	-	54	517,588	517,588
合計	580,351	538,856	50,038	54	1,169,299	1,169,299

賬面價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投資				合計	最大風險敞口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他行發行理財產品	-	2,647	-	-	2,647	2,647
非銀行金融機構管理的專項資產管理計劃	61,660	11,134	30	-	72,824	72,824
信託投資計劃	290,864	4,639	-	-	295,503	295,503
資產支持融資債券	319,739	7,005	115,075	-	441,819	441,819
投資基金	-	517,919	-	55	517,974	517,974
合計	672,263	543,344	115,105	55	1,330,767	1,330,767

54 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續)

(b) 在本集團作為發起人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本集團發行的非保本理財產品、信託計劃、投資基金和資產管理計劃。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收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本集團在這些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主要指通過管理這些結構化主體賺取管理費收入。

理財產品、信託計劃、投資基金及資產管理計劃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起設立但未納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非保本理財產品、信託計劃、投資基金及資產管理計劃總量為港幣7,161,832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港幣2,971,161百萬元）。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自身發起設立的非保本理財產品拆出資金和買入返售交易餘額為零（於2021年12月31日：港幣24,461百萬元）。本年度內，本集團未與自身發起設立的非保本理財產品進行拆出資金和買入返售交易（2021年交易的最大敞口：港幣72,713百萬元）。

2022年度，本集團在上述結構化主體確認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金額為港幣21,801百萬元（2021年：港幣15,831百萬元），利息收入為港幣84百萬元（2021年：港幣1,104百萬元），利息支出為港幣0百萬元（2021年：港幣684百萬元）。

為實現理財業務的平穩過渡和穩健發展，2022年本集團根據《關於規範金融機構資產管理業務的指導意見》的要求，持續推進產品淨值化、存量處置等工作。

(c) 金融資產轉讓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轉讓包括資產證券化交易和不良金融資產轉讓。

本集團進行的某些交易會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給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託。這些金融資產轉讓若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相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分終止確認。當本集團保留了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時，相關金融資產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的條件，本集團繼續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上述資產。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披露詳見附註44。2022年，本集團資產證券化交易和不良金融資產轉讓交易額共計港幣39,798百萬元（2021年：港幣66,277百萬元）。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4 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續)

(c) 金融資產轉讓(續)

資產證券化交易

在日常交易中，本集團將信貸資產出售給特殊目的信託，再由特殊目的信託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根據附註2(i)和附註3，本集團會按照風險和報酬的保留程度及是否放棄了控制，分析判斷是否終止確認相關信貸資產。

2022年度，本集團通過資產證券化交易轉讓的金融資產賬面原值港幣17,442百萬元(2021年：港幣58,228百萬元)，符合完全終止確認條件(2021年度：對於信貸資產轉讓賬面原值港幣46,241百萬元，確認繼續涉入資產和繼續涉入負債港幣4,244百萬元，其餘部分終止確認)。

貸款及其他金融資產轉讓

2022年，本集團通過其他方式轉讓貸款及其他金融資產賬面原值港幣22,356百萬元(2021年：港幣8,049百萬元)，其中，轉讓不良貸款賬面原值港幣6,547百萬元，轉讓不良結構化投資賬面原值港幣15,809百萬元，本集團根據附註2(i)和附註3評估風險和報酬的轉讓情況，認為上述金融資產符合完全終止確認條件。

55 合併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a) 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現金	6,274	7,232
可供支取銀行存款	110,938	35,974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超額存款準備金	116,779	80,199
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的債券投資及其他	154,216	97,792
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9,780	82,967
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0,547	56,789
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年末餘額	478,534	360,953

55 合併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續)

(b) 處置子公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無處置重大子公司。

(c) 融資負債調節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借款 港幣百萬元	已發行債務工具 港幣百萬元	利息支出 港幣百萬元	租賃負債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163,171	968,531	5,760	18,267	1,155,729
現金(流出)／流入	(18,709)	251,101	(41,084)	(5,978)	185,330
企業合併	7	-	-	207	214
匯率變動影響	1,340	28,881	716	4,192	35,129
其他非現金變動	(904)	(3,807)	40,684	4,074	40,047
於2021年12月31日	144,905	1,244,706	6,076	20,762	1,416,449
現金流入／(流出)	21,533	(40,181)	(48,701)	(6,277)	(73,626)
企業合併	8,374	227,820	-	2,234	238,428
匯率變動影響	(2,654)	(101,232)	1,951	(374)	(102,309)
其他非現金變動	(320)	(15,632)	49,268	5,516	38,832
於2022年12月31日	171,838	1,315,481	8,594	21,861	1,517,774

(d) 子公司發行及贖回其他權益工具

2022年，子公司無贖回其他權益工具。(2021年：本集團下屬子公司中信銀行贖回人民幣3,324百萬元(折港幣4,003百萬元)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

2022年，本集團下屬子公司中信銀行發行的人民幣3,990百萬元(折港幣4,641百萬元)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2021年：本集團下屬子公司中信銀行發行的人民幣43,852百萬元(折港幣52,813百萬元)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

2022年，本集團下屬子公司中信特鋼發行了可轉換公司債券，詳見附註47(f)。

56 與非控制性權益的重大交易

2022年，本集團無與非控制性權益的重大交易。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7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	2
對子公司的投資	460,139	456,239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7,953	6,922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35	35
金融資產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499	3,773
	471,627	466,971
流動資產		
應收子公司款項	73,838	69,747
應收款項	106	14
現金及存放款項	3,005	2,609
	76,949	72,370
總資產	548,576	539,341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8,943	12,405
應付子公司及其他關聯方款項	12,610	12,205
應付款項	270	301
應交所得稅	1,913	1,391
已發行債務工具	13,231	5,141
	56,967	31,443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41,661	54,802
已發行債務工具	48,402	53,071
衍生金融負債	58	628
	90,121	108,501
總負債	147,088	139,944
權益		
股本	381,710	381,710
儲備	19,778	17,687
普通股股東權益總額	401,488	399,397
負債和股東權益合計	548,576	539,341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並授權發佈。

董事：朱鶴新

董事：奚國華

57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本 港幣百萬元 (附註49(a))	資本公積 港幣百萬元 (附註49(b)(i))	套期儲備 港幣百萬元 (附註49(b)(ii))	未分配利潤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2021年12月31日	381,710	630	(574)	17,631	399,397
現金流量套期：					
一年內公允價值收益	-	-	613	-	613
	-	-	613	-	613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	-	20,561	20,561
向普通股股東分配股利	-	-	-	(19,083)	(19,083)
2022年12月31日	381,710	630	39	19,109	401,488

	股本 港幣百萬元 (附註49(a))	資本公積 港幣百萬元 (附註49(b)(i))	套期儲備 港幣百萬元 (附註49(b)(ii))	未分配利潤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2020年12月31日	381,710	630	(1,001)	17,602	398,941
現金流量套期：					
一年內公允價值收益	-	-	427	-	427
	-	-	427	-	427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	-	15,680	15,680
向普通股股東分配股利	-	-	-	(15,651)	(15,651)
2021年12月31日	381,710	630	(574)	17,631	399,397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8 主要企業合併

(a) 合併中信證券

中信證券原為本集團持股18.45%的聯營企業，於2022年4月13日(「合併日」)，中信證券發布了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公告，批准了中信證券董事會重組，重組後的中信證券董事會過半數成員由本集團提名，綜合其他相關因素，本集團將中信證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對其分步實現企業合併。

本集團持有的中信證券股權在合併日，產生視同處置收益港幣12,677百萬元(人民幣10,312百萬元)(附註7)。

下表摘要列示了收購支付的對價，以及在合併日購入的可辨認資產、負債與非控制性權益的公允價值。

對價：

	港幣百萬元
合併日前持有中信證券股權於合併日公允價值	66,366
可辨認的購買資產和承擔負債的確認數額	
現金及存放款項	201,695
代客戶持有之現金	331,726
融出資金	138,555
存出保證金	77,927
應收款項	14,34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23,6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78,666
對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17,847
無形資產	716
投資性房地產	1,817
固定資產	10,702
使用權資產	11,84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529
其他	78,643
可辨認的購買資產總額	1,598,637

58 主要企業合併(續)

(a) 合併中信證券(續)

可辨認的購買資產和承擔負債的確認數額(續)

	港幣百萬元
拆入資金	32,87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72,68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98,076
代理買賣證券款	335,413
應付款項	235,164
應付職工薪酬	24,698
已發行債務工具	227,820
遞延所得稅負債	7,068
預計負債	1,093
其他	57,851
可辨認的承擔負債總額	1,292,747
中信證券可辨認的淨資產總額	305,890
非控制性權益	(253,577)
商譽	14,053
取得淨資產總額	66,366

收購收到的淨現金：

	港幣百萬元
收購支付的現金對價的總額	—
取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2,413
	192,413

中信證券自2022年4月13日至2022年12月31日對本集團收入和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的貢獻分別為港幣57,745百萬元和港幣3,372百萬元。

假若中信證券自2022年1月1日起已合併入賬，則本集團合併利潤表的備考收入和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分別為港幣789,127百萬元和港幣75,481百萬元。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8 主要企業合併(續)

(b) 合併信託計劃及深圳市城開信銀投資有限公司

於2022年6月21日，本集團所屬子公司與佳兆業集團(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兆業」)簽訂了協議，通過信託計劃安排對原由佳兆業持有的若干項目(「標的項目」)進行重組，重組後本集團及佳兆業享有的標的項目的權益由深圳市城開信銀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城開信銀」)持有，城開信銀的全部股權由信託計劃持有，本集團及佳兆業持有相應的信託計劃份額。根據協議規定，本集團在信託計劃及城開信銀的決策機構中佔有多數席位，且享有可變回報，從而本集團取得了信託計劃及城開信銀的控制權，並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

下表摘要列示了合併支付的對價，以及在合併日，即2022年6月21日購入的根據後續評估結果調整後的可辨認資產、負債與非控制性權益的公允價值。

對價：

	港幣百萬元
合併日享有的標的項目權益的公允價值	18,381
可辨認的購買資產和承擔負債的確認數額	
現金及存放款項	67
應收款項	12,313
存貨	1,930
對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7,734
固定資產	1,032
其他	561
可辨認的購買資產總額	23,637
應付款項	1,515
其他	898
可辨認的承擔負債總額	2,413
信託計劃及城開信銀可辨認的淨資產總額	21,224
非控制性權益	(2,843)
取得淨資產總額	18,381

收購收到的淨現金：

	港幣百萬元
收購支付的現金對價的總額	—
取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
	67

信託計劃及城開信銀自2022年6月2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對本集團收入和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影響不重大。

59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本集團並無任何需要披露的重大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60 比較數據

為與本年財務報告所列報方式保持一致，若干比較數據已經過重述。

61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2023年3月31日由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出。

6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增準則及解釋可能產生的影響

在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本集團也未提前採用的新準則和準則的修改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解釋第5號(2020)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用指南第2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和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財務報表披露一債權人附帶即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分類⁽¹⁾
保險合同⁽¹⁾
會計政策的披露⁽¹⁾
會計估計的定義⁽¹⁾
由同一項交易對資產及負債確認的遞延所得稅⁽¹⁾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和非流動⁽²⁾
帶條款的非流動負債⁽²⁾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³⁾

(1) 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

(2) 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

(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香港會計師公會決定將本修正案的申請日期推遲至香港會計師公會完成其權益法研究項目之時。

本集團正在評估以上新準則及準則修改的影響。此等準則、修改和解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3 主要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a) 主要子公司

公司名稱	註冊地／法人類別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份數目	本集團應佔	所有權益比例	
					本公司持有	子公司持有
中國中信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不適用	100%	100%	0%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51,097	100%	100%	0%
中信泰富特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前稱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	特殊鋼生產	5,047,154,263	83.84%	0%	83.84%
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消費品業	1,891,247,220	100%	0%	100%
中信礦業國際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資源能源業	1	100%	100%	0%
中信金屬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資源能源業	11,800,000,000	100%	0%	100%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	電訊服務	3,688,280,882	57.73%	0%	57.73%
中信財務(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金融服務	不適用	100%	100%	0%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	銀行業	48,934,843,657	65.97%	0%	65.97%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附註58(a))	中國內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	證券相關服務	14,820,546,829	18.45%	2.93%	15.52%
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銀行業	7,502,832,116	65.97%	0%	100%
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有限責任公司	信託服務	不適用	100%	0%	100%

63 主要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續)

(a) 主要子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地／法人類別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份數目	本集團應佔	所有權權益比例	
					本公司持有	子公司持有
中信財務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有限責任公司	金融服務	不適用	94.39%	0%	98.69%
中信消費金融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有限責任公司	消費金融	不適用	70%	0%	70%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百慕大(上市)	資源能源業	7,857,727,149	59.50%	0%	59.50%
中信澳大利亞有限公司	澳大利亞	資源能源業	85,882,017	100%	0%	100%
中信哈薩克斯坦有限公司	哈薩克斯坦	資源能源業	不適用	100%	0%	100%
中信重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	製造業	4,339,419,293	67.27%	0%	67.27%
中信建設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有限責任公司	工程承包	不適用	100%	0%	100%
中信工程設計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有限責任公司	工程承包	不適用	100%	0%	100%
中信城市開發運營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有限責任公司	地產開發	不適用	100%	0%	100%
中信和業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有限責任公司	地產開發	不適用	100%	0%	100%
中信京城大廈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有限責任公司	不動產管理	不適用	100%	0%	100%
北京中信國際大廈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有限責任公司	不動產管理	不適用	100%	0%	100%
中信興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有限責任公司	基礎設施及養老	不適用	100%	0%	100%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3 主要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續)

(a) 主要子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地/法人類別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份數目	本集團應佔	所有權益比例	
					本公司持有	子公司持有
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業	1,971,342,713	42.11%	0%	42.11%
中信環境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有限責任公司	節能環保	不適用	100%	0%	100%
中國中海直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有限責任公司	通用航空	不適用	51.03%	0%	51.03%
中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不適用	100%	0%	100%
中信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信息產業	60,524,465	100%	0%	100%
中信出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	出版業	190,151,515	73.50%	0%	73.50%
中信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有限責任公司	服務業	不適用	100%	0%	100%

63 主要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續)

(b) 主要聯營企業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的權益，在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以權益法入賬，詳情列載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地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份數目	本集團應佔	所有權權益比例	
					本公司持有	子公司持有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	地產開發	10,944,883,535	10.01%	0%	10.01%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證券相關服務	7,756,694,797	9.47%	0%	9.47%
Ivanhoe Mines Ltd.	加拿大	資源能源業	1,216,754,579	25.92%	0%	25.92%

(c) 主要合營企業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在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以權益法入賬，詳情列載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地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份數目	本集團應佔	所有權權益比例	
					本公司持有	子公司持有
中信保誠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保險及再保險	不適用	50%	0%	50%
中船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地產開發	不適用	50%	0%	50%
上海瑞博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地產開發	不適用	50%	0%	50%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羅兵咸永道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223至403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信銀行」）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資產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 中信銀行非保本理財產品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 中信澳礦項目的減值準備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中信銀行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資產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i)，附註3(b)，附註27以及附註29。

於2022年12月31日，中信銀行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及應計利息為人民幣51,660.71億元(折約港幣57,833.23億元)，管理層確認的損失準備為人民幣1,316.14億元(折約港幣1,473.40億元)。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的金融資產投資總額及應計利息為人民幣19,687.13億元(折約港幣22,039.39億元)，管理層確認的損失準備為人民幣312.83億元(折約港幣350.21億元)。

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資產投資的損失準備餘額反映了管理層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在報表日對預期信用損失作出的最佳估計。

我們了解及評價了中信銀行與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資產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相關的內部控制和評估流程，並通過考慮固有風險因素，包括減值損失準備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運用模型估計的複雜性、重大管理層判斷和假設的主觀性，以及其可能受管理層偏向影響的敏感性，評估了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

我們對中信銀行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資產投資的損失準備計量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運行的有效性進行了評估和測試，主要包括：

-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治理，包括模型方法論的選擇、審批及應用，以及模型持續監控和優化相關的內部控制；
- 管理層重大判斷和假設相關的內部控制，包括組合劃分、模型選擇、參數估計、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違約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判斷、前瞻性調整，以及管理層疊加調整的評估和審批；
- 與模型計量使用的關鍵數據的準確性和完整性相關的內部控制；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中信銀行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資產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管理層通過評估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資產投資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運用減值模型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對於階段一和階段二的金融資產，管理層運用包含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和折現率等關鍵參數的風險參數模型法評估損失準備。對於階段三的金融資產，管理層通過風險參數模型法及預估未來與該筆貸款或金融資產投資相關的現金流，評估損失準備。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所包含的重大管理層判斷和假設主要包括：

- 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業務劃入同一個組合，選擇恰當的模型，並確定計量相關的關鍵參數；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違約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判斷標準；
- 用於前瞻性計量的經濟指標、經濟情景及其權重的採用；

- 階段三對公貸款和金融資產投資的未來現金流預測和現值計算相關的內部控制；
-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相關的信息系統內部控制；
- 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資產投資損失準備計量結果的評估和審批。

在信用風險專家的協助下，我們對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資產投資的損失準備計量所使用的模型方法論、計量所採用的重大判斷和假設、所運用的數據和關鍵參數進行了評估，執行了實質性程序，主要包括：

根據資產的風險特徵，我們評估了組合劃分的合理性。通過與行業實踐比較，我們評估了不同組合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方法論，並抽樣驗證了模型的運算，以測試模型恰當地反映了管理層編寫的模型方法論；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中信銀行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資產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 針對模型未覆蓋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的管理層疊加調整；及
- 階段三對公貸款和金融資產投資的未來現金流預測。

我們檢查了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錄入數據的準確性。包括：(i)抽樣檢查了到期日等借款合同信息、借款人歷史及評估基準日的財務和非財務信息等支持性資料，將其與獲得違約概率和內部信用評級所使用的基礎數據核對一致；(ii)通過與行業實踐比較，利用歷史數據，評估了違約損失率的合理性；(iii)抽樣檢查了借款合同，評估了違約風險暴露和折現率的合理性；

基於借款人的財務和非財務信息及其他外部證據和考慮因素，我們抽取樣本評估了管理層就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違約和已發生信用減值貸款判斷標準應用的恰當性；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中信銀行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資產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由於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資產投資損失準備金額重大且計量具有高度的估計不確定性，使用了複雜的模型，運用了大量的參數和數據，並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和假設，具有重大的固有風險，因此我們確定其為關鍵審計事項。

對於前瞻性計量，我們採用統計學方法評估了管理層經濟指標選取及其與信用風險組合相關性的分析情況，通過對比可獲得的第三方機構預測值，評估了經濟指標預測值的合理性。同時，我們對經濟場景及權重進行了敏感性測試；

此外，我們在考慮重大不確定性因素的基礎上，評估了管理層疊加調整的合理性，並檢查其數學計算的準確性；

對於階段三的對公貸款和金融資產投資，我們選取樣本，檢查了中信銀行基於借款人和擔保人的財務信息、抵質押物的最新評估價值、其他已獲得信息並考慮未來可能因素得出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折現率而計算的損失準備的合理性；

我們檢查並評估了財務報表披露中與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相關的披露。

基於上述已執行的程序，已獲取的審計證據能夠支持管理層在計量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資產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時所使用的模型、採用的重大判斷和假設以及所運用的相關數據和參數。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中信銀行非保本理財產品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e)，附註3(j)以及附註54。

於2022年12月31日，中信銀行發行並管理的非保本理財產品均為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管理層通過評估其對結構化主體的權力、通過參與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活動而享有的可變回報，以及運用權力影響可變回報的能力，判斷上述結構化主體是否需要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

非保本理財產品結構化主體是否納入合併財務報表涉及重大的判斷，且金額重大，我們確定其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評估和測試了管理層對於非保本理財產品結構化主體是否應該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相關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的有效性。這些內部控制主要包括管理層對合同條款的審閱和批准、對可變回報計算結果的審批，以及對結構化主體合併結果的複核與審批。

我們對非保本理財產品結構化主體抽取了樣本，執行了實質性程序，主要包括：

- 結合交易結構，判斷中信銀行的合同權利和義務，分析其對結構化主體的權力；
- 對中信銀行來自結構化主體的可變回報執行了獨立分析和測試，包括但不限於收取的手續費收入和資產管理費收入、投資收益、超額收益的留存、以及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提供流動性及其他支持等；
- 判斷中信銀行在上述活動中的角色是代理人還是主要責任人。我們分析了中信銀行的決策範圍、獲取的報酬、其他權益，以及其他參與方的權利；
- 檢查並評估了財務報表中與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相關的披露。

基於上述已執行的程序，已獲取的審計證據能夠支持管理層對非保本理財產品結構化主體的合併判斷。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中信澳礦項目的減值準備

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t)，附註3(d)，附註3(k)以及附註9。

管理層於2022年12月31日對中信澳礦項目(以下簡稱「該項目」)進行了減值跡象評估。根據評估結果，該項目於2022年12月31日不存在減值跡象。

於減值跡象評估中，管理層將以下內部及外部信息於2022年12月31日的情況納入考量，包括：

- 該項目生產計劃(包括礦石級別，經營費用和產量等)；
- 遠期鐵礦石價格；
- 無風險借款利率；
- 匯率，特別是澳元兌美元匯率。

由於該減值跡象評估涉及重大判斷，因此我們將其作為關鍵審計事項。

為評估管理層對該項目的減值跡象評估，我們實施了以下程序：

- 評估管理層減值跡象評估是否符合相關會計準則的要求，包括將內部及外部信息納入考量；
- 通過考慮遠期鐵礦石價格、匯率及無風險借款利率的變動，評估是否存在對該項目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經濟環境變化；
- 將預期經營結果與過去12個月實際達到的經營結果進行對比以評估相關資產的經營業績是否低於預期；
- 與管理層以及第三方律師進行討論，了解長期經營預期及假設的變化，以及與該項目相關的未決訴訟的進展，並評估對未來現金流的影響。

基於上述已執行的程序，已獲取的審計證據能夠支持管理層對中信澳礦項目減值跡象的判斷。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葉少寬。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註冊辦事處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32樓
電話：+852 2820 2111
圖文傳真：+852 2877 2771

北京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
朝陽區
光華路10號中信大廈
郵編：100020

網址

www.citic.com載有中信股份的業務簡介、向股東發放的半年度報告及年度報告、公告、新聞稿及其他資料。

證券編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00267
彭博資訊：	267:HK
路透社：	0267.HK
美國預託證券編號：	CTPCY
CUSIP參考編號：	17304K102

股份過戶登記處

有關股份轉讓、更改名稱或地址、或遺失股票等事宜，股東應聯絡中信股份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亦可致電+852 2980 1333，或圖文傳真至+852 2810 8185。

投資者關係

投資者、股東及研究分析員可聯絡中信股份，電話號碼為+852 2820 2205，圖文傳真號碼為+852 2522 5259，或電郵至ir@citic.com。

公司資料

財務日程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以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 2023年6月16日至2023年6月21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以釐定股東享有建議之
末期股息之權利) 2023年6月28日至2023年6月30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股東週年大會：
2023年6月21日
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
香港JW萬豪酒店3樓4-6號宴會廳

派發股息： 2023年8月22日

二零二二年年度報告

本年度報告以中、英文印刷，並登載於中信股份網站www.citic.com內「投資者關係」一欄。

股東可選擇收取本年度報告之中文或英文印刷本，或中文及英文印刷本，或以電子方式收取本年度報告。股東可隨時以書面通知中信股份的股份過戶登記處，以更改收取本年度報告之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

股東如登入瀏覽本年度報告時遇上困難，只需向中信股份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要求，便可盡快免費獲發一份本年度報告的印刷本。

非登記股東人士如要索取本年度報告的印刷本，請致函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32樓，或傳真至+852 2877 2771 或電郵至 contact@citic.com。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香港中環添美道一號
中信大廈三十二樓

電話 +852 2820 2111
傳真 +852 2877 2771

www.citic.com

